

为什么

.....
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

——记忆如何塑造我们的过去

(荷) 杜威·德拉埃斯马 著

张朝霞 译 张晓红 校



记忆像一条狗
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

某如其然？

我们年轻时那个漫长而慵懒的夏日如今何处寻觅？

为何随着年龄的增长

时间也像是被拧了一般加速流逝竟浑然不觉？

那些尘封已久的往事却似乎又历历在目宛如昨日？

山东教育
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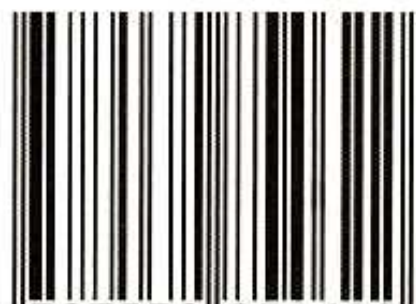




荷兰作家西斯·诺特波姆的诗句“记忆像一条狗，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果如其然吗？我们童年时那个漫长而慵懒的夏日如今何处寻觅？为何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也像是浓缩了一般加速流逝竟浑然不觉，而当青春不再，那些尘封已久的往事却似乎又历历在目，宛如昨日？在这本发人深省的书里，作者杜威·德拉埃斯马将精湛的学术知识、诗性感觉和敏锐的洞察力融为一体，阐释了诸如似曾相识之感、濒死体验、傻子天才的记忆能力、脑损伤对记忆的影响等特异现象和问题。这本充满着智慧和哲理的书解答了许多读者所关心的有关心理学和记忆科学方面的问题，相信它在带来消遣和教益的同时，也会深深触动你的心灵。

责任编辑 / 刘辉
整体设计 / 石径 董梅

ISBN 7-5328-5462-0



9 787532 854622 >

ISBN 7-5328-5462-0

定价：26.00 元



为什么.....

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
——记忆如何塑造我们的过去

(荷)杜威·德拉埃斯马 著

张朝霞 译 张晓红 校



为什么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

——记忆如何塑造我们的过去

(荷)杜威·德拉埃斯马 著

出 版 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济南市纬一路 321 号 邮编:250001)

电 话：(0531)82092663 传真：(0531)82092661

网 址：<http://www.sjs.com.cn>

发 行 者：山东教育出版社

印 刷：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版 次：2006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 -3000

规 格：787mm×1092mm 16 开本

印 张：17.5 印张

字 数：241 千字

书 号：ISBN 7-5328-5462-0

定 价：26.00 元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为什么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 ——记忆如何塑造我们的过去

荷兰作家西斯·诺特波姆(Cees Nooteboom)的诗句“记忆像一条狗，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果如其然吗？我们童年时那个漫长而慵懒的夏日如今何处寻觅？为何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也像是浓缩了一般加速流逝竟浑然不觉，而当青春不再，那些尘封已久的往事却似乎又历历在目、宛如昨日？在这本发人深省的书里，作者杜威·德拉埃斯马(Douwe Draaisma)探讨了自传性记忆(autobiographical memory)的实质。他将精湛的学术知识、诗性感觉和敏锐的洞察力独特地融为一体，阐释了诸如似曾相识、濒死体验、傻子天才的记忆之术、脑损伤对记忆的影响等特异现象和问题。这本充满着智慧和哲理的书解答了众多关于心理学自传性记忆方面的问题，相信它在带来教益和消遣的同时，也会深深触动读者的心灵。

本书译自英文译本*Why Life Speeds Up As You Get Older: How Memory Shapes Our Past* (剑桥大学出版社 2004 年出版)，同名荷文原著 *Waarom het leven sneller gaat als je ouder wordt* (荷兰 Historische Uitgeverij 出版社 2001 年出版) 已获得几项科学奖和文学奖。

作者杜威·德拉埃斯马现任荷兰格罗宁根大学(the University of Groningen)的心理学史教授，著有 *Metaphors of Memory* 一书(剑桥大学出版社 2001 年出版)，该书目前已被翻译成 10 余种语言。

>>> 目 录

CONTENTS

插图目录

- ① “记忆像一条狗，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 / 1
- ② 黑暗中的闪光：最初的记忆 / 15
- ③ 嗅觉与记忆 / 31
- ④ 刻骨铭心的记忆 / 45
- ⑤ 闪光灯记忆 / 49
- ⑥ “为什么我们的记忆是前进的而不是后退的？” / 55
- ⑦ 菲恩尼斯和萨拉沙夫斯基的绝对记忆 / 61
- ⑧ 福祸两栖：天才综合征 / 73
- ⑨ 一位大师的记忆：与托恩·西杰布兰兹的对话 / 97
- ⑩ 脑损伤和记忆：德米扬科一案 / 106
- ⑪ 往事如烟：瓦格纳夫妇的45年婚姻生活 / 130
- ⑫ “椭圆镜中我们四处行驶”：似曾相识之感 / 140
- ⑬ 怀旧情结：范登·胡尔的一生 / 171
- ⑭ 为何年事渐高而生命加速流逝 / 198
- ⑮ 遗 忘 / 223
- ⑯ “我看见我的一生从眼前闪过”：濒死体验 / 236
- ⑰ 来自记忆——一幅肖像静物画 / 265

插图目录

- 图1** 艾宾浩斯式的记忆实验。R. Schulze, *Aus der Werkstatt der experimentellen Psychologie und Pädagogik*, Leipzig, 1913 [8]
- 图2** 不同年龄段自传性记忆平均分配图。S. Chu and J. J. Downes, 'Long Live Proust: the odour-cued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bump', *Cognition* 75(2000), B41 — B50 [39]
- 图3** 卢力亚向萨拉沙夫斯基展示的模拟等式。A. Lurija, *The Mind of a Mnemonist*, New York, 1968 [65]
- 图4** 算术超人杰迪戴亚·巴克斯顿(1702—1772)。S. B. Smith, *The Great Mental Calculators*, New York, 1983 [76]
- 图5** 阿姆斯特丹西教堂。作者: 斯蒂芬·威尔特希尔。 *Floating Cities: Venice, Amsterdam, Leningrad-and Moscow*, London, 1991 [83]
- 图6** 阿姆斯特丹西教堂。作者不详。 *Historisch Topografische Atlas*, Gemeentelijke Archiefdienst Amsterdam [84]
- 图7** 国际象棋棋局和西庭菲尔德对此棋局的“演算”图。A. Binet and L. Henneqy, *La Psychologie des grands calculateurs et joueurs d'échecs*, Paris, 1894 [102]
- 图8** 三个德米扬科。W. A. Wagenaar, *Identifying Ivan: A Case Study in Legal Psychology*, New York, 1988 [108]
- 图9** 贴有德米扬科和费德伦科相片的相册页。W. A. Wagenaar, *Identifying Ivan: A Case Study in Legal Psychology*, New York, 1988 [112]
- 图10** 特拉尼奇训练营部分人员。W. A. Wagenaar, *Identifying Ivan: A Case Study in Legal Psychology*, New York, 1988 [115]
- 图11** 三个刽子手。(a) 弗朗茨·斯坦戈尔。Y. Arad, *Belzec, Sobibor, Treblinka: The Operation Reinhard Death Camps*, Bloomington, 1987. (b) 库尔特·弗朗茨。Y. Arad, *Belzec, Sobibor, Treblinka: The Op-*

- eration Reinhard Death Camps*, Bloomington, 1987. (c) 伊万·马契安科。Y. Sheftel, *Defending 'Ivan the Terrible'. The Conspiracy to Convict John Demjanjuk*, Washington, DC, 1996 [127]
- 图12** 瓦格纳夫妇于1900年平安夜。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2]
- 图13** 瓦格纳夫妇于1915年平安夜。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3]
- 图14** 瓦格纳夫妇于1917年平安夜。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4]
- 图15** 瓦格纳夫妇于1927年平安夜。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5]
- 图16** 瓦格纳夫妇于1935年平安夜。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6]
- 图17** 瓦格纳夫妇于1937年平安夜。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7]
- 图18** 安娜·瓦格纳于1945年6月。B. Jochens (ed.), *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 — 1945*, Nicolai Verlag Berlin, 1996 [138]
- 图19** 萎缩的脑半球和健全的脑半球雕版图。J. Cruveilhier, *Anatomie pathologique du corps humain*, Paris, 1853 [151]
- 图20** 哲学家和心理学家赫拉德·海曼斯(1857—1930)。D. Draaisma (ed.), *Een laboratorium voor de ziel: Gerard Heymans en het begin van de experimentele psychologie*, Groningen, 1992 [154]
- 图21** 平均年龄为70岁的实验对象基于提示词所唤起的回忆数量柱状图。M.A. Conway and D.C. Rubin, 'The structure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in A. F. Collins, S.E. Gathercole, M.A. Conway and P.E. Morris (eds.), *Theories of Memory*, Hove, 1993 [174]
- 图22** 威廉·范登·胡尔设在哈勒姆圣扬斯大街上的法语学校。赫瑞特·斯霍尔顿(Gerrit Scholten)绘于1882年。W. van den Hull, *Autobiografie(1778 — 1854)*, Hilversum, 1996 [185]

- 图23** 让-马利·居友(1854—1888)。J. Michon, V. Pouthas and J. Jackson (eds.), *Guyau and the Idea of Time*, Amsterdam, Oxford and New York, 1988 [200]
- 图24** 用于时间研究的塔克特时间测量仪。以威勒姆·翁特的设计为基础。E. Zimmermann, *Preisliste über psychologische und physiologische Apparate*, Leipzig, 1903 [209]
- 图25** 弗朗西斯·波弗特爵士银版像。A. Friendly, *Beaufort of the Admiralty: The Life of Sir Francis Beaufort 1774—1857*, New York, 1977 [239]
- 图26** 阿尔伯特·海蒙(1849—1937)临70岁之际。*Festschrift Albert Heim*, Zurich, 1919 [243]
- 图27** 大卫·贝利的《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The Lakenhal, Leiden. Stedelijk Museum De Lakenhal, Leiden, Holland [266]
- 图28** 大卫·贝利《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的细节部分。The Lakenhal, Leiden. Stedelijk Museum De Lakenhal, Leiden, Holland [267]



“记忆像一条狗，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

记忆有其自身意愿。我们对自己说“我必须记住这件事情，我必须铭记这个时刻，必须记住这个表情、这种感觉、这种抚爱”，然而不出几个月，或者只不过寥寥数日，我们发现记忆已不再像希冀中的那般，在被唤醒时有着斑斓的色彩、诱人的味道和甜美的芳香。作家西斯·诺特波姆(Cees Nooteboom)在诗作《仪式》(*Rituals*)中有这样一句话：“记忆像一条狗，躺在它怡然自得的地方。”

只要前所未见、闻所未闻，从未经历和体验过，只要所有的一切统统可以忘却，记忆就不会留意。但是规律无所裨益，在宁静的夜晚，当我们辗转反侧、夜不成寐时，记忆总会不期而至。如此这般，记忆真的是一条狗：它衔回我们刚刚丢弃的东西，摇着尾巴……

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心理学家们一直都在探讨有关记忆的问题。“自传性记忆”(autobiographical memory)是记忆的一种重要形式，是指个人对于自己经历过的往事的回忆。自传性记忆可以说是一部人生编年史，一部内容浩瀚的记录册。不管何人何时问起有关我们人生最初的记忆，问起我们孩提时的住所是什么样子的，或是问起我们最近读过的一本书，都可以从我们的自传性记忆里找到答案。值得一提的是，自传性记忆的回忆和忘却是同步的。这就好像你让一位缺乏责任感和领悟力的秘书帮你作人生笔记，有意义的、重大的事情他兴许没记下来，而那些无关紧要、你宁可忘记的东西他却十分认真地整理了出来。在你的人生最精彩的时刻，这位秘书会装模作样卖力干活，而实际上他手上的钢笔的笔帽还没摘掉呢。

自传性记忆遵从一些神秘的自身规律。为什么我们三四岁以前的记忆几乎是一片空白呢？为什么令人伤怀的事情总是被用永不褪色的墨水记录下来？为什么蒙受的耻辱可以有如案件记录般





不折不扣地铭刻在心、经年不忘？为什么记忆总是在暗淡昏沉的时刻，在阴霾密布的心境中拉开序幕？抑郁和失眠将我们的自传性记忆变成了一个悲伤的故事：每一个不愉快的记忆通过一张网络与其他不愉快的记忆联系起来，而这张网络充斥着事件的前后关联性和情绪的压抑性。我们不时会冷不丁地被自己的记忆吓了一跳。某种嗅觉会让我们突然记起 30 年来想都没有想过的事情；7 岁时见过的某条街道现在看来已经又窄又小，很是陌生；人生迟暮时比 40 岁正当年时对年少时的记忆好像还要清晰得多。或许还有更多的疑问困扰着你，例如，为什么时至今日你还依然清晰地记得当听到英国王妃戴安娜遇难的消息的时候你身在何处，“似曾相识”是怎么回事儿，为何年事渐高生命也似乎加速流逝……

心理学家们直到近些年才明确了诸如“自传性记忆”这样的概念，这看起来有些不可思议。实际上，自传性记忆概念中涉及到的储存个人经历和事后回忆起这些经历的能力，正是我们常说的“记忆力”。个人记忆还可能包括“个人经历”以外的其他东西吗？关于这个问题存在着一种误解。几乎所有心理学方面的教科书都将记忆划分为数十种不同的类型。有些记忆指的是记忆储存的时间，比如长时记忆(long-term memory)和短时记忆(short-term memory)；也有的记忆指的是将不同类型的记忆联系在一起的官能，比如听觉记忆(auditory memory)和映像记忆(iconic memory)；还有一些记忆指的是储存信息的类型，比如语义记忆(semantic memory)、运动记忆(motor memory)或视觉记忆(visual memory)。所有这些记忆都有其自身规律和特点：记住一个单词的词意和记住驾车时的脚下动作的方法是不同的，记住勾股定理和记住上学第一天的情形也是大相径庭的。细想起来，在各种不同类型的记忆中，一个表示储存个人经历的有关记忆的专有名词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才应运而生，也就不足为奇了。人们不禁会问，关于自传性记忆的研究为何迟迟没有启动，而最终却得以开展呢？

历史的见证：在伦敦和柏林开展的早期自传性记忆研究

关于自传性记忆的研究本可以在一个世纪以前就轻轻松松地展开了。世界上第一个关于自传性记忆的实验是于 1879 年左右、



由英国科学家弗朗西斯·高尔顿(Francis Galton, 1822—1911)爵士所做的。高尔顿对自己的联想力一直怀有浓厚的兴趣。沿着伦敦帕尔摩街漫步的时候,他一边将注意力集中在所看到的物体上,一边将所见之物引发的联想用笔记录下来。结果,高尔顿惊奇地发现,那些联想是那么的千差万别,并且往往是对一些久已忘却的事情的回忆。在研究自己的意识活动时,高尔顿偶尔会碰到“持续凝视某物而不妨碍思维自由的难题”。针对这种情况,高尔顿事先让心情放松一会儿,让思绪任意驰骋,然后屏息凝神,静待几个念头涌现于脑海之中。接着,他猛然将注意力转移到那几个念头上,“仔细观察并准确记录下它们的样子”,就像突然搜索、捕捉什么东西一样。之后,高尔顿决定用一种更为系统的方法来重复这个实验。他草拟了一份写有 75 个单词的单词表,这些单词的选择似乎贴合他自身的情况,比如“马车”、“修道院”和“下午”。高尔顿将这些单词写在几张纸上,将它们小心地压在一本书下,需要俯身向前才能看得到纸上的下一个单词。接下来,实验按部就班进行。高尔顿俯身向前,看到了某个单词并按了一下秒表,等脑海中出现关于这个单词的几个联想后再按下秒表。他将那些联想以及产生那些联想所需的时间都记录了下来。“很快我就习惯性地用这种系统的、自动的方式来记忆单子上所有的单词。”高尔顿解释说,“在某个单词在眼前显现之前,要保持心态平和,不过也要专心致志,可以说严阵以待,一触即发”。这并不是说高尔顿喜欢这个实验。恰恰相反,实验枯燥乏味,令人生厌,而他不得不坚持下去。高尔顿先后 4 次在不同场合研习了这份单词表,每次时间间隔在一个月左右。最后共产生了 505 个联想,总耗时 660 秒钟,也就是说,大约 1 分钟可以产生 50 个联想。高尔顿认为,这比在自然空想状态下产生联想的速度要慢得多。而在这 505 个联想里,属于不同类型的联想的总数则更少,只有 289 个。这大大出乎高尔顿所料,也令他大失所望,因为在帕尔摩街散步时所做的初次实验里,他的联想是那么的异彩纷呈,远非这区区 289 个联想所能比拟。他的联想行为有如在一个望不到头的人行队伍中演员的表演,从队伍的一头跑回台后,又加入到另一头。相似的联想不断重复出现,证实了“我们的思维轨迹是有其一成不变的定式的”。



高尔顿还发现,有不少联想都是关于他少年时期的事情,这部分的比例在总联想数中不少于 39%。有几个单词让高尔顿想起了小时候他在一位化学家的实验室里玩耍的情形。相比之下,关于近来发生的事情的联想所占的比例要小得多,只有 15%。研究结果还表明——这也是最重要的发现——“旧的”联想就是联想不断循环往复的根结所在:四分之一有关童年往事的联想在先后 4 次实验中重复出现过,换句话说,后 3 次实验所产生的联想重现了第一次实验的有关联想。还有一个发现是,教育背景和培养锻炼对成人的联想起着重大作用。尽管高尔顿阅历颇丰,且以领域开拓者而扬名,但是他惊异地发现自己的联想是典型的英国式联想。的确,当高尔顿审视那份单词表时,他发现自己的联想反映了自己生长的社会环境。

实验告终之际,高尔顿心满意足。通过实验,他证实了可以将转瞬即逝的联想记录下来作统计分析之用,也可以将联想进行分类整理并标注日期。通过这样的实验,高尔顿洞察了大脑中“朦胧而深邃”的东西。他在实验报告中写道:“联想以其奇特鲜明的方式揭示了人类思想的基础,有些东西人们可能不愿意公诸于世,而联想却可将自我的心智活动更形象、更真实地展现出来。”这一实验给高尔顿留下了这样的总体印象:“就像我们中的不少人曾经有过这样的经历:只有在对地下室进行全面修缮时,我们才第一次意识到,那些下水道、煤气管、水管、暖气管、电线等等是多么复杂的系统,这些东西只要不出问题,我们也就视而不见,置之不理。”

通过这个实验,高尔顿可能已经当之无愧地成为了自传性记忆心理学的奠基人。他是阐明“怀旧效应”(reminiscence effect)的第一人。他认为,当人步入 60 岁时(高尔顿做实验时时年 57 岁),总是会回忆起年少时的事情。高尔顿首次设计了一种“进入”人类大脑各部分的方法,而在他之前,从未有人就此做过系统研究。不过,高尔顿的实验并没有取得轰动效应,因为另外一个人的存在掩盖了他的光芒。在高尔顿开展记忆研究的同时,也就是在 1879 年左右,还有一个人也正忙于有关记忆的实验,所凭借的也是用作记忆材料的单词表和记录时间用的秒表。此人就是德国人赫尔曼·艾宾浩斯。

赫尔曼·艾宾浩斯(Hermann Ebbinghaus, 1850—1909)是一位哲学家。他早年曾在英国和法国做家庭教师,之后奉召回到柏林,在宫廷辅导华德玛王子。华德玛王子于1879年患白喉病不幸身亡,之后,艾宾浩斯决定另谋出路,尝试做一名私立大学的哲学讲师。其实,艾宾浩斯在普鲁士宫廷辅导华德玛王子的时候就开始了关于记忆的实验研究。像高尔顿一样,他也是独立自主地研究自身的记忆活动。

艾宾浩斯的记忆实验材料都是自己设计的,他还发明了无意义音节(nonsense syllables,尽管有些音节是实义词)。无意义音节是由两个辅音夹一个元音构成的,如“nol”、“bif”、“par”。艾宾浩斯把辅音和元音一切可能的组合都写在卡片上,总共得到了2300个音节,然后从中随机抽取用来记忆的音节。具体的实验过程是这样的:在每天的同一时间,艾宾浩斯将秒表放在桌子上,随机抽取几张用来记忆的卡片,并将卡片上的音节抄在一个笔记本上。接着,他开始拨弄手上的一串木头珠子,手指每数到第10个珠子时,将它涂成黑色。然后,他以每秒两三个音节的速度飞快地读出那些音节,直到将它们默记于心。初次实验后有一个间隔期(从20分钟到6天、甚至1个月不等),然后他再使用相同的音节重复以上实验。艾宾浩斯用初次记忆那些音节所需的重复记忆量扣除再次记忆那些音节所需的重复记忆量,最后得到一个数值,他把这一数值叫做“节省指数”(saving):再次记忆比初次记忆所需的重复记忆量小,但是小多少取决于初次记忆和再次记忆之间时间间隔的长短。

通过这个实验,艾宾浩斯间接地找到了量化记忆的方法。虽然这种方法无法直接检测已经遗忘的内容,但却可以获知再次记忆所需的重复记忆量。特别是,艾宾浩斯通过绘制曲线的方式来解释其研究成果:曲线在前20分钟急速下滑,一个小时后趋于平缓,一天后变为水平线。也就是说,时间间隔越长,遗忘的程度就越大,这就是著名的艾宾浩斯遗忘曲线(forgetting curve)。另一个发现是,重复记忆量随着被记忆音节数量的增大不成比例地增加,换句话说,记忆的内容越多,所用的时间就越长。如果记忆的音节数为7个,那么只需一次就可以记住它们;如果音节数为12个,那

么需要 17 次的重复记忆才能记住它们；如果音节数为 16 个，则重复记忆量会增加到 30 次。这种记忆量不成比例的增加就是著名的“艾宾浩斯定律”(Ebbinghaus law)。

1880 年，艾宾浩斯向柏林大学的物理学家和数学家赫尔曼·冯·赫尔姆霍兹(Hermann von Helmholtz)提交了关于上述实验的研究报告，作为竞聘该校讲师教职的论文。赫尔姆霍兹对这份报告予以肯定，对艾宾浩斯的研究方法和统计处理表示赞赏。尽管他认为实验结果“并非特别振奋人心”，但还是承认这样的结果事先是无法预料的，并最终决定聘用这个“聪明的家伙”作一名不领薪俸的讲师。实现了做一名大学讲师的心愿后，艾宾浩斯继续进行有关记忆科学的研究。他重复了早期的研究，并补充了新的内容。而实验的对象只能还是自身，除此别无他法。艾宾浩斯曾经提到，“这要求实验者耐心地、专注地数月重复这么一件十分令人厌倦的工作——识记那些音节，凭良心说不能奢望其他任何人有这样的韧性”。事实也是如此，艾宾浩斯每天早上的同一时间端坐在那里，手里拨弄着那串木珠，口里嘟哝着那些音节。功夫不负有心人，他终于在 1885 年出版了著名的《论记忆》(*Über das Gedächtnis*)。

高尔顿和艾宾浩斯的实验方法有许多共同之处。他们都研究自身的记忆，都采用系统的工作方法，都试图用量化的形式、用百分比得出精确的结论。也许二者最主要的相同之处在于，他们都为打开关于记忆的实验研究之门而欢呼雀跃。高尔顿在研究报告中写道，通过实验他洞察了隐秘的思维活动中深邃的东西；艾宾浩斯则认为他有幸发现了一处“自然科学和实验测量两大杠杆”都能派得上用场的地方。

不过，两人的实验研究还是有区别的。虽然二者的系列实验均以记忆研究为内容，但是只有高尔顿的实验涉及了回忆。

艾宾浩斯的“遗忘曲线”让我们无从得知他的青春岁月，他大脑深幽处的思维活动，或者说，我们不知道在艾宾浩斯的地下室里的地板下能找到些什么。从一开始，高尔顿在猛然捕捉和“登记”之前热切期待的联想就不是艾宾浩斯实验研究的内容。艾宾浩斯刻意发明了无意义音节来研究自己的记忆。实际上，只有在一个



空荡荡、亮堂堂、没有任何干扰的环境下才能发现记忆、重复记忆以及遗忘的规律。最好的素材本身不引发什么回忆，亦不揭示什么，它们不过是一系列暂时存在的、毫无意义的刺激物。高尔顿用以研究的对象对艾宾浩斯来说不过是个干扰因素。正是由于艾宾浩斯严格控制了实验条件，他的研究成果才具有一种高尔顿的研究所缺乏的品质——精确性。艾宾浩斯能够对自身记忆中重现的内容和之前用于记忆的材料加以比较，并能用具体的数据来阐释其研究发现和成果，包括初次记忆和重复记忆之间时间间隔的影响、所列音节的长度等等，几乎一切都可以用非常精确的量化方式加以分析。然而，高尔顿的研究方法是无法做到这一点的。毫无疑问，高尔顿的联想只是再现了之前某个时间进入到记忆之中的东西。如果他在小时候没有去过别人的实验室，那么他日后就不可能回想起曾经有过那么一段经历。高尔顿的联想没能形成数据上的比较，而艾宾浩斯通过自己的量化方法可以反复地对有关数据进行比较，他对记忆进行测试和量化研究的方法弥补了他的人造音节在意义和内容上的缺失。

高尔顿和艾宾浩斯对彼此的研究工作都大加赞赏。如果他们在 1885 年就能够预测到 20 年、30 年后的记忆研究的状况，一定会惊愕不已。虽然两人在实验的设计和方法上不尽相同，各有长短，但是在当时却具有同等的价值。然而，过了一代人之后，那种等价荡然无存。艾宾浩斯的实验研究风格迅速开掘出心理学研究的河床，越来越多的支流汇聚其中，直到最终变成记忆研究之主流。艾宾浩斯式的记忆实验遵循着一种模式，1913 年出版的《来自实验心理学和教育学实验室的报告》(*Aus der Werkstatt der experimentellen Psychologie und Pädagogik*)一书中的一幅照片(图 1)堪称这种模式的精典体现。照片所描述的实验是在德国的一个实验室里进行的，具体地点和时间不详。实际上，就算是知道了实验的具体时间和地点，情况也不会有多大变化。因为关于记忆的实验已经模式化、程序化了，以至于实验设备和流程、甚至整个实验室在某种程度上都可以互相替换。当年艾宾浩斯是在家中的桌子上进行实验的，当时除了一系列写有音节的卡片、一串珠子和一只怀表，没有其他任何实验仪器。而后来者则要幸运得多，他们是在配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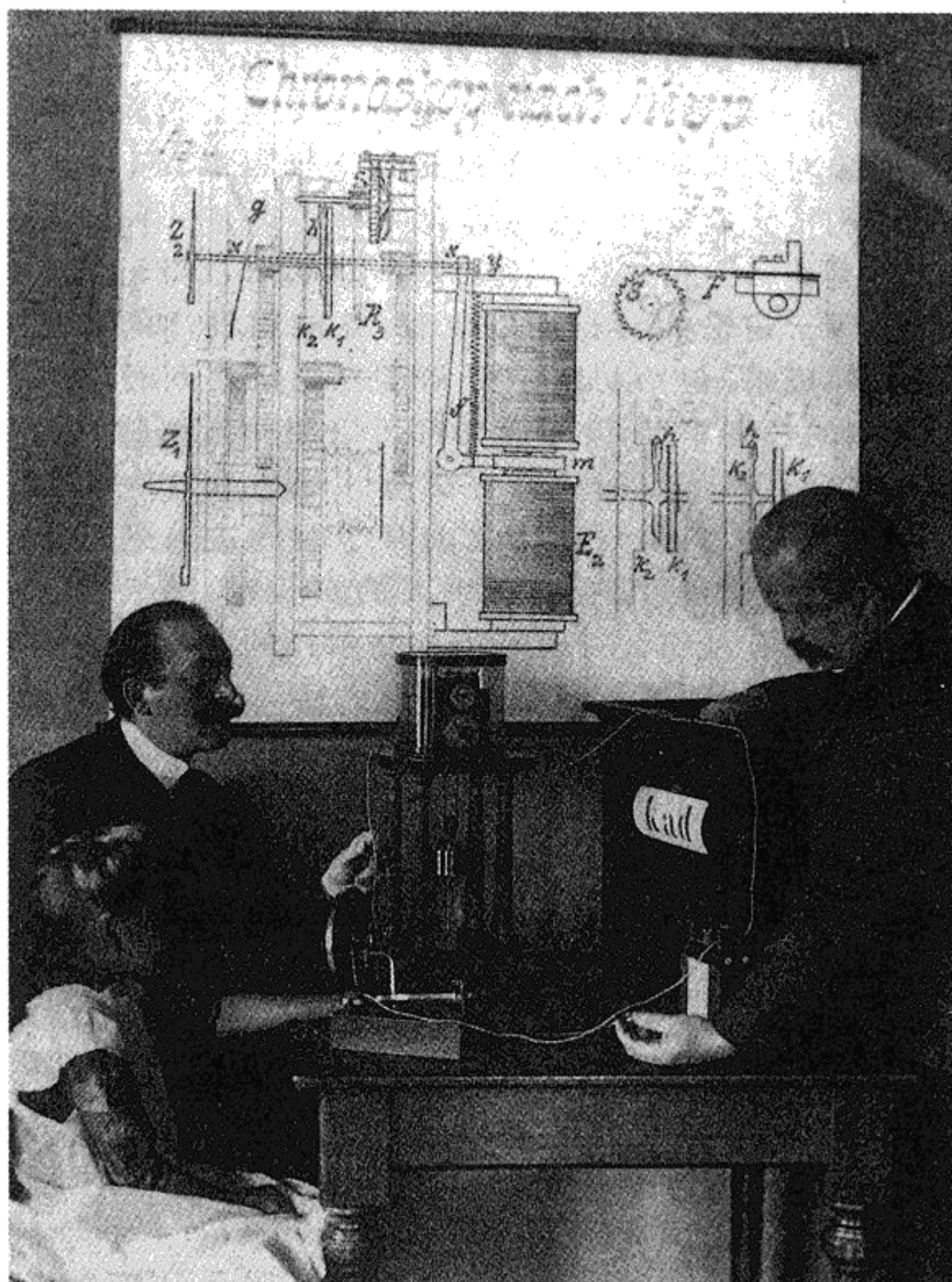


图1 艾宾浩斯式的记忆实验

精良测试仪器的实验室中进行实验的。艾宾浩斯集实验实施者和实验对象于一身,而上述照片中的实验者和实验对象却是分离的。照片中的小女孩是实验对象,另外两位则是实验者,他们正全神贯注地操作仪器,测试小女孩的记忆。我们从照片中可以看出,记忆实验已经严格机械化了,记忆材料的提供依赖各式各样的“记忆计量表”或“记忆仪器”。放在女孩面前的就是一种记忆仪器。桌子

上的小盒子里盛放了一个机械装置，用以确保按标准时间间隔向小女孩输送记忆刺激物。可以说，所有的实验器械构成了一个闭合电路，而小女孩就是这个电路的组成部分之一。记忆线索一出现，女孩左手边钟形玻璃容器里的极微时间测定器就开始运转，而女孩一对所给出的单词作出反应，极微时间测定器就会立即停下来。其工作原理是，女孩面前的感应膜能够感受到女孩发出的声音的振动，然后切断连接极微时间测定器的电路。极微时间测定器过去曾是心理学研究中精确度的象征，它能以毫秒的精度捕捉到测试对象作出反应的时间。图中的挂图为当时的极微时间测定器的工作电路图。

当年，艾宾浩斯在一间位于柏林的书房里嘟嘟囔囔地念着音节，以自己为实验对象，进行着最初的记忆研究。30年以后，一切都发生了巨变：实验地点、实验者和实验对象的分离、先进的仪器设备以及标准化的实验流程……尽管如此，在小女孩身上所做的实验还是严格按照艾宾浩斯的传统方法进行的，实验研究的对象虽说换成了小女孩而非实验者本人，但记忆材料也不外乎是那些由两个辅音中夹一个元音组成的毫无意义的音节，例如“kad”。

翻开新的一页：新旧记忆研究的更迭

高尔顿关于联想的实验的命运很快就有了定数。他的实验成果因为记忆心理学的兴起而黯然失色。记忆心理学是在艾宾浩斯记忆实验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新兴学科，不仅研究方法和途径更为先进，而且（逻辑上也应该是这样的）研究对象也大不一样了。这也正应了那句老话：没有金刚钻，别揽瓷器活。不断出现的新动态使记忆心理学逐渐发展成为一门真正的科学。如今，许多关于学习、记忆、识辨和再现等的知识都是在上个世纪积累起来的，这一点可以从当今大部分心理学方面的教科书中得到证实。现在，心理学家仍然在开展关于音节的研究，所不同的是此类研究法只是那些形形色色的、应用于最多样化信息类型的技术方法中的一种。一个多世纪以来，关于记忆研究的内容和形式的变化可谓多种多样，而这百多年来始终不变的是研究者们对可用精确的量化方法来解决问题的青睐，以及与之同步进行的、努力解释进入记忆

之物的尝试。自记忆心理学问世以来,我们所记忆和再现的记忆材料被分别谓之以“输入”和“输出”,而对输入和输出进行量化比较的可能性依然是记忆研究不言自明的要求。

使用量化比较法所付出的代价是:有些难以通过实验和测量来研究的课题或暂时地或永久地被排除在研究日程之外,而这些课题对于自传性记忆的研究却有着重大影响。比如,我们个人的命运不会恰巧最先记录在笔记本上,也不会像使用“bif”或“kad”等无意义音节那样容易处理。在正常情况下,用比率来表达记忆是行不通的,理由很简单,因为等式的一边缺失了。

直到 20 世纪 70 年代才出现了逆早期记忆研究潮流而动的新趋势。当时主流记忆研究所感兴趣的话题和最可能出现的、关系到日常生活记忆活动方式的问题可谓差之千里。众多的学者,如洛夫特斯(Loftus)、奈瑟(Neisser)、巴德利(Baddeley)、鲁宾(Rubin)、康威(Conway)以及荷兰的瓦格纳(Wagenaar)都将他们的注意力转向奈瑟所归纳总结的“日常记忆”(everyday memory)研究上,也就是说,转而研究在自然条件下记忆的活动方式。新方法最显著的贡献就是极大地推进了自传性记忆的研究。

始料不及且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先前曾用于自传性记忆研究的实验方法本可以在新的记忆研究中大有作为,但却事与愿违。举几个例子来说,令心理学家克罗维兹(Crovitz)和希夫曼(Schiffman)不解的是,难道高尔顿的联想方法对他们自己的研究没有一丁点儿适用性吗?他们选择了近 100 名学生作为研究对象,并给这些学生提供了 20 个单词,要求学生记下每个词所唤起的最初记忆,并尽可能准确地记录事件发生的时间。研究结果表明,记忆发生的次数随着时间有规律地递减:大部分记忆都是有关最近发生的事情,或几小时前或几天前,除此以外的记忆量锐减。克罗维兹和希夫曼在研究报告中写道,考虑到实验对象的年龄因素,他们的研究结果可能与高尔顿的实验结果没有什么有意义的可比之处,不过这正间接地证实了高尔顿的观点,也成为实验中一个极其出乎意料的发现,即:那群 20 来岁的学生唤不起对遥远往事的回忆! 克罗维兹和希夫曼的研究成果于 1974 年发表在《实验心理学协会公报》(*Bulletin of the Psychonomic Society*)上,该杂



志所关注的焦点多多少少关系到量化研究和实验心理学方面的内容。两位心理学家上述研究成果的发表标志着“高尔顿提示技术”(Galton cuing technique),也就是现在常用的自传性记忆实验研究方法的兴起。

还有一个例子是瓦格纳的“日记式研究”。瓦格纳在 37 岁时开始研究自己的记忆,历时 6 年之久。每天瓦格纳都会记录生活中发生的一件事,记下发生了什么,事件所涉及的人物以及事发的时间和地点。他还用 5 个刻度来记录自己感情的强烈程度,以及所记录的事物不同寻常或令人愉悦的程度。此外,他还记下事件中最最重要的一个细节,用于日后检验自己是否真的记得该事件。1979 年至 1983 年的 4 年间,瓦格纳共写下了 1 605 篇个人经历小报告。1984 年,瓦格纳从浩瀚的记录中随机挑选了一个线索——何人、何时、何地——并努力回忆相关的事件。如果一个线索无助于回忆,他就选取第二个线索,若有必要还可选取第三个,直至能想起所记录的事件为止。与前辈高尔顿和艾宾浩斯一样,瓦格纳发现这样的实验是极其枯燥乏味的。瓦格纳每天最多只能回忆起 5 件事,这也是为什么他花了整整一年的时间才完成实验的原因。瓦格纳的实验表明,“事件所涉及的人物”和“事件发生的地点”这两条线索最有效力;而“事件发生的时间”则用处甚微,不管事发时间的社会意义多么重大,在记忆里却变得无足轻重。瓦格纳注意到,自己短期内记得的事情中开心的比不开心的要多,但是时间一长,情况就发生了变化。遗忘——以想起一件事所需要的线索数量为限定——似乎证实了自艾宾浩斯以来已广为人知的规律:遗忘相对先快后慢。即使是自传性记忆也不例外,遗忘曲线先急速下滑,继而趋于水平。瓦格纳在研究报告中指出:他和艾宾浩斯研究的最大不同之处在于,艾宾浩斯一个月后就忘记了自己发明的那些毫无意义的音节,而他却能回想起每一件久远的事情,不管是费尽周折还是需要仰仗当时在场的人物相助。

如此一来,关于自传性记忆的研究融合了最早的成果和最新的发现。一个多世纪后,自传性记忆研究还是沿用 19 世纪的那一套方法,所不同的是研究结果的处理使用了最先进的统计方法。早在实验心理学崛起之前就已经提出的问题自此在记忆研究中获

得了稳固的地位,并成为自传性记忆研究的基础。有关记忆的研究结果常常是无法量化的,这在所难免。“记忆”一词有其陈旧、普通却异常丰富的内涵,所有研究记忆的人都在致力于寻找艾宾浩斯为追求准确性而被迫牺牲的东西,也就是记忆的意义和内容。

记忆的无奈:为何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

自传性记忆是我们最亲密的伙伴,它与我们一道成长。然而,自传性记忆的表现随着年龄的增长不断变化,它在我们5岁、15岁或60岁等不同年龄段的表现是各不相同的。自传性记忆涉及到的一系列重要问题深深地嵌入我们每一个人生命的时间轴,本书也正是以这些重要问题为主线的。从儿时的倒背如流到年迈时的转头即忘,从记忆的形成到记忆的磨蚀,从记忆能力尚未健全到记忆能力的丧失,此间的种种问题注定会摆在我们每一个人面前,因为我们都拥有自己的记忆。为什么有些记忆甚至会陪伴我们的一生?对此我们怎能不为所动。诸多问题的答案必须通过研究得出。值得欣慰的是,自传性记忆研究无论在规模还是热衷程度上都在飞速地发展。

在具体的记忆研究实验设计上,对许多心理学家,包括我本人来说,优先考虑那些适用于我们所支配的实验工具的问题已成为第二天性。相应地,各种记忆实验工具层出不穷,包括调查问卷、相关的生理学和神经病学过程的测量,以及更近时期的具象派技术,如电子断层发射扫描设备和其他一些工具。这些受工具限制的方法同时也限定了我们的研究领域,在此领域外的其他问题我们宁愿置之不理,认为它们并不属于我们研究的范畴。

至少这是我们的第一反应。

本书试图抵制这种反应。实验研究的时间标尺无法展现我们对于记忆的所有体验,有些现象太过短促而根本无法记录下来。例如,似曾相识之感突然而至,意识到似曾相识之感存在之时也正是重温生活片段的美好感受再次消逝之际。同样,关于随着年龄增长时间加速流逝这一现象的原因也一直悬而未决,毕竟没有什么实验可以涵盖一个人的一生。而另一些体验,如濒死体验,是在不容实验研究的情况下出现的,濒死体验者在性命攸关之际脑海



中会闪现有关过去生活的整整一系列图像。如何在实验室条件下测试这一类体验呢？答案显然是进退两难的：或者将这类问题束之高阁，或者通过非实验的方法来寻求答案。而我个人的选择反映在了本书的书名里。即使在直接的实验研究不可行的情况下，通常也可以收集到一些至少能提供部分答案的资料。有时候，光凭心理学无法找到问题的答案——神经学家和精神病学家也有关于记忆的著述。另外，作家、诗人、生物学家、生理学家、历史学家和哲学家也从事过这方面的研究，有时候这些研究成果甚至超越了那个时代心理学的界限。正如艾宾浩斯之前的研究者所做的努力，虽然他们对记忆懵懵懂懂，虽然他们除了个人的经历和观察外一无所有，但是他们关于一些问题的著述却为后来的研究铺平了道路，提供了宝贵的借鉴。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读者和作者对于本书的看法很可能是对立的。对读者而言，本书着眼于未来，而对作者而言，本书着眼于过去。回顾起来，笔者发现本书更多地体现了高尔顿而非艾宾浩斯的思想，而“老的”联想往往让笔者浮想翩翩地回到心理学研究的早年。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本书的书名——《为什么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也成了怀旧效应的代名词。毕竟，我们每一个人都曾经拥有一段最美好的时光。

参考书目

- Benschop, R., and D. Draaisma, 'In pursuit of precision: the calibration of minds and machines in late nineteenth-century psychology', *Annals of Science* 57 (2000) 1, 1—25.
- Crovitz, H. F., and H. Schiffman, 'Frequency of episodic memories as a function of their age', *Bulletin of the Psychonomic Society* 4 (1974), 517—518.
- Ebbinghaus, H., *Über das Gedächtnis*, Leipzig, 1885.
- Galton, F., 'Psychometric experiments', *Brain* 2 (1879), 149—162.
- Nooteboom, C., *Rituals*, translated by Adrienne Dixon, Baton Rouge, 1983.

Schulze, R. , *Aus der Werkstatt der experimentellen Psychologie und Pädagogik*, Leipzig, 1913.

Traxel, W. , and H. Gundlach (eds.), *Ebbinghaus-Studien* 1, Passau, 1986.

Wagenaar, W. A. , 'My memory: a study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over six years', *Cognitive Psychology* 18 (1986), 225—252.

黑暗中的闪光：最初的记忆

生命是否以失忆为终结尚有待考证，不过可以肯定的是，生命是从有记忆时开始的。尽管在两岁之前和四岁之后也都会有记忆，但是大多数人最初的记忆是有关两岁到四岁期间发生的事情。这些最初的记忆并不标志着失忆的终结，反而更强调了失忆的存在。因为这些最初的记忆往往是零星的片段，是一些彼此毫无联系的形象。在这之前的任何事情都回想不起，在这之后的相当长一段时间里也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纳博科夫(Nabokov)在其著作《说吧！记忆》(*Speak, Memory*)一书中写道：“(通过对童年的研究)我看到了意识如何被唤醒，它们最初是在头脑中不断闪现的许许多多支离破碎的片段，然后这些片段之间的盲点逐渐消失，最后形成了一块块清晰的感知，并由此推动了记忆的生成。”

但是这些片段之间的盲点来自何方？三四岁孩子的记忆功能似乎已经非常成熟了，这么大点儿的孩子已经可以学习并记住事物百态。也就是在这个年龄段，孩子们的词汇量呈爆炸式增长，他们对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可以“唠叨”个不停。他们的一举一动告诉我们，他们对自身的经历和给他们留下深刻印象的事情是有所思考的。对孩子们来说，过去仍然是漫长而混沌的“昨天”，不过毫无疑问的是，他们能够记得昨天发生的事情。可是，几乎所有的这些记忆几年之后又会消失得无影无踪，只剩下一些零星的片段，在黑暗中闪烁。

弗洛伊德将这种形式的失忆称作“婴儿失忆”(infantile amnesia)。根据他的理论，“婴儿期”是指从出生到六七岁的这段时间。“婴儿失忆”这个术语原意是中性的、纯技术性的，不过在日常用法中获得了其他一些涵义。目前规范的术语叫做“童年失忆症”(childhood amnesia)。弗洛伊德认为，人们对童年失忆这种现象充



耳不闻、漠然处之：“我认为，一直以来人们未对这个事实引起足够的重视。”如果几岁前的经历对一个个体的发育成长至关重要的话，那么为什么我们后来却把早年的岁月完全抛在脑后呢？弗洛伊德最早明确地提出了这个问题，由此推动了心理学的发展。关于这方面的研究最早始于1895年，至今仍然吸引着众多心理学家关注的目光。上个世纪心理学各种思想和流派如雨后春笋般不断涌现，它们都或多或少地与有关童年失忆症的各种理论相联系。

大多数思想和流派都不谋而合地研究了那些“在黑暗中闪烁”的记忆片断，而非这些片段之间的盲点。原因是显而易见的：我们希望揭示这些最早的记忆的实质，并为揭开记忆丧失之谜提供某些帮助。对纳博科夫来说，他最初的回忆和那些在黑暗中穿行的记忆片段源于一种时间意识的降临。他在《说吧！记忆》一书中写道，这种醒悟是在1903年8月的某一天发生的，那一天恰好是他母亲的生日。阳光明媚，父亲和母亲牵着他的小手沿着他们在圣彼德堡附近乡间住宅旁的小路上漫步。那时候他已经开始学数数，于是他问父母自己的年龄和他们的年龄有多大。这时候他才知道自己四岁了，而父母也与他一样是有年龄的，为此他感到“非常震惊”。“就在那一刻，我清醒地意识到27岁和33岁的人是什么样子，穿着柔软的白色和粉红色的衣裤，拉着我的左手的是我妈妈；而穿着硬质白色和金色衣服，拉着我的右手的是我爸爸。”而在此之前，父母的形象一直湮没在他模糊的幼儿世界里。在此后的几年里，“我仍然对父母的年龄很感兴趣，会不时地问他们的岁数，就好像一位紧张的旅客为了校验一块新手表而不停地询问时间一样”。

一碗冰

1895年，法国心理学家维克多·亨利(Victor Henry)和他的妻子凯瑟琳将他们设计的关于最初记忆的问卷调查表刊登在国际最负盛名的五大心理学期刊上。这是为开展比较研究而搜集大量资料所做的最初尝试。填好的问卷陆续寄回莱比锡，也就是维克多在德国著名心理学家威勒姆·翁特(Wilhelm Wundt)的指导下开展研究工作的地方。一年后，亨利夫妇在《心理学年报》(L'



Année Psychologique)杂志上发表了他们的调查结果。回收的问卷共123份,其中77份来自俄罗斯(圣彼德堡大学的一位哲学教授要求他的学生参加了问卷调查),35份来自法国,来自英国和美国的回复少得可以忽略不计。在回复的人群中,有100人称他们能够确认某个具体的记忆是他们最初的记忆,而其他20人称他们最初的记忆共有两三个,但不知道哪一个更早。根据所收集到的数据,亨利夫妇用表格列出最初记忆发生时的年龄。结果发现,年龄最小者不足一岁,从一岁半起,记忆量快速增长,两周岁后达到高峰。总的来说,80%的最初记忆发生在两岁到四岁之间,不过发生在五六岁时甚至七岁时也是正常的。在接受问卷调查的人群当中,大部分人最初的记忆和第二、第三个记忆之间有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间隔,有的可长达一年。到了七岁左右或更大一点的时候,记忆的片段才开始形成连贯的故事,这些故事的时间顺序和发展方向一清二楚。通常,从记忆的片断到连贯的故事这个过渡是以某一事件为标志的,而且可以具体到某个时日,比如“我们何时搬到X地”或者“我何时上了Y年级”等等。

亨利夫妇还保留了被调查者记录下来的对最初记忆的感触。提到最初的记忆给自己带来快乐和兴奋之感的人数最多,共10人;其次是感到悲伤和痛苦者,各6人;感到惊奇和担心受冷落的各有5人;感到羞耻、后悔、好奇和愤怒的各有一两人。对最初记忆中的具体事件的分类研究显示,弟弟或妹妹的出生给人印象最为深刻(共6例),其次是死亡(5例),再次是疾病或火灾(4例)、节日庆祝(3例)和上学的第一天(2例)。

亨利注意到,最初记忆几乎总是以图像而不是嗅觉或是声音的形式存在的。被调查者记得别人的长相,有时甚至记得那些人说过的每一个字,但却想不起那些人的声音;他们记得聚会上的灯光,但却记不起当时播放的音乐;他们记得事故后的惊慌失措,但却记不起事发时的尖叫声。在所有的回复问卷中,只有一例最初记忆是与声音有关的。当事人回忆说,她当时正在玩洋娃娃,这时候她听说自己有了一个小妹妹。消息是从信上得知的,她的父亲给她念着信,并告诉她刚出生的妹妹叫霍顿瑟。每当她想起这件事的时候,“霍顿瑟”这个名字的发音就会在她的记忆里回响。



在亨利夫妇的调查报告公布后不久,又有几份类似的研究报告公之于众。美国心理学家科尔格罗夫(F. W. Colegrove)对 100 人进行了访谈,其中大部分是老人。结果发现这些人最初的记忆主要属于视觉类型,关于嗅觉的记忆少得可怜,即使是人到晚年情况也是如此。伊丽莎白·巴特利特·波特文(Elizabeth Bartlett Potwin)也进行了一项关于最初记忆的调查,被调查者是 100 名学生。调查结果也发现视觉记忆比其他形式的记忆要多得多。伊丽莎白进一步认为,在几乎所有的最初记忆里,出现在脑海中的形象都是某一事件的执行者或亲历者,而非旁观者。上述关于最初记忆研究的具体贡献主要在于,调查者收集到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并且对最初记忆进行了分类。亨利夫妇未就调查结果进行任何分析,所以我们就无从得知诸如“惊奇”之类的体验在最初记忆中出现的早或晚,再或关于既定事件的最初记忆的发生频率如何与事件本身的发生频率产生关联。除此以外,亨利夫妇在调查结果中也没有说明年轻的被调查者是否与年长的被调查者有着不同的最初记忆,或者前者的最初记忆是否比后者的出现得更早。尽管如此,亨利夫妇还是对调查报告作了两条重要的评述。一是不少回复者在回忆中看到了他们自己:“我站在海边,母亲把我搂在臂弯里……我好像一个局外人一样看着这一幕”“在病中,我看见了自己,就像个局外人一样”。亨利夫妇总结道,“人总是将自己看成一个孩子”“某人看见了某事发生,而事件中有一个孩子出现,此人明白:那个孩子就是我”。亨利夫妇的第二条重要评述就是并非所有的最初记忆都带有强烈的感情色彩。看起来难以解释的是,为何一些事情能够进入记忆,而同时期发生的、对孩子们来说可能是极具视觉冲击力的事件却被忘得一干二净。亨利夫妇调查研究的参与者中有一位哲学教授,他在问卷上写道,他最初的记忆是站在一张桌子前,桌子上放了一碗冰,而当时他的祖母刚去世不久。后来父母告诉他,他一直为祖母的辞世伤心不已。多年以后,这位哲学教授对祖母的葬礼和父母的悲痛已全然没有记忆,他所记得的就是那碗冰。亨利夫妇的这两条评述引起了维也纳一位读者的注意。



m 比 n 多了一笔

一位 24 岁的年轻人这样描绘他最初的记忆：“我坐在避暑山庄花园里的一把小椅子上，姨妈在我身边教我认字母表中的字母。对于字母 m 和 n 我有点犯糊涂，于是问姨妈如何区分二者，姨妈告诉我 m 比 n 多一笔。”这就是这个年轻人最初的回忆，四岁那年发生的天真无邪的一幕，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但是这个年轻人为什么会想起这件区区小事呢？平常小事却成为不灭的记忆，难道不正暗示了一些重要的事情已经被掩盖起来了吗？上述场景的真正意义只有当人们明白关于那一幕的象征性意义时才会显示出来——原来它象征着故事中的小男孩的另一种好奇心。在搞清楚了 m 和 n 的区别之后，小男孩又开始琢磨男孩和女孩之间的差异，并且发现男孩和女孩之间的差异与 m 和 n 之间的区别相类似——男孩比女孩多了点东西。后来，当他获取这方面（性）知识的时候，就会勾起对童年的回忆。

这个年轻人就是弗洛伊德。

早在 1898 年 3 月，也就是在读过亨利夫妇的调查报告之后不久，弗洛伊德在一封写给朋友威勒姆·弗里斯（Wilhelm Fliess）的信中指出，生命最初几年的遗忘症与神经病症状的机理一样，目的就是避免痛苦的记忆和刺激进入我们的意识。弗洛伊德在不同时间、不同场合，包括在讲座中、论文里和著作中都详细阐述了他的上述观点。最早的论述是发表于 1899 年、题为“屏蔽记忆”（screen memories）的一篇文章。小男孩和姨妈的故事摘自弗洛伊德所著的《日常生活的精神病理学》（*The Psychopathology of Everyday Life*）一书。出现我们在最初记忆中的一幕幕，实际上是事发很久以后重建的、已经经过我们的大脑大幅度编辑加工过的“版本”。弗洛伊德认为，正如亨利夫妇所述，记忆的重建发生在我们在记忆中看见自我的事实之后。事实上，我们绝不可能再亲眼目睹从前发生的事情，所以回忆不能被视作真实事件的可靠再现。还有一个令人疑惑的事实，就是相当多的最初记忆“无法证实它们真实存在过”。这些记忆通常平淡无奇、微不足道，以至于让我们纳闷为什么记忆要抓住它们不放。弗洛伊德在进行更为细致深入的研究或者说更准确的心理分析之后指出，最初记忆的作用是掩盖其他

记忆,也就是说它们是“屏蔽记忆”。与梦境相同,最初的记忆有着非常显著的视觉特征,它们通过联想机制与被抑制的回忆联系起来。弗洛伊德夹带空白页(供批注用)的《日常生活的精神病理学》一书中有一页纸,上面是弗洛伊德关于那些联想源流的笔记。弗洛伊德解释说:冰,“实际上是‘勃起’的对立象征物:某样东西是在冷的状态下变得僵硬,而不是像阴茎那样在热(兴奋)的状态下变得坚硬。‘死亡让东西变得僵硬’这个概念常常会让人把性欲和死亡这两个对立的观念联系起来。那位哲学教授在最早的记忆里看到一碗冰,其实是对祖母之死的屏蔽记忆”。

当然,那个为亨利夫妇提供资料的、毫无他念的人当时不会像弗洛伊德这么想,但弗洛伊德却借助这个例子阐述了自己的思想。三四岁大的孩子是具有强烈性意识的个体,他们会索要、渴盼和寻求满足感和快乐体验,而当他们稍大些时,他们的冲动行为往往受制于个人和社会的约束,关于那个阶段的记忆就会显得痛苦而耻辱,所以我们的意识为我们设置了一道自我保护的屏障。那些零星的记忆之所以能成功地摆脱记忆丧失、穿越黑暗进入到意识里,要归因于它们外表单纯的特质,如同姨妈告诉那个小男孩 m 比 n 多了一笔,也正如那个哲学教授看到的一碗冰。

值得注意的是,弗洛伊德将被亨利夫妇当作特例的事情看成确凿的佐证,这也表现了弗洛伊德在对待证据上一贯从容的作风。根据亨利夫妇的调查结果,绝大多数的最初记忆都是能唤起被调查者本人强烈情感的事件,只有几个人的最初记忆是关于鸡毛蒜皮的小事。继亨利夫妇之后,教育家布隆斯基(Blonsky)、达迪卡夫妇(the Dudychas)和心理学家沃德佛格(Waldfogel)等人先后于1929年、1933年和1948年开展了关于最初记忆的调查研究,并证实了亨利夫妇的观点。前苏联教育家布隆斯基的研究直接对关于记忆丧失的心理分析学阐释作出回应,不过他的研究成果或多或少地指向了相反的方向。布隆斯基从他的学生中收集了190个最初记忆,被调查的学生年龄在20岁至30岁之间。与此同时,他还从一群约12岁的孩子中收集了83个最初记忆。调查发现,孩子们最初记忆发生的时间比学生们的要早。在被调查者生命的前10年里,一切关于三岁以前的记忆都荡然无存,在第二个10年里关



于三岁至五岁的记忆也无影无踪。不过,让布隆斯基特别不解的是,学生们和孩子们都更多地回想起险恶情况下发生的事情。首当其冲的“记忆术因素”(mnemonic factor,布隆斯基的说法)就是恐惧或震惊。在所有被调查者的最初记忆中,几乎有四分之三与恐惧的经历有关,包括无人陪伴、在繁华的集市与母亲走散、在森林里迷路、一条大狗突然冲到面前、在暴风雨袭来时一个人留在家里……令人痛苦的经历排在第二位,包括:从床上掉下来、扁桃体被切除、被烧伤或咬伤。(更早的记忆调查所提及的事故有助于给不愉快的经历下个时间定义:19世纪的婴幼儿从保姆的怀中掉下来,半个世纪后孩子们从秋千上摔下来,而现时的记忆正被储存起来,记忆的内容也许会被未来的调查者视之为典型的家庭事故,譬如说从儿童攀缘架上摔下来。)从最初记忆出发,布隆斯基指出,孩子们对那些令人恐惧、震惊和痛苦的事件记忆犹新。不少成年学生把对狗和暴风雪的恐惧感归结为最初的记忆,仿佛当时感受到的强烈震撼已经转化为不甚强烈但持久不衰的焦虑。

布隆斯基认为,上述结论与弗洛伊德有关记忆丧失的概念不相吻合,反而证实了人类记忆有助于自我防护的这一进化理论。为了避免日后重现痛苦、危险和担惊受怕的情形,我们不得不记住那些不愉快的经历。那些不愉快的经历不是被强塞进我们的潜意识里并消散在失忆的黑暗中;相反,它们常常是记忆所储存的最初的一些图像。还有就是那些不愉快的图像里没有太多带有象征性的东西,现在怕狗和回想起四岁时一条大狗向你扑来这之间的联系不需要任何心理分析方面的解释。许多最初的记忆只是因为太凶险而不能被看作是可靠的屏蔽记忆。

乔治·桑(Georges Sand)在她的自传《我的一生》(*Histoire de ma vie*)中曾谈及自己最早的记忆。事情发生在1806年:“当时我只有两岁大,抱着我的女佣不慎失手将我跌落在壁炉台角上,我吓坏了,额头也碰破了一道口子,鲜血直流。这一摔让我的神经系统大受刺激,让我感到自己还活在人世。当时我清楚地看见我的血染红了壁炉台的大理石,清晰地记得女佣那惊恐的表情,即使到现在,那一切仍历历在目。”乔治·桑的这段回忆属于布隆斯基定义的最常见的那一类最初记忆,也就是对令人恐惧、痛苦和绝望的事

件的回忆,这一类记忆与那些关于无关痛痒、充满童趣的事件的回忆完全是两码事儿;而根据弗洛伊德的思想,后者却也挣脱了失忆的束缚。乔治·桑本人以及布隆斯基大部分的被调查者的最初记忆都是关于不愉快的往事,这是对弗洛伊德提出的“婴儿失忆”这一理论的重大驳斥,不过这也正反映了一个暗藏的反讽。直到19世纪的最后25年,“创伤”(trauma)一词才成为严格意义上的医学术语。“创伤”的原意是指生理上的伤害,这一定义被医院的创伤外科沿用至今。不过在日常用法中,“创伤”一词已从一般的医学术语变成了精神病学和心理学的专业术语。现在这个词的涵义是指心理上和精神上所受到的伤害。“创伤”一词的涵义发生了转变,弗洛伊德对此功不可没,因为他对“创伤”进行了心理学研究。正是得益于弗洛伊德的研究,后来的研究者才就下面的观点达成了共识:对于创伤性事件的回忆可以作为一种自我防护的手段而被“挤出”意识。在弗洛伊德看来,同样的压抑性机制构成了婴儿失忆的基础。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太多的最初记忆似乎都与擦伤、烧伤和咬伤之类的19世纪意义上的创伤性事件有关。这些令人不快的记忆非但压制不住,反而成了最早记录下来的自传性记忆。

海浪拍打沙滩的声音

曾参与布隆斯基调查的学生现在已经几乎无人健在。如果他们尚在人世也都有90岁的高龄了,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加远离他们最初的记忆。最初的记忆不单展现了个人生活的图像,同样也是对那些图像中的人物所生活的环境的反映。例如,布隆斯基的调查对象曾经包括一群与父母和兄弟姐妹们坐在一起的孩子,他们正在为生平头一次听收音机广播而狂喜。同样令人产生怀旧情绪的是,布隆斯基当时在调查表上列出了“父亲曾经做过的令我兴奋的事情”这个特别的问题,答案五花八门:父亲谈论无穷大的数字、父亲和一条黑色的狗突然出现在眼前、父亲有个怪癖——他总是在书桌的抽屉里存放红色的铅笔、父亲夜里在寂静的屋子里拉小提琴……

任何关心最初记忆的最新研究成果的人都会看到更多的范例以及对最初记忆所做的不同的分类和分析,不过印象最深的、最重



要的还是迥异的研究方法。在关于记忆研究的现代文献中，传统的调查问卷已被答案可得到验证和量化的问题所取代，调查结果也改用图表、柱状图或曲线图来表示，这在亨利夫妇和布隆斯基的研究结果中是完全没有的，这种方法在上个世纪 60 年代以前也不多见。最初的记忆本身几乎已消失殆尽，残存下来的有时只是笔记本上寥寥几个关键词。许多研究重在考察最初记忆的“可靠性”或“有效性”问题，而实验心理学家们也会用“可靠性”或“有效性”这样的术语来判断一项测试能否达到预期的实验目的。

心理语言学家凯瑟琳·内尔森(Katherine Nelson)认为，早期通过罗列问题和访谈的方式取得的研究成果仍具有有效性。诸多关于最初记忆的研究基本上印证了同样的年龄规律和类别。心理学家亚瑟(Usher)和奈瑟(Neisser)开展的研究可谓经典，他们实际上采用了截然相反的研究方法。他们首先选定了四大类可用具体的时间标示和能够得到验证的事情，包括弟弟或妹妹的出生、因病入院、一位家庭成员去世和搬家，然后借助一份调查问卷对这四类事情所唤起的回忆进行分析。调查问卷上共有 17 个问题，被调查者必须一一作答。问题包括“妈妈躺在产床上时谁在照看你？”“是谁告诉你有了个弟弟或妹妹？”“是谁把妈妈从医院接回来的？”等等。尽管某件事勾起的回忆比其他事情勾起的回忆时间更早(例如，弟弟或妹妹的出生和因病入院这两件事所唤起的记忆发生得较早，而家庭成员去世和搬家这两件事所唤起的记忆发生得较晚)，不过大致的模式已通过早期的研究熟为人知，即人们很难想起两岁以前发生的事情，大多数人最初的记忆是关于三岁或三岁以后发生的事情。经向亲戚求证核实之后，最初的记忆一经形成似乎就相当精确地定格下来。更何况，关于最初记忆的“可靠性”这一问题也并非总是有实际意义：在别人看来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儿的回忆，现在却摇身一变而成了自己最初的记忆。

就此而言，一个不争的事实是：最初的记忆可以是完全不可靠的。瑞士发展心理学家让·皮亚杰(Jean Piaget)非常幸运地拥有一个令人兴奋的最初记忆，那是在他两岁时发生的事情。皮亚杰回忆道：“我坐在婴儿车里，女佣推车走在香榭丽舍大街上，这时一个男人试图上前绑架我。因为我被婴儿车上的带子紧扣着，所以

那个男人一时未能得逞,而此时女佣也勇敢地走上前保护我,那个家伙朝她脸上乱抓,我现在还依稀记得她脸上的抓痕。然后一大群人围过来,一个穿着短大衣、拿着白色警棍的警察也朝这边走来,那个家伙见势就跑掉了。至今我还能回忆起事件的整个过程,清楚地记得事发现场在地铁站附近。”让快满 15 岁时,他的父母收到了一封当年那位女佣的来信。女佣在信中说,她皈依了基督教并加入了救世军,她对过去犯下的罪行表示忏悔。她承认当时编造了打劫孩子的故事,为博取信任还故意把自己的脸抓伤。女佣随信退回了当年奖励她英勇行为的手表。显然,让小时候听过大人说起自己险遭被抢的这个故事,并将其中的情节悄然地变成了自己的记忆。用皮亚杰自己的话说,这是“记忆的记忆,但却是虚假的”。

最初的记忆往往不能与在家庭中散布的故事脱离干系。在尼古拉斯·马特西尔(Nicolaas Matsier)的自传体小说中,叙述者特吉特给我们讲述了一件事,他无从断定这件事是他最初的记忆还是母亲讲了无数遍的轶事,他本人倒是希望那是他最初的记忆。在这段回忆里,特吉特站在门口,送奶工刚把三罐牛奶倒进他们家的锅里,正当母亲准备回屋拿钱的时候,送奶工说话了:

“喂,孩子,你叫什么名字?”

我径直望着他的脸。

“亨德里克。”

特吉特的母亲付了钱,关上房门,惊奇地望着他说:“你说你叫亨德里克?”

不过,特吉特的母亲对这件事情的回忆多少有些出入:问话的人不是送奶工而是杂货店主,她也没有回去拿钱,而是看看还需要什么。没过多久,叙述者再也无法确定到底发生过什么事情:他母亲讲述的事情的发生地点不是在诺德胡夫德街上的杂货店吗?

这种时间、地点和事件的混淆在最初的记忆里相当普遍,也存在于后来的记忆当中。不过,内尔森认为,故事和回忆之间的混淆也让人们注意到一个对自传性记忆的形成具有重要意义的因素:



最初的记忆与童年失忆症的慢慢减退是与语言技能的发展相辅相成的。在两三岁的时候,孩子们的词汇量快速增长,他们开始掌握并运用语法关系,他们知道动词的过去时指的是已经发生了的事情。谈论过去的事情与重复同一件事情有着同样的功效,那就是增加了记住这些事情的机会。小孩子们也不是总对别人说话,他们喜欢喃喃自语。内尔森曾研究过蹒跚学步的孩子在临睡前发出的咿咿哑哑声,她发现,小孩子喜欢将他们所经历的事情说给自己听。随着其他抽象技能的发展和语言能力的提高,孩子们日渐成熟,他们开始分门别类地处理自己的经历,并形成与类似的经历而非具体事件相关的记忆。

语言技能等的发展对自传性记忆有双重影响。许多回忆和具体事件一起融会交织成了程式。一个在三岁生日那天头一次去动物园的小孩子可能会在一段时间里清楚地记得参观动物园的情形。但是如果那个孩子几个月后又和祖父母再去动物园,之后在学校组织的郊游中第三次参观同一家动物园,那么那个孩子就会把几次参观动物园的记忆融会成一个“参观动物园”的整体印象。因此,这些更为抽象的程式让记忆的准确性(可靠性)大打折扣。在这个方面,儿时的自传性记忆与年长时的自传性记忆的表现没有什么两样,年长时回忆起在法国布列塔尼(Brittany)度假的经历已不经意地与小海港、海湾、沿着峭壁行走和穿着条纹运动衫的海滨之旅的总体印象多多少少地交织在一起。然而,记忆交融的过程也招致了对立的一面,即储存在记忆里的更多的是背离原貌、不合常规和令人始料不及的事情。这种解释的关键点是最初的记忆要求一个背景条件,即某种反复出现的事件直到三岁左右才第一次发生。

童年失忆症通常是由于神经病学上的病因造成的。经脑损伤研究证实:人脑,特别是对记忆起关键作用的海马(位于脑部颞叶位置的海马状结构),被认为在几岁前还相当不健全,以至于不可能保存早期经历的痕迹。其实,孩子们在很小的时候就能记住很多东西,这一事实很难与神经学的解释相一致。不过内尔森却借此引入了自己的理论:记忆存在于事实中,不过它们后来被吸纳融会进了更为抽象的结构里,于是不再可能单独呈现。童年失忆症

的产生不是因为大脑功能不完善或其他“硬件”的问题(心理学家们常用“硬件”来描述 80 岁老人的失忆问题),而是程序、“软件”的问题。

对从前发生的事情的抽象化处理降低了记忆的准确性并很可能最终导致记忆力完全丧失。前人对这一问题已有所涉猎,不过研究结果并非发表在心理学杂志上。1939 年春,英国女作家弗吉尼亚·伍尔芙(Virginia Woolf)开始撰写自传《忆旧》(*A Sketch of the Past*),两年后她投河自尽,《忆旧》一书是在作者死后出版的。当时弗吉尼亚的姐姐范奈莎(Vanessa)鼓励她及时撰写自己的回忆录,不要像可怜的小说家斯特雷奇夫人(Lady Strachey)那样在风烛残年时才着手撰写自传《漫漫人生路的回忆点滴》(*Some Recollections of a Long Life*),结果只写了十来页就撒手人寰。弗吉尼亚的自传一开篇就描述了自己的最初记忆。“这是我妈妈黑底衣服上红色和紫色的印花。妈妈坐在火车(也可能是公共汽车)的车厢里,我坐在她的腿上,我清楚地看见她衣服上的印花。至今我仍然看得见她那黑底衣服上紫色、红色和蓝色的花朵,我想它们是银莲花吧。”在书中稍后的位置,作者提到了另外一个记忆(用弗吉尼亚自己的话说,“这也好像是我最初的记忆”),说的是她躺在位于海边小镇圣艾芙斯(St. Ives)的自家度假别墅的小床上,听着海浪拍打沙滩的声音。弗吉尼亚在书中写道,这两个记忆的奇怪之处在于,它们是那么简单朴实:“也许这就是所有童年记忆的特征,也许这正说明了童年记忆的力量。后来我们往那些记忆中添加了很多个人情感,那些情感让童年的记忆变得更加复杂,也因此不如原来那么强劲;或者说童年的记忆没有失去原有的力量,那也不像原来那么孤立、那么完整。”正是因为添加了个人感情等东西,童年的记忆不再那么独立,从而增加了记忆消失的机会。

一吻成初忆

关于童年失忆的解释可以归结为两大类。第一类观点认为,在生命头几年里根本就没有记忆被储存下来。这一类观点包括两种假设:(一)大脑在几岁前还相当不健全,以至于不能持久存留



记忆痕迹；(二) 储存记忆需要语言帮助。而第二类观点认为：虽然童年的记忆被储存了起来，但是它们后来却变得无法提取。关于记忆的这种不可提取性，不同的理论给出了不同的解释。弗洛伊德认为，幼年的记忆被屏蔽了，而其他人则认为幼年的记忆之所以不可提取是因为它们与一般性、程式的概念融会交织在一起，或者是因为在对现实的感知和解读方式上，成人与蹒跚学步的孩子大不一样，以至于后来的联想无法回到这些早期记忆中。儿时所看见的世界现在已经完全消失了，即使是一个成人重返他儿时呆过的房间，哪怕里面一切照旧，这个房间也不再是先前的那个房间了。儿时的目光平视时只看得到椅子腿和桌子的下方，而现在一切都不一样了……

根据心理学上的最新解释，孩子缺乏自我意识是幼年失忆的缘故。只要没有“我”(I)或“自我”(self)，经历就无法作为个人回忆被储存起来。心理学家马克·豪威(Mark Howe)和玛丽·卡瑞基(Mary Courage)认为，作为一个独立的自我，幼儿必须首先积累足够数量的关于自我的认识，然后才能发展像自传性记忆那样的能力。一个没有“自我”的记忆有如没有主人公的自传一样，是不可思议的。幼童自我意识萌生的最初迹象在他们过了一周岁以后才可以清晰地观察到。一岁以前的婴儿对他们在镜子中的影像具有反应能力，他们会伸手去够自己的镜像，对着它微笑或喃喃自语。快满一时时，他们对镜子的功能有了一个模糊的概念，他们会伸手去够镜子里看到的东两。到了一岁半左右的时候他们才明白自己被反射在镜子里，也就是在那个时候他们会惊奇地伸出小手摸摸镜子中自己的鼻子，因为鼻子上不小心沾上了口红印。曾有人对阿拉伯贝都因(Bedouin)地区的幼童做过研究，那些孩子在接受实验前从未照过镜子。实验表明，有没有照过镜子并没有造成差异。没有照过镜子的孩子也是在一岁半左右或再大一点的时候才能指认出照片中的自己。如果是因为心理缺陷或自闭症等原因造成孩子发育迟缓，那么萌生自我认知的时间肯定也会推迟。只有在一岁半大的思维水平上(无论实际年龄有多大)，孩子才能理解和形成“我”的概念。

自我意识萌生的另一个迹象就是主格的“我”和宾格的“我”的

使用。这两个词是小孩子最早说出的人称代词,之后几个月才会说“你”。不过正确使用这两个词并非易事。正如某个地方在远处时叫“那里”,而当走近时就改叫“这里”一样,“我”和“你”是随着说话人视角的变化而变化的:同一个两岁大的孩子谈到自己时用的是“我”,而当别人对他说话时就用“你”。事实上,在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人都搞不清如何正确使用这些人称代词,而人称代词的正确使用预示着了解了自己和他人之间的区别。几乎所有的孩子在两岁左右时已解决了这一问题,并能适时区分主格“我”、“你”和宾格“我”。

只有有了一个把经历融合到个人记忆里的“我”,自传性记忆才能得到发展。自传性记忆一旦启动,身兼自传作者和主人公双重身份的某人的信息接着就会被记录下来。豪威和卡瑞基的假说与内尔森的假说有共同之处,那就是并非记忆本身发生了变化,而是记忆被处理和储存的方式发生了改变。究竟是自我认知引发了自传性记忆,还是自传性记忆导致自我认知的产生?恐怕这并非最重要的问题。自传性记忆和自我认知都是一个缺少明确开端的过程,它们的发展方向也不同,而且它们的主要发展方向甚至都无法确定。然而,可以肯定的是,在许多有关自传性记忆的描述中,最初的记忆都是与对自我身份的理解联系在一起的。对纳博科夫来说,最初的记忆就是发现了他和父母年龄的不同。他在《说吧!记忆》一书中写道,这种认知是与“我是我、父母是父母的内在知识”联系在一起的。对美国女作家艾迪丝·华顿(Edith Wharton)而言,最初的记忆是在纽约一个明媚的冬日随着“意识和女性自我的萌生”而出现的。她在自传《往事回眸》(*A Backward Glance*)中写道:

小女孩最终成了我,但还不是我或者其他特别的什么人,不过是一个充满柔情的无名小卒而已。这个有着我的名字的小女孩与父亲一起散步,这个情节就是我现在能够想起的关于她的最早的事情,因此我将个人身份的诞生定在了那一天。

小女孩总是穿着她那件最暖和的外套,戴着有漂亮的白色缎子的帽子,围着“一块做工精细的薄薄的设德兰群岛羊

毛面纱”。散步时女孩的父亲碰到了堂弟亨利和他的儿子丹尼尔。“小男孩长得胖墩墩、脸红扑扑的，看见小女孩时，他也好奇地转过身来，突然伸出胖乎乎的小手，擦开了小女孩的面纱，并大胆地在她脸颊上印上了一个吻。小女孩第一次发现，被人亲吻是一件非常令人愉悦的事情。”

没有比这更迷人的开局了。被擦开的面纱就像一则启示，被亲吻过的记忆苏醒了。

参考书目

- Blonsky, P., 'Das Problem der ersten Kindheitserinnerung und seine Bedeutung', *Archive für die Gesamte Psychologie* 71 (1929), 369—390.
- Colegrove, F. W., 'Individual memories',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10 (1899), 228—255.
- Dudycha, G. J., and M. M. Dudycha, 'Some factors characteristic of childhood memories', *Child Development* 4 (1933), 265—278.
- Freud, S., *Screen Memories*, translated by J. Strachey, Standard Edition, vol. 3, London, 1974.
- The Psychopathology of Everyday Life*, translated by J. Strachey, Standard Edition, vol. 6, London, 1974.
- Henri, V., and C. Henri, 'Enquête sur les premiers souvenirs de l'enfance', *L'Année Psychologique* 3 (1986), 184—198.
- Howe, M. L., and M. L. Courage, 'On resolving the enigma of infantile amnesia',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13 (1993), 305—326.
- Matsier, N., *Gesloten huis*, Amsterdam, 1994.
- Nabokov, V., *Speak, Memory*, London, 1951.
- Nelson, K. (ed.), *Narratives from the Crib*, Cambridge, Mass., 1989.

‘The psychological and social origins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Psychological Science* 4 (1993) 1, 7—14.

Piaget, J. , *The Child's Construction of Symbols*, London, 1945.

Potwin, E. B. , ‘Study of early memories’, *Psychological Review* 8 (1901), 596—601.

Sand, G. , *Histoire de ma vie*, Paris, 1855.

Usher, J. A. , and U. Neisser, ‘Childhood amnesia and the beginnings of memory for four early life events’,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General* 122 (1993), 155—165.

Waldfoegel, S. , ‘The frequency and affective character of childhood memories’, *Psychological Monographs: General and Applied* 62 (1948), 1—38.

Wharton, E. , *A Backward Glance*, New York, 1933.

Woolf. , V. , ‘A sketch of the past’, in *Moments of Being: Unpublished Autobiographical Writings*, London, 1976, 61—137.

嗅觉与记忆

任何描写嗅觉和记忆的人似乎都得从与法国文豪马赛尔·普鲁斯特(Marcel Proust)一起品茶着手,似乎每一篇关于嗅觉的心理学论文都会套用普鲁斯特的名著《追忆似水年华》(*A la recherche du temps perdu*)中的一幕。关于这一幕有无数个版本,最多的也不过3行字,并且删删改改,已经几乎使原版面目全非:主人公喝着茶,将一块小点心泡在茶里,突然一种味道将他带回到了在贡布雷(Combray)的童年时代。在普鲁斯特的原著中,这一幕用了整整4页纸来描述。作家用细腻的笔触描写了主人公在处理情感方面遇到的问题:在一个冬日,主人公回到家中,神情沮丧。母亲给他倒了一杯茶,并递给他一块扇贝形的松糕。

很快,机械性地,对过了无趣的一天心生厌倦,心想着明天又是一个令人沮丧的日子,我舀了一勺茶水放进嘴里,之前我将一小块松糕泡在茶里。当温热的茶水和松糕的碎屑一触动我的味觉,我不禁浑身一震,我停下来,决心体味一下正在发生的奇妙变化。一种强烈的愉悦感涌上来,但却是孤立的、隔离的,也不知来自何处。

叙述者试图搞清楚这突如其来的快感来自何处,不过他没有找到答案。他觉得应该是与茶水和小点心的味道有关。他又啜了一口,接着又是一口,但是抿第三口时感觉告诉他已味不如前了。他对自己说,“该打住了”“神水正在失去它的魔力”。那种感觉就像他体内的什么东西被唤醒,而他却没有捕捉到。他放下茶杯,开始回忆品尝第一口的那一刻。他试图排除一切干扰和杂念,为避免隔壁房间噪音的干扰,他用两手捂住了耳朵,但是这一切努力都

是徒劳的。于是他尝试放松心情,先想了想别的事情,然后再集中精神和注意力,做了最后一次努力。这次在内心深处他感受到有什么东西“在体内开始滋生,那是离开了其栖息地并试图升腾的东西,是像在很深的地下的锚一样曾经被埋没的东西。我还是不知道那是什么,但是却能够感觉到它正在慢慢地生长。我能够估量到伴随那种东西增长的抵抗力,能够听见巨大空间里的回音在来回地飘动。”现在,他确定那正努力萌生的东西就是一个画面,也就是与茶水和点小点心的味道联系在一起的视觉记忆。不过那个画面不断向他的内心深处滑落而难以捉摸,所以他不得不将这一实验重复不下10次。

突然,记忆复苏了。那是在贡布雷每个周日的早晨吃过的松糕碎屑的味道(因为在星期天的早上,不到做礼拜的时间我是不会出门的)。在那些日子里,每天早晨我都会去姨妈利奥尼的卧室向她请安,而姨妈总是会将松糕先在她自己的茶杯里蘸一蘸然后拿给我吃。以前只看见这个小点心是不会让我想起任何事情的,或许是因为这些年我在糕饼店橱窗里的托盘上经常看到这样的糕点,而我又没有尝过。松糕的形象也曾经游离在贡布雷的那些日子之外,融入到了其他更近期的事情里了;或许是因为那些记忆被束之高阁、抛在脑后的时间太久,以至于现在什么也没有留下,所有的一切都已消散。

就在叙述者感受到味道的时刻,其他的记忆也同时复苏了。他又一次看见了姨妈房子后面的那座小屋,看见了小镇和广场,想起了他曾经撒欢的街道,想起了他常在晴朗的日子里漫步的小路。

就像日本人寻开心时在一个瓷碗里装满水,将小纸片放在水里,这时纸片谈不上有什么特点或形状。不过,当纸片浸湿后,将它们铺开、折叠并涂上颜色,做成特别的形状,纸片就变成了花、房子或是人物,可以永久保存而不变形。所以那时候自家的花园和斯万公园里所有的花,维沃尼湖上的睡莲和村子里的人们、他们的小房子、社区教堂以及整个贡布雷及周

边的地方,都从我的一杯茶里变成了人、小镇和花园一样的东西,各有着适宜的形态,一成不变地生长着。

在记忆心理学中,“普鲁斯特现象”(Proust phenomenon)用来表示唤起幼年记忆的嗅觉能力。这一现象通常是以一个飞快、几乎是猝然而逝的过程展现出来的。在这个意义上,茶水和松糕的那一幕绝非普鲁斯特现象,因为叙述者花了很长时间才将他的茶水和松糕碎屑与脑海中储存的图像联系起来。从此时到彼时所萌生的东西就是带有一种感觉、一种愉悦感的联想,而记忆中的形象本身还在遥远的地方挪动。同样令人不解的一个事实是,普鲁斯特所描述的那种激动本该作为嗅觉和记忆之间的精典联系而继续存在下去。当时叙述者本人实际是在尝而非嗅茶点,关于这个错误是可以理解的。谈到味觉,我们只能感受甜、酸、苦、咸这4种味道,其他的味道都掺杂了嗅觉。总的来说,我们闻到什么味道即尝到什么味道。而另一方面,一些心理学家怀疑像普鲁斯特现象这样的东西是否真的存在,而偏偏该现象所涉及的问题也是不明朗的。普鲁斯特现象主要是童年的记忆吗?还是只能通过嗅觉联想才能提取的记忆呢?抑或是我们显然已经忘却了的记忆呢?从定义上来看,这些问题区别不大,但很关键。关于嗅觉和记忆的研究成果也因普鲁斯特现象版本的不同而具有不同的说服力。

新鲜的锯屑

早在普鲁斯特之前,嗅觉能够唤起童年记忆这一事实就已是众所周知。艾克曼(Ackerman)告诉我们,查尔斯·狄更斯说“只要一闻到用于在瓶子上粘贴商标的浆糊的味道,一种无法承受的力量就会唤起儿时所有痛苦的回忆。那时父亲破产,被迫将他遗弃在地狱般的仓库里,就是在那里他们做了那些瓶子”。诸如此类的模糊记忆不但令人想起了久远的画面,而且也唤回了那时的情感,不管是快乐的还是不快乐的。为了收集更为可靠的资料,科尔盖特大学(Colgate University)的心理学实验室于1935年开展了一项研究。该实验室向254位“声名显赫的男士和女士”,包括作家、科学家、律师、部长等发放了一个问卷调查表。参与调查的名

人们的平均年龄为 50 岁出头。这项研究的调查报告由唐纳德·赖德博士(Donald Laird)撰写并发表在《科学月刊》(Scientific Monthly)上。该报告读起来饶有趣味,主要是因为那些成功人士所唤起的带有嗅觉的记忆。绝大多数的被调查者称主要是嗅觉让他们找回了遥远的记忆。以下是比较有代表性的沃尔特·E·邦迪博士的经历:

新鲜锯屑的气味总是让我想起孩提时父亲工作的那个锯木厂。只是看见锯屑并不能勾起我对童年往事的记忆,但是只要一闻到新鲜锯屑的气味,我就会想起过往那栩栩如生的画面,让我再一次回到从前。如果我试图通过有意识的思维活动来唤起关于那个锯木厂的一些记忆,虽说我可以把这个或那个东西、此人或彼人摆放进画面里,但是这样的做法所重建的记忆缺乏生命力,其表象也是模糊不清的。而新鲜锯屑的气味,特别是在我还没看到锯屑但光凭其气味便知其存在的时候,往事就会历历在目,活灵活现。

邦迪博士补充道,没有什么刺激物能像气味一样如此猛烈地打断他的思绪。类似的经历好像比比皆是。一位被调查者这样写道:小时候他要做不少照看马匹、清扫马厩之类的农活儿。“20 岁那年的一天,我沿着乡间小路散步,看见前面约 100 码处有一辆装满厩肥的马车。厩肥的气味一下子就让我想起了幼年的时光,我不禁愕然,呆在那里一动不动。”有些嗅觉和记忆的联想是持续终生的。一位 73 岁在康涅狄格工作的保险代理人称气味让他想起了四岁时发生的事情:“也就是(联邦军队)占领弗吉尼亚的诺福克的时候。”(这位老人想起 1935 年他四岁时的事情,也着实把我们带回到了美国内战的最后一年。)气味能够让人的情绪出现剧烈波动,这种情绪变化突如其来,神秘异常。一位女士在问卷上写道:“有一次我乘火车旅行,四周是欢声笑语,而我却突然感到沮丧、尴尬和不快。这时我闻出了一位旅客使用的香水味,转瞬间一幕生动的场景出现在我眼前:在一个大型舞蹈课上,一位法国舞蹈教师正费力地教我走步子,而我却笨手笨脚,他当时的态度让我感到很

沮丧,而今我又一次体验到了那种少女的沮丧。”另外一位被调查者的经历是这样的:她当时正在看书,一阵寂寞感突然袭来。她后来意识到,小时候她曾在英国生活,那时所有的书都是在伦敦印刷的,英国印刷的书和美国印刷的书的气味是大不相同的。气味所唤起的不仅仅是往事或图像,而且还有当时的情绪或情感,那种涂抹在童年时光里的感情色彩。一位女士这样描述她的经历:丁香花的气味让她想起了12岁到18岁的那段岁月,“特别是那段岁月的情感,非常浓烈”。研究发现,有些嗅觉和记忆之间的联系虽令人不悦,但总的来说气味所唤起的记忆大都是快乐的,那种中性的感觉是不存在的。当重新体验到记忆带来的快感时,有些被调查者甚至会情不自禁地想让那种熟悉的气味触手可及。一位在美国内华达州一个矿山小镇长大的律师后来迁居到了潮湿多雨的城市,从那时起他就“无时无刻不思念那昔日的明媚阳光以及和煦清新的空气,那柠檬色沙漠的独特气味,还有那一望无垠的迷人景色和满眼亮丽的色彩”。有一次这位律师在塔霍(Tahoe)地区住了一个夏天,回家的时候他带了一束三齿蒿,并把它小心地放在花瓶里。每当他闻到这棵植物的气味,“沙漠景致就会异常清晰地呈现在眼前,而美妙的情感也随之在心底滋生。轻轻地闻一下它的气味,那种怀旧之情就会加倍浓烈”。

调查结果还发现,那些最早记住的气味日后更容易被回想起来。一位被调查者在问卷中写道,新的气味可以暂时唤起较近期的记忆,但最终是最早记住的气味所产生的联想会反复地自我印证。这位被调查者一闻到羊毛的气味就会想到兰姆叔叔,兰姆叔叔在他很小的时候就过世了。他记得,兰姆叔叔那时刚刚开始行医,穿着一件新的羊毛大衣。后来那位被调查者的一位朋友也买了一件那样的大衣,如此一来,闻到羊毛的气味就会让他想起那位朋友。再后来,那位朋友有了他“自己的”气味,是烟草的味道,于是这位被调查者再闻到羊毛气味的时候就又想起了兰姆叔叔而不是那位朋友。这位被调查者认为,我们经常闻到的气味,“比如说土耳其香烟的气味”,可能是和太多的记忆牵扯到了一起,以至于那些记忆相互抵消。他认为,最终是最早记住的气味所产生的联想会在这场新旧的较量中获胜:“我认为我的同龄人或年长的人特



别容易通过气味的联想而唤起童年时的记忆,因为后来暂时性的联想过于繁多,以至于它们相互纠缠在一起,容易并被忽视和遗忘。”

除了菩提树茶和松糕碎屑混合的味道,浆糊、锯屑、肥料、香水、三齿蒿、丁香花和羊毛等的气味也唤起了带有感情色彩的回忆。气味唤起记忆这一过程的发生似乎有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正如普鲁斯特在书中所描述的那样,气味唤起记忆需要两个阶段:某人不经意间闻到了一种气味,通常在他还没有反应过来之前他的情绪就发生了突变,对此他感到愕然和不解,并努力探究是什么记忆让他的情绪发生了变化。只有找到了答案,他才可以将该气味与某个记忆联系在一起。还有一种情况是,气味唤起记忆这一过程的发生如迅雷不及掩耳,以至于似乎闻到某种气味就会想到某一件事,而其中并没有联系二者的情绪变化。在这样的记忆里,气味似乎凌驾于其他所有的感觉之上。在视觉和嗅觉均能刺激产生记忆的情况下,比如说一堆新鲜的锯屑或几枝三齿蒿,结果总是嗅觉占据了上风。光看看三齿蒿是不够的,还必须得闻闻;光看见锯屑可能也不会有什么特别的感触。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普鲁斯特虽常在糕饼店里看到松糕,但由于没有品尝,也就无法唤回过去的记忆,长此以往,松糕这一形象日后就可能会和新鲜的记忆联系在一起并最终与旧的联想隔绝。

气味记忆实验

气味所唤起的记忆果真是更为久远、更加生动的吗?比起那些与所见、所闻、所感联系在一起的记忆,气味所唤起的记忆与我们的情感更加紧密相联吗?参与唐纳德·赖德博士的调查研究的人认为情况正是如此,不过他们也许只是响应了一个经不起严格实验检验的流行看法而已,毕竟赖德博士和他的同事们没有就气味所唤起的记忆的新旧以及嗅觉之外的感官刺激所唤起的记忆进行深入研究。当代的心理学家们喜欢将个人的体验进行分类,比如赖德博士的那些被调查者以及普鲁斯特本人的体验。然而,这些分类的证据只能算作“轶闻证据”,所以这种做法没有受到多少推崇。为了进行更可靠的研究,在实验室里对普鲁斯特现象进



行实验和比较更有益处,因为在实验室里可以通过实验方法对普鲁斯特现象加以控制。不少人做过这样的尝试,其研究结果也是损誉参半。

在实验里,大卫·鲁宾(David Rubin)和他的同事们给实验对象提供了多种气味或是相关的物品名称,比如樟脑球的气味或是“樟脑球”一词。实验者总共使用了15个刺激物,包括咖啡、婴儿爽身粉、薄荷、花生酱和巧克力等气味以及相关的物品名称。实验者让实验对象闻或看某种气味或物品名称,之后要求实验对象写下该气味或物品名称所唤起的最早记忆。实验者要求实验对象用7个评估等级给他们所唤起的最早记忆的生动或清晰程度以及现在和当时他们快乐或不快的程度进行评分。实验者还要求实验对象记录下他们是否在记忆中看到了自己(弗洛伊德认为,在记忆中看见自己是早期记忆的重建特性的明证)、所唤起的记忆是否就是先前那个被唤起的记忆以及最近一次出现这个记忆离当前有多长时间等等。所唤起的记忆一旦被记录下来,实验对象必须紧接着尽可能准确地给该记忆标注上日期,如“上周”、“去年”或“我10岁时”等。

上述实验是专为测试普鲁斯特现象而设计的,鲁宾和他的同事们期望看到气味所唤起的记忆要比其他感官或刺激物所唤起的记忆更加生动、更令人愉悦,更重要的是这些记忆中的情景发生的时间更久远。也许它们是实验对象在其中看见了自己的那些记忆,这样才能进一步证实记忆所发生的时间。不过事与愿违,实验结果表明,气味所唤起的记忆与其他方式所唤起的记忆的惟一不同之处在于,对于实验对象最近一段时间以来想都没有想过的事情,气味涉足的机会要稍大一些,或者说实验本身让他们头一次记起某些气味。作为普鲁斯特现象的实验性证据,这一结果是非常糟糕的。

人们不禁会问,普鲁斯特现象果真存在吗?鲁宾的实验虽然无法为普鲁斯特现象提供有利的证据,但也不能证实它并不存在。在实验室条件下,从一开始就对唤起普鲁斯特式记忆大为不利。气味和遥远的记忆之间的联系因人而异。对某位实验对象来说,苹果派的味道会让他想起周日的午餐,而对隔壁另外一位年长的



实验对象来说,让他想起周日午餐的却是李子和奶油蛋羹的味道。因此,同是周日享受一顿美味午餐的感觉,却可以通过不同的气味引发出来。指责鲁宾没有将这些气味统统囊括在他的刺激物清单之列是不合理的,但是如果普鲁斯特效应果真存在的话,那么鲁宾实验的失败之处在于它没能让这种效应发挥出来。即使是换了普鲁斯特本人也会在这个实验中做得一塌糊涂,这主要不是因为没有限提树茶和松糕之故,而是因为他花了太久的时间才找回昨日的记忆,以至于在他能够开始撰写关于贡布雷的故事之前实验就该结束了。

相对于鲁宾而言,心理学家楚(Chu)和唐斯(Downes)则运用了一种更为成功的实验方法。早期使用提示词方法进行的记忆研究表明,60岁左右的实验对象会想起很多关于童年和青少年时代的事情,数量多得不成比例。如图2所示,这种“怀旧效应”对15岁到25岁之间的记忆的影响尤为明显。实验中,楚和唐斯使用了与鲁宾一样的步骤:给实验对象提供诸如醋、爽身粉、墨水、止咳糖浆、熏衣草等气味或是相关的物品名称。楚和唐斯的实验与鲁宾的实验最关键的不同之处在于实验对象的年龄:鲁宾的实验对象平均年龄约20岁,而楚和唐斯的实验对象平均年龄为70岁。实验结果也因此大相径庭。由物品名称所唤起的记忆在老年组的实验对象中以一种怀旧的形式表现出来,11~25岁间的记忆量最大。从图2来看,在不同的年龄段由物品名称所唤起的记忆(黑色柱条)其分布有着明显的起落特征:开始时呈增长趋势,然后达到最高峰,继而逐渐下降。而由各种气味所唤起的记忆(白色柱条)的情形就大不一样了:6~10岁间的记忆量达到最高峰,然后逐步下降。可见,气味所唤起的记忆和物品名称所唤起的记忆是有很大差别的。对于上了年纪的人来说,在他们开始有记忆的那些年里,也就是童年失忆时期刚刚过去之后,由气味所唤起的记忆量几乎是物品名称所唤起的记忆量的两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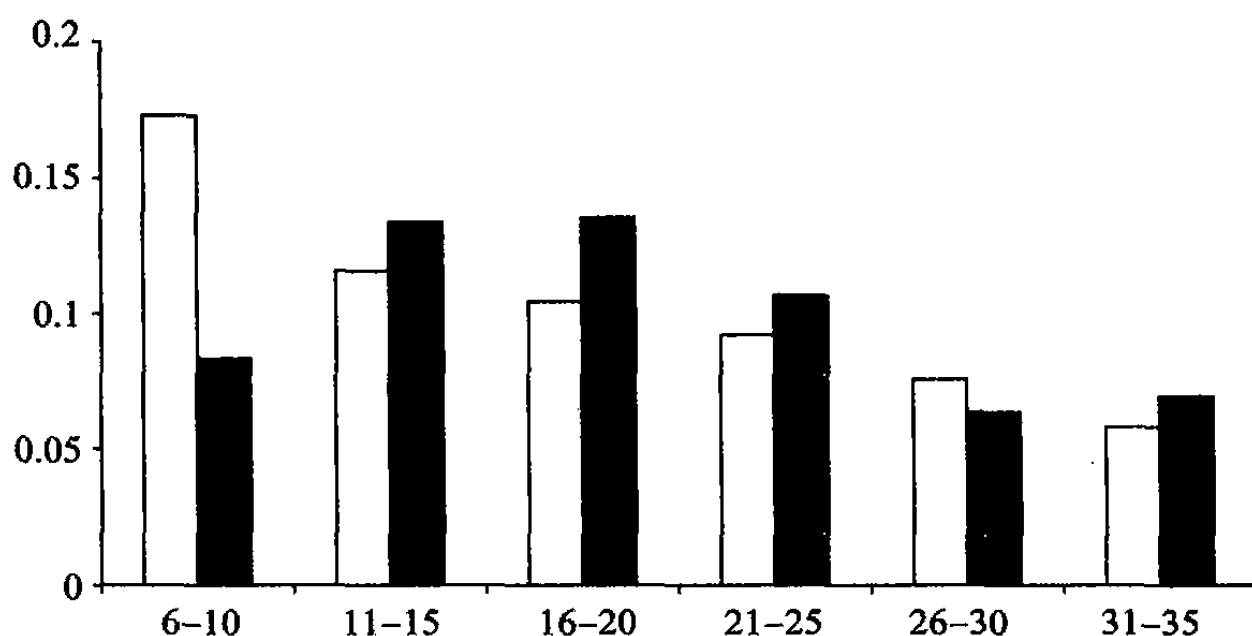


图2 不同年龄段自传性记忆平均分配图(白色柱条代表气味所唤起的记忆,黑色柱条表示相关物品名称所唤起的记忆)

在上述研究成果中有个自相矛盾的地方。对70岁的古稀老人来说,其辨别气味的能力已大大退化,最多只能达到年轻时辨别力的百分之几。人类的嗅觉能力在20岁后大约每10年下降一半,知觉阈限(perception threshold,指引起某种知觉的刺激量)也在持续增高。不过研究结果发现,正是嗅觉唤起了老人对儿时的记忆。有人认为,这并非自相矛盾,而是答案的一部分。关于这个问题的解释很可能是,因为“旧的”联想不再受到新的联想的搅扰,所以一直能够保持原样。我们能闻到的气味越来越少,是因为我们的嗅觉记忆部分在40年、50年或60年里一成不变。其他的实验结果也说明,气味在记忆中留下的痕迹是相当顽固的。我们的记忆里储存了大量的东西,增加任何新的内容都会对以前储存的东西产生搅扰作用,而这种搅扰作用对于气味的影响则要小得多。正因为如此,现在来学会辨别一系列新的气味对于以前学会辨别的一些气味几乎没有任何影响。一旦辨别了某种气味,其痕迹就会在记忆里保留相当长的一段时间,甚至可能持续终生。

另一种变相的解释是我们不再接触记忆中的某种气味或味道。就像一辆名车从街上急驰而过你却毫不在意,而只是在碰巧看见路边停放的名车(比如一辆带画中画功能的甲壳虫车)时你才会记住它们一样。所以记忆中的气味和味道会从你的生活中消失,有时是暂时的,而有时则是永远的。这种情况也许会在常



见的婴儿食物(如混有香蕉泥和橙汁的米饭布丁)上,也许会发生在孩提时可能每周都吃而长大后再也吃过的某些菜肴上。个中的原因或是远离家园,或是烹调口味发生了变化,抑或是新式甜点几乎在一夜之间取代了一成不变的老式样。随着水果酸乳酪和调味奶油蛋羹登上了餐桌,大麦粥、酪乳粥、西米和木薯粉也就退出了我们的食谱,所以这些东西的气味和味道也就从记忆里逐渐消失了。混合了剩在碗里的番茄汤汁的布丁的味道肯定是一去不复返了,如果日后鬼使神差我们真的又尝到或闻到了相同的味道或气味,我们肯定将不费吹灰之力地回到童年。

嗅觉的生理剖析

时有发生的是,神经病学上的发现与很久以前在截然不同的领域所开展的实验研究结果极为相似,所以一个融合了两个不同领域的研究成果的理论可能会应运而生,其原因主要是二者相互印证。目前心理学界普遍接受的关于普鲁斯特现象的解释就属于这种情况。谈到对普鲁斯特现象的解释,首先得讲讲嗅觉以及人脑的起源和发展问题。

从进化的角度来看,嗅觉是一个原始的官感,是由神经管的两个凸出部分(即嗅球)产生的。嗅球被大脑中比较幼嫩的部分(如新皮层)包围着。嗅球只占到大脑总容量的不足千分之一。由鼻粘膜和嗅球之间的嗅质覆盖的通路非常短。鼻腔上部有两个面积各为 1 cm^2 的黄褐色小片,叫做嗅上皮。嗅上皮中有 600 万到 1 000 万个感觉细胞,这个数字和牧羊犬共有 2.2 亿个嗅觉细胞或是人类视网膜大约有 2 亿个感光细胞相比好像算不上什么。嗅上皮的颜色源于嗅觉细胞的纤毛,用黛安·艾克曼(Diane Ackerman)的话说,“它们径直伸出来,在气流中摆动,就像珊瑚礁上的海葵”。嗅上皮细胞将来自嗅质的嗅觉信号传输给紧挨在嗅上皮后面的两个嗅球,然后传递下去,相关联的神经贯穿筛骨穿孔,最终将嗅觉信号传给大脑中枢系统,在那里感觉信息被处理和分析。没有其他感觉能像嗅觉一样如此接近大脑中枢,用解剖学上的术语来说,这好比位于脑前部的两个嗅球直接滑至鼻腔去迎接嗅觉刺激物。

两个嗅球的径路很短,因此很容易追踪。嗅球与大脑深层的区域(即大脑边缘系统)有着直接的联系。嗅球与其他部分(如新皮层)的联系是很少的。大脑边缘系统由一些能唤起警觉和情感的结构组成,也属于系统发育学意义上的大脑原始区域。另外,嗅觉和海马之间也有直接的联系。海马是脑内海马状突起,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记忆储存结构。嗅觉不是一个反应特别迅速的官感:我们首先要区分气味是好闻还是难闻,然后还要费一些时间来确定这是一种怎样的气味。不过嗅觉信号从被捕捉到被储存之间的径路很短,而且没有任何旁路,就像一个要犯正通过一个专用的秘密通道被带上法庭。

这个专用径路的代价是丧失了与掌控语言的脑组织之间的接触。一旦被“带上法庭”,嗅觉信号就会安静下来。气味被认为是一种“沉默的感觉”,它很难用语言来描述和形容,通常也难以从产生该气味的物体上找到参考答案。用词语可以毫不费事地描述我们所看见的一个橙子:圆的、橙色、直径3英寸左右、皮上有些小坑。而我们闻到的橙子的气味只能描述成一个橙子的气味。在描述诸如甜、酸之类的气味时,常用的方法是借鉴对味道的文字描述,或是描述成对该气味的反应:是令人愉悦还是让人厌恶,等等。18世纪,瑞典植物学家林奈(Linnaeus)对植物的气味进行了分类,分类的主要标准是好闻或不好闻,总共有7类,包括芬芳的、特别芳香的、刺鼻的或有大蒜气味的、令人厌恶的、恶臭难闻的等等。一个引人注意的事实是,尽管盲人的嗅觉灵敏度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但他们辨认气味的能力还是比有视力的人强。这有可能是因为他们发觉定位某种气味来自何处更加困难,所以迫使自己全神贯注于该气味本身。总的说来,由于气味来源有限、分类和概括不足,所以用来描述气味的词汇屈指可数,气味好像在躲避语言。

正如上一章所述,自传性记忆是伴随着语言的发展而逐渐形成的。个人记忆的记载和保存似乎要求一定的抽象能力,或许这是出于语言本身的需要,或许是出于作为语言的副产物而发展起来的某样东西的需要。从三四岁开始,失记症逐渐消退,不过即便是在那时出现了“最初的记忆”,更明晰的、按时间顺序发展的记忆的出现还需要几年的时间。楚和唐斯的柱状图代表了大多数关于

记忆的研究成果,即自传性记忆的真正发展是从10岁左右开始的。这两位调查者还发现,气味所唤起的记忆量的峰值要比词汇所唤起的记忆量的最大值早出现几年。究其原因,可能是早期的记忆还没有运用到语言。由于嗅觉信号被直接引向海马,所以它们只能沿着那条特别径路传输、激活。这或许可以解释为什么某种气味常使人想起的只不过是一种氛围、一种难以言表的情绪,到了后来,有时还要花很大力气,我们才发现实际上是记忆在起作用。事件的发生过程与嗅觉的工作程序是非常匹配的:先是闻到某种气味,随即马上联想到该气味使你感觉适意或压抑,然后会花些时间辨识和确认。从这个观点来看,所谓的普鲁斯特现象不过是一场进化论和神经学的合谋。

味道和气味的恒久性

令人信服的解释对于某种现象的存在与否就好像犯罪动机对于犯罪是否实施一样,解释绝不能和证据相混淆。对于有些心理学家来说,他们只有通过实验得出有说服力的证据才会相信诸如普鲁斯特现象这样的东西真实存在。这些心理学家的怀疑不是完全没有理由的。气味是否果真能比其他官感唤起更早的记忆,只能通过全面的比较研究才能找到答案。任何人,只要是选对了刺激物就会唤起童年的记忆,哪怕是通过嗅觉之外的其他感觉的帮助。在尼古拉斯·马特西尔的自传体小说中,主人公正在看着不幸夭折的弟弟杰安的一张相片。照片中的杰安微笑着,穿着一件用旧羊毛线织成的条纹套衫。主人公盯着杰安左肩上的环扣:“在左肩上,没错吧?不自觉地,我将双手放在杰安的左肩上,我注意到自己的双手,47岁了,手上已爬满了皱纹。是的,现在我想起当时我们在杰安的左肩上用手指玩排兵布阵的游戏,我们把最后几个扣子穿过环孔——你真的不能把它们叫做扣眼。”在这里,一个手势、一种蕴藏指间的情感唤起了主人公那久已忘却的童年的一个细节。在杂物拍卖会上,一部旧款收音机的神秘绿光可能会让你突然想起瑞士一个名叫“伯诺蒙斯特”(Beromünster)的小站。看见一个针线盒也会让你浮想联翩,你会想起母亲特意清理了的桌子,并在上面放了一个从《妇女周刊》上临摹下来的衣服式样。

物品和记忆之间的联想是短暂瞬时的,而刺激物是意外偶然的。这两者之间的共同点是它们很难通过实验的方法获取。联想和刺激物过于短暂,过于个性化,与某一特定的年龄群体或社会圈子联系得过于紧密。所以说,量化的实验结果不可能为普鲁斯特现象提供佐证。

甚至在普鲁斯特那里,气味也不能垄断早年的记忆。在《追忆似水年华》一书的后半部分,主人公躲避电车时几乎失去平衡而摔倒,这让他想起了很久以前在威尼斯参观过的一座教堂里深浅不一的地砖。还有一个例子,就是他用一张浆硬的餐巾纸擦嘴,这让他马上想起了孩提时在暑期入住的巴尔贝克(Balbec)酒店里的浴巾。即便如此,还是气味唤起了更久远的记忆,这也是为什么嗅觉总是让普鲁斯特陷入苦思冥想的原因。在书中,就在他想起了很久以前姨妈利奥尼泡在茶中的松糕之后不久,他思忖着:“曾几何时,遥远的过往无一幸存,人逝物非,但是依然有东西存在,它们孤零零的,更加脆弱,但却更加生动,更加持久稳固和忠诚。而气味和味道就像灵魂一样长久地守候着,准备给我们以提示,在其他的一切灰飞烟灭之时,等待和期盼着属于它们的时刻的到来……”

参考书目

- Ackerman, D. , *A Natural History of the Senses*, New York, 1990.
- Chu, S. , and J. J. Downes, 'Long live Proust: the odour-cued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bump', *Cognition* 75 (2000), B41—B50.
- Delacour, J. , 'Proust's contribution to the psychology of memory. The *réminiscences* from the standpoint of cognitive science', *Theory and Psychology* 11 (2001), 255—271.
- Laird, D. A. , 'What can you do with your nose?', *Scientific Monthly* 45 (1935), 126—130.
- Matsier, N. , *Gesloten huis*, Amsterdam, 1994.
- Murphy, C. , and W. S. Cain, 'Odor identification: the blind are



MEMORY

better', *Physiology and Behavior* 37 (1986), 177—180.

Proust, M. , *Du côté de chez Swann*, 1913. Quoted from *Swann's Way*, translated by C. K. Scott Moncrieff, London, 1922.

Rubin, D. C. , E. Groth and D. J. Goldsmith, 'Olfactory cuing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97 (1984), 493—507.

Schab, F. R. , 'Odors and the remembrance of things past',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Learning, Memory and Cognition* 16 (1990), 648—655.

'Odor memory: taking stock',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09 (1991), 242—251.

Vroon, P. , A. van Amerongen and H. de Vries, *Verborgen verleider: psychologie van de reuk*, Baarn, 1994.

刻骨铭心的记忆

14 岁左右时我常代表留瓦顿(Leeuwarden)基督教中学参加校际国际跳棋赛。虽然棋术不是特别好,也谈不上什么专业技巧或天分,可是我很热衷和迷恋下棋。跳棋俱乐部的男孩子们在上第一堂课时,就受到要小心开局圈套的警告,而我却置若罔闻地上了圈套,所以早早就成了不受欢迎的角色。校队中棋下得最好的是约翰·凯佩尔,第一盘棋都是他来下,水平仅次于约翰的棋手下第二盘棋,依此类推,最差的棋手下最后一盘棋。

有一天,我们迎战镇上一个高年级学校。该校的头号棋手名叫哈姆·威尔斯马,虽然只有 13 岁,但已是弗里斯兰省(Friesland)响当当的传奇人物。比赛开始前,队长把我们召集起来,他想了一个招儿。“这个威尔斯马太厉害了,”他说道,“用最棒的棋手和他对阵真是浪费和可惜了,因为任何人和他下都会输。约翰和对方的第二盘棋手下会更好”。我们都在顺着他的思路往下想,这时候有人开口说话了:“但是这样的话,那个人,嗯……”他的话还没说完大家全都明白了。有五六个人同时转头看着我,霎时我的脸涨得通红,我点头示意明白并乖乖地坐到了第一盘棋手的位置上。

为什么我们对羞辱有着如此清晰的记忆呢?

问问某人他是否记得一个让他感到羞辱的时刻,你可能会得到一个非常生动而具体的答案,就好象那个人一直都保留着那档子事的专门记录。羞辱是用不褪色的墨水记录下来的,它们绝不会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消退。即使我们老去,它们也会如影随形。

德国著名心理学家威勒姆·翁特在 88 岁的时候写了一本自传《所经历和所知之事》(*Erlebtes und Erkanntes*)。他清清楚楚地记得小学头几年里被同班同学欺负的情形,上中学的时候也是如

此。他记得有一次一位老师在全班同学面前向他大吼,说有教养的父母(翁特来自牧师和学者家庭)生养的孩子并非个个都能成器,还说也许邮差这份工作最能让他发挥长处。75年过去了,翁特还记得这件事,恍如昨天发生的一样。

在对自身的记忆进行了数年的日记式研究之后,瓦格纳对那些特别令他不快的事件(他本人是最主要的当事人,并把它们视作他所犯下的“最严重的罪过”)的回忆做了一个分析。特别令人不快的事件是指使人面红耳赤或是让人感觉自我形象公然受损之类的耻辱。在4年的实验研究中,瓦格纳共记下了1605件事情,而其中有11件是关于特别令人不快的事情。在一篇日记中,瓦格纳写到他曾傲慢地斥责一位将车子停在他家门口的妇女,就在那一刻他发现她原来是个残疾人,而她也是经过特许而前来拜访他的邻居的。实验证明,这一类记忆比其他任何记忆都更容易被唤起,例如与此类记忆相对应的记忆,即令人特别愉悦的记忆(瓦格纳本人是其中的主要当事人),以及另外一些特别不快的记忆(瓦格纳本人并不是其中的主要当事人)。尽管总的来说,瓦格纳忘记不快的事情比忘记快乐的事情更快,但是那些最令人不悦的记忆似乎已经被精心地保存了下来。

瓦格纳假设,我们之所以清楚地记得不快的事情是因为我们需要前车之鉴来不断完善自我形象,而我们的记忆也特别擅长储存那些最有损自我形象的事情,这可以确保我们的自我形象不会与现实偏离得太远。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最严重的罪过”与蒙羞的经历都有着一种隐秘的作用力。蒙羞的经历正如当年事发时一样,有时有一种确保自己被保存下来的能力。有些当众受辱的经历不只损害我们的自我形象,它们还让我们的生活发生巨变,而这些经历随后也被恰如其分地保存在记忆里。不过,即使是那些我们在回顾人生时并不特别看重的当众受辱的记忆也有一些特殊性。

当人们描述起曾遭当众侮辱的经历时,其情之深切就好像事件已经储存在活生生的记忆里一样。回想和叙述那些当众受辱的经历竟然就像往事的重演:“那个家伙没敲门就闯进来,一屁股坐在我的书桌边上,我望着他,他却很冷静,说道……”这样的记忆让

我们想起了早期的电影,当时的编导制作水平还处于起步阶段。当众受辱的经历就像卢米埃尔兄弟制作的许多早期电影短片,通过我们记忆的放映机放映出来。

人们之所以能够清晰记得当众受辱的经历,是因为事件本身超出了当事人的承受能力,只要超出了心理承受的限度,人们就会一而再、再而三地做出同样情绪上的反应。我曾亲眼见过一位古稀老人谈起 70 年前所受的侮辱而面红耳赤。即使是过了半个多世纪,想起以前所受的屈辱,人们还会气愤得浑身发抖或是狂怒地捶打椅子的扶手。一说起以前那些尴尬事,你就想再次捂上眼睛或是将脸扭过去。

关于当众受辱的记忆还有一件令人称奇的事情,那就是回想那段经历时你可以看到自己。想起曾经受辱的事情,你会看到自己当时因情绪激动而涨红的脸,看到自己在极力掩饰被伤害的情感,看见其他人幸灾乐祸或是怜悯同情的神情,就好像你没有亲自记录下当时的情景,而只是情景中的一个表演者。回想起当年屈辱地迎战对方最强劲的对手,我依然清晰地看见自己点着头,向第一盘棋的位子走去的情形。当翁特想起那位教师侮辱性地给他提供职业建议的时候,他一定看见了自己坐在课桌前的样子。任何自感受了侮辱的人都会以一个旁观者的身份马上看见自己当时的表情。

或许上述内容还可以解释令人不快的记忆缘何如此生动。作为当事人,你亲历了尴尬、愤怒和窘迫,了解自己的内心感受,而这些也原汁原味地记录在案。但是同一事件也被当作对一个外部事件的登记储存下来。该记录记下了其他人,或者你自己,在事发时对你的看法。所有的事情都被复制后储存在另一份“档案”里,这份“档案”里记录的是屈辱,而那份“档案”里记录的就是那个下第一盘棋的最差棋手。



参考书目

- Wagenaar, W. A. , 'Remembering my worst sins: how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serves the updating of the conceptual self', in M. A. Conway, D. C. Rubin, H. Spinnler and W. A. Wagenaar (eds.), *Theoretical Perspectives on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Dordrecht, 1992, 263—274.
- Wundt, W. , *Erlebtes und Erkanntes*, Stuttgart, 1920.

闪光灯记忆

如果有人随便指定若干年前的某一天,比如说1997年8月31日,问你那天在哪里,做什么,和谁在一起,天气如何,你可能回答不上来。你无法找到诸如“让我想想,那天是星期天”之类的说辞,或是发现类似的说辞很管用。像大多数久远的日子一样,那天也似乎早已被忘记了。

可是一旦知道1997年8月31日这一天是英国王妃戴安娜因车祸去世的日子,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如果追溯听到噩耗的那一刻,你可能还记得起是谁告诉了你这个消息,是家里的某个人或是电台、电视台播音员,你还会记得当时身在何处,和谁在一起,在做什么,以及你闻讯时的第一反应以及周围人的反应。

这种对事件报道以及事发环境的记忆就是我们所说的“闪光灯记忆”(flashbulb memory),这个极富表现力的术语是由心理学家布朗(Brown)和库里克(Kulik)于1977年提出来的。两位心理学家注意到,人们在听到震惊的消息时不仅会记住事件本身,而且还会记住事件相关的细节。美国总统肯尼迪遇刺身亡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在总统遇刺的每个周年纪念日,美国媒体都会刊载有关人士对惊闻噩耗那一刻的个人闪光灯记忆。在美国传媒界这类体裁可谓司空见惯,媒体还采用了轻松愉快的做法来处理此类话题:森林里的动物们竞相说着当它们听到小鹿斑比的妈妈被猎人射杀时它们身在何处。

对于肯尼迪之死最富戏剧性的闪光灯记忆非一所寄宿学校的老师德瑞克·韦肯的莫属了。那天放学后,他带了一组学生去射击场练习射击。过了一会儿,韦肯决定回校备课。他请求当时在场的射击教师,一位名叫凯麦伦·肯尼迪的年轻同事,帮忙锁好射击场的大门,而这是有违校规的。韦肯把枪和子弹柜的钥匙交给

这位同事后就离开了。当他回到学校伏案工作时,房门被猛地撞开,一个学生大叫着:“先生!先生!肯尼迪被人打死了!”韦肯惊恐地跑到学校礼堂,学生和老师们都站在那儿激烈地谈论着此事。女校长神情严肃地走到他面前,告诉他肯尼迪总统被刺杀了。韦肯终于松了一口气:“饭碗还在,太好了。”

尽管“闪光灯记忆”这一术语直到1977年才被提出来,然而这一现象本身却非常古老。1899年,有关学者对美国总统亚伯拉罕·林肯被暗杀事件进行了自传性记忆研究。研究结果表明,在179名被调查者中,有127人能够说出闻讯时他们身在何处并在做什么。可见,被调查者对33年前发生的刺杀案的回忆有着闪光灯记忆的特征。一位76岁的老妇回忆道,她当时正站在炉边准备晚餐,这时她丈夫走进来,告诉她那个消息。一位73岁的老人说,“我正忙着修补篱笆,我甚至记得当时站立的具体位置,这时W先生走过来,告诉我总统遇刺了,那是早上9、10点钟左右”。有些人回忆起这件事就像放电影一样,所有的场景都清晰而生动。下面就是一段这样的回忆(略有删节):

父亲和我乘马车去梅因州的某个地方采购我毕业所需的“行头”。当我们从一座陡峭的山上下到市区时,觉得有什么不对劲,一路上行人个个神情哀伤。父亲拽住缰绳,停下马车,侧身问路人:“朋友!怎么了?出什么事了?”“你没听说吗?”那人答道,“林肯被刺杀了”。缰绳从父亲手中滑落,他的眼泪夺眶而出,他坐在那里,一动不动。这时我们已离家很远,而且有很多事必须办,最后我们在沉重的心情下勉强办完了事。

布朗和库里克使用“闪光灯”这一比喻的本意不是暗指记忆像一张相片,多年以后还可以从这张相片上找出各种细节。他们的本意是:除了当时的场景以外,闪光灯记忆通常包含着各种细节,而这些细节事实上是偶然进入相片里的,否则它们早就被遗忘了。比如,上面那段回忆的叙述者就清晰地记得那个告诉他们父子俩林肯被刺消息的人,当时神色慌张,穿着一件用松散的毛线织成的

毛衣。布朗和库里克在研究报告中写道,这就好像你大脑中某个地方有个等待“现在打印!”指令的装置,该装置一旦被激活,记忆中的事件便原原本本地展现出来。

至于肯尼迪总统遇刺或戴妃意外身亡之类的事件,这种闪光装置似乎照亮了全世界人民的记忆,而有些事件只能唤起全国性的闪光灯记忆,比如瑞典首相帕尔梅 1986 年遇刺、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 1990 年辞职。其余的就是个人的闪光灯记忆了,比如你听到所爱的人的坏消息。在布朗和库里克所做的调查中,他们研究了似乎能引起闪光灯记忆的 10 件大事,其中包括肯尼迪总统、肯尼迪总统的弟弟罗伯特·肯尼迪、黑人民权领袖马丁·路德·金等著名人物遇刺,对福特总统等人的谋杀未遂事件,以及西班牙独裁统治者弗朗哥将军等人的自然死亡等。这些事件所唤起的闪光灯记忆的数量是不等的,正因为如此,被调查者中似乎只有半数的人对罗伯特·肯尼迪之死有闪光灯记忆。从被调查者的人种来看,参与调查的美国人中有 40 位黑人和 40 位白人,这好像也对调查的结果产生了影响。

在参与调查的美国人中,黑人对黑人活动家马尔科姆·X 遇刺的闪光灯记忆要比白人的多。对马丁·路德·金遇刺一事的闪光灯记忆也是如此。闪光灯记忆相差最大的案例是黑人民权领袖麦德加·艾佛斯遇害事件,艾佛斯在 1963 年被一位白人种族主义者射杀。调查发现,没有一位白人对此事有闪光灯记忆。而对福特总统谋杀未遂事件和弗朗哥之死,白人的闪光灯记忆要比黑人的多。乍一看,人们可能会对乔治·华莱士谋杀未遂事件引起的闪光灯记忆的调查结果感到不解。华莱士是一位黑人极端右翼政客,按照逻辑,黑人对该谋杀未遂事件的闪光灯记忆应该比白人的多,但实际情况恰好相反,其原因可能是华莱士所倡导的运动更加受到黑人的抵制。

为什么会有导致闪光灯记忆的机制存在呢?为什么我们不只是记得事件本身,就像在大多数事件中所见、所闻一样?布朗和库里克试图从神经生理学的角度来寻找答案:情感的突然奔涌告知大脑要比平时在更短的时间内储存更多的细节资料。他们认为“现在打印!”的指令是一个进化的痕迹,它的发展先于语言或其他

抽象交流形式的发展：如果你突然从一个时刻被甩到另一个时刻，被置于一个不得不接收有着深远影响的信息的情境里，那么重要的是要尽可能多地记住该情境各方面的情况，只有这样才不至于最终再次陷于这样的境地。有人对此驳斥道，如果人们真的身陷危及性命的情境里，比如说成了武装劫持的受害者，他们的视野似乎会变得更加狭窄，所以他们事后能够回想得起当时他们的喉结紧张得上下移动，但却记不清劫匪是否穿了外套。

遗憾的是，布朗和库里克无法评估调查对象的闪光灯记忆的可信性。不过，自从他们发表了第一篇研究报告之后，闪光灯记忆的可信性就成了研究的热门。闪光灯记忆果真是相片般逼真的副本吗？它们是抵制遗忘和歪曲事实这一现象的真正论据吗？心理学家奈瑟对以上两点都予以了否认。他认为，闪光灯记忆并非像“现在打印！”机制所示的那样依赖于一种特别的信息编码方法，而是基于我们加工处理这些记忆的态度。正是那些令人震惊的消息和事件让我们有更多的机会与别人一起回顾和谈起它们。回顾和反复谈论使我们能够妥善地将对该事件的记忆储存起来，这样我们就可以在日后轻易地提取它们。由此看来，记忆不是一张深埋在我们脑海中的相片，而是一个我们常对自己和别人讲述的故事，讲得多了，自然也就记得清楚了。在奈瑟看来，以上观点还可以解释为什么记忆会逐渐沿用叙事结构，包括在哪里发生的，谁告诉我们的，都有谁在场，我们是如何反应的，等等，而这些都是一个被人讲烂了的故事的要素。

故事，哪怕是我们对自己讲的故事，也是不断变化的。让我们来看看一个闪光灯记忆吧。1986年1月，也就是美国“挑战者号”航天飞机升空爆炸后24小时内，奈瑟和他的同事哈奇(Harsch)给100多名学生发放了一份问卷调查表。学生们要回答“从哪里得到的消息”“当时身在何处、在做什么”等问题。32个月后，这些学生又回答了同样的问卷，结果和第一次的大相径庭，甚至对从哪里得到的消息和当时都有谁在场等问题的答案都与第一次的回答有很大出入。在第一次调查中不到9人称是从电视上看到的消息，而在第二次调查中这个数字增加到了19人。显然，有关“挑战者号”失事这一事件在事发后曾被多次提起，并对闪光灯记忆造成了干

扰和影响。在第二次调查中,有四分之一的学生弄错了主要事实。奈瑟总结说,闪光灯记忆和其他的自传性记忆没有什么不同,它们也是有可能被忘却的。

著名的自传性记忆研究专家马丁·康威(Martin Conway)对奈瑟的结论持不同观点。康威将之前10至15年间所做的关于闪光灯记忆研究的一份报告编入了自己的著作《闪光灯记忆》(*Flashbulb Memories*)一书中。他认为,奈瑟的理论无法解释那些不重要的细节,也就是布朗和库里克曾经评论过的关于偶然事件的记忆为何能够被长期保存下来的问题。毫无疑问,与个人经历(如女性想起月经初潮)相关的闪光灯记忆是由各种不相关联但却栩栩如生的细枝末节构成的,而这些细节的东西正是其他形式的自传性记忆所缺乏的。康威在著作中写道,比起“普通的”记忆,闪光灯记忆更像一个连贯的整体,而普通的记忆通常是由局部性重建和阐释构成的。自传性记忆所唤起的是那些逐渐鲜明和完整的回忆,而闪光灯记忆却如同相片一样,想在什么时候看就可以在什么时候看,想要看多仔细就可以看多仔细。

由此看来,我们的直觉似乎只有一次是正确的。回想起惊闻戴妃香消玉殒的那一刻,我们再次回想到当时自己身在何处,甚至可能知道当时自己是站着、坐着还是躺着的。所有这一切在我们消化接收到的信息之时就被囊括进大脑正忙于储存的形象里。脑海中的相片,或者说电影短片,或许最终难逃被遗忘的命运,但是它们肯定会比其他大多数的普通记忆更加经久不褪。试问,还记得你在1997年8月30日或9月1日那一天在做什么吗?

参考书目

- Brown, R., and J. Kulik, 'Flashbulb memories', *Cognition* 5 (1977), 73—99.
- Colegrove, F. W., 'Individual memories',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10 (1899), 228—255.
- Conway, M., *Flashbulb Memories*, Hillsdale, 1995.
- Neisser, U., 'Snapshots or benchmarks?', in U. Neisser (ed.),

Memory Observed: Remembering in Natural Contexts, San Francisco, 1982, 43—48.

Neisser, U., and N. Harsch, 'Phantom flashbulbs: false recollections of hearing the news about *Challenger*', in E. Winograd and U. Neisser (eds.), *Affect and Accuracy in Recall: Studies of 'Flashbulb Memories'*, Cambridge, 1992, 9—31.

“为什么我们的记忆是前进的而不是后退的？”

抛开互联网进行书本研究的一个乐趣是能得到意想不到的收获。翻阅某期刊全年的资料,无论是从前面的目录还是从后面的索引中,都可以找到你想要看的内容,你会出其不意地发现,这种早已过时的研究方法可能带来的收获有时会比你想要搜寻的东西更有价值。刚才我还在翻阅 1887 年的《心理》(*Mind*)杂志,为的是找一篇评论文章,这时一篇文章的标题猛地跃入眼帘:“为什么我们的记忆是前进的而不是后退的?”这个问题让我起初不以为然,继而幡然醒悟。本来我已经带着那篇想要的评论文章的复印件离开了图书馆,突然脑海里又闪现出这个问题,于是我又折回头,通读了那篇文章。

文章不足 4 页纸,作者是弗朗西斯·赫伯特·布拉德利(Francis Herbert Bradley, 1846—1924),一位牛津大学唯心主义哲学家。布拉德利用寥寥几段话就说明了对一个简单的问题不能总是给出一个简单的答案。

关于记忆的方向性问题,简单的答案就是记忆复制了事件的过程:首先有 X,然后有 Y,你可能希望按照这样的顺序记住它们。但是细细想来却不甚明了,这也是为什么我折回图书馆的原因。为什么回忆的顺序应该与储存事件的发生顺序一致呢?回忆往事时我们总是一成不变地从另一头进入。可以说,在记忆的堆栈机制里,最近发生的事件放在最上面,就像文件夹里的银行账单,最新的放在最上面。如果要翻看记录,你会先看到 Y,然后才是 X。那么为什么我们的记忆是前进的而不是后退的呢?

现在,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是我们的记忆是前进的。我想起了 1986 年在墨西哥举办的世界杯上马拉多纳踢进的第二个球。当时马拉多纳在后场得球后 10 秒内狂突 50 余米,连过英格兰队



三名后卫,然后虚晃一枪骗出对方门将后起脚破门。我只能向前记住这个精典进球的过程,无法让球从网窝飞回到马拉多纳的脚上,马拉多纳朝后狂跑(却弓身向前!),他连过往后移动的对方球员,最后回到记忆开始的地方。我的记忆录像里没有“后退”功能。运用上述比喻,我可以将录像带倒回这场比赛早一点的时刻,即第二个进球前4分钟,马拉多纳用一记“头球”攻破了对方的球门,也就是闻名世界的“上帝之手”。但是如果我再次重温“上帝之手”这个“杰作”,记忆还是会以“播放”的形式向前进。阅读布拉德利的文章之前,我从未意识到下面这个事实,即记忆诚然可以在时间上带你后退或向前,但是回忆往事时只能是遵循事件本来发生的顺序。

只有通过想像实验的方式才能将记忆倒转,不过即使在这样的情况下所测试的也是想像力而非记忆力。无疑你看过电影回放,知道某人挣扎着跃出湍急的水面挥手求救,然后是水面一片平静的样子。倒退记忆就像倒车,你做得得到,但是你知道车子可不是为了倒退而制造的。倒退着生活只是在诗歌和小说中才有的事儿。在简·汉洛(Jan Hanlo)的诗作《我们出生了》(*We are born*)中,灵车通过缰绳将马拖回了太平间,那里哀悼的人们正折回到大门口。几天后,死去的人在灵堂里醒过来了。身体复元之后,他开始工作。要做的事情太多了:桥梁必须摧毁,城镇要夷为平地,煤和石油得重新埋回地下。这些活儿真够刺激的。食物在炉子上冷却,在生命快走到尽头的时候,学校里的书桌正等着我们呢——“学校让我们忘记了所有已经学会了的東西。”不过在这首诗中,所有的人物只是有动作而没有语言。只要有人一开口,时光倒流的想像实验就不会再按原样进行。最激进的尝试是在马丁·艾米斯(Martin Amis)的小说《时光之箭》(*Time's Arrow*)中。小说以主人公之死开头,然后采用独特的倒叙手法。尽管对话是倒叙的,但是小说中人物所使用的词语和句子却不是颠倒的。没有人能够理解颠倒着说的语言。赫瑞特·克罗尔(Gerrit Krol)在一篇有关时间的论文中写道,倒叙某人说的话就像一个扭转了指针方向的指南针:“只要一松手,它又会弹回到原来的位置。同理,不管你如何改变,每个句子都体验着觉察不到但却普遍存在的标准时间力,每



个句子都会自动地采纳一个按时间顺序扩展的故事的方向。”对常规的离经叛道不可能完全背离其准则。

布拉德利试图从大脑的生物学功能的角度寻求记忆向前发展的答案。“生命是一个衰退和不断修复的过程，是自始至终与危难进行抗争的过程，如果我们活着，我们的思想基本上就必须沿着预期之路走下去。”那时，达尔文去世还不到5年，关于思维功能的阐释也带有达尔文式进化论的色彩。我们对往事的感知和经验不可能都能对未来的行为产生影响，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我们才会把过去发生的事情当回事儿，那就是该事件能够让我们预计到前面有什么东西在等待着我们。从这个角度来看，记忆并不专注于已经发生的事情而是着眼于将要发生的事情，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的记忆是面向未来的原因。我认为这个解释很有说服力，也很合乎常理。我们的记忆显然是被设计过的，这样它所关注的就是未来的变化。回忆是服务于期待的。

一开始读布拉德利的文章时我对文章所述的记忆的方向性问题不甚明了，直到我将之“翻译”成一个比喻时才恍然大悟：记忆就像一部你可以快进或快退，但是在回放时只能按前进的方向才能观赏的影片。布拉德利的文章写于1887年，也就是电影术发明的8年前。文中他用了一个精典的比喻来说明问题：时间就像一条河，事件就像水流中的物体。不过这个比喻有时很难说得通。河流本身是没有方向的，所谓的方向只是来自外部的一个点，比如一道河岸或一位旁观者，并由此得知这条河的流向。我们习惯性地认为时光之河向前流淌，朝着未来的方向，但是我们在经历事件的时候就好像事件沿着从未来到过去的方向向我们走来。布拉德利在文章中总结道，关于记忆的方向性问题实际上应该这么问：“既然事件总是倒退的，那么关于这些事件的记忆为何总是选择另外一个方向呢？”

为了让读者更加容易理解和明白自己的观点，布拉德利打了一个比方。他说记忆就像一部照相机，先拍X，后拍Y，并且按照这样的顺序才能冲出底片。如果布拉德利的文章写于10年后，也就是电影术发明之后，他完全可以运用“电影”这个比喻。1887年，“静态的照相机”这个比喻依然是记忆理论研究中的宠儿。该比喻



支持了这样一个观点,即记忆是一个储存了原貌的、影印般图像的工具,换句话说,这个观点与“摄影般的记忆”(photographic memory)这一术语是紧密相联的。在当时,神经病学认为记忆是恒久不变的痕迹的记录,该记录可以根据人们的意愿而“冲洗”成一个静态的光学照片。正如在一个感光板上冲洗相片一样,图像是根据“develop”这个词的双重涵义(即“冲洗”和“发展”)而定格在记忆里的。这就是为什么布拉德利这位关心记忆的方向性的研究者其实用不着“照相机”这个比喻的原因,因为静止的东西是没有方向的。

电影诞生于 1895 年,是由法国的卢米埃尔兄弟(the Lumière)发明的。卢米埃尔兄弟最开始时在里昂经营一家生产相机底片的工厂,他们取得了全套以其名字命名的照相技术专利。19 世纪 90 年代初,各种快速放映连续单个图像以呈现整个动态过程的技术相继出现。1891 年,爱迪生发明了“活动电影摄影机”(即摄影机)和“活动电影放映机”(即放映机),但是活动电影放映机每次只能放给一个人看,而且镜头中的人物动作也很呆板。卢米埃尔兄弟于 1894 年参加了在巴黎举办的一个活动电影放映机展,之后他们决定研制一种更好的摄影和放映方法。

活动影片的发明中最关键的一步是由卢米埃尔兄弟设计的活动电影机。通过一个控制设备,可以将由赛璐珞制成的打孔条带每隔很短的时间提升一个位置,曝光时间减少到 0.04 秒。同样的设备也用在放映过程中,放映时图像在放映灯前停留的时间为一次卷盘(“进带”)动作的三分之二,这个时间刚好足够将图像清晰地投射到银幕上。1895 年 12 月 28 日这天,卢米埃尔兄弟在巴黎卡普辛路 14 号大咖啡馆的“印度沙龙”里公映了他们的第一部电影。这个世界电影处女秀取得了巨大成功。两年之内,卢米埃尔兄弟共拍摄了 385 部短片,每部的胶片大约 17 米长,放映时间约为 1 分钟,放映速度不同则放映时间略有差异。其中,卢米埃尔兄弟自拍的第一部短片名叫《工厂的大门》,描述的是工人们离开里昂的工厂去吃午饭的情景。卢米埃尔兄弟俩福满寿高,这也使得他们能够亲历世界电影技术发展史中许多振奋人心的事件。哥哥路易斯·卢米埃尔和弟弟奥古斯特·卢米埃尔先后于 1948 年和

1954 年去世。

电影放映机的诞生也赋予了视觉记忆一个新的比喻。1902 至 1903 学年期间，法国哲学家亨利·伯格森(Henry Bergson)在法兰西学院(Collège de France)做了有关时间的系列讲座。在讲座上，伯格森问了一个支持布拉德利观点的问题。他说，如果我们的经历确实由无数独立的感知所组成，那么对我们来说，把握住运动和变化的思想的可能性有多大呢？正如伯格森所说，我们的感知毕竟是由一套“由意识拍摄的现实快照”所组成的。可是，我们意识图像的活动却是个未解之谜。伯格森的讲座是在卢米埃尔兄弟的第一部电影首映 8 年后所做的。与布拉德利不同，伯格森充分运用了电影放映机这一发明来说明“静态摄影术”这一比喻所缺乏的技术上的类比性和概念上的可能性。假设某人想再现行进队伍中士兵的活动图像，伯格森认为有效的方法就是“拍下队伍的一系列快照，然后将这些即时的图像一幅接一幅地快速投射到银幕上”。在每一张快照上，所有的士兵都是静止不动的，因为“用静止和静止作比较，哪怕是无休止的，我们也绝不会制造出动态的效果。”为了使图像看上去生动逼真，相关的设备必须能够带来动态的效果：“这是因为电影放映机的胶片打开了，构成剧情的各个图像依次导出，连续不断，这样剧情中每个演员就恢复了动感。”正是这种静态图像的快速连接制造了动态的效果。伯格森在讲座中总结道，“这就是电影放映机的工作原理，同样也是我们大脑中储存知识的工作原理”。电影放映机帮助我们理解了“运动创造于静止之中”这一看起来自相矛盾的说法。

面对着一台伯格森时代古色古香的电影放映机，凝视着这个装有板条、玻璃、放映灯、链条、齿轮和卷盘的柜子，我们真的很难想像这样一件东西如何与人类的记忆有类同之处。听听技术史学家的评论可能有助于减轻我们的惊奇，他们认为电影放映机对于生平头一次有了动态图像记忆的公众来说，影响深远。电影的魅力曾经是巨大的，这一点可以从那个时代的日记、信件和报纸中找到佐证。不过所有的辉煌如今也仅仅是如烟往事。与数据传输技术相伴成长的年轻一代，或许想努力在自己的心中唤起像老一辈人一样对摄影术或电影术的惊叹之情，不过他们将会发现，这些努

力最终是枉然的。自卢米埃尔兄弟的电影首映 100 年之后,当初对电影的狂热和迷恋已不复存在。历史似乎印证了布拉德利关于人类记忆方向性的观点:只能向前。

参考书目

Amis, M. , *Time's Arrow*, London, 1991.

Bergson, H. , *L' Evolution créatrice*, Paris, 1907. Quoted from *Creative Evolution*, translated by A. Mitchell, New York, 1911.

Bradley, F. H. , 'Why do we remember forwards and not backwards ?', *Mind* 12 (1887), 579—582.

Hanlo, J. , *Verzamelde gedichten*, Amsterdam, 1970.

Krol, G. , *Wat mooi is is moeilijk*, Amsterdam, 1991.

菲恩尼斯和萨拉沙夫斯基的绝对记忆

阿根廷短篇小说家、评论家及诗人乔治·路易斯·博尔赫斯(Jorge Luis Borges)在他的一篇情节扑朔迷离的小说中,向读者介绍了一个名叫艾瑞尼奥·菲恩尼斯(Ireneo Funes)的人物。“Ireneo Funes”的意思是“走出黑暗”。1884年的一个夜晚,故事的叙述者和他的表兄在乌拉圭遇上了暴风雨。天空乌云密布,南风劲吹。黑暗中突然出现了一个男孩的身影,表兄朝这个男孩大声喊道:“艾瑞尼奥,几点了?”这个男孩既没看表也没看天色就脱口而出:“小伯纳多·胡安·弗朗西斯科,八点差四分。”这个像精密计时器一样的菲恩尼斯似乎对时间有种分毫不差的感觉。

故事中的主人公几年后又回到乌拉圭,他听说菲恩尼斯不慎从一匹桀骜不驯的马上摔了下来,落了一个终身残疾,只能在床上度日。自从坠马后菲恩尼斯有了令人咋舌的两大绝活儿:细致入微的观察力和绝对的记忆力。菲恩尼斯能看见、听到和感知一切,并且经久不忘。坠马事故让他的记忆变成了一个完美的存储器。主人公决定前去拜访菲恩尼斯。当他穿过铺着花砖的院子走进菲恩尼斯的房间时,听见有人在背诵拉丁文文章,此人正是艾瑞尼奥·菲恩尼斯。这个残疾的孩子并不懂拉丁文。他背诵的那几段文章摘自古罗马著名学者普林尼(Pliny)编著的《自然史》(*Naturalis historia*),更准确地说是第17卷第24章的内容,说的是波斯帝国的开国元君赛勒斯(Cyrus)大帝、密斯瑞德兹·尤帕特(Mithridates Eupator)和西蒙尼迪斯(Simonides)等人的惊人记忆力。赛勒斯大帝记得军队中每位士兵的名字,密斯瑞德兹·尤帕特会说王国里所有的22种语言,西蒙尼迪斯则是记忆术的发明者。在其他人看来,这些人的记忆力足以让人瞠目结舌,而对菲恩尼斯来说,这不过是再平常不过的事情罢了。

在博尔赫斯看来,菲恩尼斯能够背诵有关过去伟大人物非凡记忆力的篇章这一事实只是个镜像效应,不过他还是用这个事实来说明菲恩尼斯的超凡记忆力在历史记录中是绝无仅有的。这个孩子的记忆力是绝对的:“他记得 1882 年 4 月 30 日早晨南边天空上乌云的形状,并将之与只见过一次的一本书的大理石装帧纹路相比较。”他见过一匹小马身上杂乱的鬃毛,见过一团不断变化的火焰,在漫长的守丧期间也见过一位死者变化的面孔,一切都铭刻在心。他记得“不仅仅是森林里每棵树上的每片树叶,还有每次对那片树叶的感知或想像”。菲恩尼斯躺在床上说道,“我本人的记忆比开天辟地以来所有人类的记忆还要多”。他觉得自己在坠马前就是个瞎子和聋子,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到,瘫痪在床就是为自己获得绝对无谬的观察力和记忆力所付出的一个小小代价。

不过,从叙述者与菲恩尼斯的对话来看,展现在我们面前的菲恩尼斯是个身体有残障、心理有缺陷的孩子。他的绝对记忆力与其说是福不如说是祸。为了尽量减少外界事物的影响,他一直长期把自己禁锢在黑暗里。只有当夜晚来临的时候,菲恩尼斯的床才被挪到窗边。他的记忆没有给他片刻的安宁,他夜夜失眠:“躺在小床上,在房间的昏暗处,菲恩尼斯可以画出墙上的每一道裂缝,周围房子的每一个线条。”为了能够入睡,他想像一些从未去过的黑屋子,并全神贯注于那些跟黑屋子一模一样的漆黑。这种令人难耐的境况一直持续到 1889 年,那一年菲恩尼斯死于肺淤血水肿,时年不满 21 岁。

菲恩尼斯的故事最早发表在 1942 年的《国家杂志》(*La Nación*)上。1944 年,博尔赫斯在作品《小说集》(*Ficciones*)中又收录了这个故事。如果有人可能用“Ireneo Funes”(走出黑暗)这一短语来描述一位瘫痪者的话,可以说艾瑞尼奥·菲恩尼斯就是一个能行走的想像实验。绝对记忆所造成的结果是什么呢?记忆对一个能永远运用记忆的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呢?博尔赫斯作品的主要翻译者贝尔·韦拉达(Bell Villada)称,菲恩尼斯的故事实际上是一篇关于知识和记忆的哲学文章,只不过是文学作品形式加以表现罢了。他说的没错。菲恩尼斯这个故事就是博尔赫斯对

以下问题给出的答案：“假设某人什么都能看见，什么都忘不了，那么他的思想、行为和经历该是什么样子的呢？”通过菲恩尼斯的故事，在此借用一下贝尔·韦拉达巧妙的比喻，博尔赫斯从幻想的棱镜里看到了正常的心智生活的现实。由于博尔赫斯在写这个故事时没有任何关于绝对记忆的文献可供参考，所以他的这一想像实验的结果可以用下面的案例研究来检验。

记忆大师萨拉沙夫斯基

在世界的另一头，在另一个世纪，有一个人的记忆也像菲恩尼斯的一样。他的名字叫做所罗门·萨拉沙夫斯基(Solomon Sherashevsky)，系俄罗斯裔犹太人，出生年月不详。俄罗斯神经心理学家亚历山大·卢力亚(Aleksandr Lurija, 1901—1977)以萨拉沙夫斯基为主要对象做了一个案例研究。关于此案例研究的著作于1965年夏面世，1968年英译本出版，题为《记忆大师的心灵》(*The Mind of a Mnemonist*)。卢力亚在19世纪20年代中期结识了当时只有30岁、在当地一家报社当记者的萨拉沙夫斯基。此后，卢力亚对这个拥有超凡记忆力的年轻人跟踪研究了30年之久。

萨拉沙夫斯基的真实故事与博尔赫斯虚构的文学作品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其相似之处不仅在于萨拉沙夫斯基和菲恩尼斯都有着不知疲倦的超凡记忆力，而且还在于博尔赫斯和卢力亚二者研究领域的密切相关性(顺便提一下，他们互相并不了解)。博尔赫斯所做的是关于人的智力本性的文学加哲学研究，留给人的印象是真实可信、近乎科学性的。而卢力亚的案例研究则是他所谓的“浪漫科学”的一个实例，“浪漫科学”是一种旨在研究经验主体性而非归纳出抽象规律性的科学研究形式。不管是博尔赫斯科学性的小说，还是卢力亚文学性的科学，两者都共同描绘了一个有趣的现象，那就是没有什么能够逃脱记忆。

一天，萨拉沙夫斯基前来拜会卢力亚，要求对自己的记忆进行测试。这是他所在报社的一位编辑介绍他来的，那位编辑早就注意到萨拉沙夫斯基不同寻常的记忆力：即使在细节最多、情况最复杂的吹风会上也从来不做笔记。年轻的萨拉沙夫斯基本人却没觉

得这有什么大不了的,甚至在发现并非人人都能记住会议内容的时候还有些吃惊。那时,卢力亚不过 20 岁出头,在故乡喀山(Kazan)研究心理学,对弗洛伊德的思想极为推崇。逐渐地,卢力亚把研究工作的重点转向了人类行为中情感的作用,而这一领域是与心理分析联系在一起的。卢力亚曾写过一篇关于心理分析的专论,并且与弗洛伊德互通了几封信件。后来,心理分析研究在前苏联逐渐走向衰落,《真理报》(Pravda)也把心理分析视作“唯生物学的”“带意识形态敌意的”对象加以批判。根据形势的变化,卢力亚很快调整了自己的研究方向。他调到莫斯科大学,开始了漫长而卓有成效的神经生理学研究生涯。

当萨拉沙夫斯基来到卢力亚的心理学实验室时,他看上去心不在焉但与众不同。卢力亚先给他做了一些常规测试,测试的内容是给他看一些不同长度的单词、数字和字母,然后让他复述出来。刚开始时测试内容比较简单,但很快就让人眼花缭乱。而不管卢力亚的测试材料有多么长——包含 30 个、50 个,甚至 70 个字母或数字——萨拉沙夫斯基总能一字不差地复述出来,即使是倒着复述或是任意从某处开始复述也是如此。经过第一次测试,卢力亚完全困惑了:就连测试实验对象的记忆力这么简单的事情都让他束手无策。问题不是搞不清楚实验对象的记忆力的极限是什么,而是根本就没有极限。

几天后,卢力亚又对萨拉沙夫斯基进行了新一轮的测试,结果证实萨拉沙夫斯基的记忆力不受正常的记忆法则的约束。大多数人的记忆广度为 7 位数字或 7 个单词左右(记忆广度是指向被测者呈现一次测试材料,被测者即按材料内容呈现的顺序所能正确复述或写下来的最长系列),而萨拉沙夫斯基能够复述含数百个字母或数字的系列。一般人记忆有意义的单词比记忆无意义的音节组合要容易得多,而萨拉沙夫斯基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地记起长串长串无意义的音节组合。如果在测试前或测试后记忆同样的测试材料,一般人的表现都会越来越差,而萨拉沙夫斯基对材料的记忆却是始终如一、精确无误的。萨拉沙夫斯基似乎有着绝对的记忆力,这种记忆的痕迹不是破碎暂时的,而是完整永恒的。

卢力亚反反复复地使用大致相同的方法对萨拉沙夫斯基进行

测试。具体的做法是卢力亚缓慢读出一串单词或数字,这时萨拉沙夫斯基闭上眼睛或两眼茫然地望着远处,等卢力亚读完后,萨拉沙夫斯基先凝神几分钟,然后按照卢力亚所读材料的顺序复述出来。还有就是,卢力亚在黑板上画出一个包含 50 个数字的表格,萨拉沙夫斯基花两三分钟的时间用眼睛慢慢从表格各栏扫过去,然后很快地背诵出这个表格。不管是从上至下,还是从下至上,或是按对角线方向,萨拉沙夫斯基都能精确地回忆起该表格的内容,而且每次所用的时间几无二致。即使是数月或数年后回忆该表格对他也不是什么难事,惟一的差别就是他需要更多的时间回想当时的实验环境,包括实验室里的陈设、卢力亚的声音以及他自己凝视黑板的样子。

在研究开始后的头几年里,萨拉沙夫斯基的记忆有自发性特征。测试结果表明,他对记忆有视觉偏爱。萨拉沙夫斯基这位记忆大师所凭借的记忆术是一种图像思维,即每一个单词都能自发地唤起一幅牢牢铭刻在他记忆里的图像。萨拉沙夫斯基曾对卢力亚这样描述自己的记忆:“当我听到‘绿色’这个词的时候,眼前就会出现一个绿色的花盆;听到‘红色’,就看见一个穿红 T 恤衫的男人向我走来;听到‘蓝色’,就会看到有人在一扇窗子里挥舞着一面蓝色的小旗子。”即使是数字也能让这位大师浮想联翩:“数字‘1’代表一个高傲自信、体格健美的男人;‘2’是一个兴高采烈的女人;‘3’是一个忧郁的人(我也不知道为什么是这样);‘6’是一个肿了一只脚的男;‘7’是一个留胡子的人;‘8’是一个臃肿肥胖的女人——浑身赘肉、鼓鼓囊囊的那种。如果是‘87’,我所看到的就是一个胖女人和一个抚弄胡子的男人。”何等的奇妙!以下一段内容摘自卢力亚的测试报告,从这段文字中可以看出萨拉沙夫斯基是如何将一个科学公式的一部分(此例中是一个模拟等式,见图 3)转化成视觉图像并储存在他的记忆里的。

$$N \cdot \sqrt{d^2 \times \frac{85}{vx}} \cdot \sqrt[3]{\frac{276^2 \cdot 86x}{n^2v \cdot \pi 264}} n^2b = sv \frac{1624}{32^2} \cdot r^2s$$

图 3 卢力亚向萨拉沙夫斯基展示的模拟等式

尼曼(Neiman, N)走出来,用手杖(·)戳着地面。他抬头望着一棵很高的树(代表平方根符号 $\sqrt{\quad}$),思忖道:“这棵树枯萎了,树根也暴露在外面,我曾在这里建了两座房子(d^2 , dom = house)。”“这两座房子已经旧了,我得把它们处理掉($\times$),卖房子得的钱会比当初投资的多很多。”他最初为建房子投资了85 000 卢布(85)。然后我看见屋顶掀开了(——),一个男人正在房子下面的街上弹奏泰勒明电子琴(Termenvox, vx)。

这种图像很容易出现在萨拉沙夫斯基的头脑里,而且会连结成一个完整的故事。卢力亚在报告中写道,萨拉沙夫斯基可以在15年后不假思索地精确复述出上述公式。

认识卢力亚几年之后,萨拉沙夫斯基决定放弃记者职业而专注于记忆术研究。正因为如此,卢力亚才得以频繁地观察萨拉沙夫斯基的变化。渐渐地,萨拉沙夫斯基原来运用的自发式回忆方法被专业的记忆术“轨迹法”(the loci method,也称“位置记忆法”)所取代。轨迹法是一种传统的记忆术,古希腊人曾普遍运用这种方法来做没有讲稿的冗长演讲。演讲者在头脑中想像一座房子或一条街道,在思维“漫步”之时,沿着一条有象征性视觉形式的小径放置演讲话题。演讲时,演讲者重复走这条线路,在合适的时机依次提取演讲的话题。萨拉沙夫斯基把莫斯科的一些地名用到了他的轨迹法中:他通常从马雅可夫斯基广场的高尔基街走起。话题一般会放在门口、商店橱窗、窗台、墙脚、花园和楼梯间等地。通常,他会一直走到孩提时曾住过的小镇托索克(Torshok)的某个地方才停下来。

令人称奇而又可以理解的是,就记忆结构而言,萨拉沙夫斯基的记忆中寥寥可数的错误不是因为记忆出了差错而是因为观察上的偏差。当他背诵出曾经看过的一个表格时,他可能会犯普通人常犯的那种错误,比如说把一个写得很潦草的“3”看成了“8”。运用轨迹法时也会出现类似的错误:当萨拉沙夫斯基把一个图像放在黑暗的地方或置于一个不适宜的背景上,比如说在一面白墙前放了一个鸡蛋,那么当他的记忆重新“走过”那段路时就可能忽视了那个鸡蛋。



通感

萨拉沙夫斯基除了绝对记忆力以外还有一个非凡的能力——极端的“通感”(synaesthesia, 又称“感觉相连症”), 也就是说, 他的各个身体感官是相互感应的。比如, 某个单词会让他感觉看见某种颜色、尝到某种味道, 甚至感到疼痛。从他很小的时候起, “一篇希伯来祷文就是以蒸汽或溅起的水花的形式扎根在他的脑海里的”。萨拉沙夫斯基在接受测试时对卢力亚的同事维果斯基(Vygotsky)说: “你有着多么脆弱的黄色声音啊。”有一次听过俄罗斯著名导演爱森斯坦(Eisenstein)的演讲后, 萨拉沙夫斯基对卢力亚说: “就像是一团吐着火舌的火焰朝我扑面而来。”词语让萨拉沙夫斯基联想到声音, 也同时联想到味道和颜色。他无法想像像“svinya”这么一个音律优美、文雅的词指的却是一头猪。在餐厅里, 他会根据词语的味道来点菜。当卖雪糕的人操着嘶哑的嗓音问他要什么口味的雪糕时, 他能“看见”她嘴里流出一股黑色的煤渣, 这让他胃口全无。

乍一看, 这种通感使萨拉沙夫斯基的记忆力更加令人捉摸不透。从一个名词派生出来的两个迥异的联想怎么可能并发在同一个人的身上呢? 这种现象是偶然发生的吗? 卢力亚认为, 通感并不是这位记忆大师第二大神秘的看家本领, 应该说, 正是因为有了通感, 他才有了非凡的记忆力。我们都有过这样的经历: 记住了事发时的环境有助于我们找回记忆。当我们想提醒某人某事的时候, 我们都会用到这样的话: “的确, 记得吗? 我们曾在某某地方, 都有谁谁谁……”在这种情况下, 环境的作用就是给联想以提示。萨拉沙夫斯基不仅将无穷尽的数字系列以及演讲时必须记住的东西与具体的视觉图像自发联系起来, 而且还把这些元素化解成声音、颜色和味道, 储存到记忆里。正是有了联觉联想, 萨拉沙夫斯基才拥有了超乎寻常的联想能力。他之所以能在10年、15年后重述以前看过的测试材料是因为他能够回想起当时场景的“味道”。事隔多年后再次接受测试时, 他会先凝神几分钟, 然后再回忆当初测试时的感官印象。

不过, 联觉联想在萨拉沙夫斯基的记忆中还有另外一个功能。一般人借助图像来回忆曾经识记的单词时, 想起来的可能是这个



单词的同义词而非原词。以“boat”(小船)这个词为例:最初将一艘船视觉化,后来回想该图像,思考一下,没错,是一艘船(ship)。这种错误在萨拉沙夫斯基身上是不可能发生的。对他而言,“boat”这个词所唤起的不仅仅是一个视觉图像,而且还是一个与“ship”这个词有差别的、特别的联觉联想。通感称得上是一个控制机制,为萨拉沙夫斯基的绝对记忆保驾护航。对于他非凡的记忆力,心理学上的一些条条框框可能都派不上用场,不过也不是毫无规律可循:各种相对于常规的偏差本身共同形成了一个协调一致的结构,有着自己的法则。

病态的完美记忆

有着近乎绝对记忆力的生活意味着什么呢?从对萨拉沙夫斯基的访谈和与他的信件往来中,卢力亚得出一个结论:是萨拉沙夫斯基的视觉联觉法使他在应付某些事情上更加游刃有余。他有一种方向上的现象感:他所走过的每一条路线都可以是开放的,就好像有一张存放在不断扩充的地形档案资料中的臆念地图。卢力亚在他的自传里回忆道,有一天他和萨拉沙夫斯基准备去拜访生物学家沃贝利(Orbeli),他问萨拉沙夫斯基是否还记得去沃贝利家的路。萨拉沙夫斯基答道:“我怎么可能忘记呢?喏,就是这堵墙,它的味道很咸,摸起来很粗糙,另外,它的声音也很刺耳,极具穿透力……”他对物体视觉化的非凡能力让他一刻也不得闲。有人曾出了道蛀书虫的谜题给他:“书架上有两本书,每一本都有400页。一条蛀书虫从第一本书的第一页啃到第二本书的最后一页,问这条虫子一共啃了多少页?”你会毫不犹豫地回答800页——第一本书有400页,第二本书也有400页。不过萨拉沙夫斯基马上就知道了正确答案!这条虫子只是啃了两本书的书脊而已。他所看到的是这样一幅图像:两本书立在书架上,第一本书放在书架左侧,第二本书放在第一本书的旁边。虫子从左至右一路啃过来,但是虫子看到的只是这两本书的书脊而已。所以,虫子除了两本书的书脊以外什么也没啃到。说不定有不少人知道了这个答案后还得用两本书来验证,而萨拉沙夫斯基仅凭其心智之眼专心地“看”那两本书就够了。



不过,这种方法还是有缺陷的。对于抽象的概念,萨拉沙夫斯基就束手无策了。比如说“nothing”(无)这个词,他就无法将它与一幅图像联系起来。对一般人来说,像“无”这样的概念只不过是逻辑思维里再简单不过的内容罢了。与常人相比,萨拉沙夫斯基的思维有些孩子气,他总是把东西具体化和视觉化。他对比喻或诗歌无动于衷。换上别人那是不可思议的,因为词语可以激发具体的意象和感觉联想。经过对萨拉沙夫斯基更为深入的观察和研究,发现其实这个问题并不难解释。比喻只能借助于一个涵义才能够被理解,但萨拉沙夫斯基所看到的只是意象中的图像。诗人迪克霍诺夫(Tikhonov)在自己的一首诗作中描绘了一位农民正在用葡萄榨汁器造“一条酒之河”,这在萨拉沙夫斯基看来就是一条红色的河流在远处流过,诗句的真实寓意已经被简单的图像取代。

视觉联想成为萨拉沙夫斯基理解正常人讲话内容的障碍。当他听某人讲话时,他意念中产生的声音和生动的图像会自发地让他偏离了话语的本意,过后他无法将那些图像整合成有意义的文字。一个很能说明问题的例子就是他与卢力亚的一段对话:“以短语‘字斟句酌’(weigh one's words)为例,词语怎么能够用秤来称呢?当我听到‘称’(weigh)这个词,我就看见一个大的托盘天平,就像在我们瑞吉萨店里的那个一样,店员把面包放在称的一边,另一边放上秤砣。秤的指针先是指向左边,然后停在中间……但你这里有什么?称谁的单词?”

萨拉沙夫斯基的心智生活近乎一种病态。他的意识一定与我们偶尔在睡眠中表现出来的那种意识状态很相似:许许多多能够让人产生联想的图像一闪而过,就像一部剪辑杂乱的影片中不断变幻的镜头。对于那些不了解萨拉沙夫斯基其人的人来说,就像卢力亚初遇这位记忆大师时一样,肯定会认为萨拉沙夫斯基是个怪人,他总是把一件东西想成另外一件东西,好像他的脑子出了什么毛病。完美无缺的记忆其实是一种残障。萨拉沙夫斯基和博尔赫斯小说中的菲恩尼斯何其相似,这种相似也让人倍感沉重,因为现实生活中有着惊人记忆力的人和小说中的人物都有着绝对记忆,就连他们在心智上的缺陷也是共同的。“萨拉沙夫斯基经常抱怨记不住别人的相貌:‘它们太变化无常了。一个人的表情是由偶



尔相遇时他的情绪和周围的环境所决定的。人们的相貌不断变化,正是表情里不同的阴影混淆了我的视线,使我很难记住那一张张脸。”菲恩尼斯也碰到同样的问题。每当他在镜子中观察自己的脸,都会觉得很吃惊。我们看自己的面孔是很少变化的,而他看到的却是不断改变的。“菲恩尼斯每时每刻都感觉到衰老、牙齿老化和疲劳的悄然来临。他看见,或者说注意到死亡离他越来越近。”萨拉沙夫斯基和菲恩尼斯这两个人的生命是自相矛盾的,正是绝对记忆让他们对生命的连续性毫无感觉。

萨拉沙夫斯基和菲恩尼斯都给人留下一种稀奇古怪、心不在焉的印象,一副为记忆所累的样子。他们都缺乏逻辑思维和抽象思考的能力。“我想……他不擅长思考”博尔赫斯笔下的主人公如此评价菲恩尼斯。“思考就是要忽略(或者忘记)差异,要归纳并抽象化。而在菲恩尼斯丰富的世界里只有一系列细节,它们实际上是一些直觉的细节,除此以外他一无所有。”让菲恩尼斯恼火的是,他得用同一个名词来表示从旁侧看到的一条狗和一分钟后从正前方看到的同一条狗。同样,对萨拉沙夫斯基来说,生命就是一条长长的、由孤立的图像组成的链子。他无法从一组数字中看出哪怕是最简单的逻辑关系,或者是对单词进行分类;他也无法从一个词汇表中挑选出哪些是鸟类名称,除非他事先把所有鸟类的单词都背下来。像菲恩尼斯一样,萨拉沙夫斯基“实际上不能进行概括的、抽象的思维”。正如瑞内特·拉赫曼(Renate Lachmann)在一篇评论博尔赫斯的文章中所说的那样,哲学家尼采在《人性,太人性》(*Human, All Too Human*)一书中有一句名言,对两位拥有惊人记忆力的人来说再贴切不过了:“许多人之所以不能成为思想家,是因为他们的记忆力太好了。”

卢力亚认为他最大的成就就是努力凭借自己卓越的才能对萨拉沙夫斯基的个性和行为施加影响。在这一方面,卢力亚的实验报告和博尔赫斯的故事殊途同归。不管绝对记忆的故事是通过文学想像的形式还是通过科学实验的方式表现出来,它们对于行为的影响力是一样的。对卢力亚这位神经心理学家和博尔赫斯这位作家而言,一个既成事实就是:绝对记忆具有很大的破坏性,它让记忆的所有者变成了一个有缺陷的人。卢力亚将萨拉沙夫斯基描

述成一个有些孩子气、相当无能的人，他在回答问题或做出动作之前不得不把自己暂时囚禁在联想的世界里。菲恩尼斯也有着同样的缺陷，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贝尔·韦拉达曾说过菲恩尼斯的观察是极其细致的，这就注定了他要成为生活在黑暗中的可怜而单调的生物，为了避免感官印象的入侵，他只能紧闭着双眼，禁锢着自己的思想。对昨天所见到的树木或人的面孔有着精确的记忆意味着今天所见到的树木和面孔是全新的。这个看似自相矛盾的说法其实有着更深刻的寓意。对这两位记忆超人来说，所有的事物每时每刻都是新的。简而言之，他们就像是没有记忆的人。

博尔赫斯在一次访谈中曾无意提到菲恩尼斯的故事其实是他自己饱受失眠之苦的一个写照。他说当你神志清醒地躺在黑暗里，那种“可怕的清醒”可以征服并控制你。他在1936年，也就是菲恩尼斯的故事诞生6年前发表的诗作《失眠》(Insomnia)中写道，他的头脑无时无刻不在想着自己的躯体、血液循环系统、牙齿正在慢慢腐蚀老化，想着所有他曾经去过的地方，房屋、城镇、泥泞的小路……他对此束手无策，只能等待着“所有一切的土崩瓦解和睡眠的来临”。他躺在床上等待着，闭着眼睛，直到天空破晓，他仍然无法入睡。睡眠已暂时离他而去，他必须舍弃这一奢望，只能把自己交付给无尽的记忆。

上述体验许多人都曾经有过。白天里，在正常情况下，记忆是一位友好的助手，一个亲密的朋友，它让你变得自信，尽最大的努力帮助你。但是到了晚上，当睡眠拒绝来临时，记忆就换了一副面孔，背信弃义。像菲恩尼斯一样，你无助地躺在床上等待着，这时记忆成了一个暴君，用它那永无休止的抑郁故事来折磨你，让你无法入眠。你无法解脱，在劫难逃。你只能与自己的记忆为伴，就好像瘫痪在床的人因生活无望而死死地“盯着”呈现于脑际的东西。图像，图像，还是图像，整晚地浮现，清晰地聚集在你的眼前，像放电影一样不知疲倦地放映着你宁愿快一点忘却的一切。每一位失眠症患者都要暂时忍受绝对记忆的折磨。在漫漫无助的黑夜里，你变成了艾瑞尼奥·菲恩尼斯，变成了所罗门·萨拉沙夫斯基，变成了一位猛然意识到这种完美记忆其实是一种病态，而自己也必将为其所困的记忆大师。

参考书目

- 博尔赫斯于 1942 年发表菲恩尼斯的故事,并将该故事收录在 1944 年出版的《小说集》(*Ficciones*)中。由安德鲁·赫利(Andrew Hurley)翻译的英译本《小说集》(*Fictions*)1967 年于伦敦出版。
- Bell-Villada, G. H., *Borges and His Fiction: A Guide to His Mind and Art*, Chapel Hill, 1981.
- Lachmann, A., 'Gedächtnis und Weltverlust—Borges' *memorioso*—mit Anspielungen auf Lurija's Mnemonisten', in A. Haverkamp and R. Lachmann (eds.), *Memoria—Vergessen und Erinnern*, with the collaboration of R. Herzog, Munich, 1993, 492—519.
- Lurija, A. R., *The Mind of a Mnemonist*, New York, 1968.
- The Making of Mind: A Personal Account of Soviet Psychology*, Cambridge, Mass., 1979.
- Nietzsche, F., *Human, All Too Human*, Lincoln, 1984.

福祸两栖：天才综合征

1887年，英国精神病学家约翰·朗顿·唐恩(John Langdon Down)向伦敦医学协会(London Medical Society)做了一系列讲座。讲座上他向同仁们介绍了30年来他在厄尔斯伍德收容所(Earlswood Asylum)担任主治医生期间遇到的病例和病理学情况。这一系列讲座已成为精神病学史上的里程碑，其主要原因是唐恩对他称之为“先天愚型病”(mongolism, 亦称“蒙古症”)这类精神病的杰出贡献。先天愚型病现在叫做唐氏综合征(Down's Syndrome)。在讲座中，唐恩还引入了另外一个非常精典的精神病术语——具有特殊技能而心智不全者(idiot savant)。唐恩认为，这些人是“智力低下，却有着非凡技能的孩子”，不过这个术语与先天愚型病相比要不知名得多。

在唐恩的诊所里有个心智有缺陷的孩子，一段冗长的文字他只要看过一遍就能一字不差地背诵下来，尽管他对所记忆的东西并没有真正理解。有一次，这个孩子在阅读英国历史学家吉本(Gibbon)所著的《罗马帝国衰亡史》(*History of the Decline and Fall of the Roman Empire*)一书时，不小心跳过了第3页的某一行，接着往下读了几行后他才回过头再看漏掉的那一行。当他背诵出那段文字时，他重复了同样的错误：漏掉了那一行，继续往下背，然后回头再背先前漏掉的那一行，仿佛句子的顺序本来就是那样的。另一个孩子则能背诵整本的圣诗。还有一个孩子能在几秒钟内运算两三位数的乘法。唐恩的一些小病人对音乐有着惊人的记忆力，其中有一位看过一场歌剧之后就能把整场演出的所有咏叹调完整地回忆出来。另外还有一个孩子不用看闹钟或手表就能准确地说出时间。唐恩解释说，这个孩子在兴奋状态时表现不佳，得“像对一只旧手表一样摇一摇他，然后他才会说出准确的时间”。

这种精确计时的天赋和其他特殊的技能不是通过遗传得来的,因为唐恩发现这些孩子的父母都很正常,没有特异功能。还有一个惊人的发现就是,唐恩在漫长的职业生涯中没有遇到一例女性傻子天才。

唐恩在确证了他的发现之后发表了十几份傻子天才的病历。已经道中旁落的是“具有特殊技能而心智不全者”这一术语的使用:傻子天才不是傻子,甚至在学术意义上也不是(这些人的智商在 50 至 70 之间);他们也不是真正的天才。这些傻子天才的天赋在很大程度上局限于对事物的重复和模仿。如今,患有天才综合征(savant syndrome)的人就被简单地称作傻子天才(savant)。

唐恩的傻子天才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人有着惊人的记忆力。有的人可以背下来一座大城市完整的公共汽车时刻表,而有些人则对历史事件有着非凡的记忆力,可以背下来所有现在和以前同事的生日和家庭住址。唐恩注意到这些天才的记忆有个特质,即对具体和简单事物的“顽固不化”,而对抽象的东西束手无策。他们记住一整张时刻表比记一张转乘车次说明书要来得容易。第二种人精于计算。这些人中的大多数都擅长年历计算,只消片刻就能说出某一天是星期几。第三种人富有艺术天赋。他们的“绝活”是不看乐谱就能演奏。他们读不懂乐谱,但每个人都有绝对音高,即精确辨别音高的能力。有绘画天赋的天才比较少见。一位名叫娜迪亚的患孤独症的女孩,从 4 岁开始就会画动物,特别擅长画马,她捕捉动物动作的能力在成人中也是非常罕见的。史蒂芬·威尔特希尔(Stephen Wiltshire)也是一个患孤独症的孩子,他可以用令人惊叹的透视画法画建筑和街道。

美国精神病学家特瑞菲特(Treffert)有着与唐恩类似的工作经历,也曾是一个精神病诊疗机构的主治医生。根据他的统计,在过去一个世纪里,大约有 100 位傻子天才出现在医学和心理学文献里。这些天才的男女比例为 6 比 1。其中许多人都患有孤独症或者表现出与孤独症相关的病症:模仿他人言语(echolalia,即“鹦鹉学舌”)、缺少社交、偏执于单调的活动和对环境的改变反应强烈。在已被诊断为孤独症患者的孩子们中,大约有 10% 的人拥有傻子天才般的能力。实际上,所有的“万年历计算器”都是孤独症

患者。任何看过这些天才的病历、了解他们极其多样的才艺的人几乎都会理所当然地得出一个结论：将这些傻子天才划定为记忆大师、算术超人、艺术天才的传统做法有些主观臆断。将来，这种分类方法很可能会像“垮掉的一代”这一分类命名一样被认为是愚蠢的。“垮掉的一代”是19世纪精神病学家对癫痫患者、酒鬼以及心智不全的人的统称。将傻子天才划分为记忆大师、算术超人、艺术天才三大类是基于他们的病症和特殊的才能，而不是基于促使其发展这些才能的心理过程。在后来的研究中我们更清楚地看到，唐恩所说的“顽固的记忆”还包括“万年历计算器”、钢琴家和绘图员等的才艺。最后极有可能证明所有的傻子天才都有一种隐秘的空间能力。当代文献中流行的许多假说和理论完全可以适用于某一类傻子天才，这些假说和理论本身也是为那些个人而发展起来的，不过关于其他类型的天才的研究仍旧是个谜。为了了解天才能力的多样性，在此有必要认识几位傻子天才。

算术超人和万年历计算器

19世纪德国伟大的数学家卡尔·高斯(Carl Gauss)与一个世纪前的瑞士数学家里奥恩哈德·欧拉(Leonhard Euler)和一个世纪后的新西兰数学家亚历山大·艾肯(Alexander Aitken)一样在小时候就是算术天才。这三个人小小年纪就在数学方面展现了非凡的才能，而这种才能也在他们今后的岁月里得以不断施展和完善，终于达成了童年的愿望，成为在他们所生活的时代里几乎无人比肩的数学大师。欧拉、高斯和艾肯这三位才华横溢的数学家的出现几率位于正态分布曲线的最右端。

反过来就不是那么回事了。童年时具有超常的算术能力并不意味着日后就能成为天才人物：许多算术超人属于正态分布曲线的最左端，也就是说他们属于心智不全的那一类。

英国神童杰迪戴亚·巴克斯顿(Jedediah Buxton)1702年出生于德比郡奥姆顿镇(Elmton, Derbyshire)的一个山村里。他的父亲是小学校长，祖父是教区牧师。巴克斯顿从没读过书，也没有学过写字，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根据1754年的某期《绅士杂志》(*Gentleman's Magazine*)上的一篇传记记载，“巴克斯顿劳苦而贫



图4 算术超人杰迪戴亚·巴克斯顿(1702—1772)

穷的生活天天都是一个样,毫无精彩之处:过了一天就好像经历了一辈子所有的事情。对巴克斯顿来说,时间改变的只有他的年龄,就连季节也没有改变他的劳作生活,除了冬天用连枷,夏天用镰刀”。传记的作者认为这也许能很好地解释巴克斯顿的无知:“他一辈子都在和数字打交道,这妨碍了他获取哪怕一丁点儿的任何其他知识,他的思维水平好像还不及同一阶层 10 岁大的孩子。”

巴克斯顿的算术能力的确惊人。他特别精通于空间关系的计算,比如说面积和体积。有些运算涉及 3 个八位数的乘法,他可以倒着说出长达 27 位数的答案。1751 年,《绅士杂志》的一位记者向巴克斯顿提出了一系列问题,要求他作答。记者问“一辆车轮圆周

为6码的长途汽车从约克行驶到伦敦的204英里路程中车轮要转多少转”，巴克斯顿仅用13分钟就给出了正确答案：59 840转。另外一个问题是：“3颗大麦粒长度为1英寸，如果要达到8英里的长度，得需要多少颗大麦粒？”巴克斯顿在11分钟后给出了正确答案：1 520 640颗。巴克斯顿最了不起的一次表现是对一笔39位数的钱进行平方运算。据记载，他为此花了两个多月的时间进行心算。答案刊登在1751年版的一份报告上，是一个长达78位数的数字。该报告的作者补充说，任何一个读者只要有大量的时间和好奇心都可以做做这道题，不过最后没有一个同时代的人接受挑战。后来计算机运算证明巴克斯顿的答案中除了有一位数字有误外，其他的全部正确。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巴克斯顿学过和记住的东西少之又少，他的知识量还不如一位正常的10岁孩子。不过，对于那些让他感兴趣的古怪问题，他的记忆力似乎表现得出奇的好。难怪谁请他喝了多少品脱的啤酒都一一记在他的脑子里。巴克斯顿于1753年将这个啤酒账单草拟出来，单子上总共出现了60多个人，这些人中有不少是当地的名流显贵，比如市长和教区牧师等。单单金斯敦公爵就款待了他2 130品脱啤酒。除了自己白白享用了多少品脱啤酒之外，皇室的一举一动也是让他感兴趣的事情。1754年春，巴克斯顿从村子步行150英里到达伦敦，希望能够面见国王，不巧的是国王外出度假了。虽然未能如愿，但他还是应邀给英国皇家学会(the Royal Society)表演了他的非凡才能。巴克斯顿对算术的迷恋程度或许可从才艺表演后发生的事情上窥见一斑。表演结束后，他被带去观看莎士比亚戏剧《理查德三世》(Richard III)。之后当有人问他如何评价那出戏时，他回答说根本看不懂，他只知道主角在剧中说了多少个字。

这说明巴克斯顿对数字的记忆力超常的好。不过，研究算术超人现象的数学家史蒂文·史密斯(Steven Smith)在他的权威性著述中指出，将超强的记忆力解释为算术超人的成因实际上是本末倒置。正是因为数字是这些超人的兴趣所在，所以他们在数字方面有着超凡的记忆力，反之不然。从我们掌握的情况来看，算术超人的记忆能力实际上有水平一般的，也有非常糟糕的。法国算

术超人蒙迪克斯(Mondeux)的老师于1853年在一份研究报告上写道,他的这位学生除了数字以外什么也学不了:“事实、日期、地点这些东西就像照镜子一样经过他的大脑,不留一点儿痕迹。”1894年,法国数学家比内(Binet)对算术超人因奥迪(Inaudi)进行了研究,发现自己的研究对象就连5个字母都复述不了,但是只要给他看一遍关于算术问题的记忆材料,他就可以准确地复述出来。对于算术超人而言,他们在头脑里牢记长系列数字的能力是进行大量运算的结果而不是原因。正是这一事实对第二种假设发出了挑战,这种假设认为这些算术超人已经牢记了乘法表,不是像我们大多数人那样只记到12或13,而是到100甚至200。然而,记住乘法表中的所有内容需要巨大的记忆量,对算术超人来说,进行一次乘法运算远比永远记住运算的结果要容易得多。

我们必须从其他方面来探究数字和记忆之间的联系。对算术超人来说,数字有着常人所看不到的特征和关联性,数字唤起了赋予它们意义的联想。在这个意义上,数字和单词有许多共同之处。超人们是在一种命题语境中来看待数字的。对威姆·克莱恩(Wim Klein)这位在平方根开方领域保持了长时间世界纪录的奇才来说,429是“ $3 \times 11 \times 13$ ”的得数,也是雅典黄金时期的统治者伯里克利(Pericles)驾崩的那一年(公元前)。当数学家艾肯听见有人提到1961年,他就将该年份换算成“ 37×53 ”,或者“ $44^2 + 5^2$ ”,抑或“ $40^2 + 19^2$ ”。以上运算是在他大脑里自发进行的,用不着刻意为之。正是由于这样的联想,数字才有了情感或美学上的意义。这也正是为什么当赛姆·马拉斯(Shyam Marathe)首次飞跃美国大峡谷时说,峡谷跨度之巨让他想起了9的20次幂。

数字对于算术超人就如单词和句子对于常人一样再普通不过了。没有人会把一个单词当作一系列孤立的发音或者把一个句子当作一些单词的随机组合来记忆。单词或句子的涵义是在当时的情境中即时自动添加上去的,正如我们的读和听一样迅速。我们观察不到意义添加过程是如何发生的。有了这个过程,我们可以读,可以说,也可以听,但是我们无法探知其究竟。同样的道理,算术超人也搞不清是如何得出答案的。诚然,虽然关于艾肯和小乔治·比得(George Bidder, Jr.)等天才思维工作方式的研究报告已



经问世,但这并不能对方法背后的过程做出充分的解释。艾肯甚至在某个场合声称,在他看来,运算是在他心智的更深处进行的,他所做的无非就是核实一下潜意识里得出的答案。

至于傻子天才,我们甚至连上述研究报告都没有。大多数傻子算术天才都是“万年历计算器”,而且几乎毫无例外都是孤独症患者。如果他们能够表达,也无法告诉你如何得出了正确答案。反省运算方法时,他们所说的话很少超出“噢,一周有7天……”之类的水平。不过,在过去几年中,有关学者对“万年历计算器”进行了不少心理学实验,并得出了一些结论。在这些“万年历计算器”当中,只有极少数的人能够记得住数据,他们的这种超凡能力最多能维持10年。有些人只不过是熟记了万年历,而有些人则使用了“锚定日”的方法。更确切地说,这些年份共涉及几百个数据,而他们知道其中的某个准确日期,通常是那些对他们来说比较重要的日子,其他的日期就是通过这个日子向前或向后推算出来的,求得正确答案的时间也取决于所问的日期距该日子的远近程度。

绝大多数“万年历计算器”可以用同样快的速度回答有关将来日期和过去日期的问题,这就是说,他们不完全依赖于自身的记忆。有一种似是而非的假说认为,他们是通过某种公式来计算出答案的。万年历建立在规律的基础之上,而这种规律性可以用数学公式表示出来。此类公式的实例可在历书中找到。可以想像,“万年历计算器”们看到过这样的公式或者他们已自己推导出这样的公式,然后加以利用。

不过,有不少研究结论似乎都能驳斥上述假说。一般而言,“万年历计算器”们的数字运算能力都很差,一位数的加减法他们都算不出来,乘法或除法更是让他们无能为力。还有,他们无法运用现有的日历公式,因为从一开始他们就掌握不了规则。上面的假说还遭到已知事实的反驳,那就是许多“万年历计算器”能够回答没有公式的问题,例如“1960至1970年间哪个月的第一天是星期天”。但是如果不是靠超强的记忆力也不是靠数字运算方面的特异功能,那么傻子天才靠的是什么呢?傻子天才之谜又当如何解释呢?根据对一位时年14岁、名叫戴夫(Dave)的“万年历计算器”所做的案例研究,英国心理学家迈克尔·豪威(Michael Howe)和

朱莉娅·史密斯(Julia Smith)提出了一种假说,初步解释了“万年历计算器”现象。

戴夫是一个心智有残障的孩子,智商仅为 50 左右。他的画画得不错,但是阅读能力只相当于一个六七岁的孩子。在 14 次实验调查中,他总共也没说几个字。这个孩子表现出了典型的孤独症特征:机械地复述别人说的话、胆子小、性格孤僻。他说到自己时总是用“戴夫”而不是“我”。调查者的提问似乎将这个孩子暂时带离了他那个狭小的世界,而他回答完问题后即刻又回到了那个属于他的世界里。这个沉默寡言的孩子几乎能够准确无误地回答 1900 至 2060 年间关于星期和日期的所有问题,这也就排除了使用锚定日方法的可能性。尽管当问到关于未来日期问题的时候戴夫给出的正确答案数量明显减少,然而真正的分水岭是 1900 年,因为当问起那年以前的问题的时候,戴夫就像在胡乱回答。一种可能的解释是:1900 年是闰年法则的一个例外,因为该年份虽然能被 4 整除,但却不是闰年(2000 年是闰年)。令人称奇的是,戴夫对许多 1900 年以前的问题所给出的错误答案其实也只有一天的出入。

这或许说明了戴夫主要是运用了算术,而且是向前运算,也正因为这个原因,豪威和史密斯首先测试了他的计算能力。戴夫好像无法运算像“1973-1908”这样的算术题,但是如果问他“我 1908 年出生,到 1973 年时我多大年纪?”或者“如果我出生于 1841 年,那么到 2302 年我多大年纪?”他会在一两秒钟内给出正确答案。这种情况也经常发生在其他“万年历计算器”身上。事实证明,算术超人对于“赤裸裸的”运算是解答不出来的,而对于那些用符合他们思维习惯的术语表示出来的、复杂得多的加减法,他们轻易地就能给出正确的答案。戴夫对一个问题的正确回答可以证实他并没有运用计算日期和星期的常用方法,这个问题是:“哪一年的 10 月 9 号是星期三?”因为解决类似问题的算术方法一直没有问世。

在研究调查过程中,豪威和史密斯注意到,戴夫将自己的日历信息以视觉和空间表现形式储存起来,这样他就可以方便地从记忆中提取这些信息。嘴里念念有词也说明当时他正在提取一个视觉图像:“对,在最上面那一行……”“星期四总是黑色的……”戴夫正在“看着”的是小时候在厨房里见过的那个日历。尽管视觉记忆

测试表明戴夫没有一个异常清晰的(通用的说法是“摄影般精确的”)记忆,不过他似乎能够以那个陈旧的厨房日历为基础,从而构建并且“很快地读出”其他年份的假想日历。

根据这一假说,豪威和史密斯设计了更深入的问题,比如“1957年的哪一个月的第一天是星期五”。此类问题对那些非得靠公式计算答案的人比对那些将相关信息以视觉形式储存起来的人要困难得多。戴夫毫不犹豫地说出了上述问题的正确答案。接着,豪威和史密斯给他看了一份测试材料,材料上有7个不同的月份,分别来自不同的年份。然后问他哪个月不是大月。他同样毫不犹豫地给出了答案,但是他回答的却是那个惟一不是以星期五打头的月份。戴夫所犯的错误也说明了他视觉上的方向性问题。如果他对“1931年3月21日是星期几”这个问题给出的答案是错误的,那么他回答关于同年同月的其他问题也会是错误的。显然,他对那个月份没有正确的视觉图像。最后一条证据是,戴夫要花好长时间才发现像9月31日这样的日子根本不存在。对那些运用视觉表现形式的人来说,30天和31天的交迭更替无足轻重;而对于那些运用公式计算日期的人而言,这一天之差却至关重要。

豪威和史密斯假说的魅力在于它融合了其他两种假说,即认为傻子天才在数字运算方面的特异功能和超强的记忆力可能是同时并存的。戴夫似乎是同时利用图像和一种极其简化的数据处理方法来计算日期的。既然每个月份的第一天都是星期中的某一天,那么星期和日期之间只有7种可能的搭配方式。如果我们知道某个月份的第一天是星期几,那么我们就知道了这个月份的其他日子是星期几。另外,同一月份星期分布的循环周期为28年。任何能将这一周期信息转换成视觉图像的人都能在短时间内回答出关于日期配星期的难题。计算起来可以不消片刻,而唤起一幅心智之图也不过眨眼间的功夫。运用这一假说,戴夫的天才能力开始变得有点可以理解了。

斯蒂芬·威尔特希尔的绘图记忆

斯蒂芬·威尔特希尔(Stephen Wiltshire)也是一个孤独症患者。他几乎不会读书写字,其智商仅相当于一个六七岁的孩子。

他任由成年人侃侃而谈，很少开口说话，甚至和妹妹也无话可说。除非话题严格控制在他感兴趣的范围内，否则和他谈话一点意义也没有。他所感兴趣的话题是美国汽车、地震和电影《雨人》(*Rain Man*)。他对地震的迷恋掩盖了他对倒塌建筑物的着迷程度。在他的出生地伦敦，他可以连续数日看着被毁坏的遗迹，好像被施了催眠术一样。他曾与描写荷兰乌特勒支(*Utrecht*)大教堂的游记作者有过一次谈话，事后他能够回想起的谈话内容仅仅是教堂的中央广场在几个世纪前被一场暴风雨中摧毁，自那以后就崩裂成两半。

除了患有孤独症和心智不全以外，斯蒂芬还是一个傻子天才：他很小的时候就会画城镇和建筑，所用的技法就连极具天赋的艺术家也要花数年时间才能掌握。他娴熟的透视画法技巧尤其令人震惊。自从英国广播电台(BBC)1987年拍摄了一部关于他的纪录片之后，他所作的画被收集成册，相继出版。《浮城》(*Floating Cities*)一书中收录了他在威尼斯、阿姆斯特丹、列宁格勒和莫斯科所作的画。在他看来，阿姆斯特丹比威尼斯漂亮，因为“阿姆斯特丹有汽车”。

斯蒂芬用一种与生俱来的比例感作画，他动作很快，而且很精确。他用了不到两个小时就画完了阿姆斯特丹西教堂(*Westerkert*)。他作画用不着画结构线，完全徒手，不用尺子，不用没影点。任何看过他作画的人都会情不自禁地将他和一台绘图仪作比较。他作起画来动作娴熟连贯，没有停顿，也不假思索，完全是一气呵成。他也很少从某个距离审视画作以检查各部分的比例是否适当，画作的各部分都是按同样的速度和同样的自信完成的。他作画时发出的哼哼声和嘀咕声愈发让人想起了绘图仪：如果他偶尔不发出声响，你可能会认为自己正坐在一台绘图计算机的打印机旁。



图5 阿姆斯特丹西教堂(作者:斯蒂芬·威尔特希尔)

但是,他的画作还是反映了他的局限性。他画的画少了一种诠释,一种气氛。有些建筑是在春光明媚的早晨画的,有些是在秋日的午后画的,而这些时间上的差别在他的画中都没有体现出来。他的画里看不到光线,看不到阴影,也看不到被突出和强调的细节。你无法说出建筑的哪一面向阳,也无从知晓是否阳光灿烂,没有背景,也没有云彩。在斯蒂芬的写生簿里看不到暮色中的房屋荒凉阴郁、凶险骇人的样子。一位不知名的大师所画的西教堂硬笔画明显大不一样:大师的作品充满了生气,而斯蒂芬画的只是由线条和轮廓所组成的单纯的空间。如果艺术才能指的是对形式的诠释能力,那么我们不得不说斯蒂芬的画作不能真正称其为艺术。斯蒂芬笔下的建筑物正面图与它们的实际空间结构符合得很好,他的画作纯粹是具象的、具体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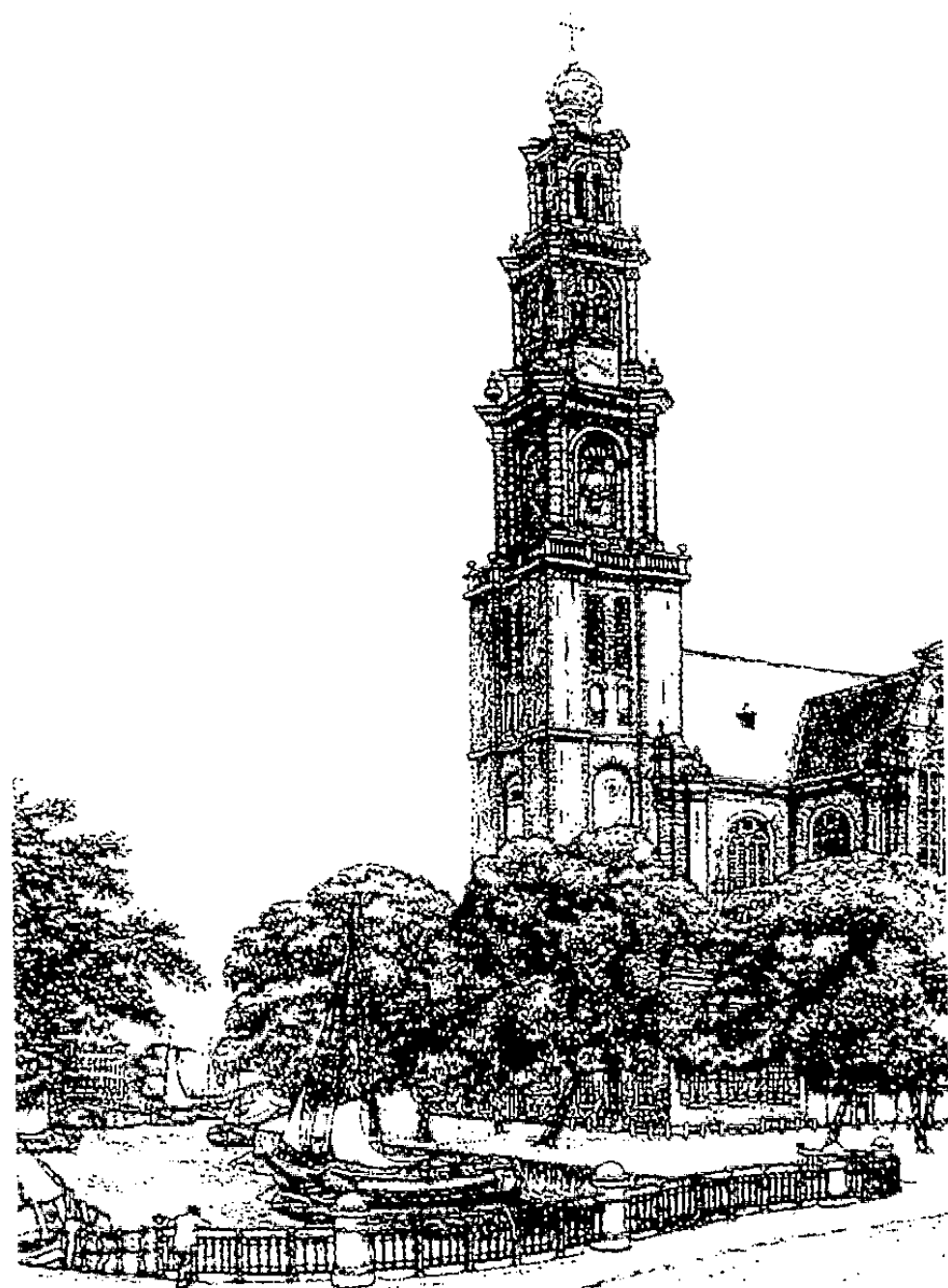


图6 阿姆斯特丹西教堂(作者不详)

有着超凡视觉记忆的人通常被称作拥有摄影般记忆的人,这些人就像在感光板上储存视觉图像,然后将视觉图像转化成内在印象。研究记忆的心理学家认为,有两种记忆过程具有与这种“摄影记忆”类似的特征:生动记忆和视觉记忆。有着很强的生动记忆能力的人能够在眼前短暂地保留一张图像,留存的时间最多不过几分钟。该图像与其说是一个识记的图像不如说是一个余象,一种视觉回映。生动记忆实验通常采取以下方式:实验者在一个画架上放上一幅很小的画,画架背后是统一的背景,然后让实验对象凝视那幅画。移开那幅画后,实验对象能够把所见的图像“投射”到背景上,他依然可以“看见”那幅实际上已经被取走了的画。那个映像一旦消失,那幅画也就永远消失了。如果一天后问实验对

象有关这幅画的问题，他能够想起来的東西不会比那些没有生动记忆的人多。反之，对拥有视觉记忆的人来说，他们在看过画的数日甚至数月后还能相当准确地回忆起那幅画。这些人与有着生动记忆的人不同，他们是在“脑海中”看见了那幅画。正是这种内在的差异说明了生动记忆和视觉记忆两大记忆过程之间的区别。

询问斯蒂芬是否从“内在”或从“外在”看见了房屋、桥梁和教堂的图画没什么意义可言，因为他根本不理解所提的问题。由于心智不全，他缺乏抽象的思维能力，也无法理解比喻。关于这个问题，实验研究也未能做出解释。英国心理学家尼尔·欧康纳(Neil O'Connor)曾对斯蒂芬进行过几次记忆测试，实验结果在某种意义上让原本神秘的事情更加扑朔迷离，因为结果表明斯蒂芬既没有生动记忆也没有视觉记忆。具体情况是这样的：实验者对斯蒂芬做了一个很简单的测试，要求他看一些随机组合在一起的素描画和小雕像。实验证明，他对所看到的東西的记忆力并不比同一年龄组的大多数人强。下面的例子也说明了斯蒂芬对视觉形态缺乏天生的摄影般记忆力。某人让斯蒂芬根据记忆写出“阿姆斯特丹”这个词，他像一个刚刚学会写字的孩子一样开始拼写这个单词：写每个字母时，他都要在该字母的上面和下面划一条短线，然后在短线间填上大写字母。他在完成这件事情的时候伸着舌头，看上去很吃力。他作画时的那种游刃有余已荡然无存，那几个字母硬生生、高低不平地立在短线间。为什么他能够根据记忆很准确地画出建筑物而拼写起字母来却如此费力呢？

根据观察发现，斯蒂芬作画时运用的是一种综合的绘画技巧，包括对图像信息的编码处理、对技法的娴熟运用，特别是对图案的超常感觉。首先来说说对信息的编码处理。《浮城》一书的一位投稿者写道，对于那些无法当场完成的画作，斯蒂芬有时会在画作的底部用一种神秘的笔体做些笔记，当他继续完成画作时会查看那些笔记。无人能够破译他的“天书”，不过很有可能是他已经为视觉形象研究出了一套为自己所用的编码。关于绘画技巧的娴熟性，斯蒂芬也有自己的一套。对绘图员来说，当他们需要为一座建筑物绘图的时候，通常是先画出建筑物的轮廓：外墙、屋顶、地板……当需要画上窗户而且窗户的数量还不少的话，他们就要借助

复杂的测量和计算把那些窗子放在合适的位置上。而斯蒂芬使用的则是一种截然不同的方法。他只是从左边画到右边：先画一面墙，然后加上窗户和装饰物，直到所有的东西各就各位，然后再开始画另一面墙。当然，还是有这样或那样的比例问题，不过他从来用不着什么计算和测量。

然而，斯蒂芬的特殊才能最重要的方面似乎是对空间关系的感受。他从来不会搞错有多少扇窗户、多少装饰物或多少道门。因为他几乎不会数数，所以这一点更让人啧啧称奇。因此，除了对图像信息的编码以外，肯定还另有门道。斯蒂芬似乎有着其他天才们所共有的天赋，他们对看到的東西连数都不用数，只要瞄一眼就能说出它们的数量。事实上，我们每个人都有这种能力，至少在某种程度上拥有这种能力。如果我在地上放 5 枚硬币，摆放得像一枚骰子上的 5 个点，任何人数都不用数就会告诉我共有 5 枚硬币。如果我另外放上 4 枚硬币，然后再放 3 枚硬币，也都像骰子上的点一样摆放，那么任何人只要看过一眼就能准确无误地将硬币排成的图案画下来。没有人会留心自己已经记录下来了总共 12 个元素，他们认为自己所画下来的仅仅是 5 个点、4 个点和 3 个点的图案。也许斯蒂芬的天才就是这种对图案记忆能力的极度延伸。当然，大多数建筑物的整齐结构和对称的布局也对记忆起到了辅助作用。

处理空间图案时所用的信息编码、技巧等等只是故事的一部分，还不能完全说明问题。例如，斯蒂芬用来解决透视问题的艺术鉴别力依然是个谜。同样，为什么他对空间信息的处理能力远远超过一般人，原因也未曾知晓。曾陪同斯蒂芬访问莫斯科的英国著名神经医学家奥立弗·萨克斯(Oliver Sacks)有一次让斯蒂芬完成一个很大的智力拼图。萨克斯自己首先飞快地拼好了拼图，然后让斯蒂芬也来试一下，所不同的是图案面朝下。结果斯蒂芬也很快拼好了拼图。显然，他把每个拼片都看成了独立的形状，而不是整幅图案的一部分。不管什么时候有人要他回忆所见过的一张照片或一张带画的明信片，他都能做到近乎摄影般的精确，因为将所见物品从三维减少到两维的问题事实上已经为他解决好了。但是为什么他的空间才能仅限于桥梁、建筑物和广场呢？为什么



他的肖像画画得那么蹩脚呢？病态的经历使他不可能突破绘画天赋上的局限性，他的天赋是对透视图近乎机械性的精确复制。斯蒂芬就好像某个运行一个图形程序的人，该程序牢牢地安装在他的大脑里，无法进行进一步的拓展和扩充。

音乐天才

研究音乐的心理学家利昂·米勒(Leon Miller)在1989年出版的《音乐天才》(*Musical Savants*)一书中向我们介绍了13个傻子音乐天才的病例。他首先介绍的是“瞎子汤姆”(Blind Tom)。这个孩子1849年出生于一个种植园，10岁时成为一名巡游钢琴家。汤姆的词汇量总共不到100个，但他却记得上千首音乐会曲目，他是第一个堪称傻子音乐天才的代表。傻子音乐天才和其他方面的傻子天才几无二致。他们大多数是男性，男女比例为5:1。他们无一例外都有完美的音高辨别能力。他们的音乐天赋在很小的时候、甚至1岁前就显露出来。没有迹象表明他们的才能来自遗传：这些傻子天才的父母中的大多数在音乐上的才能很一般。这些音乐天才们也不是在不寻常的音乐环境里长大成人，不过他们的才能一经发现，通常就会被给予一切机会来发展。没有人在吉它、小提琴或双簧管等乐器上有天分，傻子天才们擅长的都是弹奏钢琴。几乎所有的傻子音乐天才的视力都不佳，其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有些傻子天才是瞎子或是只有部分视力，病因是他们的妈妈在怀孕期间感染了风疹。还有一些傻子天才在早产后吸入了过多的氧气，以至于血管将血液输送到了视网膜，导致视网膜发生病变。所有傻子音乐天才都有严重的语言障碍，如果他们的语言能力的确能有所长进，过程也是迟缓的。傻子天才的词汇量少得可怜，即使能够逐字地复述篇幅很长的一段文字或对话（“瞎子汤姆”可以逐字复述长达15分钟的一段对话），他们也完全不解其意，只会人云亦云，机械地复述别人的话。他们在其他方面的能力要么无法测试，要么还没有发育。进行抽象思维、理解比喻和谚语是他们力所不能及的。惟一没有迟滞发育的是对数字的记忆能力，在这一方面他们与同时代的正常人一样发育完好。也许正是这惟一尚存的能力使他们也拥有了其他类型的傻子天才所拥有的



才能：一些傻子音乐天才也能进行万年历计算。

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人们认为傻子音乐天才的能力只是基于模仿，他们只是能够回忆起并弹奏出曾经听过或为他们演奏过的音乐。19世纪末，傻子音乐天才的记忆被比喻为留声机的蜡筒，如今人们称之为“磁带录音机式的记忆”。关于这些傻子天才的趣闻轶事更支持了这些比喻。他们会一个音符一个音符地弹奏出曾经听过的音乐，包括其中的错误。一段乐曲结束后，他们能不假思索地马上开始重复弹奏，给人以纯粹模仿之感，就好像只是用音乐的形式变相地回放一番精神病患者的言语模仿罢了。傻子音乐天才演奏的只是单纯的音乐结构，没有阐释，也没有情感，有的只是规律性和节拍感。近期的一些研究证实了上述观点。米勒认为，早期文献在试图解释傻子天才的音乐才能和智障间的矛盾时显得有些力不从心。“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通常是要么从超常音乐才华的视角，要么从心智不全的视角来加以讨论。米勒进行了一些实验研究，并发表了关于傻子音乐天才帕拉维西尼的多篇论文。他认为，傻子音乐天才的能力与真正的音乐天才的能力在很多方面是共同的，这些共同之处比人们通常想像的要多得多。

德里克·帕拉维西尼(Derek Paravicini)是个早产儿，在母亲怀孕仅有25周的时候就出生了，体重仅一磅多一点。帮他维持生命的氧气对他的视网膜造成了无法修复的损伤。他的运动系统也出现了严重的官能障碍。到了两岁左右时，家人发现他对声音的反应力非同一般：不管他听到什么声音，收音机的声音、鸟鸣声还是玻璃和餐具叮当作响的声音，他都会用自己的声音模仿出来。他还可以模仿小型电子琴弹奏出的曲子。一年后，父母给他买了一架钢琴。德里克的导师亚当·奥克尔福特(Adam Ockelford)是一家智障儿童机构的音乐教师，是他让德里克的才能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德里克9岁的时候已开始和爵士乐队一起举办音乐会。奥克尔福特在有关报告中写道，德里克平日里笨手笨脚，但在手指接触琴键的那一刹那就完全变了一个人，那双原本连钮扣或皮带都扣不上的手却可以弹奏出最华丽的乐章。

学习乐曲需要花费时间，德里克每天得花上一些时间听好几遍才能记住一首新曲子。不过一旦记住了就永远不会忘记。记某



一首曲子和记另外一首曲子是不相关的。奥克尔福特在一次与维姆·凯泽(Wim Kayzer)的谈话中将德里克的记忆和刺猬作比较：刺猬身上的每根刺都是完全独立的，只有知道如何接近某一根刺，你才可以抓住它，看看它到底是什么样子。但是如果你对目标(那根刺)盯得不紧，稍有闪失，就很可能再也找不到它了。正因为如此，德里克无法将“蓝调心情”与其他任何与情绪有关的音乐联系在一起(因为在他看来，音乐没有什么情绪表现上的不同)。

德里克的音乐才能如同刺猬身上的刺一样孤立。他不说话，只是发出声音。事实上，与音乐无关的任何东西他都学不了。然而这绝无仅有的才能并非完全一成不变。他喜欢临场发挥。当伴唱者调子没起准时，他会马上顺势转变曲调，无论伴奏是多么复杂。他可以用任一琴键弹奏脑海中所有的乐曲。正如奥克尔福特强调的那样，德里克的才能不是基于即时回忆而是基于一种能够处理音乐结构的健全能力。

米勒在对5个傻子音乐天才进行实验研究之后得出了一个类似的结论。他在一系列音乐测试中将这几个傻子天才和5位成人钢琴家以及4个在他们的老师眼里具有超凡音乐才能的儿童进行比较，研究了音感中出入最大的成分，比如说节奏感、对旋律的记忆、在和弦中听出每个音符的能力以及用耳朵判断音程的能力。当进行到测试音高辨别能力环节时，这些傻子天才们的音乐才能发挥到了极致，他们在这一方面有着明显的优势。但是在其他项目的测试中，他们的表现看起来与对照组的颇为相似。正如米勒所言，傻子天才们的音乐理解力“更具技能性而非忠实性”，没有丝毫“磁带录音机式的记忆”的影子。研究结果表明，与其他的实验对象一样，傻子天才们对音乐的含蓄结构，比如和声和韵律是敏感的。当出现违反音乐秩序的情况时，例如：不连贯、随机音符、不规律的音程或者不寻常的和弦，这些傻子天才的表现与对照组的类似。他们的听力和记忆力与其他受验对象一样是有选择性的。米勒总结道，傻子音乐天才的才能反映了真正的音乐天才完整无缺的才艺。傻子天才们在一个有限的领域里拥有某种能力的事实并不意味着这种能力本身是有限的。

傻子音乐天才们是独一无二的。一般而言，他们的能力是其

他人无法共享的。戴夫和我们之间的差别不是他计算日历的能力比我们强,而是我们根本就做不到。不过,除了在音乐领域里拥有超凡的能力,傻子音乐天才们与其他人没有什么两样。他们中的大多数是男性,有着孤独症的行为特征,语言能力低下。语言能力低下被认为是对他们为什么会拥有超常才能最关键的解释。

陨落的天才?

任何翻阅这几十份傻子天才病例的人都会发现,关于这些天才特征的概括总结都是有失偏颇的。这些傻子天才绝大多数是男性,不过女性傻子天才也的确存在。不少傻子音乐天才是盲人,但也有人拥有正常的视力。大多数“万年历计算器”是孤独症患者,不过也有例外。傻子天才们的本领几乎都是先天的,但也有可能是因为脑损伤,比如脑膜炎造成的。如果临床医学家成功地开发了傻子天才们的其他技能,他们的天分通常就会消失,不过有时候也不尽然。几乎所有的傻子天才都存在语言障碍或者根本不会说话,但是也有个别傻子天才能够在相当短的时间内掌握一门外语。对傻子天才而言,没有什么条条框框,没有什么规律可循。在正常人眼里,他们也许都有一些固定的形象,比如说瞎子钢琴家或患孤独症的“万年历计算器”,但这些固定的形象之间也有天壤之别,即使在一个看似明显统一的分类里也是如此。比如说“万年历计算器”这一类人,他们的行为和表现就千奇百怪、各不相同。

为对天才综合征做出解释,一个合情合理的主意就是先弄清楚这些傻子天才们分别能够做什么以及为什么能做得得到。回答第一个问题需要做一个调查,调查的内容是傻子天才们使用的策略以及这些策略是否基于记忆、计数或者垂手可得的经验法则。回答第二个问题需要一种理论来解释为什么傻子天才们可以利用这些策略而其他大多数人则不能。目前,我们还没有一个权威的理论能够解释绘画天才和患孤独症的“万年历计算器”之间、盲人音乐天才和能够背诵冗长列车时刻表的记忆大师之间隐含的关系。大多数假说都有其局限性,因为它们只是针对一种类型的两三个傻子天才提出来的,如果超出了那个范围就没有或罕有借鉴的价值。

迄今为止,最老的也是最浪漫的假说是傻子天才们命中注定



要作为天才来到这个世界，但是在他们出生前或是在降生时出了问题。其结果是灾难性的：因为离奇事故，他们所有的天分都被破坏或者被永久性地损伤，只有惟一个才能留存下来。如果没有那场灾难，他们本可以拥有过人的智力，成为耀眼的天才数学家、作曲家或者艺术家。他们的大脑就像一个灯火通明的宫殿，宫殿内一间间房子里的灯光因为灾难而相继熄灭了，整个楼群变得暗淡无光，直到最后有一道光线从惟一的一扇窗子里照射出来。关于傻子天才的成因众说纷纭。在18世纪，人们认为如果一个孕妇突然休克，对腹中的孩子来说是致命的。在19世纪，有人说醉得不省人事时怀上的孩子将拥有令人畏惧的心智能力。现在我们知道，在怀孕期间接触到有害物质或是在生产时缺氧都会对孩子的健康造成极大的危害。但是不管是什么原因，如果在这场灾难中仅有一种才能得以幸存并完好无缺，就会成为一个傻子天才的范例：一种惊人的天赋在诸多缺陷中傲然独立。

针对这一假说有很多驳斥观点，事实上就是因为反对意见太多了所以就显得不是太重要。傻子天才们的天赋绝少是绝顶聪明的大脑所拥有的那种。如果意外事件让高斯几乎所有的才能消失殆尽，那么他计算日历的天赋也不会幸存下来。如果艺术大师毕加索被剥夺了几乎所有的天赋，他也绝不会像斯蒂芬·威尔特希尔那样作画。如果音乐之父巴赫的能力几乎全被破坏，他也不会变成德里克·帕拉维西尼。傻子天才们的天赋是停滞不前的，就好像这些才能一直以来就是他们的全部所有。正因为如此，这种天赋往往过早出现，通常认为在两三岁的时候就定型了。娜迪亚5岁时画的画比毕加索10岁时画的画都要好，不过她的绘画水平一直停滞不前，而毕加索的天赋却在不断地完善发展。斯蒂芬也一样，他从很小的时候就开始作画了，但是却从来没有画出正常的儿童画（比如直接在脑袋下面画出两条腿，或是把上肢画得像一把耙子）。从一开始，他的画就有着成人画作的风范。傻子音乐天才也是如此，他们的天分在很小的时候就显露出来，甚至比那些最早熟的真正音乐天才们崭露头角的年龄还要小得多。傻子天才们跟那些在命运中痛苦挣扎的真天才们完全是两回事，他们所失去的是作一个凡夫俗子而不是作一个真天才的可能性。

第二种假说试图在补偿说中寻找答案。傻子天才们无一例外地对他们身边发生的事毫无兴趣。有时候感官障碍会让他们对周围的一切无动于衷,有时候心智障碍,比如孤独症,会将他们封闭在一个狭小的、尽可能静止不变的世界里。傻子天才们一根筋地专注于他们单一的才能。社会习俗和外部世界里发生的一切都不会让他们分神,他们所做的就是把脑筋和记忆放在日历、地图、时刻表、多少品脱的啤酒以及其他能够吸引他们注意力的东西上,剩下的就是在这些东西上纠缠不休。傻子在自己独特的小天地里变成了天才,他们对某些东西的专注乍看起来似乎与人们对智障的一般理解扯不上边儿,然而他们的确是专注、一根筋以及永无休止的重复的产物。

曾对“万年历计算器”戴夫进行过研究的英国心理学家迈克尔·豪威将这种补偿假说应用到记忆的工作方式中。他发现,傻子天才们在标准的记忆测试中获得的分数要比在其他能力测试中得到的分数略高,但是他们的分数比起正常的实验对象要低得多。那些没完没了的记号、序列号、邮政编码、人口统计数据以及其他毫无意义的数据的记忆材料是如何在他们的记忆里“加工成型”的呢?一个正常人在想将某样东西(比如一首诗)牢记在心的时候往往会很急切,因为他了解自己的记忆,他知道用什么方法来记:一行一行地看,不停地测试,反复背诵。不过豪威认为,洞察某人自身记忆(metamemory,亦称“元记忆”)的工作方式不是识记的一个先决条件,最重要的因素是注意力。毫无疑问,傻子天才们对储存在他们记忆中的材料是尤为感兴趣的,并给予高度细致的关注,而且乐此不疲。正是因为他们关注,所以很自然地将材料准确无误地储存起来。普通人也会对某些东西一时头脑发热,比如飞机、汽车、火车等等,对这些东西很多男孩子从来都是兴趣十足,他们能够轻松愉快地储存大量再稀奇古怪不过的数据。事实上,傻子天才和常人的主要不同并不在于怎么记,而是记什么。

既然如此,人们难免会问:为什么傻子天才会对那些了无生趣的事情感兴趣呢?话到此处,首先需要说明的是,一样东西(或一件事情)是否有趣取决于是否有能够分散我们注意力的其他东西存在。例如在研究一本日历的时候,我们的思想很快就会走神,被



别的东西吸引了去。一些数字难免会让我们想起生日、周年忌日或者是节假日,所有这些联想都会把我们的思绪从一本光秃秃的日历上引开。豪威在研究报告中写道,“在注意力聚焦在细节上之前,头脑相对空空也许是件好事”。豪威将傻子天才的这种状态比作孤独的囚禁,即一种即便是正常人也会强迫自己对墙上的砖头数量感兴趣的状态。

关注力假说没能揭示傻子天才所拥有的天分的实质。傻子天才的专才隐藏了一种自相矛盾的关系。一方面,那些常常互不相干、芝麻大点儿的事却让他们经久不忘。在这一方面,傻子天才们的记忆是非常有选择性的。正如英国精神病学家朗顿·唐恩所说,傻子天才们所记忆的是空洞的、肤浅的事实,而不是这些事实之间的联系,也不是这些事实所能划归的类别。另一方面,傻子天才们似乎也能够获取事实表面下的规律性,比如说日历的顺序、一首乐曲的和声结构或是透视画法的规则等等。想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具备一种能力——对规律的提炼能力,然而傻子天才们的识记过程看起来明显缺乏的就是这种能力。对傻子音乐天才来说,怎么可能对和弦和调式的复杂顺序有所感觉而同时却对语言的结构懵懂无知呢?为什么“万年历计算器”们能够看穿日历背后隐藏的规则而不仅仅是把它们视为简单的乘法运算呢?

脑功能一侧化

哈佛大学的两位神经病学家盖拉伯达(Galaburda)和季斯温(Geschwind)根据一些个案研究提出了一种假说。他们认为,在胚胎发育的第10至18周内,大脑以惊人的速度发育。在这个阶段的巅峰期,大脑的发育是爆发性的:每两秒钟会有大约一万个神经元出现。所有这些神经元都在进行“生死联结”:在婴儿出生后不久,大量未能和其他神经元形成联结的神经元会相继消亡。根据对人脑和动物大脑所做的实验,盖拉伯达和季斯温猜想大脑左半球的发育比右半球略微迟缓,因此出生前更容易受到有害物质的影响。其中胎儿睾丸形成期间在胎儿身体内循环的睾丸激素就是可能的有害物之一。睾丸激素水平增高会对大脑皮层的发育起到抑制作用,原因目前尚不清楚。大脑左右两个半球发育不平衡,对

左半球的影响更为严重。盖拉伯达和季斯温坚持认为,这种情况一旦出现,那些自由的、还处在孤立状态下的神经元完全可以从左半球转移到右半球,并有可能最终导致右半球优势的出现。

于是,这种“脑功能一侧化”假说满足了人们在解释傻子天才脑功能分布上的期望:在多数傻子天才身上,各种受损伤的功能主要是由左半球支配的,诸如语言的加工和产生、涉及空间信息任务方向上的补偿性转移(例如对地图或一眼瞥见的图案的记忆)。这一假说或许还可以解释为什么男性傻子天才比女性傻子天才多得多,因为女性胎儿的睾丸激素水平比男性胎儿要低得多。像诵读困难这种较轻微的语言障碍绝大多数时候发生在男性傻子天才身上,这一事实进一步支持了上述假说。也许该假说最富价值的地方在于,如果神经元的转移是一个渐进的、不彻底的过程,而不是让优势完全从大脑左半球转移到右半球,那么傻子天才的多样性现象也有了一个神经学上的合理解释。

心理学家利昂·米勒已经令人信服地将许多有关傻子音乐天才的发现套用到了“脑功能一侧化”假说里。有迹象表明他研究的两位傻子天才的大脑左半球有神经学上的缺陷。其中一位右脑脑瘫,另一位左脑组织萎缩。几乎所有的傻子音乐天才都有严重的语言障碍,由此导致心理功能衰退,而心理功能通常是更为重要的沟通渠道。这也意味着一种阻碍其他功能发展的潜在方式消失了。在某些方面,语言和音乐是相互对立的两种功能,而语言处于一个相对优势的地位:当音乐作为背景播放的时候我们能够阅读和谈话,但在别人说话的时候欣赏音乐就要困难得多。傻子音乐天才是在语言发展的关键时期发展了音乐欣赏力。对正常孩子来说,他们会投入精力去扩大词汇量、提高对声音和音准的敏感性、发现单词构造和句子结构内含的规则、掌握阅读、谈话和写作所需的微妙的动力系统以及识别字母和单词图片,而傻子天才们则把全部的精力投入到发展和提高其特殊的技能上。如果(实际情况也基本如此)傻子天才同时存在视觉上的缺陷,那么他对于音乐的敏感性可能会大为提高,其结果是成为一个音乐专才,就像那些因语言能力发展健全而成为精通母语的词汇、语法、发音的语言大师一样。

哪怕是受过最严重的损伤，人脑也有能力恢复受损前的部分功能。没有什么损伤会严重到影响引入“新秩序”的程度。脑阻滞和损伤会导致形成一个由迂回进路、便道和临时桥路组成的网络。跟随某种缺陷的消极性一面之后的常常是补偿性的积极的一面：某种缺陷也隐藏着某种优势。在傻子天才身上，那特有的才能可以开启一条新的沟通渠道。尽管算术超人杰迪戴亚·巴克斯顿的心算能力没有作为一种社会交往的工具发展，更谈不上作为记住自己享用的啤酒数量的最好捷径加以发展，但是它的的确确起到了这样的作用。傻子天才们的才能一旦被发现和发展，就会变成一种沟通的方式。当用语言常常无法沟通时，这种方式更加弥足珍贵。斯蒂芬·威尔特希尔的画是孤独症铁甲上的裂缝。在一家智障儿童机构任音乐教师的奥克尔福特有时不得不应对德里克·帕拉维西尼之外的智障儿，他们像德里克一样存在智障却并没有把音乐作为一种表达方式。如果某个像这样的智障儿尚有一点理解之心，希望与他人分享他的情感，他得到的往往却是失望、挫折和敌意，因为他无法与人沟通。奥克尔福特认为，对德里克来说，音乐是作为与朋友交流的专有方式而存在的。“他绝不会坐下来，在一首肖邦钢琴曲或类似的音乐里倾吐心声。对他来说，音乐本身不是全部，而是一种获取某样东西的手段。”

虽然不无裨益，但狭隘的沟通存在着一种危险。傻子天才们在家庭或智障机构以外的世界进行日常交流通常会遇到麻烦。为了帮助智障儿发展更传统的交流方式（比如语言），在某些案例中，培养傻子天才特殊才能的做法已经废止或不予鼓励了。在现实中，对傻子天才们的治疗式干扰的结果也是有差异的。斯蒂芬·威尔特希尔接受了职业培训，现在的职业是厨师，他的绘画才能没有因为接受治疗而受到影响。然而有着画马天赋的娜迪亚在一所专为孤独症儿童开设的学校里学习了说话和数数，小时候的绘画天分几乎已经完全消失，如今她只是偶尔在布满水汽的窗玻璃上涂鸦。

参考书目

- Anonymous, 'The life of Jedediah Buxton', *Gentleman's Magazine* 24 (1754), 251—252.
- Geschwind, N., and A. M. Galaburda, 'Cerebral lateralization', *Archives of Neurology* 42 (1985), 428—459.
- Howe, M. J. A., *Fragments of Genius: The Strange Feats of Idiots Savants*, London, 1989.
- Howe, M. J. A., and J. Smith, 'Calendar calculating in "idiots savants": how do they do it?',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ology* 79 (1988), 371—386.
- Kayzer, W., *Vertrouwd en o zo vreemd*, Amsterdam, 1995.
- Langdon Down, J., *On Some of the Mental Affections of Childhood and Youth*, London, 1887.
- Miller, L. K., *Musical Savants: Exceptional Skill in the Mentally Retarded*, Hillsdale, NJ, 1989.
- Ockelford, A., 'Derek Paravicini: a boy with extraordinary musical abilities', *Eye Contact* (1991), 8—10.
- O' Connor, N., and B. Hermelin, 'Idiot savant calendrical calculators: maths or memory?', *Psychological Medicine* 14 (1984), 801—806.
- 'Visual and graphic abilities of the idiot savant artist', *Psychological Medicine* 17 (1987), 79—90.
- Sacks, O., *An Anthropologist on Mars: Seven Paradoxical Tales*, London, 1995.
- Smith, S. B., *The Great Mental Calculators*, New York, 1983.
- Treffert, D. A., *Extraordinary People*, New York, 1989.
- Wiltshire, S., *Floating Cities: Venice, Amsterdam, Leningrad—and Moscow*, London, 1991.

9

一位大师的记忆：与托恩·西杰布兰兹的对话

1999年11月6日上午9点30分，托恩·西杰布兰兹(Ton Sijbrands)坐在荷兰奶酪名镇豪达(Gouda)一家保险公司的会议室里。在他面前的桌子上放着一盒 Dannemann 牌雪茄，雪茄旁边有一张纸，纸上写有20个对手的名字。在同一座建筑物另一头的一个大房间里，那20个人坐在各自的棋盘后面，这些人是荷兰国内一流的豪达丹姆拉斯特(Damlust)国际跳棋协会的主要成员，其中6人是一流棋手，其他14人也很有实力。西杰布兰兹刚刚和他们握过手，并祝他们比赛愉快。9点40分，他通过电话走出第一盘棋的开局一步：32-28。整整15个小时后，也就是次日凌晨零点40分，最后一位棋手退出了比赛。这次西杰布兰兹共赢了17盘棋，平了3盘。比赛中他的20位对手竟没有一个获得过真正的取胜机会。

西杰布兰兹，这位国际跳棋前世界冠军，在这场比赛中的得分为92.5%，刷新了他在同步盲棋赛中的个人纪录。他的第一场正式同步盲棋赛是于1982年在海牙举行的，当时他赢了10盘棋中的8盘，创造了新的世界纪录。自那以后，他的纪录一直无人能破。这次在豪达的比赛更是扎扎实实地巩固和提高了他自己的战绩。

在豪达的整场比赛中，棋手们总共走出了1708步棋，每一步棋都是多种选择和精心计算的结果。在开局之后，一个“决策树”就构建起来了。到了中局的时候，决策树的分枝变粗而成为一个完整的树冠。西杰布兰兹同时应付了20棵这样的决策树。在长达15个小时的同步比赛中，一定有好几万种步法出现在他的大脑里。他是如何做到的呢？他有着摄影般的记忆吗？他“看见”了所有的步法吗？



大赛半年之后,我对西杰布兰兹进行了一次访谈。上面的最后一个问题证实,我们两人的谈话一开局就很糟糕。

“那正是我担心的问题。几天前我对妻子说,我敢打赌他会问我在下盲棋时到底看到了什么。我真的觉得几乎没办法说什么。在思考一步棋时,在你的眼前到底出现了什么呢?是一幅图像,但又不是很具体。比如说,我不是看见了棋盘边沿,也不是看见了正在下的某个棋子,也不是棋子的颜色。我想我所看见的和你在下一盘普通的棋并努力将步法具象化时所看到的没有什么两样。实际上每一位有着前瞻性思维的国际跳棋手都在下盲棋。我能说的就这些。希望你不要对此感到失望。”

于是我改变了提问策略,问了几个旁敲侧击的问题:“对你来说,有没有化繁为简的特别策略?”“你使用特别的代码吗?”

“在开局阶段,我确实用了你所说的特别代码。80年代末期,我开发了一个开放代码系统,每个代码最多由3个数字组成。最常见的开局法32-28从数字1开始。在下盲棋时,我用8种不同的开局法,并把这些开局法用到不同的棋局上。在第1盘棋上,我出32-28,在第2盘棋上,我出33-28,等等。理论上有9种开局法,但是我从不用32-27开局,因为对我来说这个开局法对应的代码是9。我不是很喜欢这种开局下法,因为这样的话很有可能会变成31-27或是31-26开局法的走法。第8种开局法35-30是相当冒险、也是非常危险的,我还是照下不误,但是我会想办法摸清楚第8盘棋上的对手的底细,让自己侥幸成功。第9盘棋重复使用第一种开局法,依此类推。”

“这么说,代码使开局阶段变得井然有序并且有助于你一一回忆起所有的步法?”

“正是这样。如果每一次都用同样的开局法,我会发疯的。我尽可能让比赛有所变化,我喜欢挑战极限。尽管如此,还是得小心走好每一步,因为即使运用了不同的开局法,稍后的走法也可能是一样的。在这场盲棋赛中两盘棋,也就是第3盘和第19盘中有11步走法是一样的,当时我就叫停,因为那样会给我的记忆增加额外的负担。”

“哪种棋是最难记住的呢?”



“在下盲棋时，我最担心的就是那些毫无章法的棋。我得容忍开局时大的换子最终导致得一子这种情况的发生，但是如果随后出现一种白棋和黑棋均在自己的地盘里看优的局面，你就会被那些无止无休的毫无意义的步法套路淹没，找不到出路。那种比赛真是糟糕透了。1993年，我参加了一场盲棋赛，遇到了这样的情况：我的一个棋子成王，对手通过大的换子吃了我的王，比赛继续进行8个小时，精彩程度不减。那是那场盲棋赛中耗时最长的一盘棋。当时我记住了整个排兵布阵，但是相当吃力。我可不想非得像那样下上18盘棋。在上一场盲棋赛中，我和裁判通好了气，遇到这种情况时裁判善意地请求对手停赛和棋，不过当然不能强迫他这么做。我的对手们善意地接受了这一安排。我想只有一位对手拒绝和棋。”

“对一位盲棋手来说，困难和障碍似乎不止这些。每一步棋都是一个固定的空间图案，但是每一步棋都在发展变化中。运子要有套路，要识破陷阱，或给对手设置障碍。另外你还得把握时间，是这样的吧？”

“需要精力高度集中的是设计一种方案，当对手走出你预想中的一着棋，要准确地记下来这一步棋在比赛计划路线中的位置。”

“当你忙于思考时，你通常会不停地动着你的手指头，就好像你在空中对弈一样。你到底在做什么呢？”

“我常常坐在那里，用手指轻轻地、有节奏地敲打桌子的边沿。每敲一次的意思是黑棋走子，之后是白棋，等等。这与走法的方向无关，纯粹是比赛节奏的问题。”

“如果你是按棋型、按一定的逻辑发展规律来下，那么对手走错棋对你有不愉快的影响吗？”

“这确实要求精力高度集中。最麻烦的事就是原本中规中矩的对手突然走出一着愚蠢至极的棋。在这种情况下，做出一个明确的回应是需要很大勇气的。你会不停地想：也许我正在犯一个错误，这不可能是对的。你非常担心自己走错棋，你猜想对手一定有什么理由走出那么一着少见的棋。你再次回想整局比赛，以完全确认那确实是一步臭棋。也正是因为如此，我自己最感兴趣的是和棋法有逻辑性的顶尖高手对弈。”



“与常规赛相比,你对盲棋赛中自己的表现怎么看?”

“我的印象是,我在盲棋赛中的表现不比计时同步赛差。我认为你最好将盲棋赛与计时同步赛相比较,而不是与常规的同步赛作比较。在盲棋赛中你有更多的思考时间。在常规同步赛中我不会取得盲棋赛中这样的成绩。相比常规赛,我在盲棋赛中很少输棋。我想我一生中也就输过两盘盲棋。在盲棋赛中,我享受一种坐在座位上的优势。这听起来可能有些老套,但坐下来确实有助于集中精神。评估下棋的准确水平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和高手对决是绝对有好处的,因为这样你才有更多的机会遇到面熟的棋型,不过当然了,他们不是最顶尖的棋手。”

“那样的盲棋赛一定是对自己专注力的巨大考验。随着比赛的进行,保持专注力是否会越来越困难?你得付出的努力是增加了还是减少了?”

“是令人欣慰地减少了。一路过关斩将有助于你坚持下去。中盘通常会比较难走。你已经在这个阶段相持了几个小时,你知道会再次出现长时间拉锯战的情况。不过这与棋盘上的事态没有什么关系,对此我还记得相当清楚。一旦尾局出现,情况就会继续好转。最后我能想像的惟一困难就是我有几个王、对手也有几个王的终盘。比如说我跟对手所拥有的王的数量是 5:2,理论上我是很容易赢的,但是那些王可以放置在任何地方,很难记住。然而,这种情况在我的同步盲棋赛中还从来没有出现过。”

“国际象棋棋手下盲棋的能力似乎取决于该棋手的综合能力。几乎所有的特级大师都会下盲棋,但是没有达到特级大师和大师级别水平的棋手几乎无人能做到这点。因此下盲棋不是一种独立发展的天赋,而是特级大师们才智的一部分。对你来说也是如此吗?你接受过盲棋训练吗?你是如何发现自己会下盲棋的呢?”

“在豪达盲棋赛中,有一位对手是我幼时的朋友,他叫哈利·科尔克。小时候,我常和哈利呆在他的房间里下棋,一下就下到深夜。他妈妈会过来催我们关灯睡觉,但是我们才下到中盘,所以我们就在黑夜里你一言我一语地说着步法直到下完这盘棋。我从未训练过下盲棋。我快 16 岁时曾下了一场 1 对 10 的盲棋,我好像有下盲棋的能力。随着年龄的增长,这种能力也好像没有减退。

盲棋赛无非是时间长一些,不过那是因为对手比较多的缘故。”

任何观看西杰布兰兹 1 对 20 盲棋赛的人一定想知道他是否有着超常的记忆力。

“那正是人们所想的。我确实相信自己对所感兴趣的事情,比如文学和政治,有着良好的记忆力,但是我对日常事物的记性很糟糕。如果有人问我是否得拿着一份购物清单去商店买东西,我的回答是肯定的。我的记忆是有高度选择性的。”

那是显而易见的。西杰布兰兹还是一位国际象棋高手,他数次赢得他所在的国际象棋俱乐部的冠军,但是下盲棋国际象棋他就力不从心了。

“我最多只能往前看四步,然后棋子就开始在我眼前飞舞,我完全被搞糊涂了。”

他笑了笑,继续说道:“简单地说,那就像在跳棋赛中走错棋时的反应一样。在国际象棋常规赛中,我也最多只能提前看到四五步。”

关于盲棋象棋手们因比赛高度紧张而带来的赛后反应还有一些精彩的故事呢。曾在 1945 年创下 45 场胜赛新纪录的阿根廷国际象棋手纳道尔夫(Najdorf)赛后三天三夜都睡不着觉,直到智穷计尽,他才在电影院睡着了。西杰布兰兹也一样,有些比赛过后会让他想上好几天。

“有一次我在脑海中‘看’到我走错了一步棋。这着臭棋给了对手在几步棋后就提出和棋的机会。虽然那盘棋以和棋收场,但是一直不能让我释怀,赛后的一整天里我都在想这个错误,我深信那着错棋让我失掉了一分,我本来可以轻松地拿下那盘棋的。第二天当我在看台上观看斯巴达队(Sparta)对阿贾克斯(Ajax)队的足球比赛时,那盘棋的终盘阶段又在我的脑海里过了一遍,最后我得出结论:那盘棋终归是要以和棋收场的。”

我接着问:“这么说你可以在观看足球赛的同时在大脑里回顾一盘盲棋的终盘喽?”这位阿贾克斯队的狂热球迷说道:

“噢,那场球赛真的没什么看头,传球失误太多。结果是 2 比 1,不过得说阿贾克斯队没有发挥出水平。”

几乎没有文献描写过盲棋国际跳棋手,但是关于盲棋国际象

棋手的著述却有不少。对于盲棋国际象棋心理学的兴趣和研究在很久以前就开始了,其发轫年代与心理学本身一样久远:1894年,法国心理学家阿弗雷德·比内(Alfred Binet)就多位巴黎盲棋国际象棋手的技艺进行了一项研究。其中一个结论也很适用于盲棋国际跳棋手:棋手们的技艺并非依赖于通常所说的“摄影般的记忆”,即:由于盲棋棋手将以前有关赛事的经历以视觉的形式忠实地储存在记忆里,所以他们能够随意地“查看”那些比赛。应比内的要求,盲棋国际象棋手西庭菲尔德(Sittenfeld)画了一幅草图,说明当他思考某步棋时“所看到的东西”。这幅图示意性很强,相当抽象,更像是一个拥有多种步法选择的棋型,而不是一幅静态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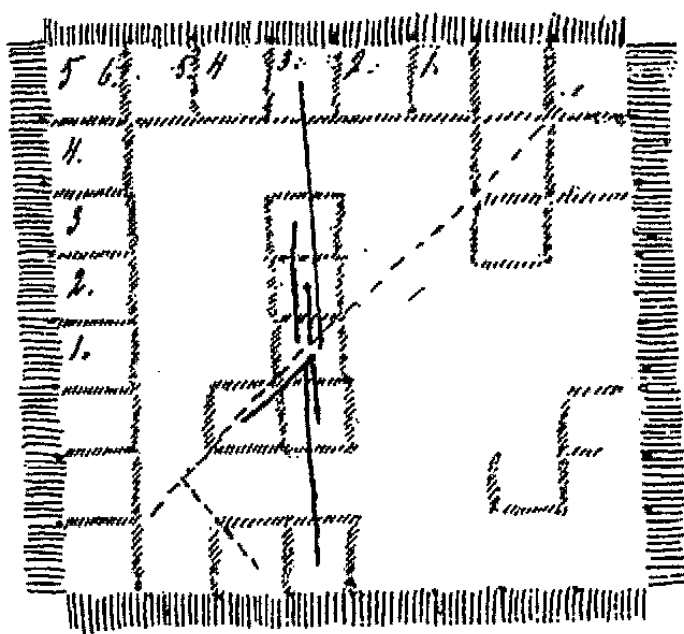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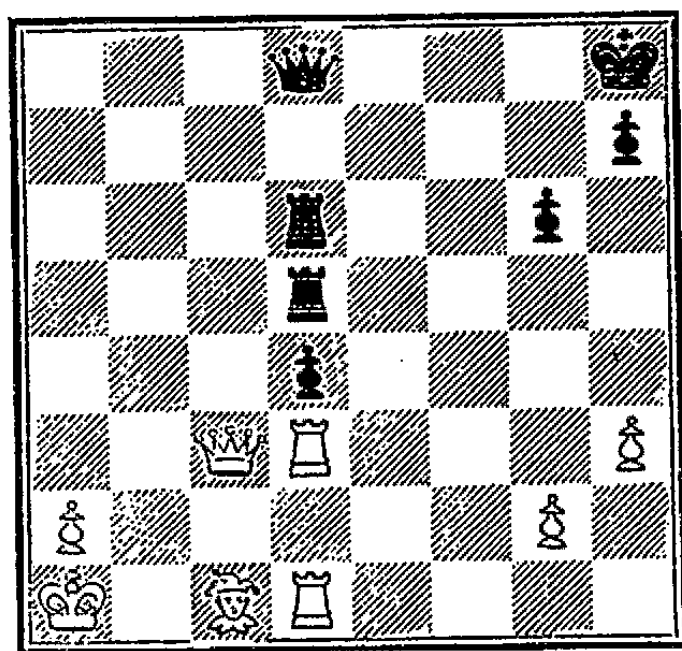


图7 国际象棋棋局和西庭菲尔德对此棋局的“演算”图



西庭菲尔德的草图很适合西杰布兰兹用来解释自己的所思所想。

“我所‘看见’的当然不是完整、细致的图像，而是与棋局相关的部分以及步法的棋型。”

图像过于具体可能适得其反。西杰布兰兹指出，一般坐在棋盘后面下跳棋的人必须审视那些棋子，以便“看见”后来的步法。一幅有关当前棋子位置的图像过于持久不散不是件好事。国际象棋特级大师鲁宾·法因(Reuben Fine)曾在一次盲棋赛中提出需要一个空的棋盘，这样他就可以把在脑海中“看”到的棋子位置投射到棋盘上。不过他后来再也没用过这个方法，因为事实证明棋盘对他的思考构成了障碍。

通过对盲棋棋手们开展的一项研究，比内得出了一些结论。实验证实，棋手们并没有将棋子位置作为摄影般精确的图像储存起来。心理学家、国际象棋大师德赫洛特(De Groot)和霍贝特(Gobet)所描述的实验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在这个实验中，实验者给一位国际象棋大师看两个棋局并要求他记住它们。然后把棋收起来，问大师棋子摆放的位置。在第一种情况里，实验者要求大师回忆第二个棋局中的一列方格里都摆放了哪些棋子。在第二种情况里，实验者从两个棋局中交替抽出一列，要求大师交替回忆棋子的摆法。尽管大师的回答都是正确的，但是后一种情况耗时更长。显然，大师记下来的两个棋局不是像两张照片一样储存在大脑里的，从一个棋局切换到另一个棋局通常需要额外的时间。还有一个简单得多的论据可以驳斥“摄影般精确记忆”一说，那就是记住随便摆放的棋子要比记住摆放合乎逻辑的棋子要难得多。

后来开展的各项研究证实了下盲棋是借助于空间而不是视觉的能力。在国际跳棋和国际象棋界里，有这样一些例子：有些盲人棋手达到了大师级的水平，有些特级大师后来失明，但还是保持了原来的棋术水平。心理学家荣格曼(Jongman)在他的著作《在大师的眼里》(*In het oog van de meester*)中声明，盲棋手所看见的“图像”不是一种视觉余象，而是一种再视觉化的形式。借助于高超的技能，特级大师能够在记忆里唤起重新构建一个棋局所需的所有联想和代码。下盲棋的关键要素是步法的棋型。在一篇剖析自我的报告中，鲁宾·法因描述了他是如何下盲棋的，他用了大量的笔

墨来描写棋子和棋局所唤起的联想。在这个方面,记忆发挥了关键作用。

西杰布兰兹也是如此。棋子的位置激活了由先前的比赛、经典开局、终盘分析、战术运子以及陷阱等构成的记忆网络。在他主办的《国际跳棋》(*Dammen*)杂志中,西杰布兰兹对一场盲棋赛中的多盘棋进行了分析。例如其中有类似这样的评论:“这个棋局曾在1969年穗克(*Suiker*)锦标赛上威尔斯马(*Wiersma*)对西杰布兰兹的那一场比赛中出现过。”“艾塞尔(*Ijssel*)从左翼包抄占据了第18格,使我们再次领略了当年库珀曼(*Koeperman*)和彼得·伯格司马(*Pieter Bergsma*)的风范。”在描述他和斯黑普(*Schep*)的比赛中,西杰布兰兹甚至这样说道:“这场比赛让人想起1995年西杰布兰兹对沃尔伯格(*H. Voorburg*)的同步计时赛,而那一年的比赛又让人清晰地回忆起1958年德斯劳雷斯(*Deslauriers*)和库珀曼在世界锦标赛上的第15次对垒。”所有这些个案都能对今后排兵布阵起到借鉴和参考的作用。棋局激活了西杰布兰兹大脑里一个精密的联想网络,所有这些联想将棋局牢牢地固定在记忆里。

荣格曼将下盲棋的才能称作“附带现象”,即“副产品”。它是特级大师全部技能的一部分。它自我发展,不需要任何特别的训练。尽管如此,除了大师级的技能外,要想下盲棋还得满足另外一个条件。要想取得像西杰布兰兹那样的成就,只有在像他那样将自己的一生都献给国际跳棋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实现。而终生的求索回馈给西杰布兰兹的是一种超凡的技能和习惯,使他能够将具体的棋局和可能的变化储存为一个个单元,从而避免超负荷记忆。正是这些牢固存储在记忆中的知识帮助他辨识出盲棋赛中千变万化的棋型。

这一结论导致了一个悖论。对于西杰布兰兹出色的记忆力,部分解释是因为他记得多,同时又记得少。说他记得少,是因为他在记一个具体棋局的时候,不是把所有棋子的位置都挨个记一遍,而是把整个棋型当作一个整体来记忆。说他记得多,是因为一个棋型能够激活一个由以前参加或研究过的比赛组成的整个联想网络。真正称得上神话的倒不是一个人能够同时用盲棋应战20位高手,而是他怎么能够将国际跳棋下得如此登峰造极。



2002 年 12 月 21 日,西杰布兰兹又创造了新的纪录:他在
一场 1 对 22 的盲棋赛上用 19 小时 35 分钟取得了 88% 的得
分率:赢 17 局,和 5 局。

参考书目

- Binet, A. , and L. Henneguy, *La psychologie des grands calculateurs et joueurs d'échecs*, London, 1894.
- Fine, R. , 'The psychology of blindfold chess. An introspective account', *Acta Psychologica* 24 (1965), 352—370.
- Groot, A. D. de, and F. Gobet, *Perception and Memory in Chess: Studies in the Heuristics of the Professional Eye*, Assen, 1996.
- Jongman, R. W. , *Het oog van de meester*, Assen, 1968.
- Sijbrands, T. , 'Goudse notities', *Dammen*, 141 (2000), 15—26.
- Wereldrecord blindsimultaan dammen*, Gouda, 2000.

脑损伤和记忆：德米扬科一案

1942年8月至1943年8月，德军在波兰的特雷布林卡(Treblinka)死亡集中营雇佣了一位名叫伊万·格朗兹的乌克兰人，此人异常残暴，身材肥硕，大家都叫他“恐怖伊万”。这个家伙的工作是控制毒气室的开关。二战期间在集中营被屠杀的犹太人达85万之多，而此人显然也是一名刽子手和帮凶。

30多年后，也就是1975年，美国俄亥俄州克里夫兰市福特汽车厂的一位工人约翰·德米扬科首次被怀疑犯有战争罪。德米扬科是乌克兰后裔，1951年移居美国，当时是福特汽车厂的机械工。事情是这样的：德米扬科的名字出现在二战结束时苏联红军缴获的德国文件里，前苏联当局把这份文件转给了几位美国参议员。美国法律规定，对在其他国家犯下战争罪行的人免于起诉，但是如果一经证实某人在移民程序中撒了谎，那么此人将被剥夺美国公民权。1947年至1951年间，德米扬科因无国籍而被扣留在德国的一个兵营中，在那里美国移民局的人曾就其在战争期间的行为及其他事情对他进行过盘问。德米扬科告诉移民局的人，1937年至1943年他一直是“波兰一个叫做苏比堡(Sobibor)村庄的农场工人”。这与德国文件所记述的情况不符，文件上称一位名叫伊万·德米扬科的乌克兰人曾在特拉尼奇(Trawniki)训练营接受过集中营工作的训练。1977年，美国政府因德米扬科曾经在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担任过守卫而起诉了他，并剥夺了他的美国公民权。德米扬科对这一判决不服，不过最后他还是被引渡到以色列受审。许多人应该还记得电视上播放德米扬科被引渡到以色列时站在飞机舷梯上咆哮的样子。从1987年起，在耶路撒冷进行的审判一直围绕着约翰·德米扬科和“恐怖伊万”是不是同一个人的问题而进行的。



以色列检察官试图通过两个事实来证实现在的德米扬科就是当年的伊万。在早期的调查过程中,有几位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幸存者(当时有几个犹太人曾被迫在毒气室工作,后来在1943年8月2日的暴动中逃生)证实,他们能够从美国移民局1951年为德米扬科拍摄的身份证上认出照片中的人就是伊万。另外,有一张带照片的身份证也说明德米扬科曾在特拉尼奇训练营参加过一个集中营守卫的培训课程。除了证人的证词和那张身份证外,德米扬科本人也向法庭提交了有关案发地的辩词,不过他对案发地的解释缺乏说服力而且总是摇摆不定。1988年,以色列法院判处德米扬科死刑。当他在牢房里等待上诉结果时,柏林墙倒塌了,前苏联的一些档案文件也得以公诸于世,这给原本已尘埃落定的案情一个意外的转机。

在耶路撒冷的法庭上,荷兰心理学教授瓦格纳作为专家证人出庭辩护。在这之前不久,5位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幸存者已经指认了德米扬科,他们坚决和催人泪下的证词似乎消除了人们对被告人身份的疑虑。关于这场审判的电视转播曾在全球播放。瓦格纳决定出庭辩护,当时遭到很多人的攻击,主要是因为人们觉得质问那些显然积攒了全部勇气来和德米扬科或者说伊万进行对质的老人不是件光彩的事。在那些老人的脑海里、睡梦中仍然充斥着对特雷布林卡那段恐怖经历的记忆,所以“证人提供的证词不可靠”这样的提法似乎是不合适的,是会引起公愤的。证人们称无法抹去对那段历史的记忆,因为那些回忆不仅被“识记”而且就像被蚀刻在他们的记忆里。

1988年,瓦格纳出版了《指认伊万》(*Identifying Ivan*)一书。书中的结论和书出版后的事态发展让我们明白,德米扬科一案教会了我们很多关于在脑损伤情况下(这种情况在死亡集中营里相当常见)的记忆和认知的知识,由此我们也明白在身份指认过程中必须采取一定的防范措施,以免混淆是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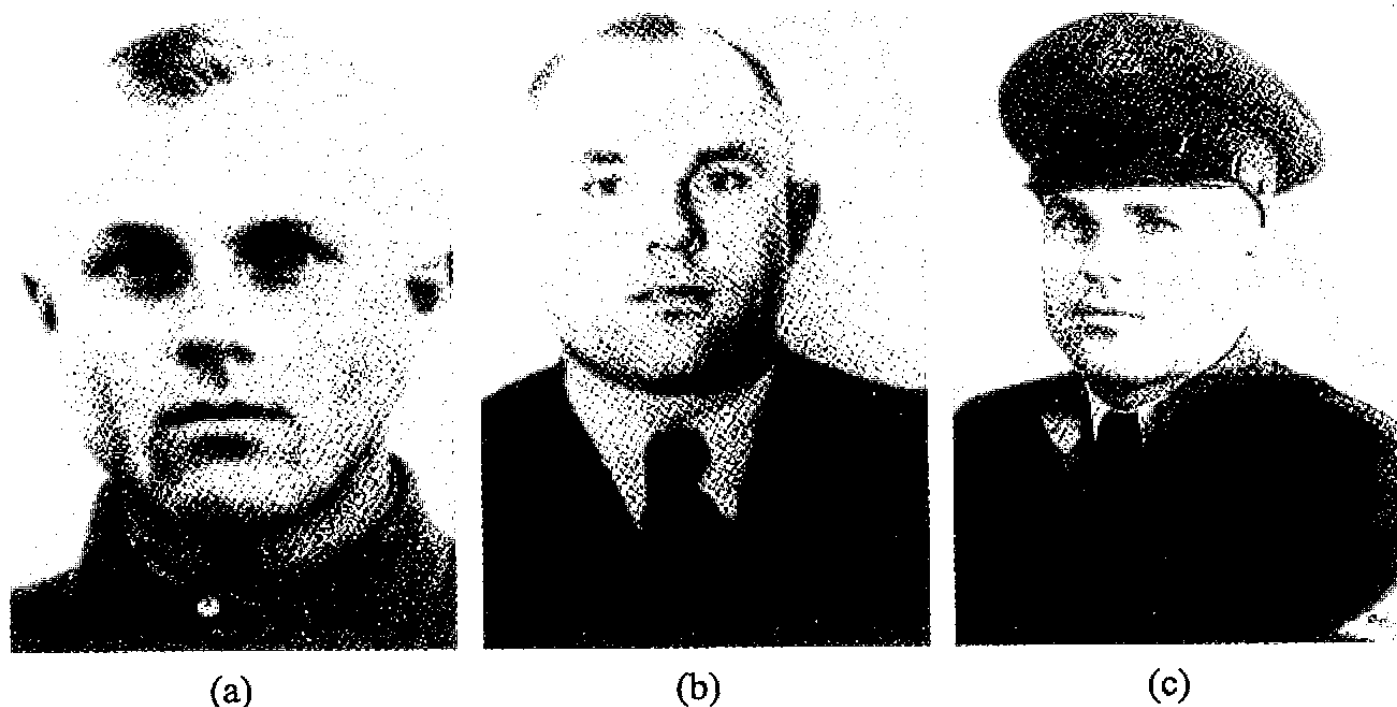


图8 三个德米扬科(照片a摄于1942年,截取自被称作“特拉尼奇证书”的特拉尼奇身份证,当时德米扬科22岁;照片b是1951年美国移民局为德米扬科拍摄的身份证像;照片c上的德米扬科时年25岁,这张照片直至1987年才被发现,但没有在身份指认调查中使用过,因为当时德米扬科的其他照片已经广为人知了)

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

特雷布林卡是一个死亡集中营。该集中营与其他两个死亡集中营贝尔扎克(Belzec)和120英里外的苏比堡均位于波兰的东部。1942年,希特勒下令开始执行德国解决犹太人问题的“最终方案”,命令以上三个死亡集中营执行这项高度机密计划。那些被遣送到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人与被遣送到德国布城瓦尔德(Buchenwald)或德绍(Dachau)等集中营的人命运不同,他们不是去作奴隶劳工,而是被毒气毒死。特雷布林卡位于茂密的丛林地区,位置隐蔽,有一条专用的铁路运输线通往外面的世界。大批大批从波兰的犹太人区以及后来从捷克、希腊和保加利亚等国驱赶出来的犹太人被塞进拥挤不堪的货车运到特雷布林卡。自从弗朗茨·斯坦戈尔被任命为该集中营的最高长官后,屠杀行动以一场奇特的舞台剧的形式拉开了序幕。根据他的命令,德国兵搭建了一个虚拟的火车站,火车站的配备很齐全,有一个很大的挂钟,还有写着“餐馆”和“电报、电话办事处”的招牌。站台的列车时刻表上写着来自维也纳和柏林的列车抵达和驶离的时间。当又一批犹

太人到达时(每次大约有两三千人),德国兵将他们赶下列车,并告知他们已到达一个中转集中营,得为下一步的行程做些准备。这些犹太人先是被送进公共浴室,衣服也要消毒。他们交出了身上的贵重物品,并被告知这些东西会被妥善保管,等沐浴后就原物奉还。刽子手们将男人和妇女小孩分开,把妇女和孩子赶到一个简陋的房子里,命令他们脱光衣服。女人们的头发被剪掉(从集中营里收集的头发被加工成工业用的毛毡,毛毡和其他东西一起又做成了德国潜水艇上船员穿的拖鞋)。那些走不了路的老弱病残者被送到挂着红十字旗的“传染病院”(也叫“军事医院”)。在用松树枝伪装的带刺铁丝网围墙内,所有的人被勒令站在一个大坑旁边,然后被枪杀。其他的人则赤身裸体排成长队沿着一条叫做“耶稣升天街”的小路走过写有“去往公共浴室”字样的路牌。浴室的门一关,一台从缴获的苏联坦克上弄下来的柴油机就发动起来,释放出一氧化碳毒气。毒气通过装在淋浴喷头上的管子注入到“浴室”里。大约半小时后,里面的人便全被毒死。德国党卫军在门外听着里面的动静,等他们喊一声“都睡着了”,浴室的门重新打开。因为成百上千的人被塞进狭小的空间里,连倒下来的地方都没有,所以门打开后,所有的尸体都是立着的。从火车到站到消尸灭迹前后还不到两个小时的功夫。

不少犹太人应该是被骗进毒气室的。在德国纽伦堡的审判厅上(1945—1946),一位逃出纳粹魔爪的幸存者塞缪尔·拉兹曼作证说,有一天一辆发自维也纳的火车到站了,车上一位年届八旬的老太太向集中营的次官库尔特·弗朗茨提交了一份文件,文件上称她是大名鼎鼎的心理学家弗洛伊德的姐姐,她乞求对方给她一份文书工作。弗朗茨假装仔细阅读文件,回答说一定有什么地方搞错了,然后和她走到火车站的列车时刻表前,对她说大约两小时后一辆列车将把她带回维也纳。如果她把身上的东西留下来,去浴室盥洗一下,就会把她的文件还给她并且给她提供一张返程车票。

集中营配备了 20 至 30 名纳粹党卫军士兵。从贝尔扎克死亡集中营调来的次官弗朗茨负责每天从火车站到浴室等地方的调度。他的残暴令人对他畏惧万分。他四处巡视的时候总是带着一

一条名叫巴里的狗,那条狗也受过训练,专门攻击人的腹部。集中营里雇佣了一些乌克兰人担任守卫,这些人原是战犯,后来因受训成为纳粹党卫军守卫而苟且偷生。在特雷布林卡集中营里大约有100个这样的乌克兰人。纳粹搪塞这些乌克兰人,谎称他们的工作是针对犹太人罪犯的特别突击队任务。这些“从业人员”的任务是分拣衣物、给女人剃头、清理和清洁毒气室、拔出死者嘴里的金牙以及掩埋尸体等。刚开始的时候对这些人的轮换是很频繁的。在1961年对纳粹党徒艾希曼的审判中,幸存者作证说,大部分“突击队员”因忍受不了连续几天干这份差事而在早晨点名时要求被赐死。后来在德米扬科一案中作证的伊利亚胡·罗森堡当年也证实不少人在干完长长的一天清理死尸的活儿后在房子里用皮带上吊自杀,他们相互帮助,踢掉对方脚下的凳子。后来,斯坦戈尔采取了一个办法,将工作进行分工,一群相对稳定的“从业人员”得以苟活下来。

1943年春,德国党卫队和国家秘密警察头子希姆勒对集中营进行了一次视察。他命令烧掉尸体,包括那些已经掩埋了的尸体。挖土机把很多掩埋尸体的大坑挖开,尸体被运到焚尸炉里烧掉。到了夏天的时候,那些死人坑基本上已经清理完毕。那些“从业人员”注意到被送进集中营里的犹太人越来越少,他们认为集中营不久将被关闭,自己也会被送进毒气室。于是他们决定发动起义。1943年8月2日中午,他们用盗配的钥匙打开武器库,但由于纳粹党卫军士兵听到了起义的风声,起义者被迫放弃占领集中营的计划。大约有700名犯人试图冲出集中营,他们中的大多数被守卫在哨塔上的党卫军士兵枪杀,不过约有20人侥幸逃到了周围的丛林里,并在那里隐藏到二战结束。这些人中有几位写过关于他们在特雷布林卡集中营的回忆录。一位来自波兰首都华沙的木匠彦科尔·威尔尼克的回忆录于1945年问世,后来来自捷克首都布拉格的理查德·格莱扎也发表了对那段悲惨经历的回忆。德米扬科一案中的大多数证人都是当年逃出集中营的人。

在那次失败的起义中,集中营里的大多数建筑(除了毒气室以外,其他建筑都是木制的)都被烧毁。未能逃脱的犯人被勒令拆除集中营并且毁掉所有杀戮的痕迹,之后德国人将他们全部杀人灭



口。后来，德国人在那里耕了田，种上了羽扇豆，建了一个农场。再后来，他们把这个农场移交给了一个乌克兰农户。

指认德米扬科

德米扬科于 1920 年出生于基辅地区的一个小村子。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乌克兰被并入前苏联。在 30 年代初期，也就是德米扬科大约 12 岁的时候，斯大林的农业政策致使乌克兰这个曾被誉为“欧洲之腹”的国家出现人为的饥荒，这场饥荒波及上百万人。当德国人入侵前苏联时，时年 19 岁、在一个集体农庄里担任拖拉机手的德米扬科被征召加入了苏联红军。德米扬科对苏联的忠诚度不是很高，不过在部队里至少有望填饱肚子。1942 年 5 月，德米扬科在克里米亚半岛被俘，之后被关进了位于波兰切尔姆(Chelm)布满带刺铁丝网的战俘营。犯人们睡在他们自己挖掘的地洞里，这些地洞一到秋天就灌满了雨水。给他们分发的食物少得可怜，他们被迫什么都吃：草根、腐烂和死了的东西，甚至人吃人。在战俘营里，德米扬科重新遭遇了 30 年代他在家乡大饥荒期间所经历的一切。

1942 年春，德国军队开始为所谓的“安全部门”在各战俘营中征召志愿者。这些部门的任务是捉拿犹太人、守卫集中营。当时不少乌克兰人把斯大林政权视作犹太布尔什维克分子的同谋，由此助长了他们的反犹主义情绪，使他们成为德国人理想的帮凶。在此背景下，一个特殊的纳粹党卫军训练营在波兰特拉尼奇一个废弃的制糖厂开营了。1942 年 7 月，德米扬科志愿到特拉尼奇集中营受训。

就这一点而言，德米扬科一案的控方和辩护方对德米扬科的战争行为是没有歧义的，即使在前苏联发现新的文件之后，各方对德米扬科在这之前个人历史的看法也是一致的。值得注意的是，后来的审判认为，最早的文件说明德米扬科曾在苏比堡而不是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工作。



图9 贴有德米扬科(左下)和费德伦科(右下)相片的相册页

对于发生在特雷布林卡的战争罪行,注意力一开始集中在另一个乌克兰人弗杰德·费德伦科身上。德米扬科和费德伦科的名字都出现在一份定居美国且被怀疑犯有战争罪行的乌克兰人的名

单上。1976年初,美国移民局要求以色列的一个特别警察部门帮助寻找曾在苏比堡或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呆过的证人。这个被称之为“以色列纳粹罪行调查部”(简称 INC)的前身是专门为调查纳粹头子艾希曼的案子而设立的“06局”。INC 从美国移民局那里获得了 17 个乌克兰嫌疑犯的照片。调查是由当时 70 岁高龄的米里亚姆·拉迪夫克(Miriam Radiwker)夫人主持的。她在报纸上刊登了一则启事,称对“乌克兰人伊万·德米扬科和弗杰德·费德伦科”的调查正在进行,希望苏比堡和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幸存者能够站出来说话。在这则启事上,拉迪夫克夫人无意间说出了嫌疑犯的名字,而此时身份指认工作尚未正式展开。INC 所获的那 17 个嫌疑犯的照片是粘在硬纸片上的,无法向人们一一展示。没有错误的备选答案,或者“转移注意力的人”,照片上的人全部都是嫌疑犯。

由于第一批证人图拉斯基和格德法柏的指认,调查的焦点开始集中在费德伦科身上。当时没有理由认为那些特雷布林卡的幸存者应该认识德米扬科。图拉斯基曾在特雷布林卡的机械厂做工。他说,他开始有些犹豫,但后来越来越肯定他认识费德伦科。德米扬科的照片就在费德伦科照片的左侧,图拉斯基一直都能看到,但他就是始终只字未提德米扬科。格德法柏不认识费德伦科,不过他说排在第 16 号的人看着眼熟,他说出的那人的名字既不是德米扬科,也不是伊万。拉迪夫克夫人曾无意中提及德米扬科和伊万这两个名字之间的联系有重大嫌疑。遗憾的是,她习惯于事后才写出身份指认过程的报告,然后总结案情。到耶路撒冷审判开庭时,她已是 81 岁高龄,再也回忆不起当年事件的准确情况。

第二天又对图拉斯基进行了询问。这次他说他知道德米扬科和伊万这两个名字,而且他“立刻并且很肯定地”指出第 16 张相片中的人就是伊万。这样问题自然就出现了:图拉斯基真的认出了伊万,还是只认得头一天看过的费德伦科相片旁边的那张相片呢?

还有一个问题是肯定指认和否定指认的相对重要性问题。特雷布林卡的一位幸存者史罗摩·海尔曼曾经参与毒气室工程的建设,他一直呆在集中营里直到犯人们举事。他曾和伊万一起工作过不少时日,他估计伊万当时 30 岁左右。德米扬科这个名字对他

来说没有任何意义,就像他对第 16 张相片中的人几乎一无所知一样。相比之下,第 17 张相片中的费德伦科看着更面熟。证人伊利亚胡·罗森堡看出第 16 张相片和“那个在第二集中营工作、人称‘恐怖伊万’的乌克兰人”有着惊人的相似之处——一样的头型、圆脸、秃头、粗脖子、宽下巴。但是罗森堡也说“我不能完全肯定能认出他”,而且他在指认费德伦科时没有任何特别反应,尽管德米扬科和费德伦科的相片紧挨着。

简单地说,起初指认费德伦科的证词比指认德米扬科的证词更有说服力,这也决定了费德伦科的命运。1979 年,费德伦科在美国的一个审判庭上承认他曾经是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纳粹党卫军守卫,后来被引渡到前苏联并于 1986 年夏在那里受审,不久后被处决。

1979 年,前苏联公布了新的证据。缴获的德国文件里有一张发给伊万·德米扬科的带相片的身份证,也就是所谓的“特拉尼奇证书”。身份证上的照片摄于 1942 年,身份证上还注明了德米扬科的服务号(身份证号)1393,身份证的发放日期为 1943 年 3 月 27 日,上面还写明了德米扬科的派驻地为苏比堡。与此同时,前苏联政府还向美国政府转交了一份对曾任特拉尼奇守卫的伊格那特·丹尼尔契安科的审讯报告。丹尼尔契安科称他曾与德米扬科在特拉尼奇共过事,后来他先后在弗罗森堡(Flossenbürg)和雷根斯堡(Regensburg)两个集中营做事。美国的调查人员(当时对德米扬科的审讯还只是在美国进行)没能当面审讯丹尼尔契安科,不得不凑合着使用他那份宣过誓的供词。除了原有的 7 个人的照片之外,美国调查人员又向以色列负责调查纳粹罪行的部门另外提供了“特拉尼奇证书”上德米扬科的相片,要求把这 8 个“特拉尼奇系列人员”拿给证人指认。按说从排在一起的“另外的”7 个人中指认出德米扬科本该是更有说服力的了,但问题是那时几乎所有的证人都熟知了那张美国移民局于 1951 年给德米扬科拍的身份证相片。美国移民局自身也错失了一次让一位证人在看到 1951 年版德米扬科相片之前从那张特拉尼奇相片指认出德米扬科的绝佳机会。美国移民局先给证人奇尔·米尔·拉希曼出示一组 1951 年的相片,后来才拿出一组特拉尼奇训练营人员的相片。当时这位



图 10 特拉尼奇训练营部分人员(第二排左二为德米扬科)

证人认出了德米扬科 1951 年照的那张相片,却没有认出特拉尼奇系列人员中就有德米扬科。不过,一年之后,在美国克里夫兰进行的对德米扬科的审判中,他还是从那组特拉尼奇相片中认出了德米扬科。

此时,美国法官发现已经有足够的证据证明德米扬科在 1951 年向美国移民局提供了虚假信息。不管他是否曾在苏比堡或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工作过,反正他不是农场工人,而他自己关于案发地的种种辩解也找不到任何证据。1981 年,德米扬科被剥夺了美国公民权。

相比之下,在耶路撒冷的审判期间,德米扬科到底曾被派驻在哪里工作成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证人们的证词和历史文件上的内容存在着分歧。特拉尼奇证书上说他被派到了苏比堡,而特雷布林卡幸存者的证词却与此相左。有些人很肯定地认出了德米扬科。一位曾在特雷布林卡工作过的德国护士也称她能认出相片上的德米扬科。相比之下,苏比堡死亡集中营为数不多的几位幸存者都没能认出他。在审判期间,一个事实逐渐浮出水面,那就是大约有 30 位幸存者曾经试图指认德米扬科,但大多数人都没有认

出他来,辩护方当时没能掌握这一情况。另外,原特雷布林卡集中营次官库尔特·弗朗茨当时正在德国杜塞尔多夫(Düsseldorf)服无期徒刑,也未能在1979年指认德米扬科。关于德米扬科的工作地的一致性问题,有人提出德米扬科先是在苏比堡工作,然后被派到特雷布林卡,或者甚至是往返于两地之间。这种可能性也是存在的,因为当时德国当局在这种事情的处理上一直是比较草率的。

在耶路撒冷的审判庭上,瓦格纳的专家辩护词集中在预备调查期间的身份指认过程上。根据他后来在《指认伊万》一书中所做的解释,正确的身份指认过程应该满足50条法律条款和规定。他在书中写道,这些法规当中有42条是与指认伊万有关的,但是调查人员未按规定执行的不少于37条。调查缺乏清晰的事实报告:调查过程中没有笔录,没有录音,没有指示说明文件,没有逐字逐句的速记材料,也没有采取安全防范措施以避免将证人的注意力引到某一张相片上。相册上的人员没有清白无辜者,因此证人没有机会给出“错误”答案。尽管人们早就清楚要找的人长着圆圆的头、粗粗的脖子,而且符合条件的相片只有一张,那就是德米扬科的,但是因为相片本身五花八门,分类不清,所以原本简单的事情却越弄越复杂了。另外,证人的否定指认也没有引起应有的重视。实际上是由调查官来决定诸如“这张脸让我想起……”之类的回答是肯定指认还是否定指认。在后来的那次对特拉尼奇训练营相片的调查中,德米扬科的相片又一次被拿给证人们指认,虽然这让证人更有机会认出这张相片他们之前见过,但无益于指认相片里的人就是那个要找的人。调查过程中甚至没有采取防范措施来避免证人之间相互影响。事先就指认过程互相交流过的证人没有被要求回避。调查人员先是对证人们说他们正在找某个人,证人在指认后即被告知他们的指认是否“成功”,如此一来,证人们之间就可能相互接触,传递消息。瓦格纳对整个调查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非常鄙夷不屑:“我不会说调查过程是个闹剧,但是一场彻头彻尾的闹剧也不过是(比这样的调查)多违反几条规则罢了。”

当时,德米扬科的几张相片已在各大媒体上出现了数十次之多,显然这一身份指认过程已成为全球瞩目的焦点。在耶路撒冷的审判期间,5位特雷布林卡的幸存者证实他们完全能够肯定坐在



被告席上的人就是当年的“恐怖伊万”。

1988年4月，法庭认为证人们提供的证据确凿，德米扬科本人的辩解也站不住脚，足以证实“恐怖伊万”和约翰·德米扬科同属一人。德米扬科被判处死刑，和1962年5月31日被绞死的纳粹头子艾希曼一样，等待他的将是绞刑。他当即提出上诉，然而在等待上诉结果的时候，案情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

脑损伤和记忆

著名美籍奥地利心理学家布鲁诺·贝特尔海姆(Bruno Bettelheim, 1903—1990)在战前就曾在德国布城瓦尔德和德绍两个集中营里被囚禁了一年。他于1939年获释后移居美国，并开始撰写有关集中营生活的回忆录。为了让自己与那段不堪回首的往事之间保持足够的距离，他将那些笔记搁置了三年之久。1943年，贝特尔海姆出版了一本关于在集中营里普遍存在的极端条件下人类行为心理学分析方面的书。他在序言中写道，对自己来说，观察自己的行为以及观察其他犯人和看守他们的纳粹党卫军士兵的行为是保持自身心智平衡的一种手段，也是避免自身性格分裂的一种保护方式。

在集中营里，没有办法记笔记，所有的一切都得记忆下来。不过，贝特尔海姆注意到自己“因极度营养不良和其他导致记忆衰退的原因而受到极大的困扰，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感到‘这有什么用，你绝不会活着离开集中营’，这种感受因为一起被关押的犯人相继死去而日渐强烈”。他只能通过不断的重复以及在干活时的“复习”来记忆发生过的事情。贝特尔海姆移居美国后，他终于感到安全了，于是那些似乎已经忘却的东西大部分又重现脑海。尽管如此，集中营里的生活无疑对他的记忆造成了极大的损害：过去曾经是不加思考、自然而然的东西，现在回想起来也要费好大的力气。

事实上，问题还不止这么简单。在集中营恶劣的条件下，他对周围事物的观察已经不能称为真正意义上的观察了。想要活着离开集中营的首要条件就是尽量不要引起别人的注意。任何人，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只要让党卫军士兵留意到自己，就会命悬一

线。第二条禁令是：不该看的东西千万不要看。如果一个犯人在看党卫军士兵虐待另外一个犯人，只要被人发现就会性命不保。连被动遵守什么也不要看的禁令也是不够的，贝特尔海姆在书中写道：主动地表明自己一无所知要安全得多。他举了一个纳粹党卫军士兵鞭打一位犯人的例子。

不过在打人过程中他（纳粹党卫军士兵）可能会对一队路过的犯人们友好地喊一声“干得好！”，而那些犯人看到这个场景已经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迅速把头扭转过头，撒腿就跑，装作什么也没看见。显然，他们的突然狂奔清清楚楚地说明他们已经“看到了”，不过只要他们很明确地表示自己会离不该知道的事情远一点就不要紧。

上述情形的逻辑有悖常理：要想知道哪些东西你可能看不到，首先得去看；要想知道你必须假装没看见什么东西，就必须知道自己实际上看到了什么东西。贝特尔海姆认为，把囚犯变成聋子和瞎子是党卫军摧毁犯人意志的策略之一。只知道别人允许你知道的事情是针对婴儿才有的情况。自主地观察并且相应地作出反应是一个独立的生物最原始的本能，对那些极为重要并值得认真记录的事情视而不见是对人性的摧残。

犯人们之所以尽量“不去看”，还另有原因。任何人只要看到其他犯人被打而义愤填膺地上前阻拦，那么他肯定活不成。

大家都知道，那种义愤填膺的反应无异于自杀，如果看到那种场景实在是做不到无动于衷，那么只有一个解决方法，就是不去看，也就不会有反应。如此一来，观察力和反应能力就不得不作为一种保护措施而自愿被封闭起来。但是如果一个人放弃了观察，放弃了对事物作出反应，放弃了采取相应的行动，那么这个人就等于放弃了过自己的生活，而这正是纳粹党卫军们所希望的。

从其他集中营里逃出来的人也曾提到，在正常生活中诸如观



察和记忆这些理所当然的大脑功能在集中营里却遇到了麻烦。幸存者大卫·帕特森(David Patterson)在回忆录《从光明到黑暗》(*Sun Turned to Darkness*)中写道,记忆和其他许多事情一起被清除或摧毁,许多曾经在集中营里呆过的人都抱怨记性差。奥斯维辛(Auschwitz)集中营的幸存者法尼亚·费列农(Fania Fénelon)在回忆录中写道,她发现给孩子们讲故事越来越困难,而孩子们没有意识到她的记忆力正在衰退。另一位奥斯维辛集中营幸存者奥尔加·冷耶尔(Olga Lengyel)也主要是通过记忆力衰退而注意到自己和其他犯人的智力已大不如前。在集中营里时时刻刻存在着性命攸关的危险,对无时不在的威胁本能地做出高度警戒、体力严重透支、精神萎靡不振以及营养和维生素B缺乏(缺乏维生素B可导致思维意识不清),所有这些不利条件都会对记忆力造成损害,导致记忆力严重衰退。

犯人们的认知力同样也受到了极大的破坏。艾列·科恩(Elie Cohen)曾是荷兰格罗宁根省阿德瓦德市(Aduard)的一位执业医生,后来被赶到奥斯维辛集中营,负责给犯人们看病。他能够利用工作之便,通过证明一些犯人有病而将他们挡在毒气室之外,暂时保全性命。1971年,他出版了反映战争的回忆录《深渊》(*De Afgrond*)。书中有这样一段叙述:

一个男人走进门厅,对我说道:“艾列,你得救救我!他们要带我去腹泻病房,其实就是毒气室。你得救救我。”我问他:“你到底是谁?”他回答说:“我叫乔·沃尔夫,来自弗京吉斯特拉特(Folkingestraat)。”他曾经就住在离我四个房间的山房子里,我们彼此还非常熟悉。显然,我已经丧失了认人的能力,我无法在一个审判纳粹党卫军的法庭上作证。如果有人让我“指出你所认识的人”,我做不到,我认不出任何人。所有的一切都发生了如此可怕的变化。就像那些在集中营里很快就变得没有人样的犹太人让我无法相认一样,我也无法再指认那些纳粹党卫军们了。

一位接受过专业培训、对明确定义的刺激物和参照组习以为



常的心理学家,对那种极端条件下的记忆、认知和辨识能说些什么呢?诚实的答案一定是:几乎什么也没有。心理学未就死亡集中营里这种极端情况下记忆的可靠性问题进行系统的研究,但是从几个案例所收集到的有限数据表明,即使是非常强烈、令人情绪激昂的记忆也有失真的可能。瓦格纳和格罗恩尼维格(Groeneweg)对德·莱克一案证人证词所做的调查证据充分,可以为证。

马林努斯·德·莱克(Marinus de Rijke)曾在1942年至1943年间担任艾力卡(Erika)监狱的监狱长。艾力卡监狱位于荷兰上艾瑟尔省(Overijssel)的欧门(Ommen),原是一个关押荷兰罪犯的监狱,不过那里的管理让人想起德国集中营:享有特权的犯人可以受命管理其他犯人,一些犯人常常被打得奄奄一息。德·莱克就是最狠毒的守卫之一。1943年,当荷兰当局了解到艾力卡监狱里的真相后就把它关闭了。在战争期间,艾力卡监狱里的犯人们的生存环境极为恶劣,他们当中有1000名犯人曾被集体转移到德国做苦力,这些人身体极度虚弱,干不了力气活儿。最后活着回到艾力卡监狱的不足400人,而这其中的大部分后来又死在监狱里。1943年至1948年间,荷兰警方陆续收到该监狱幸存者的申诉。当时德·莱克逃脱了处罚,不过1984年有关方面决定对他提出诉讼。电视台对当年的审判进行了转播。在原告对德·莱克作出控诉之后,几位证人上前作证,但是法官最后判决对德·莱克施虐的指控无效,因为已经超出了法律所规定的诉讼时效期。在这次审判中,15位曾在40年代作过证的证人被要求重新作证,这让瓦格纳和格罗恩尼维格得以将这些人40年前的证词和40年后当庭作证的记录进行比较。结果发现,证人们前后两次的证词有很大出入,这不禁让人对经历了如此漫长岁月的记忆的可靠性产生怀疑。

关于犯人们具体是何时被拘押到艾力卡监狱是有案可查的。在40年代进行的调查中,11位证人中只有一两个人记得的日期和实际被关押的日期有较大的出入,相差1个多月。40年后,这个比例大幅增加,19个证人中有11个人给出的日期与实际日期相差甚远。不少证人给出的具体日期和实际日期相差达6个月以上,这就是说他们甚至记错了是在哪个季节被关到监狱里去的。那些曾受过德·莱克虐待的人(在这个意义上他们与德·莱克直接相

关),似乎不比那些没有受过德·莱克虐待的人更能认出照片上的德·莱克。20位证人称德·莱克在监狱时穿一身制服,而另外28位证人却说他一直穿着便装。11位证人称德·莱克曾鞭打过犯人,而另外11位证人却说他从未用过鞭子或其他器具虐待犯人。在那些事先没有看过审判德·莱克的电视节目的前狱犯中,只有58%的人能够从一张摄于监狱期间的相片上认出他来。所以,对那些本应蚀刻在记忆里的事情的回忆也变得不可靠了。正因为如此,证人V曾看到德·莱克和另一个守卫将一名犯人打死,而到了1984年,他却忘记了德·莱克和那个守卫的名字,也把受害者与另一起虐待案里的犯人搞混了。证人范·德尔·M曾受过德·莱克的残暴虐待以至于几天都走不了路,而到了1984年他所记得的是德·莱克时不时揍他。证人范·德·W也曾受过德·莱克的虐待,但是他后来却说虐待他的人叫“德·布劳恩”而不是德·莱克,而且也忘记了德·莱克是如何虐待他的了。证人S 1943年称德·莱克和另一个守卫在一个蓄水池里溺死了一个犯人,到了1984年,他非但忘记了溺死人的那件事,而且还矢口否认他曾做过那样的指控。

尽管有不少回忆看起来是正确的,而且这些记忆在40多年前和40多年后也如出一辙,但是这里有一个很明显的问题:没有一个标准来判定哪些证词必须接受为正确。德米扬科一案也存在着类似的问题。证人伊利亚胡·罗森堡曾在1947年去以色列为德米扬科一案作证的路上在维也纳发表了一份声明。他在声明中说伊万在1943年的那次起义中被杀,当时几位犯人冲进了兵舍,用铁锹杀死了熟睡中的伊万(因为当时白天很热,守卫们都是轮流值早班)。而在1987年耶路撒冷的审判庭上,他解释说维也纳的采访者误解了他的意思:他的本意是说别人告诉他伊万已经死了。但是没过多久,由罗森堡本人于1944年签署的一份声明公诸于众,声明里他再次声称自己亲眼看见了伊万之死。我们该相信谁呢:是1944年的罗森堡?是1947年的罗森堡?还是1987年的罗森堡呢?

对损伤性记忆的绝对可靠性提出质疑还另有原因。1978年,弗兰克·华勒斯被控在波兰南部城市捷斯托霍瓦(Czestochowa)

犯有战争罪行,指控他曾是纳粹党卫军和盖世太保。战后他在美国安了家,并改名为华莱士。有不少于 11 位证人曾指认过他。其中有一位名叫大卫·盖尔博豪尔,此人曾被迫在盖世太保设在捷斯托霍瓦的总部工作,他有 3 年多时间几乎天天和华勒斯打照面。盖尔博豪尔曾见证华勒斯拷打、虐待和杀人的恶行。另一位证人称弗兰克·华勒斯曾经闯进他家并殴打了他的父亲,当时邻居们告诉他那个作恶的家伙叫弗兰克·华勒斯。还有一系列证人出面,全部指证华勒斯有罪,之后华勒斯被剥夺了美国公民权。在他后来的上诉中,红十字会提供的文件以无以辩驳的事实证明案发当时他大约 15 岁,在德国巴伐利亚州的一个农场做工并有照片为证。华莱士后来被宣告无罪并恢复了美国公民权。

但凡记得瓦格纳指出的指认一个人要用 50 条法规作依据的人一定会问:这与犯人们生活在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条件下的回忆和认知有什么关系?难道那些极端条件不要求有一个特别的记忆法吗?一个长时间生活在有生命危险的环境里(而且那已是很久远的事了)的人用现在这种指认小偷和抢劫犯的程序合适吗?这些问题几乎会理所当然地出现,但是同样可以肯定的是,这些问题是错误的。

所以说多年以后,证人们被要求指认的嫌疑犯早已非彼人也。哪怕是一大群人排着队指认他,40 或 50 多年前的彼人也不会复生了,已经有什么东西取代了他。昨日的战犯和今天的嫌疑犯被一层东西隔开,而这层东西主要是一些文件:身份证、证书、相片、登记表以及签名记录等等。在诸如对德米扬科一案的审判中,每一样东西在长达数千页的法律卷宗中都是以序列号“XXX”的形式出现的。然而,这些分隔今昔的东西也必须联系着什么。文件必能弥合时间上的距离,它们得证明现在站在被告席上的人就是当年那个犯过战争罪行的人。但是文件同样也会蒙蔽人。证人对疑犯的旧事的记忆之所以关系重大(法律意义上的关系重大),只不过是因为他们的记忆能通过那些文件与该嫌疑犯发生联系。证人们过去在那个恶魔手下所遭受和经历的一切,他们所看到的、听到的一切,所有对那个恶魔的恐惧,最终只是化结为几个围绕那些文件的简单回答:这是他的相片吗?那是他的笔迹吗?他穿过特别的



制服吗？

围绕那些文件提出的问题以及问题提出的方式都有其自身的逻辑。尽管只是一种形式，制定那些有关身份指认的法规的确是为了消除任何疑虑。在身份指认过程中，每一个错误、每一个过失都会对控辩双方造成伤害。如果德米扬科是真正的“恐怖伊万”，那么在指认其身份的过程中所犯的误差就是帮助作了伪证，显然所得出的结论也就缺乏说服力。对明确的指认身份标准的需要不仅是为了保护犯罪嫌疑人，而且也是为了赋予证据以实质内容和权威性。反过来，不正确的身份指认程序会导致无辜者受罚，不过这种情况没有在德米扬科一案中发生。在德米扬科上诉期间，最富戏剧性的一幕发生了。

犯罪现场：苏比堡

德米扬科的辩护中最薄弱的部分就是他不在犯罪现场（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的证据。关于德米扬科是否在犯罪现场的说法不一而足，任何一种新的或老的说法都没有确凿证据。最初德米扬科称他曾在苏比堡的一个农场做工，后来又说他未能在1951年告知美国移民局他曾参加过苏联红军、后来被德国人俘获这一情况。他也未能在申请移民时向美国当局反映以下情况：在二战的最后阶段他加入了乌克兰的一个军事部门，几个月后应征到了一个由弗拉索夫（Vlasov）将军领导的反苏军事组织。当时，德米扬科为了不被引渡到苏联，想尽了一切办法，包括编造谎言，因为他知道斯大林决不会放过那些曾为外国军队卖命的人，这也就是为什么他早先称自己是一个农夫的原因。但是他为什么选择了苏比堡而不是其他地方呢？对此，德米扬科解释说，当他在填写移民申请表时，他曾请求一个站在一幅波兰地图旁边的人帮忙给他说个地名，而那个地名碰巧就是苏比堡。但是苏比堡不过是两条铁路线的交汇处，地方小得在任何地图上都找不到。以色列法庭发现，只有到过离苏比堡很近的地方的人才有可能知道它的存在。

还有一个与德米扬科是否在犯罪现场有关的证据是突然出现在纳粹党卫军守卫丹尼尔契安科的声明里的一个细节。丹尼尔契安科称，所有纳粹党卫军士兵都把他们的血型刺在了左腋窝下。

他举证说,他和德米扬科在巴伐利亚弗罗森堡兵营一起服役时曾有过那样的纹身。德米扬科的左腋窝下的确有一道疤痕,对此德米扬科解释说,该处原来的纹身是在乌克兰而不是在德国刺上去的,当他加入弗拉索夫将军的反苏军事组织后就把纹身处理掉了。在漫长的审判过程中,德米扬科始终没能向法庭提供一条有说服力的不在犯罪现场的证据,只是到后来上诉时一切才真相大白。

柏林墙的倒塌和前苏联国内局势的发展使德米扬科一案的原告方和被告方有机会对一些档案文件进行研究。而在这之前,他们惟一的一份材料也是经前苏联国家安全委员会(克格勃,KGB)审查过的。原告方在档案文件中发现了一份从特拉尼奇转到苏比堡的党卫军守卫人员名单,名单上有德米扬科的名字以及他的出生日期、出生地和编号 1393。在另一份日期为 1943 年 10 月 1 日的文件中,关于德米扬科和丹尼尔契安科的驻地写的是弗罗森堡。在立陶宛共和国首都维尔纽斯发现了一份写于 1943 年 1 月的诉状,称要给德米扬科 25 鞭子,理由是他未经批准擅自离开马伊达内克(Majdanek)死亡集中营(原因是他到邻村取洋葱和盐去了)。另外,丹尼尔契安科 1949 年写的一封免职信后来也被发现,信中丹尼尔契安科举荐德米扬科担任守卫,因为德米扬科在死亡集中营里的工作十分出色,有几次他还获准协助把犹太人从他们的居住区运到集中营。除了这些乌克兰和立陶宛的档案文件外,在德国科布伦茨也发现了其他文件,这些文件里说德米扬科和丹尼尔契安科曾于 1944 年被派驻到弗罗森堡。根据一个军械库的帐目记录,这两个人都领过毛瑟枪和刺刀。

但是如果德米扬科不是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中的伊万,那么他会是谁呢?

1988 年,美国哥伦比亚广播公司(CBS)筹拍关于德米扬科案的纪录片,摄制组的有关人员奉命搜寻是否仍有住在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原址附近、认识“恐怖伊万”的人健在。最后他们在离原集中营大约半英里远的一个小村子里找到了 70 岁高龄的玛丽娅·杜德克,她在战时曾做过妓女,也接待过一些集中营的守卫。老人家对“恐怖伊万”很熟悉,她说有整整一年的时间他是自己的老顾客,这个人还曾经向她提起过他在集中营里的工作。当被问

及是否知道他的真实姓名时，她毫不犹豫地答道：“伊万·马契安科。”杜德克为曾经做过妓女而感到耻辱，所以拒绝上镜作证。当德米扬科的辩护律师尤拉姆·沙夫特尔看到 CBS“60 分钟”栏目播出的纪录片后，决定前去拜访杜德克老人。他给老人看了一些人的相片，其中包括德米扬科的相片。他问她是否能从那些照片中认出马契安科，老人家说认不出来。沙夫特尔律师指着德米扬科的相片问老人他是否就是伊万·马契安科，老人家的回答是否定的。让沙夫特尔律师感到遗憾的是，这位知情者拒绝到耶路撒冷的法庭上作证。不过既然知道了马契安科这个名字，那么也就可以顺藤摸瓜直接查找有关档案了。

事情很快就水落石出。在乌克兰国家档案馆找到了一份曾在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做过事、在战争结束时被苏联红军俘获的集中营守卫人员的忏悔录集。在这本忏悔录集中，有 20 多个人提到伊万·马契安科就是那个控制毒气室开关的人。另外还发现了一张马契安科的特拉尼奇身份证，一些证人认出了相片中的他。证人称马契安科当时 30 岁左右。马契安科操控毒气室的助手名叫尼古拉·沙拉耶夫。沙拉耶夫于 1950 年被捕，他在审判庭上曾说，德国人关闭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后，他和马契安科一起被调往意大利东北部的特里雅斯特(Trieste)。一些当年的党卫军军官在 60 年代的声明也证实了这一说法。一位曾在特雷布林卡做过苦力的乌克兰妇女亚历山德拉·科帕作证说，1951 年她和马契安科在集中营里过着“夫妻般的生活”，马契安科曾一五一十地告诉过她他在毒气室的职责。

新的证明文件在各个地方相继被发现，而且这些文件都能相互印证，这也最终扭转了德米扬科一案中因为证词、声明和身份证等证明材料不一致所造成的混乱局面。从所有的材料来看，“恐怖伊万”确有其人（有关这一点从未被质疑过），但此人是伊万·马契安科，而非伊万·德米扬科。现在我们也明白了为什么德米扬科一案缺乏一个可信的犯罪现场。然而，无论是在特雷布林卡还是苏比堡，作为一个曾志愿为德国人效命的人，他在反犹太社会方面已经发挥了作用，关于这一点很早以前就没有任何异议。不过，证实他在苏比堡犯下了战争罪行的代价是高昂的：正因为犯罪现场

是苏比堡，所以法庭最后宣判对他在特雷布林卡所犯同样罪行的原指控不成立。

在耶路撒冷审判开庭 7 年和一审宣判德米扬科死刑 5 年后，以色列法官们面临着一个从未遇到过的两难选择。对德米扬科的死刑无法执行，因为就原指控的罪名而言他是无罪的。但是他也不是一个清白的人，如果一开始就指控他是在苏比堡犯下了同样的罪行，那么他应该受死。经过漫长的商议，三位法官最终达成了一致判决：德米扬科按原指控无罪。他又恢复了自由身。

那么，那些指认德米扬科为“恐怖伊万”的证人们说谎了吗？没有，他们只是犯了一个错误。也许并不是所有的人都犯了错误，也许只有一个人犯了错误。真正的过错在于指认身份的程序组织得极不合理，以至于个别的错误被散播开来，积少成多，最终造成了伪证的出现。本来，给证人提供的最好服务就是一套有着最大限度的精确、审慎、严谨、保密和充分考虑到其他所有法律规定等特性的身份指认程序。在任何情况下，证人们都不能屈从于一个与名副其实的身份指认过程没有什么关联的程序，就像是特雷布林卡的那个“火车站”与真正的火车站没有什么关联一样。

后记

弗朗茨·斯坦戈尔在任特雷布林卡死亡集中营最高长官前曾是苏比堡死亡集中营的次官，是他想出了搭建一个“火车站”从而将特雷布林卡变成一个死亡集中营的主意。斯坦戈尔于战后被捕。1948 年他从奥地利越狱，在梵蒂冈政权的帮助下逃到了叙利亚。后来，他移居巴西，并在首都圣保罗的大众汽车厂找到了一份发动机技工的工作。经一位前盖世太保官员的告发，斯坦戈尔最终被引渡到德意志联邦共和国。1970 年 12 月 22 日，斯坦戈尔因在特雷布林卡屠杀了至少 40 万犹太人被判处无期徒刑。1971 年春，英国记者吉塔·塞伦妮(Gitta Sereny)对这个双手沾满了犹太人鲜血的刽子手进行了系列专访。这个杀人如麻的恶魔对记者说他仍为曾经是“奥地利最年轻的织工长”而感到自豪，他说那些年是他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在与记者会面的第二天，斯坦戈尔因心脏病突发死亡。

库尔特·弗朗茨在战后又干起了厨师这个老本行，并在德国杜塞尔多夫定居，未更名改姓。弗朗茨于1959年被捕，当时从他身边查出了一本相册，相册里有一些在特雷布林卡拍摄的相片，相片的标题是“快乐的日子”。1965年，弗朗茨作为一起“至少30万人”屠杀案的同谋犯、35起谋杀案以及1起谋杀未遂案的案犯被判有罪。对他的处罚也很不一般：他被判了35次无期徒刑外加8年有期徒刑。后来弗朗茨因健康原因被释放，死于1998年。



图 11 三个刽子手(a. 弗朗茨·斯坦戈尔;b. 库尔特·弗朗茨;c. 伊万·马契安科)

伊万·马契安科是真正的“恐怖伊万”。马契安科在毒气室工作的助手尼古拉·沙拉耶夫于1952年被处死。沙拉耶夫曾于1950年声称，他最后一次见到马契安科是在1945年春，当时他看见马契安科从南斯拉夫阜姆(Fiume)的一个妓院里走出来。马契安科告诉沙拉耶夫他参加了南斯拉夫游击队，不久后就要出发。马契安科还说他遇到了一位姑娘，想与她开始新的生活。从那时起，马契安科就没有了半点下落。60年代，前苏联审判了一大批曾为德国纳粹卖命的乌克兰人，几乎所有的人都被判处死刑。这些人中没有马契安科。直到1962年，前苏联当局还在通缉他。马契安科留在前苏联的女儿们直到90年代初才了解到他们失踪的父亲在战时的行径。

伊万(约翰)·德米扬科1993年9月22日获释离开以色列，

搭乘一架以色列航空公司 EL AL 飞往纽约的航班回到美国。在美国,引渡他的原理由宣告无效,他也恢复了美国公民权。如今德米扬科在俄亥俄州克里夫兰过着退休生活。

(译者注:2002年,美国政府又找到了新的证据再一次取消了德米扬科的公民权。2004年4月,美国联邦上诉法院维持了下级法院的判决,最终取消了德米扬科的美国公民权。)

参考书目

- Arad, Y. , *Belzec, Sobibor, Treblinka: The Operation Reinhard Death Camps*, Bloomington, 1987.
- Bettelheim, B. , 'Individual and mass behavior in extreme situations', *Journal of Abnormal and Social Psychology* 38 (1943), 417—452.
- The Informed Heart*, Glencoe, 1960.
- Cohen, E. A. , *De afgrond: een egodocument*, Amsterdam and Brussels, 1971.
- Glazar, R. , *Die Falle mit dem grünen Zaun: Überleben in Treblinka*, Frankfurt am Main, 1992.
- de Mildt, D. , *In the Name of the People: Perpetrators of Genocide in the Reflection of Their Post-war Prosecution in West Germany. The 'Euthanasia' and 'Aktion Reinhard' Trial Cases*, The Hague, 1996.
- Patterson, D. , *Sun Turned to Darkness: Memory and Recovery in the Holocaust Memoir*, Syracuse, 1998.
- Sereny, G. , *Into that Darkness: An Examination of Conscience*, London, 1974.
- Sheftel, Y. , *Defending 'Ivan the Terrible': The Conspiracy to Convict John Demjanjuk*, Washington, DC, 1996.
- Steiner, J. -F. , *Treblinka*, Paris, 1996.
- Wagenaar, W. A. , *Identifying Ivan: A Case Study in Legal Psychology*, New York, 1988.

Wagenaar, W. A., and J. Groeneweg, 'The memory of concentration camp survivors', *Applied Cognitive Psychology* 4 (1990), 77—87.

Wiernik, Y., *A Year in Treblinka*, New York, 1945.

MEMORY



往事如烟：瓦格纳夫妇的 45 年婚姻生活

我们的记忆在应对日常事物方面的确不怎么灵光。想回忆起那些无关紧要的事，或者回想起声音以前听起来是什么样的，过去对某件事物的感觉是怎么样的，比如房间从前的气味，都不是件容易的事。或者是你所爱的人过去的模样，你父母从前的样子，你孩子小时候的长相，这些东西虽然与你很近，但是它们在不知不觉地慢慢变化着，并想方设法从你的记忆里挣脱出来。即使是你自己容颜的变化也在试图躲避着你：今天镜子里的这张脸模糊了昨天的记忆，有谁还能清晰地记得一个月或一年前镜子里自己的容颜？

如果我们的相貌是一本书，我们的记忆是一个藏书家，那么记忆应该把每一本新版书放在得到妥善保管的旧版书旁边。我们可以翻看一个早期版本，可以将之与后来的版本作比较，然后说出哪些内容已被删除、增加或修改。但事实并非如此，我们的记忆是为了有益于进化而设计的一项生理功能，它只接收新书，不收藏旧书。毕竟，如果我们再也看不到自己的孩子 10 年或者 20 年前的样子，那么回忆他们以前的相貌又有什么意义呢？所以就算了吧！

我们必须原谅自己的记忆还出于另外一个理由。我们发现，判断什么已经发生改变比说出什么依然如故要来得容易。我们周围的人实际上和其他人一样，每天都在变化着，或快或慢，只是因为我们天天和他们打交道而注意不到其中的细微变化，所以他们看起来没变样。当记忆的面孔上最新的印记和先前的印记没什么两样时就责备记忆丢弃了原来的版本是不公平的。

在我们所属的时代，在我们所处的世界里，真正记起自己过去的样子是通过相片而不是回忆。摄影术已经改变了我们与我们关于从前相貌的记忆之间的关系。在 19 世纪中叶以前，试着记住某人而无从知道是回忆他的脸还是翻看他的相片这样的问题是不存



在的。摄影术的产生使回忆的确定性通过相片的方式定格下来：眼神、发型、五官……他曾经就是这个样子的。如今我们有了摄影传记之类的东西，几乎每个人，从出生到现在或者直到死亡，都可以通过相片记录下来。尽管这种视觉记录可能不会以同样的强度记载下生命的每一个历程，但不管怎么说，它的确可以涵盖我们的一生，并且记录下那些缓慢得让我们察觉不到的变化。

从 1900 年结婚的第一年起，安娜·瓦格纳(Anna Wagner)和理查德·瓦格纳(Richard Wagner)夫妇就在每年的平安夜为自己拍照，并把相片当作圣诞卡寄给他们的朋友们。他们一直这样做，直到 1942 年，也就是安娜去世前的第 3 年。其间只有几年没有这样的照片。瓦格纳夫妇的一位朋友一直保留着他们寄给她的所有相片。大约半个世纪后，在原东柏林的一个阁楼里发现了这些相片，后来它们被公诸于世。乍看上去，这些相片全都一个样：瓦格纳夫妇本人、一张摆放着圣诞礼物的桌子、一棵圣诞树以及几乎毫无变化的房间陈设。每一张相片都摄于同一个日子。相片中的背景一成不变，更让我们清楚地看出相片折射出来的人生季节变化。我们可以看到逐渐发生的变化，尽管它们也可能突如其来，就像每年开春的那一天或是冬天似乎降临的那个早晨。每按一次快门就表示又过了整整一年。瓦格纳夫妇通过这种方式清楚地演示了衰老过程并没有跟随年月变化的平缓节奏。

理查德·瓦格纳生于 1873 年，他和安娜结婚时是一个狂热的业余摄影师，经常买最新款的照相机，即使为此花掉一个月的薪水或更多的钱也在所不惜。他所拍摄的那些平安夜相片都是极富立体感的快照。瓦格纳夫妇是中产阶级，妻子比丈夫小一岁。理查德曾在铁路部门担任秘书一职，后来成了一名检查员。夫妇俩一开始住在埃森(Essen)，1911 年搬到了柏林的萨尔茨堡大街，租了一套有两间半房子的新寓所，他们后半辈子一直生活在那里。我们无从知晓他们的政治取向，然而一直悬挂在沙发上方的早已在荷兰多恩(Doorn)避难的德国皇帝威廉二世(Kaiser Wilhelm II)的肖像表明了他们的保守立场。

理查德在两次世界大战中都没有为德国军队效力，1914 年他



图 12 瓦格纳夫妇于 1900 年平安夜

41 岁，大大超出了服兵役的年龄。夫妇俩一生未生养孩子。

在 1900 年拍摄的第一张平安夜相片上，瓦格纳夫妇两人看上去都比实际年龄年轻，当时夫妻俩分别是 27 岁和 26 岁。相片上安娜在和他们的猫 Mietz 玩耍，理查德正在往圣诞树上挂一些小玩意儿，这个场景给人的印象差不多是他们正在玩“过家家”游戏。静躺在桌子上的圣诞礼物第一次展示出来，在所有后来的相片中圣诞礼物都占据了一个突出的位置。安娜给丈夫的圣诞礼物是一本相册，就放在理查德面前，相册很厚，可能放得下 200 张相片。房间里的物件在多年以后拍摄的相片上也能见得到。桌布、墙上的半身像、地毯、椅子以及小摆设——瓦格纳夫妇属于那个结婚礼物将陪伴伉俪们一同走过整个婚姻生活的年代。



图 13 瓦格纳夫妇于 1915 年平安夜

15 年后，外部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相片上的一张欧洲地图（这张地图在 1914 年的相片中也出现过）清楚地记录了德军的攻城略地。尽管此时不少东西都需要凭票券弄到，像衣服、石蜡和煤什么的，瓦格纳夫妇还是设法准备了一个装饰得漂漂亮亮的圣诞树，以及一个蛋糕、一些苹果、香肠和饮料等。他们在一篮鸡蛋和一大盘香肠旁边挂了一张小纸片，纸片上写着“饥荒”。这种有点无厘头的幽默感在其他相片中也不时出现。

两年后，也就是 1917 年，战争所导致的物资匮乏甚至也波及到了瓦格纳夫妇的客厅。他们在房间里还穿着厚厚的大衣，说明“燃煤紧缺”。那张标示德军战果的地图不见了。圣诞树上的蜡烛一支也没有点亮。理查德穿着的那双拖鞋还是一年前收到的圣诞礼物。他的头上第一次有了白发。最显眼的圣诞礼物是一只“干草箱子”，用干草烧煮食物可以尽可能地节省燃料。



图 14 瓦格纳夫妇于 1917 年平安夜

1927 年,也就是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瓦格纳夫妇看上去混得不错。此时夫妇俩都年过 50,理查德已有了中年人的体态,嘴里叼着雪茄,戴着眼镜,当然还有灰白的头发。安娜坐在一张桌子后面,桌子上有漂亮的鞋子、葡萄酒、水果和一个雕花水晶玻璃杯。圣诞树上,电子蜡烛第一次亮相。不过最重要的物件摆放在正前方——一台“显示着时代进步”的吸尘器。它不是出现在安娜家里的第一件电器,也不是最后一件:1 年前别人送给她一个电熨斗,后来她又收到了一个按摩器和一个电吹风。说明书上说,这个电吹风可以用来吹头发,也可以用来暖床。



图 15 瓦格纳夫妇于 1927 年平安夜

在 1935 年和 1937 年的相片上出现了更多的家用电器：1935 年的相片上有一个电炉，1937 年有一个 Volksempfänger 牌的无线电设备。安娜衰老的速度似乎更加惊人。在短短两年间，她由一个神采奕奕的妇人变成了一个比其 63 岁实际年龄更显老的老人。她满头银发，明显比以前消瘦。安娜的面前摆着一个打开的针线盒，神情似乎有些急切的丈夫在看着她。



图 16 瓦格纳夫妇于 1935 年平安夜



图 17 瓦格纳夫妇于 1937 年平安夜

在后来的几年里，桌子上的东西越来越俭朴。1940 年，瓦格纳夫妇再次穿着厚重的大衣坐在圣诞树旁。夫妇俩在一起的最后一张照片摄于 1942 年。桌子上放着一瓶酒，已经所剩不多，摆放出来的食物也很少，不过理查德还有几支雪茄。圣诞树上的电子蜡烛已经熄灭了，真正的蜡烛相当稀缺，女人们都把烟头放在阿司匹林瓶子里当蜡烛用。1945 年 6 月 24 日，理查德为妻子拍了最后一张照片，当时她已是 71 岁高龄。战争刚刚结束，但是那场战争对她来说持续得太久了，从她身上可以明显看出当时食物短缺的状况。穿着厚重衣服的她也不过 80 磅（理查德特意用他那惯常的幽默感写下“毛重”两个字）。同年 8 月 23 日，安娜去世，根据墓地的登记记录，她死于“极度衰弱”。理查德死于 1950 年圣诞前几周，享年 77 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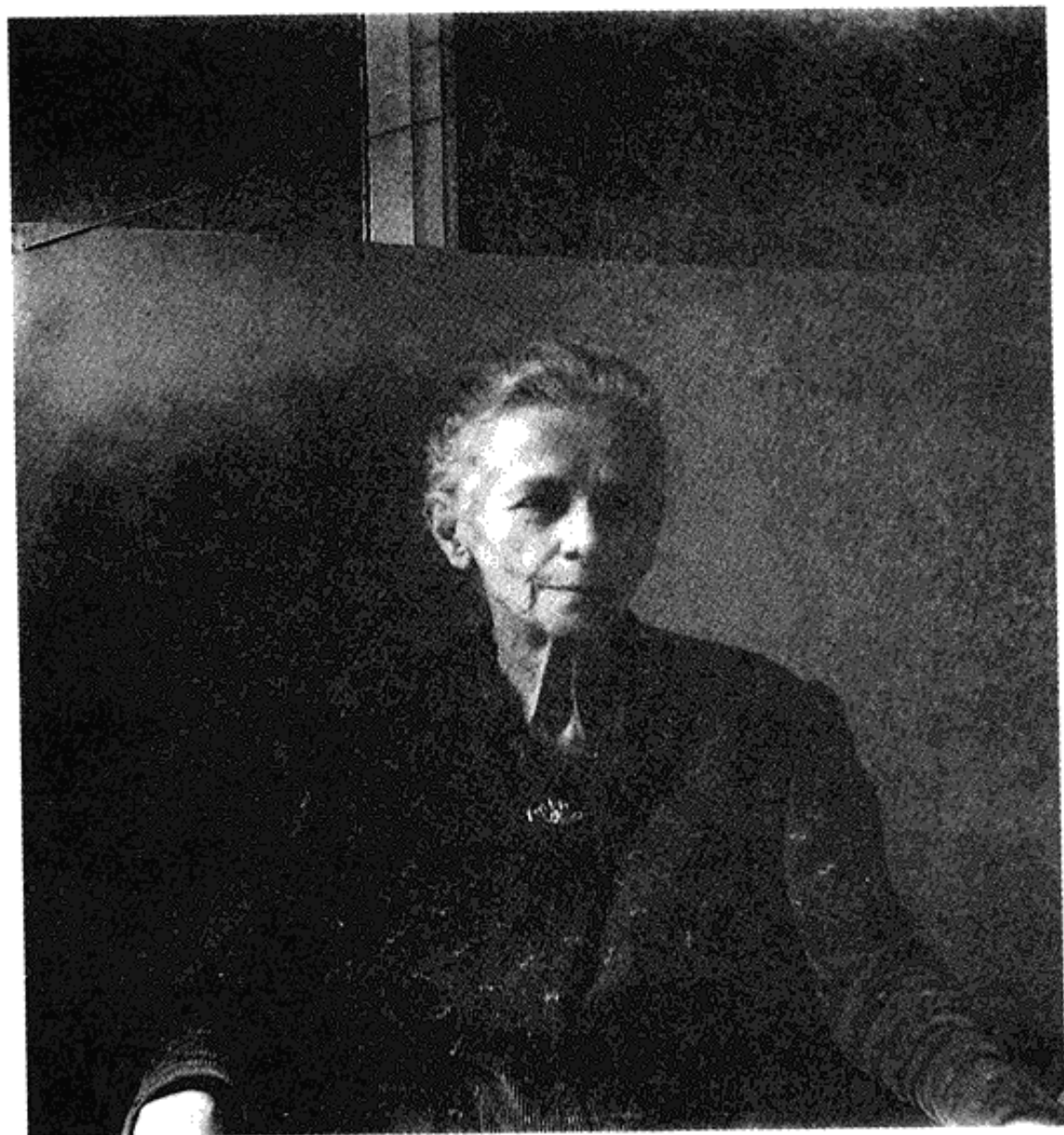


图 18 安娜·瓦格纳于 1945 年 6 月

每一个时代都有其关于人生历程的诠释,从那个时代的符号、比喻、谚语以及寓言中后人可以窥见一斑。在中世纪,生命常常被视作一段旅程或是一次朝圣。书籍可以告诉人们在起点和终点之间什么事情会降临在一个人头上。而有时候这段旅程也可以通过图画展现出来:在一幅画的一角,我们看到了一个孩子,他愈长愈大,正漫步走过整张画面。另一幅特别吸引人的画叫《生命的阶梯》,画的左侧是一个爬上第一级台阶的小孩,而在右侧走下台阶的则是一位耄耋老者。台阶的数目有所不同,正如人生常常被划分成不同的阶段:可以是 7 个,也可以是 10 个。这些阶段可以和岁月本身的切分联系起来。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画家提香(Titian)于 1560 年至 1570 年间画了一幅题为《慎重的寓言》(*Allegory of Time Governed by Prudence*)的画,画上有三张面



孔,上方有一行字:“鉴于过去的经历,现在的步子应更加谨慎,以免祸及未来。”画中有一位老人和一个孩子,都侧着脸分别望着过去和未来,而在两者之间代表着中年的那个人面向前方,正视着观者。在一些大教堂正面的挂钟上或市政厅里,生命历程的变更是通过机械图案来表现的:早上是孩子,晚上是老人。一张四分图也可以将人生与四季的变化联系起来:年轻时是春天,年老时是冬天。

我们无从知晓瓦格纳夫妇每年拍自拍像的动机是什么。1900年他们拍摄第一张自拍像的时候也许仅仅是觉得这似乎是一个不错的主意,然后是1901年……我们也不知道从此以后这对夫妇是怎么看这些照片的。他们会不时把这些照片拿出来翻看,观察他们衰老的过程、观察房间里细微的变化、观察几乎年年更换的手套吗?看起来,瓦格纳夫妇不可能在1900年就计划通过照相这种方式来建立起反映他们生命历程的摄影记忆。其实,照片就是记忆,它让所有从前的东西以及那些在自己和他人身上不易觉察到的变化得以保存并记录下来。对一个当代的读者来说,如果有幸能够翻阅瓦格纳夫妇全部的照片,也许用一个小时细细品味45年的沧桑变化,那么这种摄影记忆就是一件无意间得来的艺术品。它揭示了先人们通过朝圣表达的生命历程,它记录了生命的春去秋来,它所传递的信息更让我们震撼,因为这些照片里的主人公不是来自中世纪,他们所生活的时代离我们是那么的近。

参考书目

瓦格纳夫妇的系列照片现在保存在柏林的夏洛登堡博物馆(Heimatismuseum Charlottenburg)。全套照片发表在《德国平安夜:一本家庭影集(1900—1945)》(*Deutsche Weihnacht: ein Familienalbum 1900—1945*)一书上。乔森斯(B. Jochens)编著,1996年于柏林出版。本书中所有关于瓦格纳夫妇生活的资料均摘自此书。

“椭圆镜中我们四处行驶”：似曾相识之感

椭圆镜中我们四处行驶；
透过自己看见自己的经历，
明白这一切曾经发生。

——摘自赫瑞特·阿赫特贝尔《似曾相识》(*Déjà-vu*), 1952 年

小说《大卫·科波菲尔》(*David Copperfield*)讲述的是两个爱情故事。小大卫在坎特伯雷(Canterbury)上学,有一次他去好客的维克菲尔德先生家里作客。维克菲尔德先生是一位律师,帮一个富人打理财产。大卫在维克菲尔德先生家里见到了他的女儿艾格尼丝,艾格尼丝和大卫年龄相仿,她那张可爱的脸庞和稳重的仪态一下子就把大卫给迷住了。大卫静静地从旁侧观察艾格尼丝与父亲的相处之道。维克菲尔德自妻子死后,心情郁闷,酒也开始喝得过量了。遗憾的是艾格尼丝无法避免父亲的事业走下坡路。尤瑞·希普是维克菲尔德的同事,此人阴险狡诈,图谋强迫维克菲尔德接受他为合伙人。当大卫继续在伦敦求学时,他经常征询艾格尼丝的意见,并为她的智慧和友爱而沉迷。

在伦敦,大卫师从斯班洛先生。一次晚宴时,大卫结识了斯班洛的女儿多拉。他对多拉一见钟情。多拉在很多方面都与艾格尼丝截然不同。她是一个“小媳妇”,贪玩、轻狂,反复无常,喜欢发脾气。虽然大卫的姨妈极力反对,但是大卫还是娶了多拉。这段婚姻开始时非常美妙,但是事实也越来越明朗:多拉不是大卫真正能够依赖的人。最后,多拉在产下一个死婴后撒手人寰。自那以后,孤独的大卫在异国他乡漂泊了三年。

从国外一回来,大卫就去找艾格尼丝。姨妈提醒大卫艾格尼丝已经和另外一个男人订婚了,让他不要有非分之想。但是事情

出乎意料，大卫终于明白这么多年来他一直深爱着艾格尼丝，两人声泪俱下地互诉衷肠，并闪电般地在 14 天内结了婚。

在小说中，作者狄更斯通过两件事来描写大卫对艾格尼丝的热恋之情，那两件事也让大卫经历了大多数人一辈子也经历不了几次的事。第一次经历发生在维克菲尔德先生的房间里，房间里只剩下大卫和尤瑞·希普，尤瑞·希普不知不觉把话题扯到了艾格尼丝身上。希普告诉大卫他暗恋艾格尼丝多年了，这让大卫很沮丧。“噢，科波菲尔少爷，你知道我对艾格尼丝的爱是多么纯洁啊！”大卫极力掩饰自己感情上的变化：“他好像在我眼前变得越来越大，房间里似乎到处回响着他的声音，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可能所有人对这种感觉都很熟悉），所有这一切曾在从前一个不确定的时间里发生过，我知道这个家伙接下来要说什么，他要抢走属于我的东西。”第二次经历与大卫的朋友米克伯先生有关。米克伯是个能言善辩的人，他先打开了话匣子，聊起多拉和艾格尼丝：“我亲爱的科波菲尔，如果在那个我们一起度过的愉快的下午你不告诉我们 D 是你最喜欢的字母……我肯定会认为 A 是你的最爱。”大卫思忖道：“我们都有过这样一种感觉，这种感觉偶然而至，我们现在说的和现在做的都是很久以前说过和做过的——在模糊和久远的过去，我们被同样的面孔、同样的东西和同样的环境所围绕——这种感觉让我们清楚地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就好像我们突然想起了什么！在他说出那些话之前我从未对这种神秘的印象有过如此强烈的感受。”

说大卫经历了似曾相识之感(déjà vu)是个时代错误——狄更斯在写《大卫·科波菲尔》一书时还没有“déjà vu”一词呢。不过这种经历本身是没有任何时限的：早在 15 世纪，圣奥古斯丁(Saint Augustine)在关于错误记忆的著述中就已经告诉过我们，毕达哥拉斯(Pythagoreans)比他还早一千年就把这种经历看作灵魂的轮回。不过狄更斯认为，我们所有的人都经历过似曾相识之感是有违实情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有三分之一到一半的被调查者声称他们从未有过似曾相识之感。不过那些有过似曾相识之感的人都明白狄更斯在小说中的描写是正确的。似曾相识之感是突发的。首先，会产生一种认知感，从此时此刻到彼时彼刻，没有发展，



也没有转变。继而从那一刻起,所有的一切都似乎曾经经历过,你身边的事情、那些声音、那些面孔、那次谈话,甚至连自己的思想都像是你曾经拥有的东西。这就好像你重温生活中的一个片断,尽管说不出来这个片断第一次发生在何时。

这一切看起来再熟悉不过了,以至于感觉肯定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不过这种知识是被动的,这与那种当过了很长时间再回过头阅读某本书时可以预见到将要发生什么事的感觉非常类似——其实也只有真正读到所说的那一段时才会完全认出它来。同样的道理,已经到了嘴边的一个词就是说不出口,而之后会马上明白这个词就是你要找的。或者是你回到一所老宅,对自己说:“以前在这扇门后边有什么呢,让我想想,对了,当然是个橱柜喽!”

知道即将发生的事这种印象是与一种衰颓感相伴而行的,衰颓感在法国有关似曾相识之感的记述中通常被称作“不适感”。这种感觉通常由恐惧引起,其反应介于些许愕然到极度恐慌之间,很难说这种感觉是不是似曾相识之感的一部分或者是不是由似曾相识之感引起的。毕竟,似曾相识的感觉让人出其不意地甩脱了正常联想的条条框框,这种短暂的混乱情况看起来是有些让人害怕。

似曾相识之感几乎总是短暂易逝的。这种感觉很快就消散殆尽,有时我们也惊异于有过这种体验。美国心理学家、哲学家威廉·詹姆斯(William James)曾这样描述内省——就像马上开灯想看看黑暗是什么样子。关于内省的描述同样也适用于似曾相识之感:这就好像突然把注意力集中在这种感觉上而足以使之戛然而止。大多数似曾相识的经历都不会维持多久,之后,那种你生活中熟悉的一幕又在重演的感觉也随之结束。似梦似真的感觉可能还会持续一小会儿,不过正常的生活很快就恢复了原样,那种对你所见、所闻和所想的神秘复制已经消失了。

狄更斯在小说中没有命名的那种感觉现在被称作似曾相识之感,19世纪下半叶大约有20个不同的名称曾用来描述这种感觉。在法国的文献中,似曾相识的经历是与记忆失常联系在一起的,这在假性记忆(fausse mémoire)、失忆症(paramnésie)和假性探索(fausse reconnaissance)等术语中可以反映出来。德国的医学家和精神病学家对似曾相识之感的复制作用更感兴趣,这一点在“双重



直觉”(emfindungsspiegelung)、“双重意象”(doppelwahrnehmung)和“重像”(doppelvorstellung)等术语中都有所体现。哲学家、心理学家艾宾浩斯曾试图引入“知晓曾在那里”(bewusstsein des schon dagewesenseins)一词,不过也没有成功。1896年后,科学界采纳了法国医生阿瑙德(Arnaud)的建议。阿瑙德在一次给巴黎医学心理技术学会(Parisian Société Médico-Psychologique)所做的讲座中说,一个技术术语做不到词面上对词意的解释,因此用一个中性的术语描述那种感觉更为可取。他建议用“déjà vu”一词,后来这个词被广为接受,尽管“假性探索”一词后来还沿用了很长一段时间。

19世纪有一定教育程度的人会发现“似曾相识”一词被广泛援引在各个领域:在关于记忆的书籍里,在精神病病历里,在神经病学杂志和医学课本里,以及诗歌和小说里。医生和精神病学家对科学文献的贡献最大,他们关于似曾相识现象的解释都有一种临床上的偏好,或者说他们根据病人的经历总结出结论。有关证据通常也无外乎是诊所或精神病院为数不多的病例。1898年,法国巴黎萨伯特医院(Hôpitaux de Paris-Salpêtrière)的医生尤金·伯纳德·雷诺依(Eugène Bernard-Leroy)尝试将这项研究系统化。他收集了所有能够找到的病例,并且编制了一份调查问卷,然后将这份问卷发放给1000个人,包括他的朋友、同事以及几本专业杂志的读者。在调查表中有一些问题是关于似曾相识之感与性别、年龄或记忆力的,还有一些问题是问似曾相识之感大概持续的时间、与之伴随的其他感觉以及能够预测到后几个月将发生之事的感觉的准确性。伯纳德·雷诺依共收回了67份问卷,其中50份被完整地引用在了他的著作《假性探索的幻觉》(*L' Illusion de fausse reconnaissance*)里。由于这次问卷调查回复的人数不多,伯纳德·雷诺依没有对调查结果进行统计分析,而是将其作为一个关于“趋势”的调查总结。从调查反映的情况看,似曾相识之感相对更常见于青春期。在调查中,伯纳德·雷诺依没有获得证据来证明前人所称的似曾相识之感与癫痫症、衰竭和心理压力之间的关系,也没有发现这种感觉与性别、种族或社会地位有任何关联。虽然之后的学者也做了大量的问卷调查,但是未见新的发现。关

于似曾相识之感的由来,就连伯纳德·雷诺依也相信目前人们对这个问题人们仍然是一头雾水。

倒不是我们缺乏相关的解释,远远不是。

“这种事以前是否有过?”

1844年,英国医生威根(A. L. Wigan)将似曾相识的感觉描述为“先在的情感”,不少诗人和作家已暗示这就是对似曾相识现象的真实解释。在写小说《大卫·科波菲尔》之前的几年,查尔斯·狄更斯曾赴意大利旅行。他在游记中告诉我们,一天晚上,他让马匹休息一下,自己出去散步,过了一会儿来到一个看似很熟悉的地方。“如果前世的我不是在那里被谋杀的话,我是不会那么完整地记得那个地方,也不会对鲜血产生那么强烈的恐惧感。”

1854年,英国诗人及画家但丁·加布里埃尔·罗塞蒂(Dante Gabriel Rossetti)在诗作《闪光》(*Sudden Light*)中描述主人公在一个夜晚站在情人的身旁看着燕子飞过时产生了一种无法抗拒的感觉,他感到前生他就是那样站着她的身旁:

你曾经是我的心上人,
多久以前我已说不清楚;
但是,当燕子振翅高飞,
虽然转过头去,
你的面纱飘落——被我一眼认出。
这种事以前是否有过?

对罗塞蒂来说,时间将让他们的生命和爱情复苏,这是件多么令人欢欣鼓舞的事啊。

“这种事以前是否有过”的说法也许可以解释似曾相识之感有几种不同的情况。第一种是似曾相识意味着现世与前生的交汇。你在生平第一次去某个城镇闲逛,转过一个街角,然后突然看到一所房子,你感觉非常熟悉,就像前生来过这里。根据这一解释,你的记忆包含了对前生的潜在回忆。由于与当前的经历突然吻合,这种对前生的潜在回忆开始发出共鸣,从而产生了一种重复过去

经历的感觉，于是似曾相识之感发生在前生和现世交汇的那一刻。这个假说比较贴合似曾相识的感觉。不过也有不少反对意见。要使“旧的”记忆共鸣，那么似曾相识之感得有一个渐进的过程，而不是突然降临、戛然而止。另外，随着现世和前生的对应愈加强烈，认知感也将进一步增强。朝着那座看似熟悉的房子走去，你应该可以强化似曾相识的感觉或是延长那种感觉。不过，实际上好像并不是这么回事儿。似曾相识之感有一个要么全有要么全无的特性，它转瞬即逝，难以持续。“前生说”被否定的原因还包括：似曾相识之感不仅使那一特别的场景——那座房子——看起来面熟，而且也使你身边的人、具体的时间、天气，甚至你的情绪和思想都有了一个朦朦胧胧的熟悉感。

这种与一个完美的复制品面对面的印象被一些人视为一个更激进的假说的论据，该假说认为，我们的生命循环不已，形式一成不变。在正常的生活中我们注意不到这个事实，不过在那些“闪光”的时刻，我们看到了生命的复现。似曾相识之感就是时间的空隙，通过这个空隙，让我们对自身生命的永恒回归突然回眸一瞥。“面纱飘落”——事情很快将真相大白。不过准确的重复也滋生了一个令人棘手的问题。为什么我们没有将整个一生看作似曾相识之感的延续呢？似曾相识之感不会是平凡的、没有轮回的生命规律的例外吗？另外一个棘手的问题是：似曾相识之感是否是前世轮回的一部分？如果似曾相识之感是一个像小说一样的虚构事件，那么现世不再会被视作前生原样的复制。如果似曾相识之感前生在相同的地方发生过，那么我们还是找不到合理的解释。该假说让人产生一种令人晕眩的无限幻觉——其解释本身就充满了神秘感和无限性。

也许还是把关于“先在的情感”的定论留给威根为好，毕竟是他挑起了这一切。威根本人在大脑功能失常中寻找问题的答案，我们将在下面的章节中讨论他的有关假说。他给出的假说与诸如“再生”或“永无休止的重复”等解释没有丝毫关系。在关于似曾相识之感为何物的论述中，他作了一个随意却盖棺定论式的表述：“姿态、面部表情、动作、声音，所有的一切会被记忆下来，如今似乎又第二次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我们绝不会想到同样的经历还会

有第三次。”

“睡眠的幻影”

在苏格兰小说家、诗人瓦尔特·司各特爵士(Sir Walter Scott)1815年出版的苏格兰历史题材小说《盖伊·曼纳林》(*Guy Mannering*)中,主人公伯特伦回到他的祖辈们居住了几个世纪的地方——艾兰格万城堡(Ellangowan Castle)。城堡已变成废墟。伯特伦在城堡中转来转去,注意到房子有刚住过人的迹象——空瓶子、啃了一半的骨头。当他离开时却被矗立在城堡大门两侧高高的塔楼和大门上方悬挂着的古代家族石盾雕刻深深地震撼了。

尽管伯特伦已回忆不起曾在艾兰格万居住过(他在5岁时曾遭绑架),但是这一场景突然让他觉得很熟悉。“我们多少次在从未去过的地方找到我们自己,至今还对那神秘的意识印象深刻,那里的场景、谈话的对象都不是全新的,不仅如此,感觉好像我们可以预测到还没有发生的对话的部分内容!”伯特伦甚至想出了一种可能的解释:“那是不是令人困惑地飘浮在我们记忆里的睡眠的幻影呢?这些睡眠的幻影是不是因为各种与我们想像中的幻影相吻合的真实物体的出现而被唤起的呢?”

这种解释是诸多假说中的一种。这些假说的共同点就是它们将似曾相识之感看作记忆,不是对前生的记忆,而是对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曾存在于我们大脑中的某样东西的记忆。正如瓦尔特·司各特所说,也许我们的大脑里包含了对梦的记忆,也许是我们大脑的一部分不向我们在正常生活中的意识开放,但是当我们经历与我们的一个梦类似的事情时,那一部分就会自动呈现出来。如果人们确实每晚都做梦,那么正如英国心理学家詹姆斯·苏利(James Sully)在《幻觉》(*Illusions*)一书中所描述的那样,有些梦迟早得在现实生活中出现。只要相似之处足够鲜明,我们当前的经历就会激活我们一直用来做梦的联想,于是我们就会产生熟悉之感。梦和生命会相伴而行一小会儿。苏利继续说,我们现实生活的片断会经常突然出现在梦里,而梦有时又能洞察我们的现实生活并且藉此展示其奇异之美。这难道不是个浪漫的想法吗?

对苏利来说,似曾相识之感是对后来被弗洛伊德称为“日常残



余物”的否定。一个日常残余物被填充到梦里，在梦中它不过是一个飞逝的片断，所以在记忆里储存了经年之久的一个梦可以导致我们日常生活中某一事件的短暂复制。这个梦是何时发生的已不再能够记得起，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似曾相识的感觉好像曾经在冥冥之中发生过。似曾相识之感不是现在和过去之间的交汇，而是对应着记忆中一个模糊痕迹的“短片”。

对于许多心理学家，包括与苏利同时代的一些心理学家来说，梦的潜在记忆假说过于笼统宽泛。为什么不假设似曾相识之感是在当我们正在经历着一件与某起往事非常相似的事情的时候产生的呢？似曾相识之感果如其名所暗示的那样，让我们又一次看见曾经看到过的东西吗？美国心理学家威廉·詹姆斯(William James)发现，所有围绕似曾相识之感的神秘氛围和种种猜测都是夸大其辞。他一直在进行有关的研究，并能反反复复做到在真实的记忆里追溯他本人熟悉的似曾相识之感。詹姆斯解释说：首先，我们只看到与先前情境的相似之处，因而一种复制“先前”经历的朦胧感就会萌生。不过如果我们集中精神，也能看到前后两者之间的差异在增多——最初的回忆变得更加丰富，那种熟悉感开始减退。许多人接受了这种解释。如果某人第一次去法国里昂，在欣赏骑士雕像之时产生了似曾相识之感，那么有充分的理由可以认为他在过去确实看到过一个类似的雕像——博物馆里的一个复制品或是艺术书籍里的一幅插图。即便他想不起那是什么时候的事，但是局部的相似能够传达一种复制感，在某种意义上，它确实就是复制。

“似曾相识之感是由于与早先经历部分相似而产生的”这一假说还有一个心理学上的改编版。1930年，瑞士精神分析学家、神学家奥斯卡·普菲斯特(Oskar Pfister)讨论了一位年轻军官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的经历。一颗手榴弹炸死了战壕里的所有战友，而这位军官被强大的气流抛出战壕。他相信自己受了致命伤。他记得在爆炸过后的那一刹那他感觉好像跌落了长长的一段路，相伴的还有一种似曾相识之感：“我以前就像那样跌落过一次。”这位军官对普菲斯特说，他相信似曾相识之感把他带回到过去的一幕：9岁时，不会游泳的他跳进水里，只能拼命扑腾着自救。普菲斯

特的解释支持了弗洛伊德的思想：潜意识一定在似曾相识之感的构建中发挥了作用。它以闪电般的速度在人类记忆里搜索相应的东西，由于你经历了一个非常相似的情境——你曾置身于险境并且绝处逢生，所以你会在性命攸关的时刻获得安慰——这次也会大难不死。似曾相识之感是我们的生命能够发动的防御机制的一部分，它复制了致命的危险，为的是提醒我们第一次遇到过的危险最终不是致命的。

与威廉·詹姆斯一样，普菲斯特由此认为似曾相识之感可以追溯到确实存在于记忆中的什么事。两人观点的差异在于詹姆斯认为似曾相识之感多多少少是偶然发生的，而普菲斯特则认为这种感觉具备某种功能。与以往经历相类似不是产生似曾相识之感的原因，而只是似曾相识之感的动态成分。普菲斯特的解释不要求一种受训分析，而奇斯·范·库顿(Kees van Kooten)在他的《我的法国之旅》(*Mijn Tour de France*)游记中对此做了说明。奇斯·范·库顿是骑着自行车游历法国的。由于刹车失灵，他从车把上飞了出去：“当我还在空中的时候，我有一种似曾相识之感（我曾经有过这样的经历，结局一定是顺顺当当的，要不然我现在也不会有这种似曾相识之感了），当我的头和右肩跌向滚烫的路面的时候，我看见一辆荷兰小汽车从我的自行车旁急驰而过，消失得无影无踪。”奇斯的确没有大碍，不然就没有能力对自己的经历和感觉进行这么快速、透彻的分析了。

不过，“似曾相识之感建立在激活存在于我们大脑中的某件事的基础之上”这一假说还有一个更加铤而走险的版本。在范·德尔·黑伊顿(A. F. T. van der Heijden)的《陨落的父母》(*Vallende ouders*)一书中，阿尔伯特·艾格伯兹和他的密友斯雅姆在寂静的黑夜里闯进了一家空荡荡的旅馆。一到那里，他们同时产生了一种似曾相识之感，他们惊恐地抓住对方的肩头：

“等一下，等一下……就像这样站着，一段楼梯向下走，一段楼梯向上行……过后几个男孩翻看一个碗柜，拖出抽屉……这一切看起来太眼熟了。”

“但是是在什么时候……什么时候？”

“对，对，接着说：我很清楚，我的意思是说我清楚地知道接下来你要说什么。”

“那么接着说，告诉我……接下来我要说什么？”

“那么接着说，告诉我……”对，就是这些话。你一说什么我就能想起什么。“接下来我要说什么”——你以前是在什么时候说过这些话的呢？

甚至连斯雅姆突然关门、锁门的动作也不能让似曾相识之感结束。只有当他们跌跌撞撞地爬上屋顶的时候，那种神秘之感才消失。在屋顶上，这两人就“似曾相识的感觉是否证明了所有的事情会不断重复出现”这一问题作了一会儿哲学探讨。斯雅姆不这么认为，他继而提出以下假设：“你知道，他们总是说人之将死时会看见生命‘像一部电影’从眼前闪过——我觉得他们说对。对我而言，似曾相识的感觉就像是预告片，也就是片断式的电影宣传短片。像一种预先体验。”在斯雅姆看来，似曾相识之感真的应该被称作一部预告片。

总的来说，斯雅姆的解释适用于范·德尔·黑伊顿的所有作品。在《一日一生》(*Het leven uit een dag*)一书中，他让时间加速，在三部曲的其他作品中他让时间放缓，所用的方法是让时间轴展开辅线，进入到“广阔的生活”中。斯雅姆的“预告片”还表现了对时间的另外一种操纵，姑且叫做逆序：熟悉基于未来，基于对未来事物的认知。但是与“生命以同样的形式循环往复”假说一样，“预告片”假说也提出了同样如梦似幻的问题：现世的似曾相识之感包含在未来的“生命电影”里了吗？如果没有包括在内，那么它就不是一部现实主义影片（在这种情况下，认知的基础是什么呢？）；但是如果包括在内，那么似曾相识之感就得被再次通盘解释。带着对未来谜一般的记忆，斯雅姆的“预告片”假说实际上是在邀请我们用一个谜来换两个。

重像

1817年，英格兰公主夏洛蒂(Charlotte)在分娩过程中死去，她的意外之死让英格兰人深感悲痛，因为她备受国人爱戴。年轻的



医生亚瑟·莱德布浩克·威根(Arthur Ladbroke Wigan)认识一些宫廷里的人,经自荐,他给负责葬礼事务的御前大臣打下手,葬礼将在温莎的圣乔治教堂举行。在举行葬礼的前一个晚上,威根彻夜未眠,正如他在后来的记述中写道,他的思想已经“进入到了一种异常兴奋的状态”。由于悲痛、精疲力竭和饥饿(当时宫廷一片混乱,从当日清晨直到次日凌晨零点准时举行的葬礼期间温莎没有食物供应),那种亢奋的状态更是无以复加。在葬礼上,威根在棺木边足足站了4个小时,没有片刻休息,他感觉自己随时都会昏倒。当一曲莫扎特的《主啊,怜悯我》(*Miserere*)奏毕,音乐停下来,整个教堂一片肃静。棺材开始徐徐落下,事实上棺材下落的速度非常缓慢,以至于威根要通过将棺材的边缘和远处一个发光物体进行比较才可以觉察到棺材的移动。

我本来已陷入了一种麻痹的幻觉,当失去妻子的丈夫猛然瞥见棺木被安放到黑色的墓穴中,他顿时悲痛难抑、嚎啕大哭,这突如其来的一幕让我恢复了意识。在那一瞬间,我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一种印象,而是我确信在以前的某个场合曾见过那完整的一幕,而且甚至听过乔治·内勒爵士对我说过的同样的话。

威根认为,他在夏洛蒂公主棺木边的奇特经历完全符合他关于大脑运作的理论。该理论从猜想到确证经历了25年之久。直到1844年,威根时年60岁,刚刚退休不久,才将自己所有的观察和案例分析整合在他的神经学专著《心智的二元性》(*The Duality of the Mind*)一书中。他认为,我们错误地以为我们的大脑是两等分的。“脑半球”这一术语让人产生误解,因为即使是将这两个脑半球加在一起也不到大脑体积的一半。实际上,我们的颅骨里有两个脑子,它们是两个独立的器官,就像我们有两只眼睛一样。两个脑子各自引导着独立的意识,各有其思想、感知和情感,虽然一个脑子占主导,而另一个是附属物。胼胝体、纤维带在大脑的底部将两个脑半球联结起来,与其说这是一座桥梁不如说是一道屏障。神经学文献提到,许多人因为疾病或损伤致使其大脑的整个半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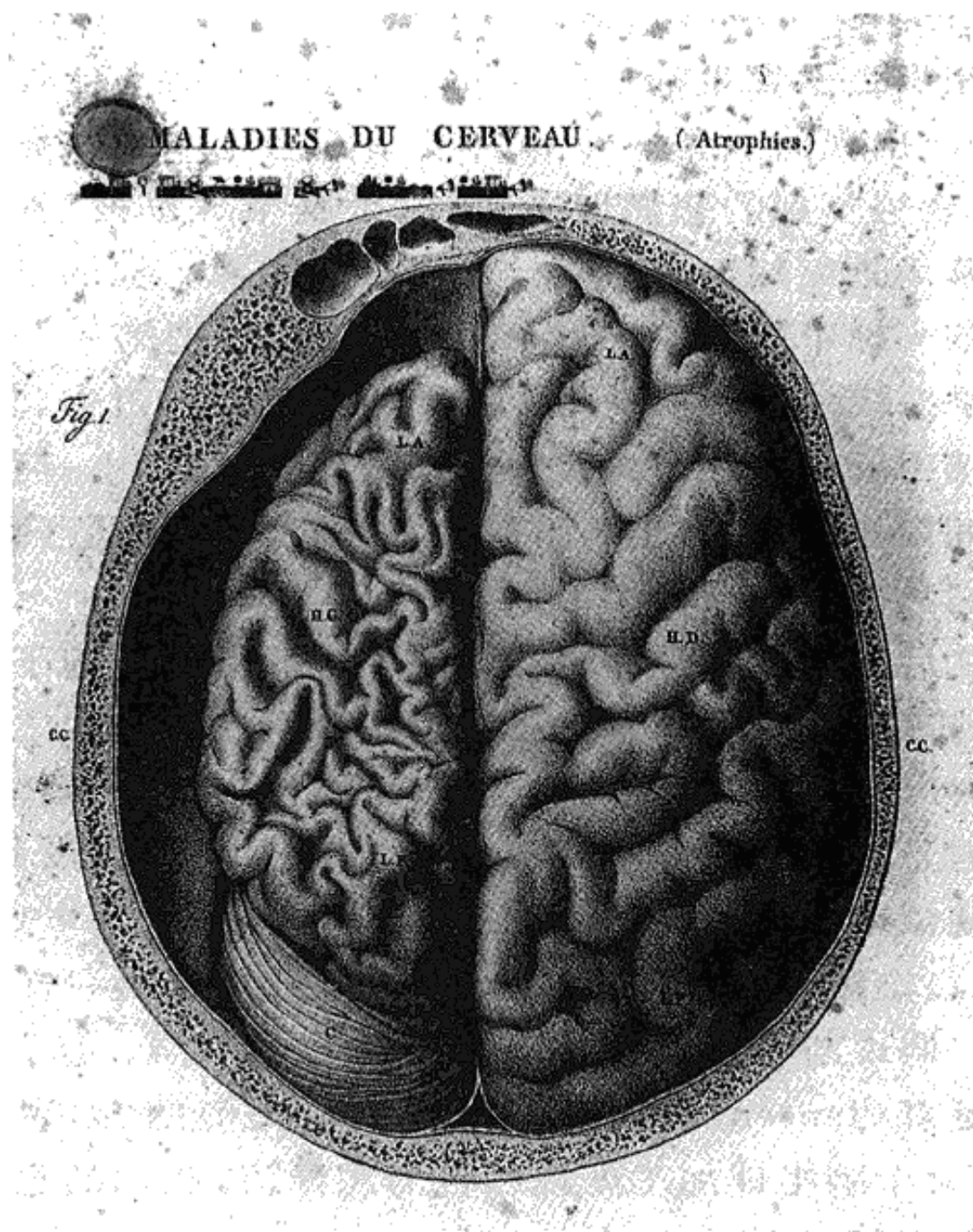


图 19 萎缩的脑半球和健全的脑半球雕版图

丧失,但是人还是原来那个人,这说明两个脑半球中的任何一个都能维持我们的心智能力。威根感谢著名的法国病理学家和解剖学家克律韦耶(Cruveilhier)的贡献。克律韦耶于1835年出版了一套图谱式的两卷本著作《人体病理解剖学》(*Anatomie pathologique du corps humain*),书中有一幅大脑的图片,其中一个半球已萎缩到正常尺寸的一半大小,而完整无缺的那一半被证实足以让这个大脑的主人过上正常人的生活。

如果将两个脑半球聚焦于同一个物体,那么结果是注意力高度集中。反过来,有了两个脑半球,我们就可以让一个工作的同时让另一个休息。在精疲力竭的情况下,只有一个脑半球在积极工

作。威根认为,这可以解释圣乔治教堂里发生在自己身上的怪事。就在似曾相识之感发生前的一刹那,只有一个脑半球处于工作状态,所以当时出现的只是一个相对模糊的感觉图像。在接下来的时刻,由于意想不到的悲痛哭喊,第二个脑半球也被“发动”起来,于是同一幕场景突然生成一幅异常清晰的图像。他的意识把出现在第二个脑半球中的那个图像解释为现在,而把第一个脑半球中的那个几乎一模一样的模糊图像解释为不确定的过去。难怪在似曾相识之感中所有的一切看起来都那么熟悉:实际上,两个图像出现的时间间隔非常短。也难怪似曾相识的感觉总是只能梅开二度——我们只有两个脑子而不是三个!

威根之后的学者用一种略微形象生动的形式重构了威根的理论:两个脑半球轮流开启。在正常情况下,左右脑半球之间的转换周密、协调性好,所以我们的感觉经历是被作为一个连续的整体来处理的。但是如果一个脑半球开始运转而另一个还没有切断,一种“重像”现象就会出现:在当前的图像里,另一个脑半球中的“垂死”图像还在继续闪现着,所以看起来好像我们正再一次经历某件事情。这一假说与威根的假说已有了很大的不同。1868年,德国神经学家延森(Jensen)提出了与重像理论类似的“复视觉”假说。延森认为,每个脑半球加工处理各自的图像流,我们的意识将这些图像流天衣无缝地接合起来,以至于它们看起来就是一个整体。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如果我们的意识与这些图像流无法融合,重像就会产生,并被误认为一个复制品。

即使在伯纳德—雷诺依(Bernard-Leroy)的时代,威根和延森的理论也被认为是过时的。没有神经学方面的证据证实任一个脑半球可以被暂时地“切断”或者我们的大脑分别在左、右两边将所有的事情加工处理两次。但是即使在缺乏神经解剖方面的确凿证据的情况下,“暂时的重像”这一假说依然非常有吸引力。德国精神病学家安杰尔(Anjel)在1878年提出了一个问题:在我们加工处理感觉刺激的过程中出现极为短暂的故障会不会引发似曾相识的感觉呢?感知要求我们将感觉安置到一幅连贯的图像里。在正常情况下,被安杰尔称之为“感知”和“悟觉”的两个步骤挨得很近,以至于我们没有将它们视作两个分离的步骤。但是如果这两个步骤



之间有间歇,那么我们的感觉就会在那个间歇上变模糊。于是,我们便产生了一种幻觉,觉得现在所见的曾经在过去以完全相同的方式出现过。

重像假说有多种不同的形式。英国超心理学研究先驱弗雷德里克·迈尔斯(Frederic Myers)于1875年假定,除了正常的意识自我以外,人类智力还包括一个“潜意识自我”,这种潜意识对于那些因太过短暂或太过弱小而无法引发感知、从而被意识自我注意到的刺激物是很敏感的。迈尔斯将潜意识自我的感知比作一部照相机:它不仅比意识自我的灵敏度更高,而且操作起来更快。于是,某些东西其实已经进入我们的大脑,而我们却要在片刻之后才能意识到它们的存在:意识自我是通过双眼来观察事物的,而潜意识自我是通过照相机来看东西的,这就使我们产生了过去和现在重合的幻觉。迈尔斯将这种现象叫做“预记忆”。

在所有这些假说中,似曾相识之感都是来自两个图像之间的比较,这两个图像一个异常清晰,而另一个模糊得足以被误认为一个遥远的记忆。这两个图像不仅形象生动,而且还囊括了当时我们所有的感觉印象,包括气味、声音,或者冷、热和饥饿感。根据这一解释得出的结论是:似曾相识之感像是一个精确复制的事实,这正是我们所期待的。当然,实际上在两个图像之间几乎没有任何的时间间隔。完全一致感——即你有着同样的情绪,你想着同样的事情,你的感觉也完全一样——反映了这一微小时差。不过,还有一种反对观点驳斥了重像假说,其理论基础是人人都熟悉的内省经历。在日常生活中,重像发生得相当频繁,有些事情只有在出现第二遭的时候才呈现给我们。当我们正专心致志读书时,有人问我们什么事情,我们抬起头来——“你刚才说什么来着?”——而我们仍然可以“听见”那个问题并予以解答。或者当我们两眼茫然地扫过拥挤的露天咖啡馆,也只是在片刻之后我们才意识到刚才瞥见了一个熟人。上述这些情况现在通常被称作“事后的恍然大悟”,在这些情况下,存在着某种已作为感觉印象出现之物的延时同化作用。但是不会有似曾相识那样的事情发生,没有复制感,没有将一个事件放置到一个不确定的过去,也没有对接接下来会发生什么的预知感。



图 20 哲学家和心理学家赫拉德·海曼斯(1857—1930)(拍摄日期不详)

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

不管是来自于文献、神经学、精神病学还是心理分析,上面提到的这些理论都有一个共同点:它们不是基于大量的病例分析。大多数理论都是通过臆想而得出的,那些理论和假说的提出者们也缺乏相关的数据,而这些数据是将似曾相识之感的经历与可比较的心理现象、对象间的差异或是周围环境的变化联系起来所需要的。为什么一个人有过似曾相识之感的经历而另一个人却没有呢?有没有特别的情境会激发似曾相识之感呢?是因为旅行、疲劳、饮酒还是睡眠不足?关于这些问题的研究直到荷兰哲学家和心理学家赫拉德·海曼斯(Gerard Heymans)先后于1904年和1906年开展了两次问卷调查才开始。海曼斯研究的是似曾相识的感受和另一个同样短暂的心理学现象——人格解体(depersionalization)之间的可能联系。

海曼斯认为,人格解体是一种“突发的、快速的体验,其间我们对所感知的一切都有一种陌生、新鲜和不真实感;这时与我们交谈过的人们给了我们一种机器般的印象;这时连我们自己的声音听起来都很陌生,就像是别人的;这时我们有一种自己不动不语而是作为被动的观众来观察自己的行为 and 语言的那种感觉”。问卷调查结果证实了海曼斯的理论,也就是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都



是基于一种非常具体的记忆幻觉。后来的研究在各个方面确证了这一结论。

在问卷调查表中,海曼斯设置了关于生活规律(比如你是个早起者还是个夜猫子?)、工作习惯、情绪的稳定性、性格内向还是外向、是否经常心不在焉、视觉记忆力怎样以及对数学或语言的潜能等问题。有个特别的问题涉及到“语词间离”现象,即感觉一个本来很熟悉的单词突然看起来“奇怪、陌生,只是一个由无意义的发音或字母组成的复合物”。海曼斯要求被调查者记录下这个现象发生的时间,并说明是否发生在正常的环境下,当时他们是一人独处还是与别人在一起,是自己说话的时候还是听别人讲话的时候,是感觉疲倦的时候还是精神紧张的时候,他们是否连续消耗体力或脑力,是否是一段时期以来比平时吃得多或喝得多,等等。为了收集足够的比较材料,海曼斯甚至要求他的学生们回答在没有似曾相识的感觉或人格解体经历发生的时期内有关他们的个性和智力偏好的问题。

海曼斯将他的学生按照年龄段分成两组,然后将问卷发给这两组学生。在海德堡、波恩和柏林等地院校的热心帮助下,海曼斯得以将一份德文的调查表发给当地的教授和学者。海曼斯最后共收回 130 多份填写完整的问卷。海曼斯用他准确无误的统计眼光确定了三种容易导致产生语词间离现象的情况,即:非常敏感、情绪变化大和工作节奏不规律。这三种情况常见于那些“肯定的”被调查者(即那些有过似曾相识之感或人格解体经历的被调查者)。在调查中还发现,傍晚和夜间是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经历最多发的时候,通常是在有人相伴的时候发生的,而当事人当时没有说话,而且常常处于无聊乏味或散漫的学习或者饮酒后的疲倦状态——海曼斯在调查报告中写道:简单地说,是处于一种注意力涣散以及心智能量减退的状态。

海曼斯指出,有过似曾相识之感经历的被调查者同样也经历过人格解体和语词间离。另外,似曾相识之感、人格解体和语词间离这三种现象产生的背景条件都一样,这一事实说明三者是相关的。如此一来,那些只能解释似曾相识之感的假说就变得无法自圆其说了。毕竟,那些假说虽谈到当前和早先经历之间的局部相



应、“双重感知”或是感知的延时处理,但它们提供的解释都不能回答为什么在那些人身上发生人格解体或语词间离现象的机会也更大——虚假的熟悉感错误地出现在似曾相识的经历里,同时也错误地在人格解体和语词间离现象中缺场。

海曼斯认为,似曾相识之感、人格解体和语词间离这三种截然不同的现象其实是同一过程的不同表现方式。这一假说的出发点是,对某一感知的熟悉感归因于该感知和之前经历之间的联想。这些联想帮助确定过去经历所发生的时间:联想越模糊无力,当前经历和记忆中经历之间的明显时间间隔就越长。由于精神能量暂时下降或注意力减退,我们所熟悉的正常条件下的联想要么不在了要么被削弱。根据这一假说,语词间离是由于一个单词和语义记忆之间缺乏联想联系而造成的,结果使得这个单词看来不过是一个发音。人格解体则是完全没有联想的结果,所以不仅仅是单词,情境的各个方面都丧失了它们的熟悉度。似曾相识的感受是在并非完全没有联想,而只是联想较弱、数量较少的情况下发生的。于是我们的意识就产生了一种幻觉,认为当前的经历是对一个遥远往事的记忆。

海曼斯根据个人的经历继续探寻似曾相识之感和精神能量之间的联系。他发现,即使是注意力水平处于正常状态或者注意力高度集中的时候,能够用于处理当前感知的精神能量也很少,这为似曾相识之感的产生提供了可能。举例来说,某人准备在晚宴后做个演讲,而在那之前不久他还忙着和别人说话。因为他的大部分精力都放在演讲上面,所以他和别人的会谈将与较弱的联想紧密相联。一位教授对海曼斯说,当他准备走进一个拥挤的房间时偶尔会产生似曾相识之感:当手放在门把手上,他突然产生一种他以前曾经到过那里的感觉。即使是将注意力转移到当前感知以外的事物上,也会明显促进似曾相识体验的产生。

根据海曼斯的理论,导致语词间离、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现象发生的精神能量衰退程度是依次增大的。在最弱的情况下,即语词间离现象发生时,只有单词与其涵义之间的联系消失了,在我们的头脑里这个单词突然变成了一个陌生、孤立的发音。在人格解体的情况下,所有与熟悉事物相关的联想都消失殆尽,所以所



有的一切看起来都是陌生的、新鲜的。而似曾相识之感则是一种在“半道”上的感觉：它突如其来，既熟悉，又陌生。语词间离、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这三种现象中的哪一种会发生取决于可用的精神能量水平。以这一理论为基础，海曼斯认为可以得出两个预测。第一个预测是，如果人格解体是引发似曾相识之感的同一过程的更加极端的情况，那么似曾相识之感会比人格解体现象更为常见。问卷调查结果显示，事实正是如此。第二个预测关乎那些有似曾相识体验的人的心理轮廓。如果人格解体是最极端的变量，那么有人格解体经历的人比只有似曾相识之感经历的人的心理轮廓一定更加清晰明了。1904年海曼斯所做的调查未能证实这一预测，但是1906年的调查强有力地证实了他的猜想：那些同时有人格解体和似曾相识之感经历的人与那些只有似曾相识之感经历的人相比确有不同。

为什么差不多一个世纪以前所做的研究如今依然让我们兴致盎然呢？即使用现在的标准来评判，海曼斯的两次问卷调查也堪称一流。迄今为止，这两次调查依旧是惟一的预期开展的研究，所谓预期开展的研究是指不必通过求助于遥远的记忆来描述产生似曾相识之感等现象的环境和条件。这两次调查从经验角度证实了海曼斯的两个预测。另外，相比其他许多文献中关于似曾相识之感的假说，海曼斯理论的玄思成分明显更少：没有对前世的潜在记忆，没有永恒的复现，也没有“这种事以前有过”之说。海曼斯理论的种种优点不禁让精神病学家赫尔曼·斯诺(Herman Sno)和我本人重新分析他的那些调查材料。如今我们可以利用统计工具从同一材料和数据中获取更多的信息。有关再次分析的详细结果发表在其他地方，在此我只是介绍主要的结论。通过对海曼斯的调查材料进行再次分析发现，除了那些与实际研究有着密切关系的答复外，所有对问卷中的问题的答复都有着重大的相关性。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现象之间的重要关系也得以证实。对调查材料的再次分析确证了海曼斯两个预测中的第一个。海曼斯的第二个预测不是那么成功：再次分析表明，只有在语词间离方面的差异是重大的。在被调查者中，有似曾相识之感或人格解体经历或者两种经历皆有的人与那些没有这些经历的人有显著的不同，但是

在有过相关经历的人群中是没有差异的。

似曾相识之感、精神分裂症和癫痫症

海曼斯不是一位神经学家，他调查的学生们也没有精神方面的问题，但是在心智健全的被调查者中，那些情绪容易波动的人群中有过似曾相识之感经历的也最多，其似曾相识之感产生的背景条件也多是短时的精神崩溃。调查结果显示，因为与人格解体现象有着密切的联系，所以似曾相识之感已被更多地纳入了病理学和精神失常的范畴，直到现在也是如此。实际上，在过去的三四十年里由精神病学家和神经学家所做的关于似曾相识之感的所有研究都着重探讨似曾相识之感与临床现象或官能失常之间的联系。1969年，精神病学家哈珀(Harper)通过对一些非精神病人的调查发现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现象之间的相互关系，这与海曼斯之前得出的调查结论是一致的。另外，有人在1972年开展了一项关于人格解体现象的研究，大约有900名学生参与了这项研究，研究结果也显示了人格解体现象与似曾相识之感之间的相关性。这无疑与海曼斯关于似曾相识之感在很大程度上与某些个性特征相关联这一发现一致。理查森(Richardson)和维诺克(Winokur)1968年对一群精神病人进行了调查，结果也发现似曾相识之感常发生在那些情绪容易波动的人身上，也常见于出现适应性失常症状的青年人群。

不过，长时间以来，似曾相识之感一直是与严重得多的精神紊乱而不是人格解体现象联系在一起的。似曾相识之感作为精神分裂症的某种形式持续时间如此之长，以至于呈现出慢性病特征。于是似曾相识之感被纳入到一个广泛至极的错觉系统里，病人认为自己过着重生的生活，或者再次过同样的生活。这是一个奇怪的症状——病人已成为他自己的“幽灵”，他把所经历的或所想的每一件事都解释成在别处或早先经历过的另一个生命的复制。与“一般的”似曾相识之感不同，病理性似曾相识之感的出现是缓慢的，但是一旦出现就几乎不可能消失。法国医生阿瑙德在1896年发明“*déjà vu*”一词的同一篇文章中介绍了路易斯的案例。这位34岁的军官曾在越南北部汤金(Tonkin)地区服役时感染了疟疾，高



烧损伤了他的记忆：他不仅忘记了过去的很多事情，而且也无法保留现在的经历，他会在几分钟内将同样的问题重复五六次。1893年初，也就是感染疟疾大约18个月后，似曾相识之感的症状在路易斯身上出现了。他称以前曾在报纸上读过几篇文章，他对文章的内容记得清清楚楚，以至于他觉得那些文章一定是他自己写的。开始时的混乱还只是限于他读了什么东西，不过几个月后他参加弟弟的婚礼时同样的症状再次出现，他觉得好像以前曾见过整场婚礼，包括最后的细节，他十分不解为什么他们还要将婚礼再举办一次。从那时起，他的症状急剧恶化，并开始遭受受迫害妄想症之苦。1894年夏天，路易斯的父亲说服儿子住进了位于巴黎南郊旺屋(Vanves)的精神病院，在那里接受阿瑙德的治疗。阿瑙德很快就发现路易斯认得出所有的东西：院子、病房、走廊，甚至医护人员。他对阿瑙德说“我去年也到过这里”。他的内心生活也同样是对很多过去经历的复制。

路易斯与阿瑙德的初次会面就不同寻常。路易斯向阿瑙德做了正式的自我介绍，他们互致问候，突然路易斯脸上的表情变了——“我认识你，医生！就是你去年给我看的病，就在现在这个时间，就在这间病房，你问了我同样的问题，我给了你同样的答案。现在我可是一清二楚了，而你却装作大惊小怪，不过你可以马上停止这么做。”阿瑙德表示异议，但路易斯坚持他编造的故事。半年后，路易斯还坚持声称他在这次住院的半年里与“上一次”的经历几无二致。在住院期间，他不仅对发生在精神病院的每一件事都有“二次体验”，而且还“再次经历”了一些社会新闻事件，例如：维斯康特·德·莱塞普斯(Visconte de Lesseps)之死、马达加斯加探险、著名化学家和细菌学家巴斯德之死以及发生在蒙帕那斯车站(Gare Montparnasse)的事故。路易斯在一封写给弟弟的信中写道，他不会给家族的一位朋友发唁电，因为她的小女儿不可能再死一次。

像路易斯这样的病历并非绝无仅有。20年前，德国神经学家皮克(Pick)描述了一个类似的病例：一位患受迫害妄想症的年轻人被送进了精神病院，他在日记中写道，他确信从入院的第二天开始所有的事情都是重新来过——如他所说，他在过着“重生”的生

活。瑞士精神病学家佛瑞尔(Forel)曾记述过这样一个病例：一位罹患受迫害妄想症的年轻商人在被送进精神病院没多久之后就说他一年前到过那里。精神病学家斯诺和几位同事在1992年介绍了一个患精神分裂症的19岁女孩的病例，这位女孩被送进了阿姆斯特丹医疗中心的精神病科。女孩也在遭受错觉之苦：她确信自己就是著名好莱坞影星玛莉莲·梦露的转世化身，梦露拍的所有电影和照片对她来说再熟悉不过了。她对精神病医生说，她认得她的病友、病房和医护人员，所以她一定曾经到过那里。

阿瑙德描述的军官、皮克和佛瑞尔记述的年轻人以及斯诺介绍的那个女孩，除了始终处于似曾相识的体验之中，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的癖好。军官是在1894年入院的，但是他在信中使用的时间都是1895年。佛瑞尔的年轻商人一直把1879年写成1880年。那个患精神分裂症的女孩也相信自己生活在日历所示年份一年之后，并以此来解释自己的“记忆”。当有人向军官提出年份写错了时，他对此的解释振振有词：如果他“去年”读过的报纸是1894年的，那么今年就一定是1895年了。他在1897年和1992年的病友也是用了同样的逻辑来解释自己的经历。这一年之差——而不是两年或三年——令人同情地说明了精神病紊乱中“方法”和“疯癫”之间岌岌可危的平衡。如果似曾相识之感症状持续很长时间，以至于病人都记不起是何时开始的，那么病人也无法将自己的“经历”与现实加以验证。对那位军官来说，对时间和地点的清晰确认——这个夏天、位于巴黎南郊旺屋的精神病院的这间病房——本来只可能通过他之前在旺屋呆过、时间是在最近的一个夏天也就是上一年的夏天来解释。一致性是一个紊乱的头脑想放弃的最后一样东西。

作为精神分裂症状的似曾相识之感看起来是来自病人时间感的错乱。即使在“一般的”似曾相识之感现象里也会有短暂的错位感，但是这种情况很快就会得到纠正。那种“这就是我曾经经历过的事”的感觉以闪电般的速度变成了“我正经历着感觉好像曾经经历过的事”。明白自己正经历着一种幻觉本身就是恢复了与现实的联系。还有另外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这种似曾相识之感不像种种精神分裂症那样如鬼附身、驱之不散，但也绝对不像大多数有

过似曾相识之感的人所体验的那样短暂易逝。它们是与癫痫症联系在一起的。英国神经学家约翰·休林斯·杰克逊(John Hughlings Jackson)在19世纪的最后25年里对此做了详细的描述。

癫痫症发作有时候通过一个“先兆”来预报——病人听见了陌生的声音或感觉嘴里有陌生的味道,可能还会产生被意外抛起来的感觉,或是感觉看见熟悉的形状被拉伸成古怪的样子。有一种具体的癫痫症形式——颞叶癫痫症,其先兆有时与休林斯·杰克逊所称的“空幻状态”同时发生。就在发作之前没多久,正常的时间感似乎消失了,病人产生一种游离于现实之外的感觉,有时会有生一种生动的幻觉,所经历的每件事看起来都是非常熟悉的。休林斯·杰克逊把这种感觉称作“怀旧”,显然,他指的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似曾相识之感。在对大脑进行解剖的基础上(在那个年代几乎没有其他方式的脑定位技术),休林斯·杰克逊猜测那种“空幻状态”是由大脑颞叶的损伤或紊乱造成的。

直到半个世纪以后,才有了一种能够生成上述现象的实验方法。在20世纪30年代,加拿大神经外科学家怀尔德·彭菲尔德(Wilder Penfield)用一种新的外科技治疗严重的癫痫症病人。彭菲尔德对病人施行局部麻醉,从病人颅骨中取出一个小片,并快速切开脑膜,露出大脑的表层。大脑本身是没有感觉的。当病人意识尚清醒的时候,彭菲尔德用一个电极系统地探测脑皮层,以期通过刺激找到癫痫发作的区域。通过这种方式,彭菲尔德可以探测到病灶并将之切除。刺激病人大脑的不同区域使病人作出的反应和感知是不相同的。有些反应是可以预知的,比如说刺激病人的左运动发射区时,病人会抬起右臂;刺激视觉皮层,病人会看见闪光。对大脑颞叶具体区域施以微弱的电冲击同样会导致时间感和记忆错位。有些病人会突然感觉他们曾经历过那样的情境或者从此刻到彼刻发现完全陌生的情境(jamais vu,即对素来熟悉的情境产生陌生感)。有些人会有一种朦朦胧胧的不安感,就好像某种灾难即将降临,或者是有一种无法言表的幸福感。对大脑颞叶周边区域的刺激引发了梦幻般的图像和旧事闪回,而这些通常都是关于日常生活和环境的。如此看来,彭菲尔德可以用他的电极来

刺激引发休林斯·杰克逊所观察到的在颞叶癫痫症病人中出现的“空幻状态”。

100 多年前,休林斯·杰克逊在一本叫做《大脑》(*Brain*)的神经科学杂志上发表了大量的科研成果。1994 年,这本国际著名的杂志刊发了一份实验报告,包括对 16 个癫痫病人在发病先兆期间感觉到“空幻状态”所进行的脑电图测量结果。这一实验是在法国巴黎圣安尼医院(Hôpital Sainte-Anne)进行的。该实验对病灶的定位要比休林斯·杰克逊或彭菲尔德所做的精确得多。顺便提一下,此次实验的对象全部都是临床病人,有关似曾相识之感的发现实际上是个“副产品”。这些病人的癫痫症已无法用药物进行治疗,进行脑电图测量的主要目的是发现病灶,然后通过外科手术将之切除。为达此目的,医生对病人进行了轻度麻醉(有效时间为 5 个多小时),并用 10 个电极来探测大脑区域。麻醉期过后,医生通过各种电极向病人发送了一个弱电流,时间为 1 毫秒,之后逐渐加大电压,直到足以产生癫痫症状并找到病灶为止。在整个实验过程中,医生不断询问病人的感受,所以之后病人主观的感受和发现可以被投射到来自不同大脑区域的脑电图上。

电刺激引发了休林斯·杰克逊将之归类为“空幻状态”的所有体验。病人们会对熟悉的情景,例如旧邻或老友,产生清晰的幻觉图像,他们现在的体验感觉就像一场梦。有时候关于家庭场景的久远记忆似乎正在重现,比如说母亲正在厨房里忙活。这些关于人物的图像栩栩如生,有些病人甚至还能够和图像中的人物交谈。有时候当前的经历——向后靠坐在椅子上,头上插着许多电极——感觉如此之熟悉,以至于病人认为他们曾经有过这样的经历。反过来,病人所处的情境会让他们有种完全陌生的感觉,就好像在梦境中一样。有时候用一个并且是同一个电极刺激,要么引发某一场合下的似曾相识之感,要么引发另一个场合下的陌生感。实验表明,几乎每个人在被刺激期间的感觉都伴随着一种朦胧的、莫名的焦虑感,即使是记忆或者幻觉看似熟悉的时候也是如此。“空幻状态”总是发生在病情发作的初期,一般是在头 10 秒内。

将脑电图测量结果与病人的主观经历进行比较,结果发现“空幻状态”是与两个脑核——杏仁核和海马——的刺激同时发生的,



二者都是大脑边缘系统的一部分。大脑边缘系统是系统发育学意义上的“古老”区域，位于大脑的深处，靠近脑干，与负责警戒和情绪控制的大脑区域有着直接的联系。正如早先的研究所证实的，对杏仁核的刺激引发了焦虑感，或者与此相反的适意感（这取决于病人的情况）。海马对于记忆的机能是至关重要的。正如柯萨可夫综合征(Korsakoff syndrome)，对海马的损伤会对记忆造成严重的伤害，可能导致记忆储存能力的丧失，而且可能是永久性的丧失。杏仁核和海马均与那些集成感觉信息的大脑颞叶部分有着一个密切的联系网络。

根据现有的最有价值的信息，癫痫性似曾相识之感发生在一个神经元回路里，那里杏仁核、海马以及大脑颞叶的部分区域的工作表现出同步活性。大脑颞叶加工处理当前的经历，并将结果传送给海马，但是海马的同步激活（不管是通过用一个电极的刺激还是通过癫痫性发作来实现）却将这些传送进来的新信息“翻译”成一个记忆。该记忆的时间概念不见了——毕竟它不是真正的记忆，但是，在那一刻正在被加工处理的所有经历整合传达了一种恰好与海马相关的熟悉感。杏仁核的激活最终引发了厄运即将来临的感觉。另一方面，如果在大脑颞叶、海马和杏仁核之间的脑神经信号活动分布略微有些变化，就可能解除当前的情形与一个熟悉的情境之间的任何联想，即使是那个情境在几个月前才发生过，病人也会认为他正在经历着的一切是全新的。不过，这两种体验——新事如旧和旧事如新——不管相去多远，在内省性、神经学意义上都存在着紧密的联系，导致反复刺激大脑的同一部位既可以唤起发生在某一场合的某种体验，也可以唤起发生在另一场合的另一种体验。

最后一个问题有可能是，这些在病理学条件下关于似曾相识之感的发现到底要告诉我们什么。所幸的是，精神分裂症和癫痫性属于少见的疾病，即使是似曾相识之感也很少在这两种病症中出现，绝大多数精神分裂症患者和癫痫症患者所经历的似曾相识之感不会比随机挑选的正常人的多。似曾相识之感与病理学的关系是不对称的：在少数病人中，似曾相识之感是临床表现的一部分；反过来，似曾相识之感不是病理状态的标示。精神病学家的诊

断手册里没有似曾相识之感的类目。有人可能因此会自问,用电极刺激产生似曾相识之感相对于一般的、自发性的似曾相识之感有何意义。毕竟,在神经系统疾病门诊部以外的地方,没有人会脑袋里插着电极到处乱跑。诸如这样的问题是合情合理的,但是它们却对已取得的有力结论不买账。病理情况通常夸大了那些太过短暂或者过于琐碎细小以至于在正常情况下不能对之进行细致观察的现象。有些似曾相识之感可以用实验的方法来获得的事实使神经病学家们得以对病灶进行定位。在神经心理学中,回答病灶“在哪里”之前很可能得先回答“怎么回事”和“为什么会这样”之类的问题。

由三个大脑组织结构所组成的一个神经元回路根据三者各自的表现可以唤起陌生感、熟悉感和恐惧感,这一发现与我们在完全不同的领域(而且是在不同的时间开展的)所获得的发现是非常吻合的。早在1904年,海曼斯就确认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现象是两个主观上的对立过程,哪怕它们碰巧发生在同一个人身上、发生在同样的条件下。海曼斯认为,这说明了一种暗含的联系——同一过程必须同时支持两种体验。在海曼斯之后的大约一个世纪,在圣安尼医院的门诊部进行的实验证明事实的确如此。

椭圆镜中我们四处行驶

似曾相识之感包括三种幻觉形式。这些幻觉像是记忆却并非记忆,它们让你以为你知道即将发生什么,但是你预测不到发生的时间。它们还会引发朦胧的、莫名的焦虑感。这个三位一体的幻觉尽管如羽毛轻抚而过,却有一种混淆视听的作用。它会让你在正常情况下的一连串联想中暂留片刻。对看起来既新鲜又熟悉的一次经历的复制马上引发了它的再次复制,那种内省的复制,姑且叫做对自身经历的惊异体察。所有的似曾相识之感都有这种镜像效果,而它们之间也有差异。似曾相识之感通常是短暂易逝的,但也可以是长期持久的。似曾相识之感可以是自发产生的,也可能是通过电流刺激产生的。某种似曾相识之感被常规地确定为短暂的幻觉,而另一种似曾相识之感则成了精神分裂症错觉系统的一部分。似曾相识之感的发生通常不以可确证的神经紊乱为条件,



但是它们也可以是癫痫症发作的信号。看起来一种解释要适用于所有这些不同的情况是不可能的。当前对似曾相识之感研究最高产的作家、精神病学家赫尔曼·斯诺曾经说过,诸多研究者的发现常常是相互矛盾的。有人认为似曾相识之感与神经系统疾病有关,而有人得出的结论却并非如此,或者说似曾相识之感与神经疾病之间的联系并不明显。年龄、智力水平、社会和经济地位、异国之旅、精神紊乱、脑损伤、种族背景,凡此种种都被研究过,但是也没有发现它们与似曾相识之感的简单相关性。似曾相识之感发生的频率是因调查分类的不同而变化的。关于“一般的”似曾相识之感和慢性的似曾相识之感之间的差异是属于程度还是种类的问题,至今还没有一个定论。在看似容易产生似曾相识之感的条件下,比如疲劳、压力、损伤、疾病、饮酒和妊娠等等,我们对于似曾相识之感的认识要略微清晰一些。上述条件同样也会导致人格解体现象的发生。实际上,人格解体现象是惟一与似曾相识之感有明确关系的精神现象。

不过,所有的解释都有着同等可能性的结论过于缺乏说服力。某人在拿出手机的那一刻产生一种似曾相识之感是很难将之归因于与前生产生了共鸣。如果似曾相识之感的产生是因为它们与过去的经历、所梦到的、所想像的或者是真正经历过的东西相一致,那么我们就更加纳闷为什么似曾相识之感会在完全由对立面操控的条件下发生,亦即在完全丧失认知的条件下发生。海曼斯于1904年提出的假说仍沿用至今,他的理论之所以有说服力和生命力是因为它能对似曾相识之感和人格解体这两种现象做出合理的解释。根据“先前经历的复制”这一假说,似曾相识之感得比它们实际发生的情况更为常见,而且主要是在日常生活中或是不断重复出现的情形下发生,而不是发生在旅途中或是比较少见的极度疲劳和紧张的时刻。以上道理同样适用于“重像”和“经过两次加工处理的感知”这两个假说。然而,在我们确实是第二次处理同一事件的情况下,比如我们在读一段刚刚机械地读完而不甚了了的文章,似曾相识之类的感受是不会发生的。根据海曼斯的假说,似曾相识之感产生的时候,注意力暂时下降,由于对当前感知的联想太过微弱或者是数量太少,所以似曾相识之感像是一个模糊的记

忆。这一假说时至今日也是很有说服力的。那些注意力下降的情况可以归因于以下千差万别的原因：饮酒、妊娠期间暂时缺氧、外伤事故、在公开场合露面之前的紧张或者极度疲劳。海曼斯的假说解释了为什么似曾相识之感是一个比较少见的体验，而且很容易演变成人格解体现象。

在巴黎开展的对癫痫病患者的脑定位实验从实验学的角度对似曾相识之感做了进一步的解释。如果通过电极刺激产生的似曾相识之感是人为地制造了同样的机能紊乱，只不过在形式上要温和得多，而似曾相识之感可能偶尔自发产生，那么实验的重要性远远不止于回答“病灶在哪里”这个问题。我们已经发现一个神经病学上的机制，它不但能够精确地引发似曾相识之感的三大幻觉要素（熟悉感、陌生感和不适感），而且能够导致产生人格解体现象中的诸多异常体验。这真是意外趋同的一个范例。如果通过问卷调查和电极定位这样不同的工具所获得的结论突然指向同一个方向，那么我们定会收获像审美满足感那样的体验。然而，目前的调查研究不可能对似曾相识之感的根源盖棺定论，甚至可能还谈不上是在做出定论。不过，正如英国前首相丘吉尔在针对别的事件所说的，它很可能被证实是开头部分的结束。

1949年春，荷兰诗人赫瑞特·阿赫特贝尔(Gerrit Achterberg)与妻子凯瑟琳及朋友特尔·奎利夫妇驾车到法国旅行。阿赫特贝尔想参观著名诗人和随笔作家亨德瑞克·马斯曼(Hendrik Marsman)度过人生最后几个月的房子。这次旅行得来实属不易。阿赫特贝尔的一生充满悲剧性。1937年失业后，他用手枪把房东（他的恋人）杀死后投案自首，之后被关进精神病院数年。生活在精神病院的那些年里，他没有活动自由，出国使用护照也受到限制，所以每次旅行之前都得向他的精神病医生报告。朋友特尔·奎利利用他在海牙的关系帮助阿赫特贝尔办妥了有关手续。1949年4月，阿赫特贝尔终于能够乘坐特尔·奎利的福特汽车去往法国南部。阿赫特贝尔随身带了一个笔记本，正如特尔·奎利的妻子加蒂·特尔·奎利对阿赫特贝尔的传记作者威姆·黑泽(Wim Hazeu)所说的，阿赫特贝尔在本子上记下了一路上发生的所有事情，包括汽车行驶的公里数。阿赫特贝尔后来称，他在1954年出



版的诗集《汽车梦》(*Autodroom*)是献给朋友特尔·奎利的,诗集中收录的一些诗作如《里维埃拉》(*Riviera*)、《纪念品》(*Souvenir*)和《峡谷》(*George de loup*)都是根据他们的法国之行所写的。从这本诗集开篇第一行开始,阿赫特贝尔就不停地描述着时间和空间的转换、地图和旅行指南、距离和边界、上坡和下坡,以及其他车辆停下来和迎头赶上等事件和情景。那种长途驾车可能引发的奇怪的恍惚感以及恍恍惚惚中体验时间流逝和转换的感受在诗集的第八首诗《似曾相识》(*Déjà Vu*)中得到了充分的诠释:

似曾相识

静静躺着的雨水,
 在所有盈满的孔洞中下沉,
 沿街排成一线的白色城堡,
 犹如在梦境中闪耀。
 汽车在前行。

眼前的一切正是我在书中所见。
 梦幻般的事实,
 变成了我的似曾相识。
 而今无法逃避;老天注定如此。

椭圆镜中我们四处行驶;
 透过自己看见自己的经历,
 明白这一切曾经发生。

同样的风景来了又去,
 心中满载着一切,正如遥远的昨日,
 这面镜子牵系着所有已知的灵魂。

任何只从标题上判断的人很有可能将这首《似曾相识》归类于阿赫特贝尔曾写过的一系列关于精神病的诗歌,比如《罗夏克测验》(*Rorschach*)、《人格解体》(*Depersonalization*)和《幻觉》(*Hallucination*)。1943年,阿赫特贝尔在沃赫斯特黑斯特

(Oegstgeest)的莱恩黑斯特(Rhijnegeest)精神病院被禁闭了一年之久,不过在那里他可以去精神病治疗图书馆。阿赫特贝尔对精神病学表现出了极大的兴趣——他也因此收获颇丰——他在图书馆里阅读了大量艺术和精神病理学方面的书籍。也许就是在那里他从文献中读到过对似曾相识之感的解释。在诗作《似曾相识》中就有对似曾相识之感的描述:梦复活了、认出了曾经读过的一段文章、经历着过去常常幻想的事情。不过在后两段诗句中,阿赫特贝尔似乎是在为这个谜寻求一个意象而不是一个答案。镜子为似曾相识之感与其循环、复制特征之间提供了一个联系的媒介。通过汽车的后视镜,我们看到了矛盾的景象,“同样的风景来了又去”,而你自己是静止不动的。在椭圆镜里,你看见自己静静地坐着,而车子正飞速穿越一道道风景。加蒂·特尔·奎利记得在旅途中阿赫特贝尔是如何提交了一篇关于福特汽车后视镜的专题论文,他把后视镜看作一个可以窥视过去之物。世事虽已成追忆却依旧可见——这就是他在诗中所要表达的意境。

参考书目

- Achterberg, G. , *Verzamelde gedichten* , Amsterdam, 1963.
- Anjel, J. , 'Beitrag zum Capittel über Erinnerungstäuschungen',
Archiv für Psychiatrie 8 (1877), 57—64.
- Arnaud, F. L. , 'Un cas d'illusion de "déjà vu" ou "fausse mémoire"', *Annales Médico-Psychologiques* 3 (1896), 8th series, 455—470.
- Bancaud, J. , F. Brunet-Bourgin, P. Chauvel and E. Halgren, 'Anatomical origin of *déjà vu* and "vivid memories" in human temporal lobe epilepsy', *Brain* 117 (1994), 71—90.
- Bergson, H. , 'Le souvenir du present et la fausse reconnaissance', *Revue Philosophique* 66 (1908), 561—593.
- Bernard-Leroy, E. , *L'illusion de fausse reconnaissance* , Paris, 1898.
- Berrios, G. E. , 'Déjà vu in France during the 19th century: a

conceptual history', *Comprehensive Psychiatry* 36 (1955), 123—129.

Brauer, R. , M. Harrow and G. J. Tucker, 'Depersonalization phenomena in psychiatric patients',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iatry* 117 (1970), 509—515.

Dickens, C. , *David Copperfield*, London, 1850.

Pictures from Italy, London, 1913.

Forel, A. , *Das Gedächtnis und seine Abnormitäten*, Zurich, 1885.

Harper, M. A. , 'Déjà vu and depersonalization in normal subjects', *Australian and New Zealand Journal of Psychiatry* 3 (1969), 67—74.

Hazeu, W. , *Gerrit Achterberg: Een biografie*, Amsterdam, 1988.

Heijden, A. F. T. van der, *Vallende ouders*, Amsterdam, 1983.

Heymans, G. , 'Eine Enquête über Depersonalisation und "Fausse Reconnaissance"', *Zeitschrift für Psychologie* 36 (1904), 321—343.

'Weitere Daten über Depersonalisation und "Fausse Reconnaissance"', *Zeitschrift für Psychologie* 43 (1906), 1—17.

Jackson, J. H. , 'On a particular variety of epilepsy "intellectual aura", one case with symptoms of organic brain disease', *Brain* 11 (1888), 179—207.

James, W. , *Principles of Psychology*, New York, 1890.

Jensen, J. , 'Über Doppelwahrnehmungen in der gesunden wie in der kranken Psyche', *Allgemeine Zeitschrift für Psychiatrie und Nervenkrankheiten* (Suppl. Issue) 25 (1868), 48—64.

Kooten, K. van, *Meer modernismen*, Amsterdam, 1986.

Myers, D. H. , and G. Grant, 'A study of depersonalization in students',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iatry* 121 (1972), 59—65.

Myers, F. W. H. , 'The subliminal self', *Proceedings of the*

Society for Psychical Research 11 (1895), 334—593.

Neppe, V. M. , *The Psychology of Déjà Vu: Have I Been Here Before?*, Johannesburg, 1983.

Pfister, O. , ‘Schockdenken und Schockphantasien bei höchster Todesgefahr’,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Psychoanalyse* 16, 3—4 (1930), 430—455.

Pick, A. , ‘Zur Casuistik der Erinnerungstäuschungen’, *Archiv für Psychiatrie* 6 (1876), 568—574.

Richardson, T. F. , and G. Winokur, ‘Déjà vu in psychiatric and neurosurgical patients’, *Journal of Nervous and Mental Disease* 146 (1968), 161—164.

Scott, W. , *Guy Mannering*, London, 1815.

Sno, H. N. , *The Déjà Vu Experience: A Psychiatric Perspective*, Amsterdam, 1993.

Sno, H. N. and D. Draaisma, ‘An early Dutch study of déjà vu experiences’, *Psychological Medicine* 23 (1993), 17—26.

Sno, H. N. and D. H. Linszen, ‘The déjà vu experience: remembrance of things past?’,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iatry* 147 (1990), 1587—1595.

Sno, H. N. , D. H. Linszen and F. E. R. E. R. de Jonghe, ‘Déjà vu experiences and reduplicative paramnesia’, *British Journal of Psychiatry* 160 (1992), 565—568.

‘Een zonderlinge zweming... Over déjà vu ervaringen in de belletrie’, *Tijdschrift voor Psychiatrie* 4 (1992), 243—254.

Sully, J. , *Illusion: A Psychological Study*, London, 1881.

Wigan, A. L. , *The Duality of the Mind*, London, 1844.

怀旧情结：范登·胡尔的一生

威廉·范登·胡尔(Willem van den Hull)80岁的一生可以浓缩为以下一段文字。1778年生于荷兰哈勒姆(Haarlem)，父亲是一位邮差。在一些富有的当地人资助下，他曾参加校长培训班，后来成了一所私立寄宿学校的所有人。他的事业一帆风顺，后来他在哈勒姆的黄金地段开办了一所法语学校，不少阿姆斯特丹王公贵族的子弟都在该校就读。他终身未娶，一直和未嫁的姐姐生活在一起。他将过继给自己的侄子休伯特抚养成人。范登·胡尔死于1858年。

事实上我们对此人生平的了解远不止这些。通过他本人的洋洋自传，我们了解了更多关于他的事情。范登·胡尔63岁退休时是一所寄宿学校的校长，退休后他有不少空闲时间撰写自传。他用了一年多一点的时间就写到了他37岁的事情。65岁时，他开始写自传分册，一直写到1854年，也就是他76岁的时候。在那之后的四年，他没有留下更多自传记录。1858年，范登·胡尔辞世。自传手稿标注页码整整800页，各章节未经装订，每一页约有400字，字体工整，页面整洁。

范登·胡尔写这本自传时没有想到日后会发表，他是写给侄子和家中其他成员的，因此他在第一章中对家族史做了详细介绍。也许，像如今那些以进行族谱研究为由而涌进公共档案局的人一样，范登·胡尔也觉得有必要将自己放进族谱里；也许他觉得自己的一生值得详细记录和大书特书。可以肯定的是，他感到迫切需要阐明几件事情。同样清楚的是，他认为自己生活在特殊的年代里。早在1831年，范登·胡尔就出版过一本书，书名全称的英译文为“*On the Concerns of a Sexagenarian in the Year 1831; or a Sketch of the Most Remarkable Phenomena Characterizing This*

Age Above All Others”(《在 1831 年年届 60 时所关心的事情;抑或最具时代特征的社会现象一览》)。这本书是对 1831 年以前的半个世纪的社会调查记录,那是一个新的发明和发现层出不穷的时期。范登·胡尔认为,在那个时期所发生的事情比之前的三个世纪还要多。

在写自传时,范登·胡尔应该是借鉴了自己的日记(他曾一直保留着那些日记,现已遗失),正因为如此他才可能对一生中发生的许多事件进行精确的时间标注。不过这本自传的风格不同于日记。范登·胡尔在自传中采用了叙述性手法展开主题,并且把松散的片断整合起来。另外,他的自传坦白、率真,甚至有不少感人肺腑之处。在自传中,他可以大大方方地描述灾难、挫折、蒙羞、惭愧、悔恨和自责等经历。范登·胡尔是一位生性敏感、容易受伤的人,他对爱情和家庭有着热切的渴望,却最终孑然一身。看完范登·胡尔的自传,不为之所动是不可能的。

所有的自传作者在写自传时都是根据自己的记忆,尽管程度上有所不同。有一些自传是部分利用了外部资料,例如笔记、报告、信函、便笺、备忘录和演说稿。像英国前首相兼作家丘吉尔的自传可能就是秘书们帮着记录下来的。然而,没有一个秘书能对范登·胡尔的自传提供大的帮助,范登·胡尔确实是根据个人的回忆来记述自己的生平的。如此一来,其自传所表现出的自传性记忆的特征就更加明显。范登·胡尔在自传中对自己在三四岁以前的事情记述甚少,之后他描述了自己最初的记忆,然后按照生命历程对自己的青年、壮年和老年做了详细的叙述。毫无疑问,一位年长者写的自传反映了与年龄相关的自传性记忆的特点,有关这一点直到近些年才开展了细致深入的实验研究。

怀旧效应

早在 1879 年,英国科学家弗朗西斯·高尔顿就注意到他的很多联想都会追溯到童年时代。事实上,对童年的回忆在数量上远远超出对近些年的记忆。高尔顿使用了我们现在所熟知的“高尔顿提示技术”,也就是通过单词记忆材料来对记忆进行研究。选择单词的原则是能和生命的各个阶段联系起来。像“考试”一词就不



合适,因为一个人在 40 岁的时候参加考试的机会比在 20 岁的时候少得多。相比之下,像“搬家”或“从楼梯上摔下来”这样的词却是出奇地合适。在实验过程中,实验者要求实验对象说出由某一个提示词所能联想到的记忆。接着,实验者要求实验对象尽可能准确地提供该记忆发生的时间。泛泛地说,似乎是近期发生的事情(上一次搬家的经历、上一次从楼梯上摔下来的经过)所唤起的回忆最多。如果用纵轴表示回忆数的百分比,横轴表示回忆事件所发生的年龄阶段,总的来说回忆数是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步增加的,也就是说距离此项调查越近的时期,所能记得的事情也越多,离调查最近的一段时间回忆数量达到最高值。实际上,这是一个对其他形式的回忆同样适用的正常遗忘曲线:从右至左,开始时大幅下滑继而趋于平缓。不过,当实验对象由中年人换成老年人的时候,出现了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本来在中年调查对象的柱状图中的平缓阶段,在老年调查对象的柱状图中却有一段上升(如图 21 所示):从横轴的左侧来看,15~25 岁这个年龄段的回忆量有猛增的态势,这也就是我们所说的怀旧高峰期。关于这个高峰出现的准确位置在不同的研究中略有不同,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在一个为期 10 年左右的阶段里会出现一个回忆高峰期,中心值出现在 20 岁。如果实验时不要求实验对象说出基于提示词的回忆,而是让他们描述一生中印象最深刻的三四个回忆,那么他们回忆起来的事情往往发生在 15~25 岁的年龄段。如果用柱状图来描述上述情况的话,代表实验对象对最近时期的回忆数量的条柱是最短的,而在 15 岁时出现一个明显的峰值。怀旧效应出现在一群年届六旬的实验对象当中,而且随着实验对象年龄的增大,这种怀旧效应也就愈加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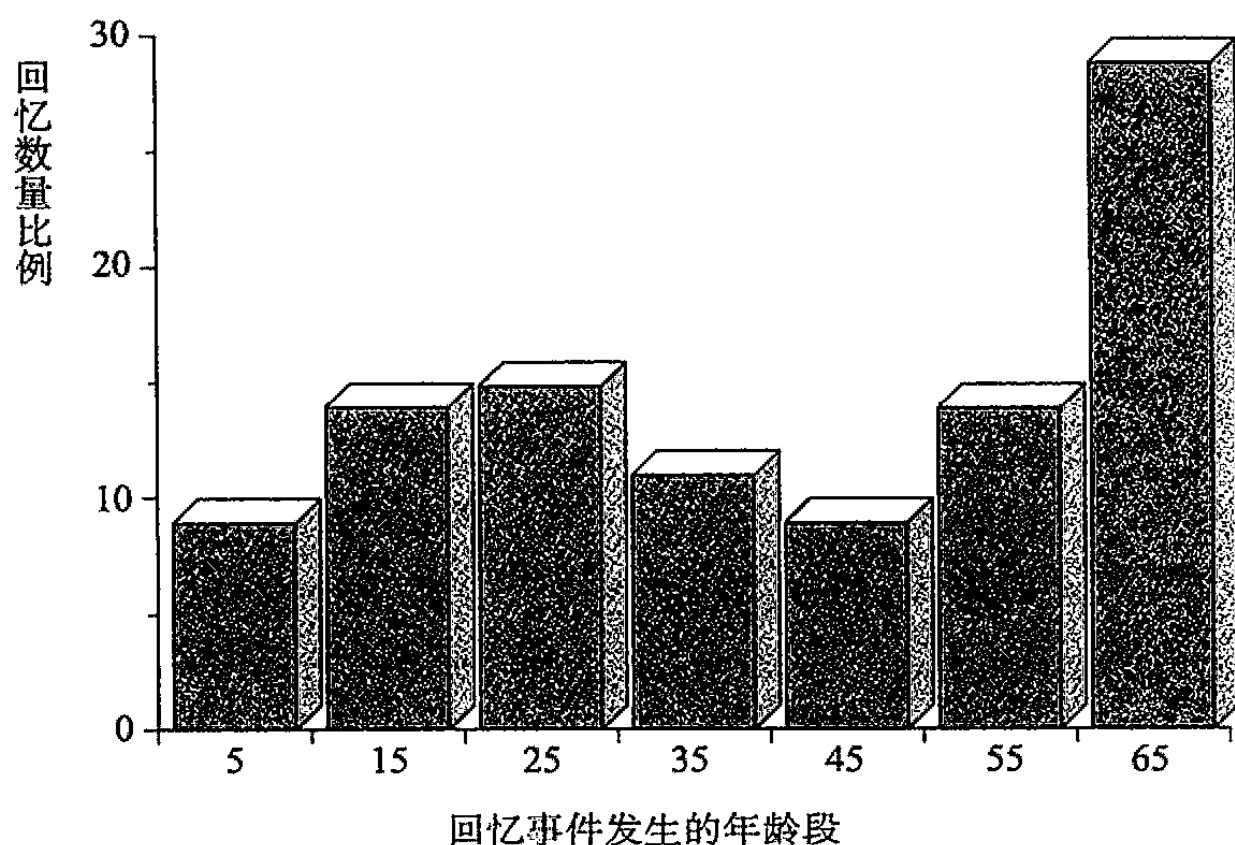


图 21 平均年龄为 70 岁的实验对象基于提示词所唤起的回忆数量柱状图(大约一半数量的回忆事件发生在实验对象接受调查的前一年,这个数据未列入此图,否则将无法清晰地表示出其余部分回忆的规律和特点。图中,从右至左,正常的遗忘曲线急剧下降,不过之后当曲线下降趋于平缓时,在 15~25 岁期间出现了增长,这一时期也就是怀旧高峰期)

事实上,当威廉·范登·胡尔从 63 岁开始写自传时,他就是在做一项非正式的实验,实验对象只有一个,也就是他本人。没有单词提示,也没有事先确定的方案,他只是根据自己的日记和联想写下所记得的事情。在写作手法上,他采用了按年代顺序的方法。尽管有时他会使用倒叙手法,有时会往之前发生的事情里再补充些内容,但是总体上是按照生命历程来记述的。这种方法便于统计威廉·范登·胡尔在每个年龄段上到底用了多少篇幅。4~13 岁期间的经历平均篇幅约为 14 页。而 13~21 岁期间每一年都用了超过 15 页来描述。到了下一章,也就是 21~27 岁期间的经历所用的篇幅更多一点。随后,每一年的着墨开始减少,这种情况开始时是平缓的,继而加速下降:27~37 岁期间平均每一年的描述不超过 10 页,在接下来的 5 年期间每一年的篇幅不超过 6 页,到 54~72 岁期间内容更少,平均每年不超过 4 页。在范登·胡尔生命



的最后几年里,也就是 72~76 岁时,关于每一年的记述略有增加,达到了平均每年 5 页的篇幅。个中原因是他对生命的最后一段时期所写的东西有详细的记录,包括一篇论文,题目译作《关于农神萨杜恩指环的实质和作用之猜想》(*Conjecture about the Nature and Purpose of Saturn's Ring*)。

通过这本长达 800 页的鸿幅巨著,范登·胡尔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很有说服力的怀旧效应。关于他记述每一年所用的篇幅数的柱状图基本上与自发叙述其最深刻记忆的 70 岁老者的柱状图类似:同样是在横轴的左侧出现了一个高峰期,同样是在人到中年时数值急剧下降,同样是在最后几年(也就是调查之前的几年)回忆量很小。正是这一规律激起了我们的好奇心:是什么原因造成对 20 岁左右的回忆量最大?仅仅是因为当时记忆力较强?处在那个年龄段的人是否有着更多难忘的经历呢?或者因为中年历事太多,所以我们才在年迈时把少小时光看得更加真切?以上这些问题不禁让我们对范登·胡尔的自传进行更近距离的审视,看看他就那些记得一清二楚的事情说了些什么,看看什么事情被活生生地展现出来,看看什么事情起初得到详细描述后来才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消失。简言之,就是要看看是什么类型的回忆成就了怀旧的高峰期,看看高峰期之前的回忆是些什么,之后的回忆又是些什么。

“我好像还能听见船儿推开波浪的声音”

范登·胡尔在自传中写道:“我用不着任何帮助就差不多可以写至少 4 岁以后的事情,因为老天赋予了我卓越的记忆力(除了记忆名字以外)。”如果有什么事情忘记了,他那有着同样超群记忆力的妹妹伊丽莎白(人称“活着的编年史”)也会提醒他。不过,所有关于他 4 岁以前的信息都是间接的。范登·胡尔生于 1778 年 9 月 16 日凌晨。在他看来(他喜欢站在一个更广阔的社会背景中看问题),那一年是个多事之秋,因为不少大名鼎鼎的人物如瑞典生物学家林奈(Linnaeus)、法国哲学家卢梭(Rousseau)和法国文豪伏尔泰(Voltaire)相继辞世。另外,在哈勒姆也发生了一件大事:一位姓范伊(Van Ee)的富人一直站在大教堂门口和一位熟人聊

天,突然一块大石头从教堂顶上砸下来,一下子砸烂了范伊先生的帽子、假发和颅骨,他当场倒地身亡。几年后,当范伊先生的一位亲戚在其家族墓地下葬时,“人们还很急切地想再看一眼不幸的范伊先生的颅骨,发现石头砸到的那块头盖骨深深地陷了进去”。

威廉记得的几岁前的事情仅仅是一些片断。比如说,他在早上很有礼貌地向母亲问安:“早上好,妈妈,你今天好吗?”她会回答说:“很好。威廉,你好吗?”然后我会说:“我也很好,妈妈。”“我当时还心想自己在礼貌方面可比哥哥和姐姐强多了。”他还记得马登,那个送奶工,总是会给他一小杯鲜奶,至少是在他的鞋子干干净净的时候。“你看,上述两个细节几乎幼稚得不值一提,不过这与一个人的成长是极为相关的。”关于他们家对面嘈杂环境的记忆则要更加清晰:对面正在建一个机构,经费来源是刚死去没多久的泰勒·范德尔·胡尔斯特(Teyler van der Hulst)的遗产。威廉还记得他生病的情形以及一些小事故:他曾患上风疹,随后天花肆虐,不过他“安然无恙,就好象他们已经在我身上种上了牛痘疫苗似的(当时还没有牛痘疫苗)”。他曾经让开水烫伤了脚,当时一只小公鸡啄疼了他的手,他不小心从脚炉上滑倒。

如今,我们最早的记忆通常是与弟弟或妹妹的出生联系在一起的。在范登·胡尔的孩提时代,同样有可能成为最初记忆的是一位家庭成员之死。威廉的弟弟不到1岁就夭折了,他的哥哥彼得在7岁时也死了,哥哥死时威廉还不到4岁。彼得一直和祖父母住在一起。有一次在回家的路上,他和父亲乘坐的驳船在哈勒姆湖上遇到了暴风。船长好不容易把船安全驶回了斯帕恩(Spaarne)渡口。也许就是那次彼得着了凉,因为打那开始他就不停地咳嗽。有一天咳嗽发作到了无法控制的地步,母亲只好把他放在自己的床上帮助他止咳。几个小时后,咳嗽又发作了,母亲把他放在腿上,试图让他镇定下来:“但是没有用:彼得咳个不停。忧心忡忡的母亲无助地望着小男孩的眼睛:她看见他的双眼黯淡了下去,她尖叫起来:‘噢,天哪,我的孩子要死了!’他果真死在了母亲的怀中。”父母的悲痛对威廉的影响比自己对哥哥之死的感受更甚。他对哥哥之死这件事的记忆是断断续续的,但正是这些支离破碎的记忆依旧牢牢地铭刻在他的脑海里。“关于整个惨剧我也

记不得很多,我只记得哥哥躺在棺木里等着下葬,我的父母、大姐和我围着尸体跪坐着,父亲深情地祷告,母亲则在一旁痛苦地哭泣!”

关于那之后几天的事,范登·胡尔所记得的首先是他自己脑子里一片混乱。他不停地问彼得现在在哪儿,他是不是不高兴,父母的回答让他无法理解。对哥哥如何在进入天堂的同时又躺在墓穴里无从领会,最后他把自己对整个事情的解释凑在一起。在哈勒姆有个惯例,如果人死后还留在屋子里,那么百叶窗会一直关着。彼得死时,他们也是这样做的。每当威廉经过一个百叶窗紧闭的房屋,都会想到他的哥哥此时在那里。在斯帕恩河边有一个大的通行费征收处,不过已经废弃,那座屋子的窗户总是关闭着。威廉思忖道,也许那里装着“很多死人”,窗户关得严严实实以确保他们不会跑掉。也许他的哥哥也在那里。哥哥得永远呆在那个凄凉黑暗的地方,他该是多么不安啊!威廉对哥哥感到十分同情,以至于有一天晚上他梦见自己去了那个屋子,打开前门,进入一个黑暗的房间,房间里惟一的一束光线是从窗户的缝隙中透进来的。

这个房间装满了小孩,他们一看到我,就把他们漂亮的头凑在一块,目瞪口呆地望着我。不过,我看见他们既没有手也没有脚,只有可爱的脑袋。像很多幽灵鬼怪一样,他们一个个穿插着飘来飘去,一刻也不停息。一束微光照亮了一些人。不过让我伤心的是我没有在他们中找到我的哥哥。所有的小孩都在飞来飞去,他们的眼睛紧盯着我,没人告诉我哥哥在哪里。在那个漆黑的房间,我惟一能够听到的声音就是温和的嗡嗡声,这个声音是那些鬼影不停地飞来飞去时发出来的,就像一只蚊子发出的声音。

童年的那一幕如今还如此清晰地刻在我的脑海里,我依旧清楚地看见许多鬼影,其中一个盯着我看了很长一段时间,从他的脸上我看到了他的快乐。无论何时,哪怕是今天,当我孤单寂寞时,我还会听见那蚊子般嗡嗡的叫声,我又想起了童年时的那个梦,再次感受到了当时的丧兄之痛。

范登·胡尔所记述的童年往事有很多都是他的“初次经历”。1785年,范登·胡尔7岁的时候第一次获准和父亲一道去探望住在马登斯代克(Maartensdijk)的祖父母。路途很遥远,先要坐船,然后走几个小时的路,旅途本身就是一次历险。他还记得自己第一次穿上溜冰鞋的经历:一天晚上父亲在巷子里泼了十几桶水,第二天早上结了冰。他还目睹了第一个悠悠球玩具的出现。他好像对自己上学的头几天也记得特别清楚。4~7岁间他曾先后在不少于4所学校待过,直到最后他才安定下来接受正规的启蒙教育。他对4所学校中的3所第一天上学的情形做了详细的记述:老师长得什么样,自己穿了什么衣服,其他的孩子和教室是怎样的。他的第4所学校是位于斯帕恩河边的市二小。范登·胡尔在自传中写道:“上学的第一天我很仔细地观察彼兹老师和他的管家,虽然是很无心的,但是他们俩的特征已经深深地印在我的记忆里,忘也忘不掉。”虽然彼兹老师几个月后就死了,“我仍记得他那瘦小的身影、和善的态度,以及浅褐色整齐的头发的紧紧裹在身上的校袍,这一切都历历在目,正如他半个世纪以前站在我面前一样”。

在自传中,范登·胡尔还让读者明白第一次经历之感是绝不会重复的。1787年的夏天,当时他快9岁了,他又一次和父亲回马登斯代克。他们乘坐了从阿姆斯特丹开往乌特勒支(Utrecht)的夜船。拂晓时,大家都还在沉睡,他悄悄从床上爬起来,爬上座椅看外面的景色。

我永远也无法忘记那个黎明,无法忘记那一刻带给我的感受,也许是在那之前我从没有见过沉浸在如此宁静祥和中的大自然,见过如此绚丽动人的破晓。万籁俱静,河沿岸的一切是如此之美;看不到任何焕发生机的东西;牲畜在田野里沉睡;远处的物体仍然无法辨认;一只孤独的夜莺飞过我们的船头;四周无风;河水在我们的船前泛起波浪(我好像还能听见船儿推开波浪的声音),拖绳通过绞盘时发出的嘎吱声是我惟一能够听到的声音。

此次返乡之旅的记忆是如此深刻,以至于半个世纪后的一个



夏天,范登·胡尔决定乘坐同样开往乌特勒支的夜船,看看“这次是否能重新唤起自己幼年时的感觉”。为达此目的,他彻夜未眠,在凌晨两点爬上了甲板,想看看他50年前所看到的一切。他的努力白费了。很多东西还是老样子,但是已不再能感动这位年近六旬的老人。他感到十分沮丧。往昔那动人心弦的感受去了哪里?掌舵的船长、仆役、开船的人、那些沉睡在乡间宅第的富有人家,以及自己的父亲……“唉,俱已矣;所有的一切都被埋进了坟墓,僵硬,也许已经腐烂!它们曾经充满了生机和活力,而如今,不管是新是旧,所有的一切都已腐烂!”只有当年指向破晓天空的大教堂的尖顶还屹立于原处,范登·胡尔沉思道,当他自己追随那些可敬的祖先而去之时,教堂的尖顶还会矗立在那里。

在范登·胡尔的自传里,对学习的兴趣和关注后来成为有关童年的一个中心话题。他记下了在每一所学校里学到的(或者未能学到的)知识、所获的奖励、他取得的成绩与其他孩子相比有什么不同、他发了什么课本或者买了什么书。在这个意义上,他的回忆确实确实是一位校长,而不是一个商人或牧师的回忆。在后来的岁月里,他也同样详细地记述了当他担任复式记帐法和球面三角学教师斯豪顿先生的助教时所学到的知识,记述了他担任助教时所从事的活动以及他在各寄宿学校任不同教职的情况。还有一个主题就是他一门心思通过结交比自己高的阶层即富有的中产阶级人士来提高自己的社会地位。从范登·胡尔的自传中可以看出,他很注重仪表,注重那些必须遵守的传统,注重适合他职业发展的能力以及对他有用处的友谊。他童年、青年和壮年时所经历的很多事情都表明了他所追求的、也最终实现了的人生目标——提高社会地位。反过来,也正是目标的达成让他的回忆更有意义:范登·胡尔把自己看作一个实现了童年梦想的人。

“就好像那是昨天发生的事情”

鸿鹄之志也是要付出代价的。范登·胡尔在自传中写道,从很小的时候他就“在被羞辱、冤枉或误解时很容易发脾气”,这一点在他的自传中确实屡见不鲜。每一次当他回首往事时都会想起一件令他不快的事情,然后就把这件事详细记录下来。成年后,他那



火爆的脾气似乎和他卑微的出身脱不了干系。他描述了不少他认为自己辛辛苦苦努力却未获得应有的尊重的事情。不过,在孩提时他就发现在众人面前受辱让他难以释怀。后来,他和朋友迪克特斯一起到斯豪顿老师开办的学校工作,他任助教。上任前,他认为这个学校对学生进行体罚是司空见惯的事,但是对助教肯定不会这样做。他错了:“我记得很清楚,我上任后没多久,斯豪顿就在一天早上在所有的孩子面前用皮带狠狠地抽了我几下。”斯豪顿打人不需要什么理由,“一行字没写好”这个理由就足够了。一天,范登·胡尔因犯了点小错被叫到斯豪顿的房间。为了保护自己,之前他在裤子里塞了一个练习本。不过这个鬼点子被发现了,斯豪顿觉得整件事很搞笑,就把事情的经过当作笑话讲给了他的女仆克莱切听。真正的羞辱开始了。那天克莱切嘲弄地问他在裤子里放了什么。“这件事当时让我感觉痛苦万分,我觉得受了奇耻大辱,以至于我还清清楚楚地记得当时克莱切站立的地方,她问我那句话时的态度,朋友迪克特斯和我当时所站的位置,就好像那是昨天发生的事情。”当时摄影术还没有发明,更不用说闪光灯了,但是对范登·胡尔来说,那个场景却有着闪光灯记忆的所有特征。

同样留下深刻印象的是在格罗宁根任教员时发生在他身上的一件事。当时他在老家哈勒姆休完了假,准备乘拖船回学校。等来到斯特洛伯斯(Stroobos)码头,这才发现身上的钱不够,只差4分钱,那不是一个大数目,却也不是一个让格罗宁根人耸耸肩表示蛮不在乎的数目。他决定还是坐船到维尔沃莱登(Vierverlaten),剩下的路走着回去。当他和其他乘客站在斯特洛伯斯码头准备登船的时候,听见船长叫了一声,听起来像是“所有的人都是到格罗宁根的吗”。没有一个人回答,范登·胡尔也像其他人一样上了船。半个小时后,船长过来收钱。范登·胡尔问到维尔沃莱登要多少钱。尴尬的一幕发生了:

“我不收到维尔沃莱登的钱,”他回答道,“你得付到格罗宁根的钱”。我解释说,我不到格罗宁根,我得在维尔沃莱登下船。他用一种轻蔑的口吻说:“小子,你可以这么做,但你得付到格罗宁根的钱。那是我的钱,所以我才在斯特洛伯斯码



头喊了一声‘所有的人都是到格罗宁根的吗？’当时你就得说你要去维尔沃莱登，不过现在你得付到格罗宁根的钱……”因为我拿不出钱，所以只好直接拒绝，并且很明确地表示到了格罗宁根再给钱。不管我怎么说或怎么威胁，他始终讥笑我并发誓将不让我下船，直到我付清了钱为止。接着他拒收我的钱，回到领航员的座位上，骂骂咧咧，把天底下所有难听的话都用上了——骂我是个傲慢自大的小要饭的。

为了摆脱这一尴尬的局面，他鼓起勇气问一位同船的旅客是否能好心借给他4分钱，但是那个人狐疑地拒绝了，这样一来他觉得自己更丢脸了。他急切地望见维尔沃莱登快到了，终于舒了一口气——“上帝已经看到了我的窘境”——他看见一位朋友的妹妹在码头上。她非常爽快地替他付了那4分钱，他才得以继续剩下的行程。

虽然受辱的起因各不相同，但是每次的蒙耻感都同样强烈。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范登·胡尔走过哈勒姆的一座屋子，他看见几个托儿所的女佣和她们的朋友们坐在一扇敞着的窗户旁。他很有礼貌地举了举帽子。“但是她们不认为我是在打招呼，或者至少让我静悄悄地从那里走过，我突然听见所有这些穿戴整洁的女孩子爆发出震耳欲聋的笑声，声音大得连整条街都有回音。为了搞清楚这个笑声是否因我而发，一个小时后我又经过那里，再次礼貌地扬了扬帽子，这次那帮人笑得更厉害了。这次遭遇发生在1817年5月3日。”还有一次，他陪学生荣克希尔回后者的父母在海牙的家。他们乘坐拖船并租了一间舱面船室，一路上比较舒适。不过一到家，那小子就一脚迈进家门，却把他留在了台阶上。他一直站在那儿等，直到一位表情诧异的男仆走出来告诉他一切安好，然后就关门回屋了。“我在开往海牙的拖船上享受了特殊的礼遇，而到了荣克希尔家，我只能在门前的擦鞋垫上干等。”没过多久，他又为一起“擦鞋垫遭遇”而大为光火。这次是因为瓦龙(Walloon)教会的牧师。这位牧师在收到范登·胡尔的请示后允许他来拜访，却没吩咐女仆把他领进去，还解释说“因为照常理，被邀请的都是些有教养的人”。牧师走到门口，对范登·胡尔的鞠躬致意视而不



见。后来，女仆在他进屋后“砰”的一声关上了门，“好像我是个流浪汉”。这位女仆也是范登·胡尔 40 年后仍无法忘记的一个人：“噢，那个女仆恶狠狠的脸是多么深刻地印在了我的心上，让我无法忘记！”

被拒之门外可以说是一种命运，而他命中注定就要多经历几回。在隐喻意义上，这也标志着他自己作为哈勒姆当地精英的身份。范登·胡尔在老年时所感受到的痛苦是由于虽然他住在哈勒姆最豪华的房子里，但是始终未获邀请加入任何由当地社会名流组成的社团、协会、公共委员会或政务委员会什么的。范登·胡尔知道这一切正是伊安吉，也就是那个在门口轻蔑地对待他的牧师一手制造的。那位牧师的名字在范登·胡尔的自传写到 1800 年的时候第一次提及，一直到 1853 年牧师离世时才没再出现。相比之下，没有什么人能比这位伊安吉牧师大人带给范登·胡尔的羞愧感更强烈、更持久了。

他们的第一次接触是范登·胡尔被任命为瓦龙教会的领诵人之后。即使在试读时，他们也会就正确的发音交换些意见。范登·胡尔曾在格罗宁根学过法语，老师是一位地地道道的法国人，但是在哈勒姆，可能是因为“法国籍瑞士辅导教师和女家庭教师”之故，他碰上了一个发得很不准的音。他拒绝改变发音，而布道坛上传来的法语与范登·胡尔在诵经台上所读的法语明显不同，无人不晓。发音歧意演变成公开的冲突，最后导致两人长期不和。范登·胡尔很肯定地认为，这一切都是因为伊安吉，因为他而使自己丢掉了几个家庭教师的差事。另外他“再也不可能从 Messrs Enschedé、Guepin 等先生成群的儿女们那儿赚一分钱了，因为伊安吉和这些家庭有来往”。他怀疑也是因为伊安吉从中作梗，他才以最丢脸的方式退出了益智娱乐戏剧协会组建的管弦乐队：在中场休息时，“当着所有乐队成员和仍留在座位上的观众的面”他被赶下了台。谈起这些事情，一定得说说关于范登·胡尔际遇之争。在范登·胡尔看来，伊安吉挑肥拣瘦，自己在那些富家孩子身上花了大把时间和心思，为的是让那些富有家庭同意他教他们的孩子（因为他工作卖力，那些家长还奖励了他“不少壁炉挂钟”），而范登·胡尔只剩下教那些孤儿和穷孩子的份儿。1806 年，



他们之间的争执因一次为应付教会委员会的检查而对学生进行排位的事情达到了极点。范登·胡尔要指导他的学生应付检查，排位之事亦非信手拈来的差事。结果，因伊安吉的挑唆煽动，教会委员会停了时任领诵人和教师的范登·胡尔的职。

在自传中，范登·胡尔用了大量的篇幅描述自己对此事的反应。到了1842年，也就是范登·胡尔64岁之际，这件事还让他感到羞辱不已，那种感受就像在事发的1806年一样刻骨铭心。这就像他突然翻开一份旧档案，开始一份一份地阅读里面的文件，自己的情绪也变得越来越激动。他还大段大段地重印当年的信函，出示摘录的片断，指出针对他的指责中的错误和前后矛盾之处，他的义愤之词和伊安吉的名字随处可见。很多段落的最后一句都用了感叹号。每一次描述一段不愉快的经历好像都会让他附带想起另外一件不堪回首的往事。在自传中，伊安吉的罪状有一大串，他的过失和不轨行为事无巨细、无论年代多么久远一律记录在案。在这一章中，那种在其他篇章中非常典型的叙事结构完全没了影子。范登·胡尔为自己申辩并进行反驳和回击，当把所有的事情写下来的时候，他再一次体验了每一段经历，正如女仆克莱切嘲弄他的那件事仍然让他感到愤怒——“就像发生在昨日”。事实上，他被教会委员会停职和当众被赶下舞台后不久，不少家庭还是请他做家教，他因此赚的钱比在瓦龙教会挣的微薄薪俸要多得多，对此他在35年后仍引以为荣。“当我写这些话的时候，这意外之幸仍然会让我流下感激的泪水。”范登·胡尔花了几十页的篇幅来描述与伊安吉的纷争纠葛，写法上也不是一个连续的故事，而像是一份详尽的案件记录，从而强调了这些屈辱的往事在他记忆中的特殊地位。或者说，这一部分内容委实不能像其他部分那样可以被浓缩和精简。从颜色、味道到尖锐的程度，那些不快经历的影响依然如故。很多年后，那些经历似乎仍然生动如初，好像根本用不着刻意去记似的。

“在整个广袤的世界里我只看见琳娜一人”

1811年，伊安吉牧师去了阿姆斯特丹工作，在哈勒姆销声匿迹，不过他可没有从范登·胡尔的生活中消失。多年以来，范登·

胡尔一直觉得伊安吉在给自己使绊,如果不是他本人出面,那也是他众多朋友和关系户中的一个。逐渐地,范登·胡尔终于打了翻身仗,在那些反对者面前抬起了头。1803年,他开办了自己的寄宿学校,并在老运河街租了一所房子用于办学。他给父亲买了一些地,“方圆有140路德”,其中一半是果园,另一半是菜园。由于学生人数激增,他在1809年和1814年先后两次迁移校址。办学进展得非常顺利,最后他将目光锁定在了圣扬斯大街上的一座漂亮房子上。范登·胡尔在自传中写道,那种期望能够买下那座房子的念头令他陶醉:“晚上十点钟后,我会溜出家门整整25次。在黑夜中,我围着未来的家踱来踱去,数着步子丈量尺寸:这座房子纵深有110步,加上花园有135步宽,毫无疑问是哈勒姆最宽敞的房子了。”在一些学生家长的贷款和几位哈勒姆资助人的帮助下,他最终用1万荷兰盾买下了那所房子。

1820年,范登·胡尔搬进了这所豪华的房子。他的父母也随同搬进了新家并在那里安度晚年。未婚的姐姐和妹妹帮他打理房子,照顾学生。他聘请了一些忠实的助理教师。他终于成功了,全荷兰最显赫的家庭都把他们的孩子送到哈勒姆。对他来说,那些年很顺,生意也很红火。可是呆在那所房子里他也不开心:“我人生头40年的所有考验和磨难也不能和一件事情相提并论,这件事情就像不断啃咬我的虫子一样折磨了我11年之久。”那件事情指的是他的无果之恋。范登·胡尔写道,那是一个男人能够置身其中的最可怕的情形,那种状态也只有曾经有过亲身经历的人才会理解。不过他认为这样的人不多,“因为那种强烈的感情摧残着受害人的生命,死神会很快将他们掳走,或者把他们变成疯子,有些绝望者甚至主动了结自己的性命。”

范登·胡尔搬进新居后产生了结婚的念头。他已经42岁了,生活无忧,渴望建立自己的小家庭。他的一个学生有个姐姐,范登·胡尔从未见过她,不过从学生那里了解到的情况来看她会是一位合格的妻子。另外,她将是一大笔财产的继承人。1821年暑假期间,他去拜访了她。他认为她不是太漂亮,但是很可爱,也很友善,他没有表露此行的目的就告辞了。为了避免做出过于草率的决定,他决定在接下来的八月份的一个星期六给她写信。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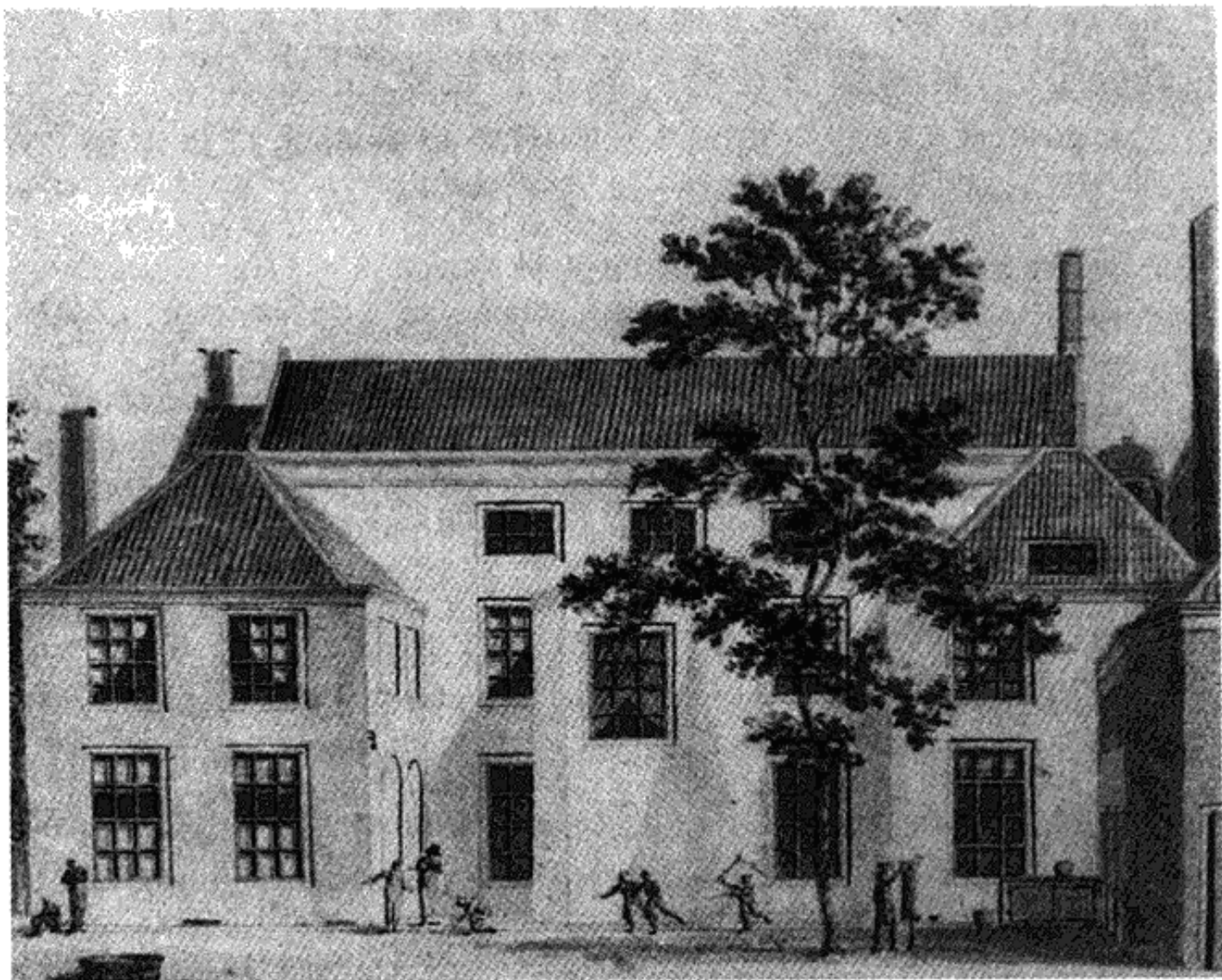


图 22 威廉·范登·胡尔设在哈勒姆圣扬斯大街上的法语学校
(赫瑞特·斯霍尔顿绘于 1882 年)

天到来了，他正准备起笔，这时他决定先到市镇上买点东西。回家的路上，他在新运河街上邂逅了一位年轻的小姐。“我盯着她看，当她向我走近时，她的脸羞得绯红，而我自己也受了感染，说不清这种突如其来的感觉：我向她表示问候，我们的目光相遇了，她的目光穿透了我的骨髓。我对自己说，我的天哪！多么漂亮迷人的姑娘啊！噢，只有她才配作我的妻子！”

他被重重地击倒了。在扬斯桥上，他回过头，看见她走进萨鲁瑞尔神父家。那天晚上他让一个学生——萨鲁瑞尔神父的侄子——小心地向仆人们打听那位“天仙般的女子”是何人。原来她叫琳娜，正与坎麦林夫人住在一起。这个消息让他心神不宁。自己是一介平民，以前只是一个助理教师，而她则来自贵族家庭，他们之间存在着“可以想到的最为悬殊的差距”。另外，他已经 40 多岁了，他猜她顶多 18 岁。但是他们的相遇，在那样一个日子，肯定



是上帝的旨意。第二天早上他又看见了她——在瓦龙教会里。他坐在老位子上，琳娜和朋友们一起走进教堂，正好就坐在他旁边，他们之间的距离“不足三英尺”。他用眼角的余光打量着她，从她“胸部不规律的起伏”来看，他认为她和自己一样很激动，事实上甚至更激动，他的爱已经点燃了她的爱情之火。

再没有什么，也用不着什么比这更鼓舞人心了。一个受了他好处的男仆偷偷告诉他琳娜将在下个星期天离开哈勒姆去阿姆斯特丹的一个什么地方。范登·胡尔预定了一驾马车，打点行李，带了一些钱，希望能说服琳娜改变行程，偷偷嫁给他。这是一个大胆的计划，不过已不再需要解释为什么要这么做了，因为他最终放弃了这个计划。回首往事，他写道：“在整个广袤的世界里我只看见琳娜一人，我的心里只有她，我向上帝的祷告也不过是绝望的哭泣。”当她动身的那个周日来临时，他先去教堂做礼拜，而她正好也在那里。在做礼拜时，范登·胡尔清楚地认识到自己必须放弃计划，因为当时萨鲁瑞尔神父训诫的主题就是“尊敬你的父母”这一清规戒律。范登·胡尔坐在教堂里的长凳上一动不动，好像变成了一块石头。神父的训诫是那么正当其时，“以至于就像有人曾悄悄向牧师提到：‘您的教会上有一对恋人，他们正准备实施一个不计后果的计划——对他们说点什么吧！’要不然，牧师不可能找到一段更合适的经文劝说我放弃那个有勇无谋的计划”。于是，他放弃了那个计划。

范登·胡尔提到瓦龙教会里的一对恋人的事实，说明他深信琳娜也同时爱上了他，但是他不敢接近她，甚至不敢给她写信。受了萨鲁瑞尔神父训诫的她不会做任何有违父母之命的事，更不用说与一个门不当户不对的求婚者谈婚论嫁了。他无处倾诉自己的情感，他没法与自己的父母、姐妹或是他聘请的助教们推心置腹，他所能做的就是孤独地默默承受。给琳娜写长诗成了他惟一的寄托，但他从未将这些情诗发出去。他无时无刻不在想念她：他早上几乎起不了床，“我被一种最可怕的恐惧感紧紧地抓住，即使在睡梦中也在呻吟”。这种情形持续了整整一年之久。到了第二年夏天，琳娜又回到了哈勒姆，与她的朋友们呆在一起。他看见她从身边走过，但是他还是不敢接近她。后来她又走了。有人告诉他这



次她乘船回兹沃勒(Zwolle)去了。他在一首诗中描述了他的思绪与恋人同行的情形。全诗共 20 节,以下两节足以表达他对琳娜的倾慕之情和为之付出的努力。

一路平安,我美丽的姑娘,
当你向北驶去,对你说声再见;
噢,多么希望能够陪伴在你的身旁;
只可叹我身份卑微无此荣光。

如果你与我可爱的姑娘在一条船上,
当船儿驶过近旁的另一艘船,
那上面的水手个个都会大喊:
最漂亮的姑娘航行在艾瑟尔河上!

“就这样,我在痛苦煎熬中又度过了一年。”然后又是一年,之后又是一年。即使在父母的结婚纪念日他也无法不思念他的梦中情人。1827 年,也就是他和琳娜初次相遇的 6 年后,他的感情丝毫未变,他对这段恋情的期待也一如既往。在琳娜再次回到哈勒姆的第二天,当他听说她一段时间以来都在咳血,他的心都要碎了。他比任何时候都要绝望,他焦急得发狂——也许她此时正身处鬼门关(“这是因为她对我的无尽思念和苦痛而引起的吧?”)。他斋戒了三天,向上帝恳求和祈祷,走过她的住所,想像她在一个昏暗的房间里与死神抗争(“她会不会嘴里念叨着我的名字死去呢?”)。几天后他在街上看见了她,看上去她的健康状况很好。他心存感激,他的祷告这么快就应验了。不过他很快就又一次陷入了绝望,因为琳娜又要走了,而她在走之前连个照面也没打。又一年过去了,接下来的一年是在“无数的泪水和叹息”中度过的。

1830 年 7 月 26 日的晚上,他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在哈勒姆城墙边散步,他找了一处最好的地方坐下来欣赏沙丘风景。这时不知从哪里冒出一个人来,“一个有着尊贵地位的人”,那人二话没说,甚至连招呼也没打就径直坐在了范登·胡尔身边,然后他开始将身体往范登·胡尔身上靠,直至把范登·胡尔挤开。范登·胡尔愤怒地夺回了他的地盘,并说是他先坐到那儿的。令他惊讶的

是,那个陌生人突然变得彬彬有礼,道歉说没有注意到他已经在那儿坐了很久,陌生人马上起身离开了。当范登·胡尔醒来时,虽然不解其意,但还是清清楚楚地记住了这个梦。就在那个早上,一个学生前来看他,并告诉他琳娜小姐在哈勒姆呆了一段日子,但是又走了,并一口气补充说她已和来自阿森(Assen)的范德尔·维克骑士订了婚。

我用不着告诉你当时我的感受!或是我对他是多么地憎恨!那个消息是如何切中了我的要害!绝望的汗水是如何从我脸上流淌下来!我发现好不容易才在母亲和姐妹面前回过神来!我一把那个学生送出门,就逃回自己的房间,把门锁上,蹲下来,抱着头,绝望地对着上帝吼叫:“上帝啊!难道我对你的信任就该得到这样的回报吗?!”

当镇定下来之后,他想起了头一天晚上做的梦,突然一切都明白了。那个有着漂亮风景的地方就是琳娜的心,那位抢占了他的位子的贵族就是他的情敌。不过,当这个入侵者了解到有人先坐了那个位子时,他还是谦恭地表示歉意并离开了。换句话说,范登·胡尔还有希望:也许上帝还会把范德尔·维克从琳娜的心里赶出去,阻止婚礼的举行。他在希望和恐惧中又度过了一年,直到他“万分痛苦地”一眼看见1831年4月30日的《哈勒姆报》上刊登的结婚启事。也就是在那个时刻他才肯定琳娜将永远不属于他了。他诅咒那个在新运河街上看见她款款向他走来的日子。

对那些正在恋爱但不确定他们的感情是否有所回报的人来说,另一方所做的或者未能做的一切都满含着意义。从一开始就不存在一个懒惰的手势或一句漫不经心的话之类的东西,另一半所说的一切、她是怎么说的、在什么时刻说的,一切的一切都可能只是个暗示,所以必须小心翼翼地加以“检测”。汇总所有的暗示最终就为了一个结论:是的,她也恋爱了;或者没有,她并无此意。不过,还是有些冲昏头脑的感情,那种感情如此之强烈,以至于心中的信念赋予那些原本也许很平常的暗示以丰富的含义。这样的情况是有的:某人深爱着对方,另一半所说的一切、所做的一切,都为

心心相印的爱提供了无可反驳的明证。当然了,最后的结果也可能是恋爱中的人自己搞错了。他未能正确地读懂那些信号的含义,他在另一半身上只看到自己,除此以外什么也没有。在他认识到对方一直以来的真实感受是什么样的那一刻,他记忆里的某样东西被触动了,这会让他痛苦几个星期甚至好几个月。所有沐浴着爱的温暖而储存起来的回忆再次浮现,就好像这些回忆正在被逐出记忆似的。得对这些回忆一个个地进行重新评估:“这么说,当她……毫无此意……”看起来就好像只能赋予它们一个新的解释它们才能被再次接受。对那些认为记忆一旦形成就会被安全地、固若金汤地储存起来的人来说,没有什么比一场无果而终的恋情更能给人以教训的了。

范登·胡尔拥有的暗示少得可怜,很多都是他自己臆想出来的。当他第一次与琳娜邂逅,他把对方看得面色羞红;在教堂里她坐在他身边,激动得连呼吸都失去了规律;做完礼拜后她将回去的行程推迟了几天,毫无疑问是她和他一样被牧师的训诫深深地感动了……所有这一切都让他深信她爱上了他。对范登·胡尔来说,从新运河街上的第一次邂逅开始他们就已经是一对恋人了。所以当他 35 年后写自传的时候,还能以一种强有力的笔触重现他们对彼此的爱恋,其感情之深切在后来看来也是牢不可摧的。读者不安地看到一颗爱心失去对现实的控制,范登·胡尔把自己的感情强加到了琳娜身上。读者看到一位从头至尾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何事的年轻姑娘把一位中年男子的生活搅成了一淌浑水。

范登·胡尔在年届七旬时描述了这段恋情,他说自己一直以一种不同的眼光来看待与琳娜在一起的那些岁月。为什么上帝要让他受那么多的苦?如果老天不希望他拥有琳娜,那么就不应让他们相遇。“如果当时早 5 分钟或迟 5 分钟走过那条路,我就不会遇见琳娜,也不会遭受那近乎无法忍受的 11 年之苦。”当上帝酿成这样的苦痛之时是否另有他图呢?范登·胡尔越想越认为有这种可能,他遭受的痛苦一定是某种报应,读者很快就会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儿。

“我曾经是个英俊少年。”范登·胡尔认为在他生活的年代可以对自己作这样的评价。肤色白皙、栗色的头发、满面红光、体格

健美,他是父母所生养的最漂亮的孩子。另外,他的相貌一直没怎么改变,也不显老,到60岁时看上去也不过40岁。他曾是个帅气的孩子,“因为他们每天都这么说”,他自己对此倒没怎么在意,这还是别人告诉他的。在他所教的小姐们中,曾有几位“主动创造机会让他行不轨之事”。他总是能够拒绝她们的引诱,但是“在26岁的时候,曾有一次屈从于诱惑”。那是他的第一大罪过。人到中年,他还是独身一人并且仍然能够吸引女人的注意,虚荣心让他滋生出某种满足感。当他知道一个来自富贵家庭的女子爱上了他并且一看见他就满面羞红时,他对此非常自豪。他甚至乐于——这是他的第二大罪过——把那爱情之火烧得越来越旺。“不用想我自己造成了多么大的痛苦,那种对一个姑娘的激情和狂热通常会造成长远无法愈合的伤痛,直到死时也会将那些伤心的往事和遗憾带进坟墓。所以这可能就是根结所在,因为我,不是让这个姑娘红颜早逝,就是让那个姑娘悲哀痛苦。”他对琳娜绝望的恋情是上帝给他的应有惩罚;她是个复仇者,前来惩罚他曾经对女人干过的坏事。冥冥中有一种力量决定了他无法俘获她的芳心。范登·胡尔在自传中写道,现在读者可能想知道是否“琳娜真的如我所想爱上了我”,不过自传未就这个问题进一步展开:“噢,让大家都不要怀疑这一点吧。”

范登·胡尔在近34岁时坠入爱河。自传中对这段时期的描述每年不超过6页纸的篇幅,如果扣除差不多30页对琳娜之爱的描写,那么平均每年的记述为3页纸,这个数字和他对中年以后的生平综述所用的篇幅是一样的。换句话说,是他对琳娜的爱情使那些岁月绵延伸展;如果没有琳娜,那些岁月就不会在记忆中铺展开来。毫无疑问,范登·胡尔觉得那些岁月太长、太痛苦了。那场轰轰烈烈的爱情始于1821年8月的一个星期六,止于1831年4月他看到她结婚的消息之时。从日历上来看,时间跨度不足10年,而范登·胡尔却几次在自传中提到“11年漫长的岁月”。

不过,也许有人会说那段恋情从未结束过。他的确在自传中写道,他慢慢恢复了平静。不过他也说他永远不会忘记她:“我的心遭到如此重创,无论何时我于孤寂中想起她,都会感到有种不可名状、令人痉挛的东西(在控制着我),这就是那沉重打击的后果。”

再论怀旧效应

高尔顿在《大脑》杂志上发表对其自身记忆研究成果整整一百年后,麦科马克(McCormack)运用了高尔顿的方法来研究老年人的自传性记忆。他给那些平均年龄为80岁的实验对象展示诸如“马”、“河流”和“国王”之类的词,要求实验对象说出这些词所唤起的记忆发生的时间。实验结果显示,大多数的记忆来自一生中的第一个四分之一时期,第二个四分之一时期的记忆量相对要少一些,到了第三个四分之一阶段——对大多数实验对象来说是40~60岁的这段时间——记忆量大幅下降。不少其他研究也显示了类似的规律,不过各自的情况稍有不同。鲁宾(Rubin)和舒尔坎德(Schulkind)通过综合分析大量的实验结果得出结论认为,回忆的“高峰期”在40岁的人群中没有出现,在50岁的人群中开始慢慢展现,到了60岁的人群中就非常明显了。

怀旧效应是一个顽固不化的现象,即使在极度病态的状况下也不能将之完全抹除。弗罗姆赫尔特(Fromholt)和拉尔森(Larsen)曾做过一项实验,实验对象是30位健康的老人和30位患阿尔茨海默病(Alzheimer)的痴呆病人,所有人的年龄都在71~81岁之间。实验者给实验对象15分钟的时间来回忆那些他们自己认为很重要的事件。调查结果表明,阿尔茨海默病患者的回忆量比健康人的回忆量要少(具体比率为8比18),但是那些回忆在一生各阶段的分布情况与健康人一组无异:阿尔茨海默病患者讲得最多的也是青春期发生的事情。

这种怀旧效应也出现在另一类调查研究中。社会学家卡尔·曼海姆(Karl Mannheim)在1928年写了一篇关于一代人概念的文章,他在文中指出,一个人在大致17~25岁之间所获得的人生经历对于政治代的形成至关重要。根据这一理论,社会学家舒曼(Schuman)和司各特(Scott)进行了一项关于几代人之间差异的量化研究。在对年龄超过18岁的1400位美国人的随机调查中,舒曼和司各特要求每位参与调查者说出一两个“国内外重大事件”。调查对象不必亲身经历过这些事件,他们甚至可以提发生在自己出生以前的事情。答案五花八门,无奇不有。但是当调查者将提得最多的5件事——按年代顺序依次是:大萧条时期、第二次世界

大战、肯尼迪总统遇刺、越南战争、70年代的数次劫机和绑架事件——按照提到这些事件的人的年龄进行划分时,结果显示了一个显著的特征:被调查者所认为的“国内外重大事件”主要是发生在他们20岁左右时的事情。对65岁(假设调查是在1985年进行的)的人来说,那个重大事件就是二战;对45岁的人而言,则是肯尼迪之死。开玩笑地说,“震惊世界的事”就是你在20岁时所发生的事。

尽管这些统计结果确实反映了被调查者不同年龄组回忆的分布情况,但是这还不能说明问题。在历史文献中,我们找到了关于怀旧效应的三大理论。首先介绍第一个理论。可以想像的是,从神经生理学的角度看,我们的记忆力在20岁时达到最高峰。那个时候所发生的事可以毫不费力地保存下来,那一时期储存的记忆比之后任何时期所储存的记忆都要多,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大半个世纪后所唤起的回忆发生在那个时期的可能性要大得多。这个理论可能看似很有说服力,但是也可能是错误的。如果记忆的质量是记忆最重要的特性,那么怀旧高峰期就得比它实际出现的时间早10年,因为实验结果显示,人在10岁左右时的记忆力最强。

第二个理论是:一般来说,我们在15~25岁之间所经历的值得记忆的事情更多。这一理论已被有关调查结果所证实。具体情况是,当要求实验对象叙述三四件他们印象最深刻的事情时,显示出的怀旧效应比使用提示词进行研究所得到的怀旧效应要明显。显然,某件事留给一个人的印象是一个重要因素。在回答“当时还有哪些难忘的事情发生”这一问题的时候,不仅让我们为唤起的回忆标上具体的时间、打上标签,而且还让我们对这些回忆进行鉴别。那些会是些什么类型的回忆呢?它们都有哪些共同点?为什么年老时那些回忆不常出现了呢?对于这些问题的研究还比较少见,但也绝非没有。詹萨里(Jansari)和帕金(Parkin)通过调查发现,在怀旧高峰期间的许多回忆都是与各种各样的“第一次经历”联系在一起的。这种“第一次经历”包括初吻、月经初潮、第一次公开演说、第一次没有和父母在一起过的生日、第一次驾驶课、第一次见到死人、上班的第一天——这些关于第一次的记忆中有不少有着闪光灯记忆的特点。当然,第一次经历也会发生在年纪大的时候——第一根白发、更年期的第一次热潮红,不过可以肯定的



是,随着年岁的增长关于第一次的经历会越来越来少。

关于怀旧效应的第三个解释也已经被提出来了。童年和成年早期所发生的事情塑造了我们的个性,同时也指引着我们的人生历程。一次意外的遭遇、一本给我们留下深刻印象的书、一次让我们猛然意识到自己究竟想做什么的谈话等等,对于那些青葱岁月里发生的诸如此类的事情,我们的响应是最强烈的,记忆也是最深刻的。其效应就是让一个人回忆起那些曾改变了他的人生的事情。现在的我和已经塑造了那个我的经历之间的类似之处几乎自动地将老年人的联想带回到他们的青少年时代。根据这一理论,回首往事的老年人当然记得已成为其生活史一部分的那些事情。心理学家菲茨杰拉德(Fitzgerald)认为,这些生活史的大部分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也就是叙述者努力使这些生活史看起来或多或少具有连贯性。老年人喜欢回首他们的过往生活,作为一个可能充满了意外和巨变的故事讲给别人听,但是那些一波三折的事是通过一个稳定的中心人物的特性反应而集合在一起的。第二个特征就是,固定的规律和形式一旦形成,新的事件就可以逐渐被省却。经过更细致的调查发现,不少看似新的东西其实是常规惯例,是过去了的事情的重复,是第无数个例子,而这些是一个动人的故事首先要摒弃的东西。菲茨杰拉德曾进行过一项研究,显示了记忆的复制特征。他要求30位老人分别讲述5个关于自己的故事,条件是如果他们得写一本自传,肯定会把这些故事写进去。研究结果显示,不同年龄段的回忆量的分布是极不均衡的,分布曲线更像一座山而不是一个土丘:被调查者回忆起的发生在10~20岁10年间的事情比发生在50~80岁30年间的事情还要多。

威廉·范登·胡尔的自传长达800页,其中描述的回忆也相当多。在自传中,他叙述了自己74年的生平,关于这些年的记忆材料呈不均匀分布,因此所用的篇幅或长或短,正如菲茨杰拉德的实验中调查对象对往事回忆的表现:开始时是山峰,继而是丘陵地带,再后来变成了平原。阅读范登·胡尔的所有回忆,我们发现关于怀旧效应的文献中的两个主要理论——大致可以表述为“更多难忘的事情都发生在那个时期”和“人生故事中的重要场景都出现在那个时期”——是相互交迭的,像房屋上的瓦片一样。范登·胡

尔回忆童年和早期成年生活的主要章节都有不少关于“第一次经历”的描述,不管是去新学校的第一天、第一次获准回马登斯代克探亲,还是担任助教的第一天、第一份任校长的工作,抑或是第一次购置房产。在后来的人生历程中也有一些关于“第一次经历”的回忆,比如当他看见琳娜向他款款走来的那美妙而短暂的一刻,但是越往后关于“第一次经历”的记忆也就越少。同时,关于第一次经历的回忆更突出了一个完整的“故事”,这个故事贯穿于范登·胡尔对自己一生的回顾。如果事情不止一次发生,如果第一次经历称得上是故事的开端,那么有些事情就是惟一的第一次,就像如果没有忧伤无果的恋情,他就不会有与琳娜的初次相遇。所有人的记忆都是反向的:只有到了后来才会更清楚地看见当初。

自传性记忆与自传的共同之处就在于自传中的记忆是切合主题、动机和情节的,它们作为事物发展的一部分而逐步呈现。某人不管是向自己还是向他人描述自己的记忆,都旨在面向公众;同样地,它也不再是对事件本身的单纯记录。就范登·胡尔的怀旧经历而言,他的记忆提供的只是粗糙的材料。他对那些记忆的解释需要一个内省的视角,因为他所描述的生平横跨 60 余年之久。即使是他最初的回忆,比如说与母亲互致问候、鞋子干净的时候得到新鲜牛奶,在一个主题中也有着它们自己的位置。他在自传中写道,这些细节近乎幼稚,不值一提,但是“这与一个人的成长却是极为相关的”。他童年时乘夜船去乌特勒支的那次经历,也就是当他爬上座位,任由凌晨的万籁俱寂感动自己之时,在这个孩子当时还不知道的某个故事里有了它们的位置。事实上,那个故事当时还不能称为一个故事。由于范登·胡尔到 63 岁时,也就是那次旅行的半个世纪之后才回忆起那段经历并且意识到很多东西已经从他的生活中消失了,所以那个故事才成为一个故事。如此说来,晚年似乎把自身写进了童年的记忆里。有些在范登·胡尔 20 岁的时候曾被问及的事情会如同他在自传中描述的一样被识记下来,但是还有些事情要很久以后、直至它们成为一个规律或者一个主题的一部分时才会被想起。范登·胡尔赋予其自传的叙事特征是以那些已经不再是原始材料的东西为基础的。

范登·胡尔通过选择、阐释和润色所描述的主题也起到了另

外的作用——它们让时间膨胀和收缩。当他遭受屈辱时，时间几乎停滞了；当女仆克莱切嘲弄地看着他，他觉得自己僵硬凝固了。或者那些女佣的闲话仍旧大声地回响在街道上以至于我们被猛然抛回到了1817年的5月3日。再后来就是他对琳娜的痴恋，把不足10年的时间变成了“11年漫长的岁月”。反过来也是如此：当主题开始逐步退出他的生活之际，时间似乎缩短了。“关于接下来要发生的事情，”他在自传倒数第二章中写道，“从1841年至1848年可讲的事情已经很少了：生活单调，鲜有特别之处”。这么一句简短的话就说完了整整7年的事情！在后面的几行字里我们也看到了作者对于时间飞逝的感伤：“分分秒秒，一天又一天，一月又一月，时间似乎总是飞快地离我而去。”

“我站在那里，在我的出生地，一个失落的灵魂”

范登·胡尔对1849年的描述相比之前几年要多一些，虽然提及的都不是什么好事。那一年的1月，他最喜欢的姐姐贝特西去世了。他们曾一直生活在一起，包括在寄宿学校里，共同抚养他们领养的小孩。姐姐的死对他打击很大：“千次万次我回想起了那66年里的一切：我是多么想回到童年时代，与伙伴们在一起。唉！只可惜他们早就离我而去，惟独我还幸存在这个世界上！”现在姐姐也撒手人寰，他感到无比孤独。在哈勒姆，没有人请他到家里作客。好朋友要么去世了，要么搬走了，要么结婚了，“所以我站在那里，在我的出生地，一个失落的灵魂”。自传的最后20页描述了他76周岁前的四年光阴，那种越来越孤寂的生活。他惟一在世的妹妹也摔伤了膝盖骨，不能前来探望他。1849年10月的一天，范登·胡尔看见雪花纷飞，但他望着地面时却没有发现雪：他确信自己的眼睛一定出了什么问题。果然，他的眼睛在后来的几个月里红肿得厉害，以至于那段时间读书写字都成了问题。以前，他总是喜欢在漫长的冬夜里读书或写作，现在他什么也做不了，只能在一间黑屋子里等待睡眠的来临。就在视力有所恢复之时，他又遭遇了另外一件不幸之事。一天早上，他爬到一张椅子上去取放在书架上的一瓶墨水，不慎从椅子上摔下来，后脑勺磕到了一块大理石锋利的边角上。范登·胡尔摔得很厉害，声音仿佛在街上都听

得到。他暂时失去了知觉,不过过后自己站了起来,看着身后:“地上有一大滩血,虽然颅骨没受什么伤,后脑勺还是有一个3英寸长的口子,害得我好几天都戴不了帽子,也出不了门。”

范登·胡尔的生活变得愈加平静。他所得到的消息几乎毫无例外都是某某人死了,其中包括自己的家庭成员、熟人、朋友、老邻居和老同事、从前的学生,他们中的不少人曾在范登·胡尔的自传中被提到过。现在范登·胡尔再一次提到他们,并记下了他们去世时的日期和年龄。他很少再出门,因为右腿肿了,十分疼痛,几乎无法站立。他在想自己是不是太老了,再也没有治愈的希望。他决定,正如他一生中常做的那样,“听天由命”:他痛苦地弯下腰,拿起两张纸,在一张纸上写下:“噢,上帝!以你的名义,是的,有希望”;在另一张纸上写下:“噢,上帝!以你的名义,不,没有希望了”。他将这两张纸折叠起来,闭上眼睛,然后抽出其中一张,开始祷告。他抽中了“是的,有希望”那一张,他祷告,耐心地等待他的祈祷被上帝听到。他是在1854年5月写下这个情节的,令他伤心的是,正是那个时候人们开始将沙滩水抽到阿姆斯特丹;与此同时,当时的荷兰“三大工业巨人”抽干了哈勒姆湖。他本来想亲眼去看一看发生的一切。

范登·胡尔的自传一直写到1854年,也就是他76岁的时候,最后四年没有记录,正像他对四岁前的经历没有描述一样。在自传的结尾,他又一次向读者敞开心扉:他依旧在思念琳娜。琳娜在1844年丧夫。他仍旧为琳娜向上帝祷告,尽管他开始怀疑自己的祈祷是否会有回应。“看看我已经75岁高龄了,那些不知道我的故事的人对有人在这把年纪还想有个伴儿会觉得荒谬可笑。”

参考书目

范登·胡尔的养子的最后一个后代的遗孀于1992年将范登·胡尔的自传手稿捐献给了哈勒姆市档案馆。范登·胡尔的自传后来作为自传系列丛书之一于1996年在希尔维叙姆(Hilversum)出版,书名为《自传(1778—1854)》[*Autobiografie (1778—1854)*]。雷默德·帕德默斯(Raymode Padmos)为此

书作序。

Conway, M. A., and D. C. Rubin, 'The structure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in A. F. Collins, S. E. Gatercole, M. A. Conway and P. E. Morris (eds.), *Theories of Memory*, Hove, 1993, 103—137.

Fitzgerald, J. M.,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and conceptualizations of the self', in M. A. Conway, D. C. Rubin, H. Spinnler and W. A. Wagenaar (eds.), *Theoretical Perspectives on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Dordrecht, 1992, 99—114.

Fromholt, P., and S. F. Larsen,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and life-history narratives in aging and dementia (Alzheimer type)', in M. A. Conway, D. C. Rubin, H. Spinnler and W. A. Wagenaar (eds.), *Theoretical Perspectives on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Dordrecht, 1992, 413—426.

Galton, F., 'Psychometric experiments', *Brain* 2 (1879), 149—162.

Jansari, A., and A. J. Parkin, 'Things that go bump in your life: explaining the reminiscence bump in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Psychology and Aging* 11 (1996), 85—91.

McCormack, P. D.,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in the aged', *Canadi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33 (1979), 118—124.

Rubin, D. C., T. A. Rahhal and L. W. Poon, 'Things learned in early adulthood are remembered best', *Memory and Cognition* 26 (1998), 3—19.

Rubin, D. C., and M. D. Schulkind, 'The distribution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ies across the lifespan', *Memory and Cognition* 25 (1997), 859—866.

Schuman, H., and J. Scott, 'Generations and collective memorie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4 (1989), 359—381.

为何年事渐高而生命加速流逝

恩斯特·君格(Ernst Jünger)坐在书房里,天色沉沉,临近深夜,他正在写一本关于时间的书——《沙漏之书》(*Das Sanduhrbuch*)。在他面前的桌子上摆放着一个古代的计时器——沙漏,这是亡友克劳斯·瓦伦丁纳送给他的礼物,瓦伦丁纳二战期间在俄罗斯失踪了。这个沙漏是用熟铁制成的,一定用了很久了:颈口部分已经被磨成了乳白色。沙子无声地从上面的球体中漏下,逐渐在下面的球体中堆成一座小丘。这可不是一个能带给人些许安慰的念头,他思忖道,尽管时间在缓慢滑落但它却延绵不止。从上面消失的沙子在下面堆积成新的一堆。把沙漏倒过来就恢复了可用时间的蓄积,这很简单,只需动一动手。但是不管你这样重复多少次,实际情况是时间过得越来越快了。因为沙漏里的沙粒相互摩擦,变得越来越光滑,最后它们是几乎不带摩擦地从一个球体流到了另一个球体;沙漏中间的那个漏孔也因沙子的不断摩擦而逐渐变宽了。一个沙漏用得越旧,沙子漏得越快,也就是说沙漏所计的时辰就越短,而这一点是不易觉察的。这一不甚完美的计时器有着一个人生隐喻:“对人来说也是如此,一年又一年,时间过得越来越快,直到生命终结。”

《沙漏之书》于1954年问世。写这本书时恩斯特·君格已年届60岁,那种年龄越大时间过得越快的感觉他一定感同身受,再熟悉不过了。这是一种让岁月缩短的加速度方式。人一旦过了40岁、50岁,就感觉日子越过越快,不再像15岁或20岁时那样了。这个神秘的加速度隐藏了第二个谜,也就是威廉·詹姆斯于1890年在他的《心理学原理》(*Principles of Psychology*)一书中所问到的:一刻刻、一天天看似一切如故,静若止水,然而一年年的光阴却何以能加速流逝呢?



对于时间的加速度问题,用比喻来说明更容易理解。赫瑞特·克罗尔(Gerrit Krol)在《弗里斯兰人不要哭泣》(*Een Fries huilt niet*)一书中写道,“时间就是在手指上捻弄的一小串链子”。但是为什么这串链子会在指头上转动得越来越快呢?量化的答案也不尽如人意。法国哲学家保罗·珍妮特(Paul Janet)在1877年指出,某人生命中一段时期的表观长度是与此人的寿命相关的。对一个10岁的孩子来说,过一年也就是他小小年纪的十分之一,而对一个50岁的人来说,一年只是他一生的五十分之一。威廉·詹姆斯把这一“规律”看作主观上对时间加速度问题的描述,而不是对问题的解释,事实证明他是正确的。他自己将岁月表面上的缩短做了如下归结:

记忆的内容千篇一律,回首往事也随之简化。青少年时期我们可能会有崭新的经历,不管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每天、每时每刻这种崭新的经历都会发生。我们对这些经历有着深刻的理解,当时的记性也特别好。关于那个时期的回忆,犹如一段四处游历的有趣经历,是纷繁芜杂、形形色色、遥遥无期的。但是当飞逝的岁月将一些这样的经历褪色成我们根本难以觉察的例行程序,那么一天天、一周周就会在回忆中变成空洞无物的时间单位,岁月也就变得空空如也了。

这种解释将记忆置于了我们对时间体验的中心位置。心理时钟上的分分秒秒在滴答声中溜走,与之相伴的是我们的回忆。这个时钟的周期和节拍也是由记忆“加工制造”出来的。生命加速的体验是时间幻觉大家庭中的一部分。有些体验关乎分分秒秒的加速流逝,而另外一些是关于日、月、年,甚至人生更长时期的。但是不管其长度如何,这些均以时钟或日历来度量的时间都有着以下共同点:它们将时间体验与我们意识中发生的事情联系在了一起。早在1885年,法国哲学家和心理学家让-马利·居友(Jean-Marie Guyau, 1854—1888)就针对心理因素对主观时间的影响问题做过不少研究。因肺结核而英年早逝的居友提出了一个关于时间概念的精辟理论。



图 23 让-马利·居友(1854—1888)

“街道的下面是地下街道”

居友在完成一本长达 1 000 页关于伦理道德研究的巨著时年仅 20 岁。在此后的 13 年间,他共著书 10 本,论文无数,主要涉及美学、社会学、教育学和宗教等领域。他一生著述颇丰,这好像是为了弥补他短暂的生命。他最著名的作品是《时间概念之起源》(*La genèse de l' idée de temps*),该书于 1890 年也就是他去世的两年后出版。这本书的印刷与一般的图书无异,篇幅不过 50 多页,内容是基于居友于 1885 年发表在《哲学评论》(*Revue Philosophique*)杂志上的一篇论文。为纪念居友逝世一百周年,米



雄(Michon)和他的几个同事再版了这本书并加上了评注以及居友的生平介绍。

居友于1854年生于法国的拉瓦尔(Laval)。在他出世的前一年,父亲让·居友与比他小13岁的奥古斯丁·图勒丽结婚。他们的婚姻并不幸福。米雄在新版书中写道,“奥古斯丁在结婚之时可能并不清楚将要过着地狱般的生活”“不过她很快就认识到了”。奥古斯丁不堪忍受丈夫的虐待并最终决定离开他,她带着3岁大的居友搬到了表兄——哲学家阿尔弗莱德·佛利(Alfred Fouillée)家里。

居友从母亲那里接受了启蒙教育,后来佛利接手了对居友的教育。他鼓励居友阅读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和德国哲学家康德的著作,甚至让这个年仅15岁的孩子帮他撰写关于柏拉图和苏格拉底的著作。在居友17岁生日那天,也就是刚开始读大学时,他已经可以回顾一段忙忙碌碌的知识分子生涯了。1874年,也就是居友刚刚20岁的时候就被聘为巴黎里斯·康德赛特学院的哲学讲师。

也就是在被聘为讲师的那一年,居友患上了肺结核。19世纪不少著名的人物英年早逝,居友就是其中之一。由于健康原因,居友决定放弃教书,到一个气候较温和的地方寻求思想的启迪。他和妻子、母亲、佛利一道在法国东南部的普罗旺斯(Provence)安了家。1884年,居友夫妇喜得贵子,取名奥古斯丁。在空气清新的山间,远离了嘈杂的学术环境,居友过了几年快活的日子,著述颇丰。在这期间,他写下了关于时间概念一书中最重要的章节。

居友的时间理论中基本的类比是空间,不过不是几何学上的那种空间,而是用于透视画法的那种空间,也就是将自身展示给观察者的空间。关于时间的体验是一个“内在光学”的实例。记忆让我们对时间体验发出指令,这与一台打印机利用透视图对空间发出指令的原理非常相似。记忆在我们的思想里是有深度的。我们记忆中的指令一旦被切断,就像梦境的转换一样,我们的时间感也会随之消失。居友给读者讲了一个故事:一个人突然陷入了昏睡状态,不过很快就被他心急火燎的朋友唤醒。在短暂的昏睡期间,那个人梦见他去了意大利。那些城镇、人物、纪念碑和此行中个人

经历的系列图像在他脑海中的纷繁变换让他觉得自己做了好几个小时的梦。

居友总结了几个影响心理时间的因素。心理时间的长度和速度取决于下列因素：感觉和思想的强度、它们之间的交替、它们的数量、它们接踵出现的速度、所付诸的注意力程度、将之储存在记忆里所花的功夫以及它们所唤起的感情和联想。不过也正是这些帮助我们理解心理时间的因素会让我们做出错误的判断。比如说，集中精神就像在望远镜的功能：细节成了幻影，近物看起来模糊不清。居友从英国心理学家苏利那里借用了这一类比。苏利在1881年出版的著作《幻觉》(Illusions)中这样说道：一个轰动事件，比如说绑架或谋杀案，在人们看来比实际发生的时间更接近现在。当犯人服完刑时，没有人会相信其罪行是在很久以前犯下的。

根据我们个人的理解，情感强度也是我们预估时间长度的一个因素。回顾一件让我们感受深切的事情，我们会有低估事件历史长度的倾向，这种幻觉在精神病学中可以找到对应病症。那些造成心理创伤的事件总是会在穿透心理现在的、无法任意抹去的记忆中一遍一遍地闪回。居友在书中写道，仿佛这种记忆是伴随时间行走，拒绝从视线中消失。站在温格恩山上(Wengern Alp)，我们好像只能向晴空中扔一块石头来打碎圣母峰(Jungfrau)的冰河。深度心理创伤似乎也不过是被一块从现在扔出去的石头砸中而已。

清晰明确的念头能够引发邻近幻觉，它作用于两个时间方向上。在等待和期盼中，我们会把目标事件想像得如此清楚透彻，以至于低估了将我们和事件隔开的时间长度。紧张的期待可以是遥遥无期，但是期待中的事情一旦发生，却往往如同飞逝而过，相对于之前的漫漫等待，感觉时间加速了。

记忆对时间长度和速度的“改造”意味着我们在当前的经历里可以找到过去：

在几座城市的地下埋藏着火山灰，有迹象表明，在这些地方曾有更古老的城市存在，埋藏了更为遥远的过去。城市的居民在旧城的遗址上建起了新城。所以一层层的城市出现



了,街道的下面是地下街道,十字路的下面是其他的十字路,生机勃勃的城市建在沉睡的城市上面。同样的事情也发生在我们的大脑里,我们现在的生活掩盖了过去的的生活,对此我们并不全然知晓;另外,过去的的生活是现在生活的支撑和看不见的基础。如果出其不意地造访,我们会徘徊在废墟中。

透视图中的空间关系也适用于对我们生命中更长时期的估计。如果引起我们注意的物体被置于两点之间的话,这两点之间的距离看起来比实际距离更长一些;与此极为相似的是,有着重大和不同事件发生的那一年看起来比单调而空洞的一年更长。对居友来说,一段时间的表面长度似乎是由所记忆事件的特殊性程度决定的,这也就是为什么童年岁月看起来很漫长而老年时光却很短暂的原因。居友对此做出如下评论:

童年在愿望方面是不安份的,它想挥霍掉未来的时间,但时间总是缓缓而行。另外,关于童年的印象也是深刻鲜活、丰富多彩的,所以那些岁月无论怎么看都与众不同。也正因为如此,一个年轻人会把刚过去的一年看成空间上的一长串序列。后台消失了,好似它在远处,在一块幕布后不断更换的布景的后面;我们知道一系列的背景幕正悬挂在那里,准备在适宜的时候进入观众的眼帘。这些背景幕是基于过去的重现图像;其中有些图像已经褪色,变得模糊不清,使人产生一种距离感;而另外一些则是作为舞台的侧幕。我们通过这些图像的视觉强度和它们的出场顺序来对它们进行分类,我们的记忆就像一个舞台管理人员。如此一来,对一个孩子来说,刚刚过去的元旦会愈来愈退缩在元旦之后发生的事情的后面,而下一个元旦看来还很遥远,于是这个孩子急切地盼望着长大。相比之下,晚年更像古典剧院里一成不变的风景:一个简陋的场地,有时候时间、地点和表演也能达成真正的统一,所有的一切都集中在一个最主要的活动上面而摒弃了其他的一切;还有的时候甚至没有时间、地点和表演。一周与另一周没有区别,一月与另一月无异,生命的单调性在漫漫延伸。所有这

些图像融合成一个图像。在想像中,时间被删减了。愿望也是如此:当我们快走到生命的尽头,对于逝去的一年我们会感叹:“又一年过去了!这一年我做了什么?我有哪些感觉、见识和成就?这365天怎么可能感觉好像不过才几个月?”

如果想“拉长”时间,那么有机会的话就得用上千个新鲜的体验去充实它。比如完成一次充满刺激的旅行,通过向你周围的世界注入生气而使自己恢复活力和青春。当你回首往事时,你会注意到一路走来历经的事情和沿途的风景已经堆积在你的想像中,所有这些有形世界中的片断将会排成一条长队。有人说的很贴切:这条长队就是一条呈现在你心中的时间长河。

居友的英年早逝让我们不禁唏嘘于他那句“如果有机会的话”。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他无法再去完成令人兴奋的旅行,至少不是地理意义上的旅行。你可能会说居友不止活了34年,因为他在每一个人生转折点都更新了自己的内心世界。他那快速、几乎是强迫性的穿越哲学和心理学这两个完全不同领域的心灵之旅一定如同一次真正的行程,有着心智拉伸的作用。

1888年初,一场地震给法国和意大利沿海地区造成了重大破坏,居友的家也在地震中被毁,当地居民被迫在潮湿的畜棚里过了几个晚上。居友体质虚弱,受不了如此摧残。他患上了风寒,身体状况明显恶化。三个月后,也就是耶稣受难节前夕,居友病逝。当时他4岁大的儿子奥古斯丁睡在隔壁的房间里,第二天早上有人告诉他父亲远行去了。

内在光学

居友是通过内省的观察而不是通过实验来阐述对时间的看法的。也许正因为这样,他的观察才如此具有说服力。那些对内心世界极为敏感的人知道如何为那些对其他人而言不过是区区小事的事情找到合适的心理位置。从字面上看,内省可能意味着“观察自己的内心世界”,但是实际上内省还包括对他人的体验,因此它变得外向了。在这个意义上,小说中内省的观察是对内心独白的



回忆。法国文豪普鲁斯特(Proust)曾在名著《追忆似水年华》的一个章节“盖尔芒特家那边”(Le Côté de Guermantes)中做过几段精辟的论述,对焦急等待中时间的缓慢特性进行了思考。在著作中,叙述者刚给他心怡的斯特玛丽娅小姐去了一封信,邀请她共进晚餐,对方称将在当天晚上8点钟前给他答复,那个下午时间过得特别慢:

如果那个下午我不想她回信的事儿,或者有其他人来访,时间都会过得很快。当时间在闲聊中度过之时,人们不再会去计算时间,或者真正地关注时间,时间消失了。但是如果我们一人独处,滴答作响的钟摆那单调、一成不变的频率让我们倍感时间的遥远和漫长,而如果我们是在和朋友共度这段时间的话,就不会这么仔细地计算这一分一秒了。

经过漫长的等待,信终于来了,斯特玛丽娅同意三天后与他共进晚餐。从那一刻起他所思所想的惟一一件事就是三天后的约会。虽然只不过是即将与心爱的姑娘吃顿饭而已,但他真正的愿望是拥有她,他深信当晚她会委身于他。在想像中他一分钟、一分钟地体验着他将如何对她进行爱抚。约会之前的这段时间是十分难熬的:

等待与斯特玛丽娅约会的这几天对我来说一点也不快乐,事实上我所能做的就是熬过这几天。一般来说,与计划目标之间的时间间隔越短,时间看起来就会越漫长,因为我们用了更小的量度标准,或者仅仅是因为我们想到要去度量它。我们知道,教皇统治制度的时间要用世纪来计算,不错,或许可能根本不会考虑计算时间的东西,因为该制度的宗旨就是代代相传、永生永世。我要度过的只是三天而已,我用秒数计算着时间,一门心思地想像着我要首先采取什么样的爱抚行动……

在这里,居友的内在光学法则在明明白白地发挥作用:欲望使



想像力变得锋利,它将事件——就像在望远镜里看到的景象——如此近距离地摆到了我们的面前,以至于真正的距离在感觉上被不成比例地拉长,时间好像迟滞了。等待一旦结束,事件又恢复了正常的展开速度。只可惜,对书中的叙述者来说完全是事与愿违。当约会的那天晚上到来时,他派出自己的马车去接她,马车却空着回来了。马车夫递给他一张斯特玛丽娅写给他的卡片,卡片上说她未曾料到不能前来,她甚至还补充了一句表示歉意的话:“(我)曾一直那么渴盼与您共进晚餐。”

德国小说家托马斯·曼(Thomas Mann)的《魔山》(*The Magic Mountain*)是关于时间和记忆的又一部重要作品,托马斯·曼也因这部小说获得1929年的诺贝尔文学奖。《魔山》的德文原著于1924年出版,书中间接地提到了居友于1885年所阐述的时间法则。书中写道,汉斯·卡斯托普在达沃斯的一处疗养院呆了几天,他是去看望在那里接受治疗的表兄的。去那里之前有人曾警告他说,对于忙忙碌碌的健康人而言,在那里待的时间超过一个星期和不足一个星期对时间的长度感是迥异的。托马斯·曼曾在一篇题目叫做“关于时间感的附记”(Excursus on the Sense of Time)的文章中思考过关于时间的厌倦效应问题。人们常说厌倦会使时间看起来漫长难耐——所以德语中的厌倦一词是“Langeweile”。不过,这种厌倦感可能适合于一个小时或一天;更长的时间,诸如数周或数月,则被这种厌倦截短了:“当一天和其他的日子没有什么不同,当所有的日子都一个样,那种完全一致性会使最长寿的生命看起来也是短暂的,就好像时间被偷走了,而我们却没有察觉到。”反过来,一个充实而有意思的内容“将会赋予时间重要性、广泛性和稳固性,而这些特性能够让有多发事件的年份比那些单调、空洞如随风而逝的年份过得慢得多”。看来,任何希望长寿的人都必须用心听取居友的建议,尽可能地放弃那些常规惯例,去改变周围的环境,去游历。托马斯·曼游历过的地方比居友多得多,但他也意识到旅行的效果其实并不持久:

当我们初来乍到一个新地方,时间有一个年轻的特性,也就是说,有着宽阔、广泛和流动的特性,这些特性可持续6到8

天之久。然后,随着某人“熟悉了那个地方”,就会感觉时间在逐步收缩。这个希望抓住生命的人会发抖地看着日子越来越空洞,像枯叶一样随风而去。不消一个月,日子可能就会变得令人惊恐地无法捉摸、飞逝如电了。

站在高高的山上,汉斯·卡斯托普有许多机会揣测这种体会的对立面,也就是令人坐立不安的时间的延迟力。汉斯·卡斯托普也曾患有肺病,并在疗养院治疗了7年之久。

普鲁斯特和托马斯·曼关于时间体验的解释与居友的观点相同。情感的量和强度、记忆和期望的敏锐程度、常规惯例或离经叛道的影响,所有这些元素都赋予心理时间自身的律动和长度。时间在随着我们的意识活动而加速或减慢,收缩变短或拉伸变长。居友认为,为了把握时间,关于时间的体验和在其中储存了时间体验的某个记忆都是不可少的,因为“时间从一开始就存在于我们的意识里,就像存在于一个沙漏里一样。我们的感知和思想相当于从漏孔中流下的沙粒,它们不是混成一团而是以其多样性相互替换的。沙漏里沙子的细流,就是不断流逝的时间”。

时间的感知

居友那一句“沙漏里沙子的细流”这一意境也使另外一个问题明朗化了。我们的想像只有将时间设想成图解术语才能达到掌控时间之目的。逐本溯源,时间的语言本质上就是空间的语言。之前、之后或其间的时间,长的或短的时间,所有的一切都是一个假想时轴上的刻度。西方人认为,假想时轴是一条直线,我们尽可能准确地将时间单元放在这条直线上,就像一把尺子上的刻度,每秒、每分和每小时的长度都是一样的。在有些关于时间的参考书中,这条线贯穿于我们的身体,所以我们“前瞻性地”看待未来的事情,而过去的事情“被抛在了身后”。未来是将要到来的时间,而过去就是我们已经经过了的时间。游离于身体之外的时轴有个明确的方向:后来的时间出现在右边。不管它是一个图表上的时轴,还是一本历史书里的时间划分,其年表都是从左至右排列的。在《生命的阶梯》那幅画中(在中世纪,这类题材的画作极为常见),幼年

是从左边的阶梯开始往上攀爬,而晚年是从右边的阶梯上走下来的。表示未来的箭头——就像录像机上的播放键——总是一成不变地指向右边。我们关于时间和空间的直觉为何以这种方式运作,目前还不清楚,尽管有迹象表明我们向右书写的方向是导致直觉念头“未来位于右侧”的一个因素。心理学家兹万(Zwaan)曾在以色列开展过一系列实验研究,实验对象的母语是希伯来语,这种语言是从右往左书写的。大多数实验对象将代表“以前”的那张卡片放在了代表“后来”的那张卡片的左侧。兹万在荷兰也进行了同样的实验,这次几乎所有的被调查者都将“以前”放在了“后来”的左边。这说明未来是位于右侧的,因为向右移动是与时钟指针的运动方向一致的,不过到了钟面的下半部,指针几乎不存在向右的运动。我们总是将“顺时针方向”与“向右运动”等同起来,这一事实是关于时间在方向性上的疑问而非解释。

除了给时间以方向感,我们日常的言论也给了时间以变速和弹性的特征。时间可以缓慢蠕动,也可以飞逝而过;时间可以放慢步子,也可以停滞不前;时间可以收缩或膨胀,也可以缩短或拉伸。思想和言论中的时间填充了空间,时间体验可以与空间体验相一致,这一事实是居友的“内在光学”思想以及普鲁斯特和托马斯·曼关于时间收缩观点及其解释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元素。方向、变速和弹性这三大特征都将透视法则应用到它们的内在感知上。关于时间感知和时间特性的实验研究在19世纪最后25年间非常盛行,期间关于时间的心理学实验研究已达数百次之多。其中大多数实验是在近期开放的德国各实验室里进行的,这些实验旨在研究我们的“Zeitsinn”,或者说时间感的规律问题。当时研究所使用的方法可谓五花八门,无奇不有,而这些方法在当今有关时间感知的研究中仍在使用。一个常用的实验方法是通过某种设备,比如蜂鸣器,给实验对象提供一个时间间隔。蜂鸣器前后两次发出的嗡嗡声表示一个时间间隔,实验者要求实验对象通过模仿蜂鸣器的声音重复出那个时间间隔。实验者在第一个时间间隔中添加各种各样的刺激物,如喧闹或温和的杂音、激越或舒缓的音乐。随后,实验者将实验对象模仿的时间间隔与蜂鸣器发出的时间间隔进行比较,以此来测定实验对象是否高估或低估了某段时间间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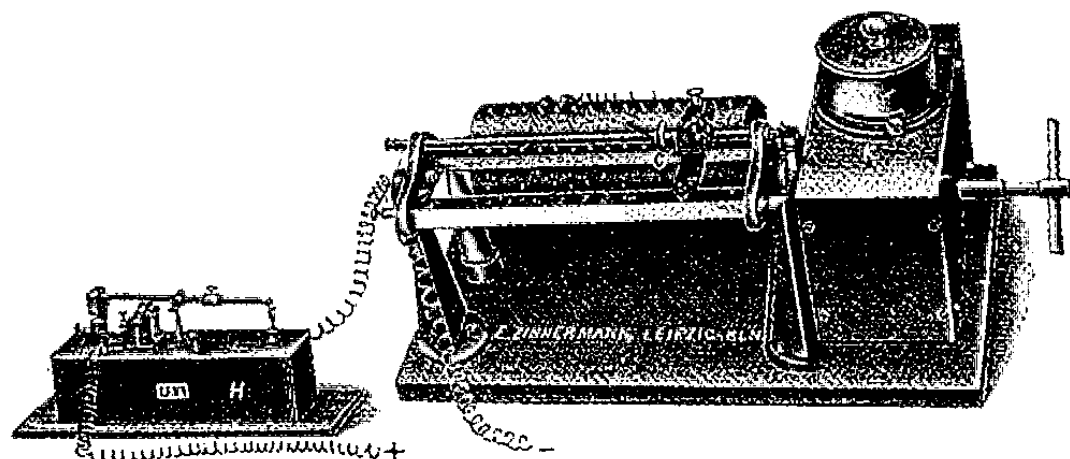


图 24 用于时间研究的塔克特时间测量仪(这台仪器是以威勒姆·翁特的设计为基础的,发出的滴答声的频率和音量可以精确调节)

的长度,比如那段有着舒缓音乐伴奏的时间间隔。还有一种实验方法是给实验对象呈现两个长度相等的时间间隔,并在这两个间隔中填充各种各样的刺激物,要求实验对象说出哪个时间间隔更长。为使实验尽可能规范,德国莱比锡心理实验室的创始人,心理学家、哲学家威勒姆·翁特设计了塔克特时间测量仪(Taktir Apparatus),这个仪器能够发出滴答声,使用者可以很精确地调节滴答声的频率和音量。翁特的同事梅伊曼(Meumann)通过使用这台仪器发现,如果在一个时间间隔中填充频率完全一样而音量却越来越大的滴答声,那么仪器发出的滴答声似乎加速了。任何听过法国音乐大师拉威尔(Ravel)的作品《波莱罗》(Bolero)的人都会产生同样的幻觉,而且程度更甚:由于音量加大,感觉乐曲在末段时比开始时要快。听说如果拉威尔在演出过程中发现管弦乐队指挥加快了节奏,是会勃然大怒的。

使用塔克特时间测量仪和其他类似设备进行的实验通常适用于较短的时间间隔,最多不过几秒钟,半分钟已经算是一段很长的时间了。在这些时间间隔里,可以按照相对严谨的顺序填充一些刺激物,从而尽可能精确地测定主观时间的长度和速度的变化,若有必要的话,其精确度甚至可以达到毫秒。实验者希望将小心翼翼取得的关于数秒或数分钟时间间隔的实验测试结果挪用到关于数天、数月甚至数年的时间体验上。由于这些时间间隔太长,无法对变量进行控制,导致生命本身被用来做实验,正如在《魔山》一书中所描述的那样。不过,主导较长时间间隔的法则也许可以在较

短的时间间隔上得到精确测定,这个想法很有诱惑力。居友和普鲁斯特关于时间的描述超出了他们个人的内省,因为他们与他人的体会产生了共鸣,所以也许可以期望实验仪器不停发出的滴答声、嗡嗡声和咔嗒咔嗒声来告诉我们关于实验室外时间失真的一些事情。

实践证明,跨越不同等级时间间隔的研究并没有想像中的那么简单。首先是术语的问题。即使是最简单的时间实验也会引起所使用术语在语意上的混淆。某人被要求不借助时钟或手表准确说出一分钟的时间间隔,实验结果显示此人主观上的一分钟的真正长度是 50 秒钟,那么这是一个低估了时间长度的例子还是一个高估了时间长度的例子?有人会说,这是一个低估了时间长度的例子,因为当事人低估了一分钟的实际长度。还有人会说,这是一个高估了时间长度的例子,因为他高估了一分钟的速度。只消夸大这种措辞上的含糊不清就能轻而易举地造成毫无条理的状态。某人休了一个星期的假,也只有在假期的最后一天他才弄明白这个假期都发生了什么。在回家的路上,他感觉在外面远不止待了一个星期。那么对他来说,时间是过得更快了还是更慢了呢?如果假期要比其他的日子过得更快,那么由飞逝而过的 7 天叠加而成的一个星期怎么可能看上去比其他星期要长得多呢?主观感觉上漫长的一周里,时间肯定放慢了脚步吗?任何寄希望于使用诸如“长短”、“快慢”,抑或“膨胀”、“收缩”之类术语来破解这一难题的人最终只能希望快刀斩乱麻,割断“戈耳迪之结”(即“难题”)。所幸的是,关于时间的研究依赖于一些习俗惯例和概念上的差别,而这些倒能为我们提供一些帮助。对于我们所说的低估了时间或高估了时间的现象而言,时钟时间就是标准。一个将主观上的“一分钟”说成了 50 秒的人可能高估了钟表上时间走动的速度,但即便如此,我们还是会认为他将一分钟说成 50 秒是将时间低估了。在估计一个更长的时间时,我们得在主要估计和次要估计之间做出判别。对于一个指定时间所作的主观速度的估计与对时间间隔长度的估计是有区别的。在度假时,我们对于时间的估计通常存在一个反比关系,所以“快”的 7 天(主要估计)生成了“慢”的一周(次要估计)。这种反比关系同样适用于无聊厌倦的时候。正如托

马斯·曼指出的那样,其间“没有任何事情”发生的时间看似漫长,但这是主要估计,次要估计则认为时间缩短了。法国小说家、剧作家加缪(Camus)也注意到了这种似是而非的关系。在他的作品《局外人》(*The Outsider*)中,主人公被关进了监狱。在那里,除了回忆和昼夜交替,再没有什么别的可以解闷的东西,时间就这么过去了。“我无法理解那些日子为何那么漫长同时又那么短暂。那些日子漫长难耐,但是时间又过得飞快,以至于最后竟浑然不觉,所有的日子都是一个样子。”有一天,当监狱的守卫告知他已被囚禁了5个月时,他虽然相信这个事实却不明就理。“对我来说,在监狱里打发掉的时光永远都是同一天。”

美国心理学家、哲学家威廉·詹姆斯曾用“‘空洞’的岁月”这样的措辞来描述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显然收缩了。托马斯·曼也曾用过“乏味”、“空洞”、“虚空”这样的词汇表示时间飞逝而过。但是“空洞的时间”在实验上又等同于什么呢?是没有刺激物的一个时间间隔吗?没有实验者可以向他的实验对象提供这样的东西,即使他做得到也不会这样做。没有人会将自己变成一片完整的空白后去体验一个完全空洞的时间长度。空洞的时间如同绝对的真空,是虚幻的,不存在的;这个所谓的“空洞的时间”照样会偷偷地攫取你的思想、观察和记忆。研究证实,不少“空洞时间”实验——也就是在一个时间间隔里不给实验对象提供任何刺激物——其结果除了一些前后矛盾的发现外可以说一无所获。梅伊曼早在1896年就发现,有滴答声干扰充斥的一个时间间隔比没有滴答声、长度一样的“空洞的”时间间隔在感觉上要长一些。不过这种比较只适用于不足10秒钟的时间间隔,超过10秒钟以后,没有刺激物的时间在感觉上会比有刺激物的时间更长一些。另一位调查者发现,如果听到的不是滴答声,而是令人恼怒的噪音,那么一个带有噪音的时间间隔比一个“安静”的时间间隔似乎要长一些。

美国心理学家列奥纳德·杜伯(Leonard Doob)曾写过一本名为《时间的程式》(*Patterning of Time*)的书,对近一个世纪以来的时间研究做了精辟而博学的分析。学者迈克尔·弗拉赫蒂(Michael Flaherty)在更近时期也曾发表过关于时间研究的作品——《一只被观察的壶》(*A Watched Pot*)。任何读过这两本书

的人都会得出这样一个结论：所有这些关于时间研究的局限性早在 19 世纪就被威勒姆·翁特和威廉·詹姆斯提出来了。我们估计时间时的失真激发了这两位学者的兴趣。翁特将这种失真视为视觉幻觉。实际上视觉幻觉与失真的时间估计在很多方面都极为相似，比如在一个较长的时间间隔之后似乎变短了的时间间隔。通过使用塔克特时间测量仪，翁特小心翼翼地一一控制着变量，等待这些变量对时间长度或速度产生作用。在实验过程中，他向实验对象提出的问题可能都是一些小问题，但是实验对象的回答都是具体的、可控制的。詹姆斯提问的则是一些大问题。他想搞清楚为什么一周的假期在结束时看似不止一个星期，为什么生了一个月的病在记忆中可能感觉不过一周。他根据自己的经历、文献中记载的他人的经历或是通过与他人的谈话来寻求这些问题的答案。这些体验有些是共性的，有些是个性的，通过实验来对它们进行验证或驳斥是不可能的。翁特在实验中没有向被调查者提问“为什么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这个问题。那些希望通过实验研究来解答这个问题的人只得缩小他们的研究范围。在近年来进行的关于时间和记忆的研究中，已经总结出了三个与岁月加速流逝现象相关联的机理。第一个机理是“望远镜现象”；第二个机理是我们在上一章讨论的怀旧效应；第三个机理则与我们体内的生物钟的律动紧密联系在一起。

望远镜现象

绑架并杀害了赫瑞特·扬·黑恩的重犯弗蒂·E 被释放出狱时，荷兰全国上下的反应是：“你是说他已经服完刑了？绑架事件至今有多久了？”对大多数人来说，绑架发生的实际时间——黑恩是在 1987 年 9 月 9 日被绑架的——比他们认为的时间要早得多。心理学家苏利早在 1881 年就提到过一个类似的例子，也是关于一个备受瞩目的案子。犯人在监狱里服了三年的劳役之后被释放，但是在公众看来，那个案件好像是在不久前才发生的。苏利用双筒望远镜作类比，对此现象做出解释：依然清晰可见的细节给你这样一个印象，那就是远处的某个物体比它实际所在的位置要近得多。



1955年,美国统计学家格雷(Gray)在问卷调查中发现了一个奇特的现象。对于“在过去两年间你多久去一次全科医生那里看病”这一类的问题,被调查者倾向于高估发生的次数,原因就是他们把两年前去看病的次数也算上了。换句话说,格雷发现一般人都会把事件发生的时间向当前拉近。大量的实验对此现象进行了专门研究。这个现象一直被称作“望远镜现象”,这与苏利的“双筒望远镜”有异曲同工之妙。望远镜理论与苏利的观点没有太大的差别:对过去的回顾被透镜放大了,所以使时间距离缩短了。

当个人的经历卷入其中时,通常很难准确地判断出“望远镜的景深”。涉及公共事件的情况则有所不同。1997年,英国心理学家克罗利(Crawley)和普瑞恩(Pring)进行了一项实验,两位实验者将实验对象估计的时间间隔与实际的时间间隔进行了比较。他们草拟了一份用于提问的大事清单,即使对这些事件不是很了解,任何一个英国人也都会肯定想得起来。这些问题包括切尔诺贝利(Chernobyl)核反应堆事故(1986年)、洛克比空难(1988年)等灾难性事件,以及主要的政治事件,如撒切尔夫人当选英国首相(1979年)、阿根廷侵占福克兰群岛(1982年)、甲壳虫乐队成员约翰·列农遇刺(1980年)、印度原国大党领袖英迪拉·甘地遇刺(1984年)、哈洛兹爆炸案(1983年)、布莱顿大酒店爆炸案(1984年)以及其他一系列重大事件。最早发生的事件是英国女王登基25周年大典(1977年),最近发生的事件是柏林墙倒塌(1989年)。接下来,克罗利和普瑞恩要求实验对象尽可能准确地说出这些事件发生的年月,结果发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不同年龄的被调查者所给出的答案不一样。中年(35~50岁)实验对象所给出的事件发生的时间比实际时间晚得多,从而验证了早先实验中所发现的望远镜现象;但是其他的被调查者(平均年龄为70岁)所给出的时间比事件实际发生的时间早得多,这就好像他们把望远镜倒转了过来,把事件的时间间隔拉长了。

“这有助于解释为什么人变老时时间过得越来越快”,克罗利和普瑞恩在实验报告中写道。一种可能的解释是,主观感觉更长的一段时间一定会逝去得更快。这一结论表明,要对关于时间概念的研究结果进行解释和说明实属不易。因为对有些事情的解释

也可以反着说。正是那些认为事件是三年前发生而实际是五年前发生的人会惊呼：“唉！时间过得可真快。”岁月加速流逝似乎是因为望远镜效应而不是将望远镜倒转过来所造成的。克罗利和普瑞恩的理论只有在假定对一段时间长度的过高估计和这段时间的主观速度存在反比关系的条件下才站得住脚。这一点的确在“度假现象”中得到了印证：假期的每一天都过得很快，但在假期结束时那七天看起来比普通的一周要长一些。但是，如果是这样的话，不管是把望远镜正着看还是反着看，我们都会觉得时间是飞逝而过的，而这就剥夺了它们的任何解释性价值。

怀旧效应

法国医生瑟欧都尔·瑞伯特(Théodule Ribot)1881年在他的经典著作《记忆的疾病》(*The Diseases of Memory*)中写道，任何试图给一个记忆标注日期的人都会利用一些标记，亦即那些在时间中占有众所周知的位置的事件。我们并非主动选择这些标记，而是它们把自己强加到我们身上。总的来说，这些事件纯属个人，但也有一些是关于家庭或整个国家的，它们通常由一系列日常发生的事情、重要的家庭场合以及职业活动等组成。瑞伯特称，这些系列事件数量越多，个性生命就越多姿多彩。“标记的作用有如里程碑或沿途的路标，所有的一切都是从同一点开始，却向着不同的方向展开。不管怎样，正是得益于这种特性，系列事件才得以并置，可以说是为了比较的目的而为之。”当今的众多作者们都已将标记概念纳入他们关于自传性记忆的时间关系理论里：自传性记忆研究专家康威称之为“参照点”，沙姆(Shum)则称之为“时间的里程碑”。这些标记决定了某件事是多久以前发生的，它的发生是否先于或后于另外一件事，甚至此事发生的准确日子是哪一天。

只有在很难给一个记忆标明具体日期的时候，我们才发现自己的时间标记在起作用。记忆通常是在一个人的过去时轴上来回往复地移动，每一次移动都有一个“可是”作为关键点：那是1993年以后的事，因为X已经和我们一起工作了——可是邻居还没有搬走，因为我记得和他谈起过这件事，所以那一定是1995年以前的事——可是Z仍住在家里，所以一定是1994年9月以后的



事——可是那是一个很不同寻常的秋日，所以一定是 1994 年 10 月左右的事情。噢，对了，那件事发生在我们放秋假的前一天。标记让记忆在两个不断接近的终点之间回弹。记忆与时间之间的关系所符合的程式正如记忆本身一样是独特的，它有着自己的颜色和情感，它与一系列更具体的联想联系在一起，比如那时你都有哪些朋友或者都进行哪些日常活动。程式“我是什么时候为 P 效力的”比程式“我是什么时候在 Q 地生活的”更能激活其他连带的记忆，即使这两个程式在时间上是一致的。正如瑞伯特所说，时间标记确实可以并置并得到比较。

瑞伯特曾不经意地说过，当生命更多姿多彩时记忆标记的数量也会更多。沙姆一定是受了瑞伯特这句话的启发。沙姆称，在老年人中比较容易产生的怀旧效应是由于所回忆的那段时期有大量的时间标记。如果时间标记的确向联想网络发出了指令，正如研究似乎显示的那样，那么同样的时间标记也能够唤起记忆，所以在时间标记的数量与记忆的密度之间存在着正相关。典型的时间标记是“我与……的第一次会面”“我第一次……”“当我第一次开始……”，所有这些记忆都对怀旧效应产生了很大影响。简言之，时间标记不仅仅标记时期和日期，还会导致晚年的空想。

沙姆并没有将这一理论与人生迟暮时生命加速流逝的体验联系起来，但是前者的确是根据后者而得出的。包含了丰富记忆的一段时期回头再看时将会膨胀，比起实际长度相同而其中没什么记忆内容的一段时期似乎长一些。反之，时间标记的数量在人到中年及之后的时光里会变少，在这些苍白岁月里，时间将会在主观感受上加速流逝。乍一看，这个解释与威廉·詹姆斯的观点有许多共同之处，即认为童年的记忆是深刻和极具刺激性的，而晚年的记忆却枯燥乏味、千篇一律。但是沙姆对上述观点进行了补充，那就是完全有理由认为最关键的因素是记忆的时间组织性：如果时间标记越来越少，其多样性消失，那么它们将不再能够形成网络，于是抵达那个时期的记忆的重要通路也就不复存在了。

生物钟

影响时间体验的几大心理因素自 20 世纪 30 年代以来就已经

广为人知了。体温可以导致主观感受上时间的加快或放慢,这是美国心理学家霍格兰(Hoagland)偶然发现的。霍格兰正在发烧的妻子责备他去拿点药为何花了那么长的时间,而实际上他只出门一小会儿。霍格兰让妻子说出一分钟有多长,发现她的“一分钟”的实际长度只有 37 秒。发烧越厉害,对她来说一分钟似乎就越长。研究记忆的心理学家巴德利进行了一个与此相反的实验——不如说是表演:他让实验对象在水温只有摄氏 4 度的海里游泳,与期待的结果相符,这些实验对象在计算他们待在水里的秒数时数得很慢。

在没有控制因素存在时,心理过程可以发挥令人意想不到的精确的“时钟”作用,甚至对长达数年的时间也可以做到准确判断。在 30 年代,法国医学家、微生物学家、1912 年诺贝尔生理学—医学奖获得者卡雷尔(Carrel)在细胞层次上发现了各种各样的、有着时钟或类似年历精确性的机制。例如,人体外伤伤口愈合的速度是随伤者年龄的不同而有差异的,这种差异性可以用一个公式精确地描述。根据这个公式可以预测到一个 20 岁的伤者其伤口愈合的速度可能是一个 40 岁伤者的两倍。还可以从伤口的愈合速度反向推导出受伤者的年龄。事实证明,对于年龄在 10 至 45 岁之间的伤者,这一数学公式所推算出来的数据是可靠的。

在我们体内运转的生物钟有数十种之多。呼吸、血压、脉搏、荷尔蒙的分泌、细胞分裂、睡眠、新陈代谢、体温,所有这些过程都有其自身的周期,并赋予我们的生命以律动和节拍,这就意味着各种各样的心理过程都有一个特定的周期。将这些过程称作“生物钟”更像一个比喻而不是一种解释,不过正是这个比喻引发了不少有意思的问题,例如:你能将自己的生物钟拨快或调慢吗?你能重新调整已出现紊乱的生物钟吗?我们的身体是由标准时间管理并由一个主生物钟控制的吗?最重要的问题是,年老时生物钟是走得更快了还是更慢了呢?

走马观花地游览一下这些生物钟的“内部构造”会发现,最快的节奏发生在神经系统里,有些神经细胞的信号发射速度可达每秒一千次。其次是脑电图记录下来的大脑活动的周期:每秒 8~12 个周期。相比之下,最慢的周期可持续 24 个小时,比如体温和血

压的波动。在长度超过一天的周期中最重要的当属女性月经周期,平均为 29 天。体重和免疫系统的变化周期长达数年。在介于最快和最慢周期中间的某个位置上的,是我们可以听到并感觉到的惟一一个生物钟——心脏,这是一块能产生泵压作用的肌肉,其收放由一个精密的计时器控制。时间和生命伴随着心脏的跳动分分秒秒地流逝。心脏起搏器的设计原理就是以生物钟的节律为基础,通过弱电流的作用来控制心脏的不规律跳动。

根据个人每天的生物钟节奏可以判定此人是喜欢早起的人还是“夜猫子”。对于喜欢早起的人来说,其体温在凌晨时开始升高,在下午四时左右升到最高,然后开始下降。而“夜猫子”们在黄昏后精力依然充沛、思维仍旧活跃,其体温要到更晚一些的时候才升到最高,他们的生物钟比前者晚了四个小时。当我们垂垂老矣,生物钟向早上“转移”,早起者和夜猫子之间的差别也开始缩小。这一过程是与生命节拍的放缓同步发生的。所谓生命节拍放缓是什么意思呢?想想在火车站和邮局排队办事等得急不可耐的毛头小子巴望着给那些老年人开设专门的服务窗口,就可以理解了。

老年人中常出现的作息周期的问题很可能是由于视神经交叉上核(suprachiasmatic nucleus,简称 SCN)中的细胞消耗所造成的。完整无缺、体积不超过 1 mm^3 的 SCN 中含有约 8 000 个细胞,刚好位于视神经交叉点的上方。SCN 发挥着主生物钟的功能,如果它出了问题,人体内其他所有的生物钟都会失调。实验表明,SCN 是由光线控制的。神经递质多巴胺在这个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人到老年时多巴胺的数量会减少。SCN 中的细胞消耗以及多巴胺不足可能会导致我们在应对时间方面出现大的问题。美国神经学家曼甘(Mangan)认为上述问题可以对相关实验的结果作出解释。在这些实验中,实验者要求一群年长的实验对象估计一个 3 分钟的时间间隔是多久。我们从早先的实验得知,孩子准确估计时间的能力是随着年龄的增长而增强的,到 20 岁时达到巅峰,然后开始下降。人到晚年后,估计时间的能力已下降到了幼年时的水平。曼甘认为,老年人总是觉得时间过得快。他将被调查者分成三个年龄组(分别是 19~24 岁、45~50 岁和 60~70 岁),要求这些实验对象用数秒数的方法来估计一个实际长度为 3 分钟的

时间间隔有多长。青年组报出的时间非常精确,平均只比实际时间长 3 秒钟;中年组平均长 16 秒;而老年组却长了 40 秒之多。到了实验的第二个阶段,在实验对象眼里那 3 分钟的时间过得更快了。为了分散实验对象的注意力,实验者要求实验对象做一件物品分类工作,然后重新估计 3 分钟的时间有多长。结果青年组直到 3 分 46 秒后才认为到 3 分钟了,中年组也超出了 63 秒,而老年组却平均超出至少 106 秒。

看来,人到老年时就变成了一个滴答作响慢吞吞的旅行时钟。旅行时钟的齿轮相比以前不会运转得更不规则,时快时慢;它们只是运转得很慢,而且慢得极富规律。那些了解其自身时间感偏差的人可以根据需要将时钟调节得和过去一样准确。正如居友用一个古旧沙漏计算时间一样,当我们年老时,也必须在对时间进行估计时采用一个“老年矫正常数”。

“望远镜”(或者“倒转的望远镜”)、怀旧效应和曼甘的实验发现,这三大机理是否能结合起来,对“为什么随着年龄的增长时间过得越来越快”这一问题给出令人信服的解释呢?老实说不能,理由很简单——这些实验的结果指向了不同的方向。曼甘实验中的那些老人将“3 分钟”的时间估算得太长了;克罗利和普瑞恩的那些老年实验对象也把事件放置得太久远,把事件和现在的时间间距拉得太长,使“岁月”变得过于漫长。而实际上,他们与所体验到的时间消逝的关系正好是相反的。如果在曼甘的实验中,实验者在 3 分钟过后提醒一下实验对象 3 分钟到了,那么那些人会自问:“3 分钟这么快就到了?”而克罗利和普瑞恩的实验对象则会想:“洛克比空难只是 9 年前的事吗?(实验对象提供的空难发生时间比实际时间提早了两年半多)我认为那是更早以前的事。”只有当人们把 10 年前发生的事说成是 5 年前之时,才会产生那种介于当时和现在之间的岁月已经消逝了的幻觉。

我们最可以信赖的是怀旧效应和生物钟节律的放缓。一位想知道过去的 5 年是否比更早之前的岁月过得更快的七旬老者,不会将 43~48 岁或是 56~61 岁这段时间与之前的 5 年进行比较,而是会倾向于与自己在中学读书的 5 年或童年或青春期的 5 年来作比较。在某种意义上,这是一种极端的比较,实际上是在将那些



最丰富多彩、充实完整的记忆与那些千篇一律、枯燥无味的记忆进行比较。随着众多生理节拍的放缓,外部世界可能看上去加速了。

青春长,老年短

回访儿时的旧邻,童年时那漫无尽头的街道现在只需几步就已走过。小路、花园、广场,这一切似乎已缩小到了它们原来的一半大小。连学校也缩小了,奇怪的是,和原来一样大小的老师们还能装在里面。关于对“在孩子眼里街道似乎很长”这一问题的解释,通用的说法是小孩将自己当成了码尺。一旦他们长大成人,个头有原来两个那么高时,以前的街道看上去就只有原先的一半那么长。如果用原来的步子来丈量,那么街道的长度和原来一个样。显然,人类的记忆被一个视觉幻觉欺骗了,而这种情况将会贯穿人的一生。尽管每个人都意识到了这种幻觉的作用,但是却难以逃避。你从未听过有哪个人会这样说:“最近我回到小时候住过的地方了,我本来想所有的东西现在看起来都应该很小,但是你信不信,它们的大小其实和原来一样。”正如视觉幻觉作用一样,用现实进行比较不会使正常的关系得到修复。街道一旦变窄缩小,就再也不会拥有其正常的长度,就像一件在沸水中洗后缩水的毛衣,即使再放回冰水里也于事无补了。

时间和空间之间本质的区别是你时常可以回到以前熟悉的地方,却回不到以前的时间中去。在过去的街道上,你再也不会像一个6岁的孩子那样走路了。你所记得的时间流逝不再可以用现实来检验。也许那样的检验根本就没有任何意义。不少对于时间的估算和判断,诸如“很久以前”或“古老的”,已顽固不化地存在于我们的记忆中,就像昨日的街道变小了就是变小了。街道变小也许归因于一个特别的码尺,那就是你自己。在一个小孩子的眼里,一年已是一生的一大部分。小孩子会想为什么一年会那么长。孩子们在长长的街道上度过了他们长长的日子。我们的一生都在不断地使用这个码尺,它是不断变化的,因此码尺本身根本就不存在。父辈们总是老的,直到你有了自己的孩子,然后计算出在你只有你孩子那么大时父母的年龄是多少。老师们也总是老的——直到20年后的一次聚会上再见到他们时,他们好像有点返老还童了。大



学新生总是越来越年轻(就像他们年轻的父母一样)。一个 10 年或 20 年期在年历上是一成不变的,但是在个人体验中其长度各有不同。这也许意味着在年历上被越来越远地抛在身后的一段时光似乎在主观感受上反而变得离我们更近了。那些在战后 10 年出生的人在 15 岁生日时看待时间流逝的方式和他们在 50 岁时是不同的。即使在判断未来的事件时,个人的码尺也发挥着关键的作用。一旦到了已经熟悉时间加速流逝的年龄,10 年时间也会看起来很短暂,而在一个 20 岁的人看来,这 10 年也算得上是一个小小的永恒了。

不过,关于人到暮年时时间速度变化的方向性问题是毫无疑问的。客观上的速度减缓造成了主观上速度的加快,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体内生物钟的运转速度起了关键作用。这些生物钟有不少在小孩子身上比在老年人身上运转得更快。正如法国医学家、生物学家卡雷尔所说的那样,如果让我们根据生物钟的运转说出我们的年龄,我们得说,我们拥有长长的青春和短暂的老年。也许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孩提时日子那么漫长而老年时时间过得飞快——因为我们无意中在生理时间的背景下看了时钟时间。卡雷尔解释说,客观时间,即时钟时间,是均速流逝的,就像流过山谷的一条河。某人少小时在河岸边轻快地奔跑,速度比水流还快。到了快正午的时候,他的奔跑速度减慢了,与河水的流速保持同步。到了晚上,因为他倦了、累了,所以河水似乎流得更快了,他落后了。最后,他不得不停下来,在河边躺下……而河水仍旧以它惯常的速度沿着河道继续向前静静流淌。

参考书目

Baddeley, A. D., 'Reduced body temperature and time estim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Psychology* 79 (1966), 475—479.

Camus, A., *L'étranger*, 1942. Quoted from A. Camus, *The Outsider*, translated by J. Laredo, London, 1982.

Carrel, A., *Man, the Unknown*, London, 1953.

- Conway, M. A. ,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Milton Keynes, 1990.
- Crawley, S. E. , and L. Pring, 'When did Mrs. Thatcher resign? The effects of ageing on the dating of public events', *Memory* 8 (2000), 111—121.
- Doob, L. W. , *Patterning of Time*, New Haven and London, 1971.
- Flaherty, M. G. , *A Watched Pot: How We Experience Time*, New York and London, 1999.
- Gray, P. G. , 'The memory factor in social survey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tatistical Association* 50 (1955), 344—363.
- Guyau, J. -M. , *La genèse de l'idée de temps*, Paris, 1890.
- Hoagland, H. , 'The physiological control of judgments of duration: evidence for a chemical clock', *Journal of General Psychology* 9 (1933), 267—287.
- James, W. , *The Principles of Psychology*, New York, 1890.
- Janet, P. , 'Une illusion d'optique interne', *Revue Philosophique* 3 (1877), 497—502.
- Jünger, E. , *Das Sanduhrbuch*, Frankfurt am Main, 1954.
- Krol, G. , *Een Fries huil niet*, Amsterdam, 1980.
- Mangan, P. A. , *Report for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Society for Neuroscience*, Washington, DC, 1996.
- Mann, T. , *Der Zauberberg*, 1924. Quoted from *The Magic Mountain*, translated by H. T. Lowe-Porter, New York, 1968.
- Meumann, E. , 'Beitrage zur Psychologie des Zeitbewusstseins', *Philosophische Studien* 12 (1896), 127—254.
- Michon, J. , V. Pouthas and J. Jackson (eds.), *Guyau and the Idea of Time*, Amsterdam, Oxford and New York, 1988.
- Orlock, C. , *Inner Time*, New York, 1993.
- Proust, M. , *The Guermantes Way, Part II* translated by C. K. Scott Moncrieff, London, 1941.
- Ribot, T. , *Les maladies de la mémoire*, 1881. Quoted from *The*



Diseases of Memory, London, 1882.

Shum, M. S., 'The role of temporal landmarks in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processes',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24 (1998), 423—442.

Sully, J., *Illusion: A Psychological Study*, London, 1881.

Zwaan, E. J., *Links en rechts in waarneming en beleving*, Utrecht, 1966.

遗 忘

记忆是脆弱的,同时又很有韧性。之所以说它脆弱,是因为它很容易出问题,一块小小的血液凝块、一次缺氧或者一次脑膜感染——哪怕是最轻微的问题都有可能给记忆造成无法修复的损伤。说记忆有韧性,是因为即使在记忆力丧失最严重的情况下,还是有很大一部分未受影响。健忘症患者仍能回想起单词和符号的意义,仍然知道穿衣服或吃东西时该做什么动作。不管大脑的伤看上去有多么严重,仍然会有部分记忆奇迹般地躲避了伤害而安然无恙。

在所有的记忆形式中,自传性记忆是最容易受到破坏的。常见的记忆丧失形式有两种。其中一种是“逆行性遗忘”(retrograde amnesia),在这种情况下,对记忆损伤之前事件的记忆被破坏了。在最严重的情况下,有关过去的一切记忆都消失了:我刚才从哪里来?我刚才在做什么?我是谁?……对于过去几乎一无所知,正如对未来不可预知一样,对自己也毫无了解,就像与一个陌生人在一起。另外一种记忆丧失形式是“顺行性遗忘”(anterograde amnesia),也就是发生记忆损伤之后不能再储存记忆。你记得损伤之前发生的事情,但是那之后发生的事情永远不会成为过去。打个比方说,如果自传性记忆真的是一本日记的话,那么这本日记中所有的空白页已经因为顺行性遗忘而被撕下,而逆行性遗忘除了给你留下空白的页面以外什么也没有。

不管是以上哪一种形式的遗忘,患者都承受着同样的痛苦:时间在某一个方向上被切断了。健康的时候,可以借助美国心理学家威廉·詹姆斯的想像跨上时间之鞍,不管向前看或向后看都一样轻而易举,但是现在只能永远地背对着过去或未来。不幸同时患上了上述两种遗忘症的人,例如部分痴呆者,只能在一个支离破



碎的时间中了度残生。这个破碎的时间从两个不同的方向收缩，最后收拢成一个没有宽度的现在，也就是一个既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的现在。

记忆和遗忘

我们习惯性地认为记忆和遗忘是相互排斥的。记住的事情不会忘记，而已经忘却了的事情再也不会想不起来了。遗忘同时也是新记忆的开始。一半是记忆，一半是遗忘，那么你把那些对已经忘记了什么的记忆放到哪里去了呢？这些“对已经忘记什么的记忆”不是指对事件本身的记忆，而是指你现时的一个认识，你认识到有些事情你已经忘记了。如果你能记起你已经忘却了什么事情，那么那件事情肯定已经清清楚楚地留在了你的记忆里，就像是墙上那褪了色的修补之处，其轮廓可以分明地告诉我们，那里曾经悬挂了什么东西。

记忆和遗忘之间的关系比单纯的相互排斥要复杂得多。有时候我们想不起某件事，但是我们很肯定地知道那件事储存在我们的记忆里。每个人都有过这样的经历：就在嘴边的一个词或者一个人名，那一刻却怎么也想不起来。最值得注意的是，正是那个词在那个时刻的拒绝“现身”暗示了它的存在。正如威廉·詹姆斯所说的：

假设我们正在努力回忆一个已经被忘记了的的名字，此时我们意识的状态是很奇特的。在意识里有一个缺口，但不仅仅是一个缺口，它是一个活动激烈的缺口。那个名字的某种幻影就在缺口里面，在一个指定的方向上向我们招手呼唤，让我们开始为快靠近那个名字而兴奋，继而又使我们因未能如愿地获取它而气馁。如果这时错误的名字被提交给我们，那么这个令人无法理解的缺口就会马上作出反应来否定它们。那些错误的名字套不进那个忘记了的的名字的模子，一个单词的缺口与另一个单词的缺口在感觉上也是不一样的。当被描述为缺口时，所有那些空洞的内容都可能看上去有必要成为那个样子。当我试图想起“斯波尔丁”(Spalding)这个名字但

无功而返时，我的意识与当我未能成功想起“鲍尔斯”(Bowles)这个名字之时已经远远不在同一个地方了。

那个“缺口”可能会持续存在相当长的时间，它用一种令人懊恼的顽固姿态不断对我们的注意力提出要求。心理学家布朗(Brown)和麦克内尔(McNeill)曾做过一个实验。他们给实验对象展示了一些相对不常用的单词的定义，如“舢板”(sampan)、“血仇”(vendetta)等，要求他们说出相对应的单词。当实验对象有了那种词到嘴边却说不出来的感觉时，实验者向实验对象提了几个问题：这个词是以什么字母开头的？它有几个音节？词中的元音是什么？你能说出与这个词近似的一些词吗？……结果表明，那个“缺口”的确把持着相关信息。有一半的实验对象似乎对单词的第一个字母和音节数很清楚。但是，同一个“缺口”也引入了一个新的现象。发音、音节和分散的字母常常会组合成一个新词，这个词也符合定义中的描述，而且它还再三地“插队”，试图捷足先登，真可谓是“丑陋的姊妹词”。那些搜肠刮肚想找到“sampan”一词的人，最后往往想出诸如“saipam”这样的词，这证实了一个具有讽刺意味的事实，那就是当你明明知道该到哪里去找那个词(你清楚地知道它就躲在那个丑陋的姊妹词背后)的时候，你是不可能找到它的。

同样常见的一个错误是错误的记忆，也就是你想当然地认为某件事你已经忘记了，然而实际情况却很可能是你根本就从来没有记住过这件事。我本人就经常犯这样的错误。1979年，荷兰工党政客及前上议院院长安妮·冯德林在一起意外事故中丧生。我记得由工党党魁签署的讣告中有四行诗句，第一句是“石南林间，穿过薄雾”，之后的一句我不是很喜欢，所以很快就忘记了，接着是后两句：

夜幕降临，伴着链条的咔嗒咔嗒声，
大地的眼睑也重重地垂下了。

讣告中注明这首诗的作者是赫瑞特·阿赫特贝尔(Gerrit



Achterberg)。这首诗所描绘的意境是：眼睑得由链条吊起来，一旦它垂下来遮盖了眼睛，自己是无法抬起来的。这两行诗句牢牢地刻在了我的记忆里，忘也忘不掉。后来，也就是在我的女儿出生的那一年，别人送了我一本阿赫特贝尔的《诗集》(*Verzamelde gedichten*)。为了寻找上述两行诗，我在这本诗集中找了数小时之久，但是什么也没找到，甚至连类似的诗句也没发现。我问了四五个研究阿赫特贝尔的行家，也没有什么收获，有几个人甚至十分肯定地认为那不是阿赫特贝尔写的。真是奇怪，工党的领袖们肯定不会自己写下那些诗句，然后再把阿赫特贝尔的名字安上去。

20年后，那时我的女儿已经成家了，我在一则讣告中再一次看到了那几句诗。这一次与我所记得的有两处不同：我忘了的那句已被省略，“眼睑”也不是“重重地垂下来”(slam down)而是“合上了”(go down)。这一次的诗作者又是阿赫特贝尔。为了确认是他，我再次一页一页地翻阅了那本阿赫特贝尔的诗集。此外，我还查找了阿赫特贝尔传记的索引。然而，我又一次无功而返。我把讣告剪下来，搁在旁边，然后给讣告的第一位签署人打电话。那人非常有礼貌。我问他们是从哪儿得到那几句诗的，那人回答我说，死者(也就是他的合作伙伴)曾在安妮·冯德林的讣告中读过那几句诗。

我在寻找一个答案，但是转了一大圈居然还是停留在那个旧谜题上。是什么样幽灵般的诗句若隐若现地浮出薄雾？那几行诗真是阿赫特贝尔写的吗？我就此事的来龙去脉写了一篇稿子投给荷兰的一家报社，并等待着事件的进一步发展。一个星期后，我收到了不少阿赫特贝尔迷的来信。他们在信中所写的让我觉得自卑，那种感觉持续了好多天。我真的把整个事情都搞错了。首先，那几行诗确实是阿赫特贝尔写的，摘自诗作《既成事实》(*fait accompli*)的倒数第二节。这首诗的结尾是：

今天的决定不容错过。

明天我的信笺将从海牙邮出。

那里，最后一封邮件刚刚寄走。

另外,这首诗的确收录在了阿赫特贝尔的那本诗集中(第 955 页)。还需要说明的是,安妮·冯德林的那份讣告也不是工党党魁签发的,而是冯德林家族发的。最后,阿赫特贝尔写的那句“眼睑垂下来”用的不是“slams”而是“goes”这个词。阿赫特贝尔的作品《诗》(*Gedichten*)的史评版作者彼得·德·布劳恩(Peter de Bruijn)让我明白,在最后一稿的手稿中,阿赫特贝尔描写眼睑垂下用的动词是“let down”(垂下)而不是“goes down”(合上),更不是“slams down”(重重垂下)。我的记忆用了“slams down”这个词,从而将原诗句通俗化了,可阿赫特贝尔并没有这么做。现在回想起来,难怪当时那几位研究阿赫特贝尔的专家们都不知道那几行诗出自何处。

更为糟糕的是,对那行“已经忘了”的诗句,我只记得它并不是很美。实际上,那一行根本就不存在。所以我肯定是虚构了一行,并且之后将它忘记了。许多回信者也指出,《既成事实》这首诗最早收录在另一本诗集里,书名译作《忘却了的》(*Forgotten*)。

忘却了的遗忘

怀疑自己的记忆力在减退的人都喜欢做“每日记忆调查问卷”,这是英国记忆研究学者艾伦·巴德利(Alan Baddeley)和他的几位同事编选的一份调查问卷,其中描述了 27 种常见的失忆情况。对问卷中的每一项,被调查者都得进行打分,从 1 分到 9 分,共九个分级。例如:“(那种情况在他身上)过去半年根本没有发生过”是 1 分;“不止一天一次”是 9 分。对没有任何具体的记忆失常的普通人群进行抽样调查发现,下列情形对所有人来说每个月都会有那么几次:得回过头检查是否做了想做的事情、忘了把某样东西放在哪儿了、一个词“到了嘴边”就是想不起来、忘了自己刚才说的话(“我刚才说什么来着?”)或者是忘记了某件事是昨天发生的还是上周发生的。而另外一些情况则要少见些,大约半年才发生一次,例如:忘记去做说过要做的事、忘记去传一个重要的口信、忘记物品通常放在何处、在一个之前常去的建筑物里迷了路或者重复刚刚做过的事。如果你不再认得过去经常光顾的地方、阅读报纸上的一篇文章而没有意识到那篇文章之前曾读过、忘记了头一



天所做的事情的重要细节、不记得自己的生日、忘了报纸上的一篇文章讨论的是什么事,或者做一些“白痴”的事情,比如同一个问题问了某人两次,那么这个面向大众的调查结果肯定会让你坐立不安:被调查者称,过去半年里上述情况在他们身上还从来没有发生过。对于一般人而言,具有代表性的调查结果会在很长一段时间之内让他们感觉些许安慰(“我的体重、饮酒量和健忘程度只超出平均水平一点点罢了”),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记忆丧失的情况就越来越令人担忧了。

让人难以理解的是,调查结果很可能受调查问卷方法的影响。在实际诊断中,用来确定患者记忆失常程度的方法多种多样。有的医生会要求他的病人们坚持写日记,有的会对病人们进行详细的访谈,而另一些医生则会对病人们进行标准的记忆测试或是要求他们填写问卷调查表。巴德利和他的研究小组致力于研究这些不同的方法是否能够得出相同的结论。他们的实验对象是那些曾经遭受过脑损伤的人,他们一般都是在交通事故中受的伤,而且事后都不同程度地出现了记忆问题。令巴德利感到遗憾的是,他发现自己的问卷调查结果与其他的研究测试结果吻合得并不好。回头想来,其中的原因似乎也显而易见:那些记忆出现问题的人忘却了他们的遗忘。巴德利引用了一位法律专业的学生所写的一篇日记中的话,这位学生在突发脑溢血之后就得了健忘症:“昨晚夜深时我忘记了对那些已经忘却的事情列个清单。不过那么我怎么知道我忘记了什么呢?”在对一群大脑没有受过损伤的老年人所进行的调查研究中,也发现了同样的问题:在调查问卷中获得高分也标志着可怜的记忆已经忘却了自身的缺陷。有些人的记忆非常之糟糕,以至于他们根本不记得任何抱怨的理由。

在黑暗中书写

迄今为止,记忆和遗忘之间最奇怪的关系出现在被称作“隐性记忆”(implicit memory)的现象里。这种形式的记忆是由一个经验层组成的,我们对经验层中的事件缺乏有意识的记忆,但它们却在影响着我们的行为。这是一个内省行为无法洞察的记忆区,从它对我们行为的作用力可以推断出它的存在。它秘密地工作,牢

不可摧。即使是最严重的健忘症,这种隐性记忆也能保持完好无损。

首先需要指出的是,类似隐性记忆的情况一定会突然出现在那些顺行性遗忘症患者身上。当这些病人被要求练习阅读倒着写的文字时,他们与正常人做得一样快。奇怪的是,他们虽然每天早上都会礼貌地出现在实验者面前,已经忘记了练习材料和练习活动,但是他们在阅读倒书的文字方面却在不断进步,其阅读速度丝毫不亚于健康的实验对象。显然,他们记得学会了什么,而不是怎样学的。人们起初认为隐性记忆只限于简单运动和知觉技能,但是心理学家丹尼尔·沙克特(Daniel Schacter)和他的同事们却发现了隐性记忆“更高级的”心智功能,比如说对句子的理解。在一次测试中,实验者给那些有严重记忆丧失的实验对象出示了一些不做进一步解释就毫无意义的句子,比如“干草堆很重要,因为伞盖撕破了”。只有在“伞盖”这个词的前面加上“降落伞的”这几个字才能完全明白句子的意思:降落伞撕破了,不过(跳伞者)幸好落在一个干草堆上。同样,只有在“接缝处”一词的前面加上“风笛的”才能明白“音符出错了,因为接缝处裂了”这个句子的意思。实验者向记忆失常的病人提供了一系列这样的句子及其解释。几天后,当再给那些病人出示没有加上修饰词的相同的句子时,病人对那些句子的反应完全是陌生的:“从来没见过这个句子。”由于这些病人记忆失常,得出这样的结论也在实验者的预料之中,不过病人对理解那些句子的意思却没有任何问题。当问及病人怎么可能理解这样莫名其妙、含义模糊的句子时,他们一副愕然的样子:“难道我对句子的理解肯定是明晰而且完全有逻辑性的吗?”在所有的一切在几分钟内即被一扫而光的那“光秃秃的”一层下面,有某种东西似乎已经登录,尽管识心(conscious mind)已无法将它唤起,但是它的确对语言的处理过程产生了影响。

1880年,法国医生瑟欧都尔·瑞伯特发表了一篇关于记忆生理学基础的论文。他在论文中阐述道,在日常言语中,记忆包含三个要素:经历的储存、对经历的回忆以及经历在过去中的位置。前两个要素是不可或缺的,如果它们丧失了,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记忆都将被破坏。但是如果第三个要素消失了,“记忆就不再为自

身而存在,却也没有结束自身的存在”。这句话很准确地描述了什么东西还在而什么东西已经失去了。即使对于识心而言,记忆好像失了效,不过它仍在继续记录,在黑暗中留下纷繁题字。

将这个“黑暗中的题字”的概念囊括进完美记忆的理论大家族里是一件非常诱人的主意。也许我们的记忆无法将我们所见、所想、所经历的、所梦到的或所想像的一切都一网打尽? 1980年,伊丽莎白(Elizabeth)和杰弗里·洛夫特斯(Geoffrey Loftus)共同发表了一项对一些心理学家进行问卷调查的结果。调查结果显示,绝大部分(84%)被调查者认为我们的大脑里有一个对我们所有经历的完整记录。如今不容否认的是,记忆可以将某些类型的信息无限期地保存下来。心理学家巴赫瑞克(Bahrick)曾做过一项实验,考察实验对象对那些自学生时代以后就再也没有运用过的外语的记忆情况。研究结果表明,大部分词汇50年后也没有受到影响并依然储存在记忆中。巴赫瑞克将这种记忆储存形式称为“永久性储存”。瓦格纳在自己的日记式研究中同样也没有找到自传性记忆从记忆中消失的证据:他能够记住所有的事情。这里需要强调的是,那些事情是瓦格纳出于研究目的的需要而记录下来的,正因为这个原因,它们完全有可能被(相比其他事情)更加保险地储存起来。瓦格纳将遗忘的原因归咎为提取已储存经历的能力的丧失:也许那些经历还储存在大脑里——没有证据表明它们已经不复存在——但是我们的记忆力已不再能够提取它们。我们完全可能拥有一个完美的记忆,而我们却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它就应该是完全由瑞伯特三大要素中的第一个所组成的记忆。然而,从生物学角度看,“记忆储存了所有的经历”这种假设似乎是不可能的。记忆储存在脑组织里,而脑组织经历着各种各样的变化:发育、新陈代谢、损伤、衰退和死亡。某些经历的痕迹会在一个人的一生中保持完好无损,关于这一点毋庸置疑,但是至于所有的痕迹都能幸存下来这一点就值得怀疑了。

令人恐惧的空白

任何患了严重记忆失常的人都会即刻或者在一段时间内丧失其大部分的心智能力。神经损伤、缺氧、脑组织感染,或者是以阿

诺伊斯·阿尔茨海默(Alois Alzheimer)和谢尔盖·柯萨可夫(Sergei Korsakoff)的名字命名的病症——不管其病因如何,结果都是灾难性的:许多已经获得了的或者学会了的东、西、一直以来都得到妥善保存的东西都将消失殆尽。对一个顺行性遗忘症患者而言,他失去了一种以日后能够提取的方式储存新经历的能力。他虽然还活着,但是已经没有了未来。对逆行性遗忘症患者而言,过去已经被擦掉了或者无法获知了。那个曾经是他,有能力、有才干、有个性、有着丰富人生经历的一个已经消失了。不管是顺行性遗忘还是逆行性遗忘,患者都已经丧失了大量的心智能,并且没有办法补救。

对于与记忆的顽障最有共同点的健忘症而言,某些记忆得到修复也许是可能的。触电或者颅骨遭受重击都会引发逆行性遗忘,病人苏醒后发现过去的一部分消失了。一个截点是相对清晰的,就是苏醒的那一刻;而另一个截点却是模糊的。记忆恢复所花的时间随着受伤程度的不同而变化。记忆的恢复有一个固定的过程,这一点最早由瑞伯特阐明,自那以后,通过案例分析,人们对这个问题的了解也进一步加深了。瑞伯特在《记忆的疾病》一书中写道,最早的记忆是最先恢复的,记忆恢复是从较早的记忆开始,再到较晚的记忆。然而,在他称之为“老年性痴呆”所导致的记忆丧失中,最近期的记忆最早恢复,而最早的记忆最后才恢复。瑞伯特警告说,我们千万不要对这个过程产生一种过于简单的看法:“这样想是幼稚的:记忆是依据它们的‘年龄’一层一层地储存在大脑里,就像考古地层一样;而疾病也是由表及里,一层层地向下发展,其行为就像是一个在将动物的大脑一片一片切除的实验者。”瑞伯特自己也在寻找如今被称作“瑞伯特法则”的解释。他在从那些较早的记忆之间更坚固的联想纽带中寻找答案。那些较早的记忆经常被重复,因此与其他的记忆更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在当今关于健忘症病因的理论中,联想力仍旧是有关较早记忆相对牢固之说的一个重要前提。也有研究表明,较早的记忆储存在大脑中某个相对不易受到搅扰的区域。丧失了对损伤之前不久发生之事的记忆,说明损伤已经对那些与巩固记忆痕迹有关的化学过程产生了干扰。

对于那些不是因为突发性的撞击所引起的、似乎是不知不觉渐渐发生的记忆失常,偶尔某些东西会保留下来,并足以让病患者安度一生。心理学家丹尼尔·沙克特在《寻找记忆:大脑、心理和过去》(*Searching for Memory: The Brain, the Mind, and the Past*)一书关于大脑失常对记忆的作用和影响的章节中描述了与朋友弗雷德里克一起打高尔夫球的经历。弗雷德里克打了30年的高尔夫球,是个老手了,可是当时他已经年届五旬,而且患上了早期阿尔茨海默痴呆症。在两个回合的较量中,让沙克特吃惊的是弗雷德里克居然还能打出好球:虽然他击球的质量因为身体的缘故而发生了变化,但是他选择了合适的球杆,一招一式都还轻巧,而且还兴高采烈地谈论着小鸟球。他打球的礼数也让人无可挑剔:当他自己的球落在球洞和沙克特的球之间时,他会把自己的球捡起来,并在那个地方放一枚硬币作记号,然后礼貌地等着沙克特打完那一杆。对弗雷德里克来说,找球也不是什么难事:把球打出去以后,他会跟着球走。第一回合打到一半的时候,沙克特决定做一个实验,毕竟他是一个心理学家。他提议改变发球的顺序,由弗雷德里克先发球,然后是自己。问题马上就出现了:轮到沙克特发球时,弗雷德里克不得不等着。对他来说,等待的时间确实太长了,以至于想不起把上一杆球打到哪里去了。当他们击杆后向前移动的时候,沙克特得帮助弗雷德里克找球。打完球回到俱乐部会所,弗雷德里克把这次打球的事情一古脑儿全忘了。他还不停地装门面说,今天表现一般,“入洞情况不是太好”。一个星期后,沙克特又找弗雷德里克打球,弗雷德里克对他说可不要期望过高:他已经几个月没去高尔夫球场了。

记忆丧失会导致空虚的产生,没有人可以忍受一种真空的状态。在这种情况下,通常不是用记忆而是用捏造的故事来对这些空白进行再填充。柯萨可夫综合症患者会编造上一周发生的事情,然后煞有介事地说给你听:虚构是该病的一个典型症状。有些记忆失常是能在内心里被“感知的”,即便记忆失常也不会导致内心空虚。对于已经忘记了的事情你是不会怎么想念的,就像一个去看眼病的人只会发现其视力减退的程度——他毕竟看不到任何界限,所以在作诊断测试之前记忆恶化的情况有时是不为所知的。



惯例、重复和一个你会“约定俗成”作出反应的环境，常常会长时间地充当一个凭借自身的能力几乎无法维持的记忆的支撑组织。

感觉不妙的第一个迹象通常是一种面向未来的记忆形式的恶化，面向未来的记忆指的是前瞻性记忆，也就是识记将要做的事情的能力。即使在健康人群里，这也是一个有疑问的回忆形式：对自己说，“我一定不能忘记……”有时候看起来像一个暗示，确保你真的遗忘。在更为严重的记忆失常的情况下，记忆个人的计划、意图以及记住要及时去实施那些计划和意图等方面出现的问题不仅会对日常生活产生干扰作用，而且它们还是记忆减退的灵敏指示器。对于患者来说，丧失记忆的痛苦是难以忍受的，特别是在早期阶段。阿尔茨海默痴呆症早期患者一旦意识到他们自己再也不能像健康和正常人那样，他们就会从有点焦虑发展到彻底恐慌。想像着最后你将忘记所有已经遗忘了的事，而且不会再挂记它们，真的让人伤心至极，因为这意味着你将不会作为一个人而存在。连你最亲密和最亲爱的人也将无法忍受你的记忆丧失带来的空落。与那些开始失去记忆的近亲们接触让人分外痛苦，因为虽然交谈所需要的工具，即词语和理解词语的能力，会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保持完好无缺，但是对方的话语里已经没有了感情和深度。当提及双方一同经历的往事的时候，却发现对方并没有患难与共的感受。话语中的词语还是原来的意思，但是再也不能唤起同样的联想；那些词语里已没有了共鸣的往事，这有点像拨动音箱上断了的琴弦。

即使在记忆丧失更为严重的阶段，在与患者的过去或周围环境几乎没有任何接触之时，识心还会不顾一切地企图找出那种情形下最紧迫问题的答案：我在哪里？那些人是谁？在我身上发生了什么事？……有这么一位83岁的老妇人，自丈夫死后就一直住在养老院里。她患上了阿尔茨海默痴呆症，记不得丈夫已经于8年前去世了。当她情绪激动的时候就会给丈夫写信：

我亲爱的丈夫：

正如你所见，我们正在登荷尔德与来自阿尔芬家中的老年人度假呢，我们期待着在这里共同度过愉快的一周。我才



发现,与你分离是件非常伤感的事,希望我们的一切会再次好起来。我们现在在登荷尔德,和来自阿尔芬家中的老年人在一起。希望我们的一切会再次好起来,因为这样的分离太痛苦了。这出乎我们的意料。这里有不少人。我正想着如此凄凉的分离是多么的痛苦。希望我回家时一切都好好的。这样的分离真是太让人伤心了。这里很好,所有的人都在一起。没有太多东西要写,只是希望我回家时大家都有一个更好的心情。这里很好,所有的人都在一起。噢,亲爱的丈夫,没有太多东西要写的了,希望一周后回到家,希望那时都有一个好心情。噢,亲爱的丈夫,我的思想与你同在,相信我,深深地吻你。

——你亲爱的妻子

这封信给人印象最深的地方就是句子的重复。显然,这位老妇人的记忆只留下了一扇小小的、开启着的时间窗口,不到一分钟内所有说过的话又被重述了一遍。也许甚至都不能称其为窗口,它只是一个至多只容得下两三句话的一个狭小的裂缝。还有一个感人之处是她不断重复的内容。为什么她总是一个劲儿地提起不快乐的心境呢?她心里想的可能是与丈夫和睦相处时的心情,之后想的是双方不愉快的争吵会成为过去。或者,这样来看待老人的记忆有幼稚之嫌,而一个合适的记忆只是融入到了她那已经没有了方向感的情感里?或许也不是那样,或许与丈夫残酷的离别根本就不是记忆,而呆在养老院里的度假亦非记忆。她待在那里,惟有其他老年人相伴,却没有丈夫的陪伴,她被一个她自己无法理解的问题困扰着:肯定这是一次老人的出行,可是亲爱的丈夫为什么却没有来呢。写在信纸上的是残存的过去,信纸有多长内容就可以重复多少次,她可以带着一个深深的吻度假去了。

参考书目

- Achterberg, G. , *Verzamelde gedichten* , Amsterdam, 1963.
- Baddeley, A. D. , *Human Memory: Theory and Practice* , Hove, 1990.
- Bahrick, H. P. , 'Semantic memory content in permastore: 50 years of memory for Spanish learned in school', *Journal of Experimental Psychology: General* 113 (1984), 1—29.
- Brown, R. , and D. McNeill, 'The "tip of tongue" phenomenon', *Journal of Verbal Learning and Verbal Behavior* 5 (1966), 325—337.
- James, W. , *The Principles of Psychology* , New York, 1890.
- Loftus, E. F. , and G. R. Loftus, 'On the permanence of stored information in the human brain', *American Psychologist* 35 (1980), 409—420.
- Ribot, T. , 'La mémoire comme fait biologique', *Revue Philosophique* 9 (1880), 516—547.
- Les maladies de la mémoire* (1881). Quoted from *The Diseases of Memory* , London, 1882.
- Schacter, D. , *Searching for Memory: The Brain, the Mind and the Past* , New York, 1996.
- Sunderland, A. , J. E. Harris and A. D. Baddeley, 'Do laboratory tests predict everyday memory?', *Journal of Verbal Learning and Verbal Behaviour* 22 (1983), 341—357.
- Wagenaar, W. A. , 'My memory: a study of autobiographical memory over six years', *Cognitive Psychology* 18 (1986), 225—252.

“我看见我的一生从眼前闪过”：濒死体验

1836年，德国物理学家、哲学家古斯塔夫·费希纳（Gustav Fechner, 1801—1887）发表了一个令人欣慰的理论，讨论关于死后等待着我们的是什么。他在《死后生活手册》（*Büchlein vom Leben nach dem Tode*）一书中阐述了自己的观点。费希纳在书中讨论了人生在世智力的局限性问题。在正常情况下，我们的意识只能同时容纳一个想法和一个记忆，我们绝不可能一下子就获取心里所有的东西。回忆一次只能在一个地方驻足，如果要回忆起脑海里拥有的东西，可以说就好像用一个提灯来搜索我们的记忆，提灯微弱的光线只照亮很小的一块地方，而其他大部分还处在未知的黑暗里。如此一来，这个探究自身记忆的人会感觉像个陌生人一样在自己的内心世界里游荡：“感觉像沿着一根金属丝前行，被照亮了的思想是极其有限的，旁边还隐藏着大片大片的阴影呢。”

想想这个画面真让人感觉不是滋味，不过还有更令人沮丧的情形呢：光线慢慢移动，并最终消逝在一个巨大的贮藏室里。进入到意识光环里的东西总是固守着原来的地方，只要我们的思想一向前移动，它就又重新回到黑暗里。光环的边界就是一道分水岭：任何东西只要位于光环之外，那么就如同最遥远的物体一样暗不可见。对于那些提灯没有照到的地方我们可是一点儿也不知情。不过，费希纳认为人死时这一切都会发生改变。双眼永远闭上的那一刻，我们想着永恒的黑夜即将降临，原先那束微弱的光线将开始照亮我们的整个内心世界。只要瞥一眼，我们就可以领悟自己一直感兴趣的一切，所有储存在记忆里的东西。费希纳称，人在弥留之际对此已略有所知，当我们回首一生，那些似乎已经完全忘却了的记忆又回来了。对于垂死的人来说，“一道光亮突然点燃了心中的一切”。

费希纳在书中所描述的景象如今常用“我看见我的一生像放电影一样从眼前闪过”这么一句话来描绘。多年来,有相当多的文献资料谈到了那些有濒死体验(near-death experience,简称NDE)的人。那些曾与死神擦肩而过的人看见一系列图像在自己的脑海里快速闪过,在他们看来,这就是死前的最后时刻。文献中所说的濒死体验包括溺水、从高处摔下来,或者是最后一刻死里逃生等体验。1825年,英国海军少将弗朗西斯·波弗特爵士(Sir Francis Beaufort,1774—1857)在写给自然学家海德·渥拉斯顿博士(Dr W. Hyde Wollaston)的一封信中描述了1795年发生在他身上的一次濒死体验。当时还是一名年轻海员的波弗特不慎掉进了普茨茅斯(Portsmouth)港的海水里,事后波弗特承认自己在溺水过程中脑子里被塞得满满的:

以至于不能很准确地记下脑海中的一幕幕。不过脑子里想的绝对不是那些即将发生的事情,我的内心世界也因此突然被彻底改变——过去所有的一切生动、鲜活地出现在我的记忆里,就好像是昨天才发生的一样。

从那一刻起所有的挣扎都停止了……一种无与伦比的宁静之感取代了原先混乱喧嚣的感觉——或许可以将这种感觉称之为漠然,不过肯定不是顺从,因为溺水看起来不再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了。我不再想有人会来救我,也不再想身体的疼痛。相反,我的思想处在一种亢奋的状态,同时还体验着一种无趣但很满足的感觉,这种状态比精疲力尽后的睡意先期而至。尽管感觉已死,心智却似乎越发充满活力,因为念头一个接一个地快速冒出来。对此任何一个没有类似经历的人都是难以理解的,也是无法想像的。直至现在我仍记得那些念头是怎样一个个冒出来的——我想到了自己是怎么落水的(波弗特原本划着一条小船准备回到自己的船上去,他试图将小船固定在一个弦环上,“当时我很急切,踏上了船舷上缘,自然小船就翻了,我就掉进了水里……”),想到了以前曾见过类似的场景(因为我曾经看到过两个人跨过船边的铁链跳进了水里),想到了我不幸遇难的消息对一个慈父的打击,想到了他



会如何把这个噩耗告诉家里的其他人,想到了与家庭有关的许许多多的其他事情,而这些都是最先涌现在我脑海里的东西。然后我想的东西更多了,我想起了最近一次出海,想起了船只失事,想起了我读书的学校,想起了在那里取得的进步和虚度的光阴,甚至想起了孩提时的梦想和历险。如此一来,回顾人生,每一件往事都好像倒退着——一闪现在我的眼前。不过,闪现在我眼前的不只是那一桩桩往事的轮廓,而是有着具体细节和特征的画面。简单地说,我的一生似乎以一种全景的方式展现在了自己眼前,对于其中的每一个画面和场景,我似乎都要做出一个对或错的判断,或者思考其产生的原因和造成的后果。的确,很多早已忘却了的小事又重现于我的脑海中,好像才发生没多久,有关情形我也再熟悉不过……一个特别值得注意的情况是,闪现在脑海里的无数个念头全部都是对往事的回顾……我是在一个有着宗教信仰的环境中长大的……然而就在那个令人费解的时刻,我深信自己已经跨越了极限,脑海中没有一个念头是关于将来的——我完全被困在过去里了。现在我已讲不清当时那些奔流泛滥的念头占据了头脑多长时间,不过感觉从窒息开始到窒息感消失不过两分钟。

波弗特爵士在给渥拉斯顿博士的信中最后写道:“如果这个无意中所做的关于死亡历险的实验让你觉得满意或感兴趣,那么我——你诚挚的波弗特,也算没白受那个罪了。”

波弗特是在最后一刻被救起来的,他后来发明了以自己的名字命名的风力分级法,并因此而流芳百世。

这样一个关于濒死体验的叙述可信吗?或者只是波弗特简单地重复了自己的传记作者弗兰德利(A. Friendly)所言的“一个溺水者所有回忆的民间故事”?这似乎是不可能的。作为“皇家水道测量专家”,波弗特对精确度非常热衷,而他的职业本身也决定了精确度和可靠性的决定性价值。他在写给著名的渥拉斯顿博士的回信中描述了自己亲历的濒死体验,其本意是为科学研究做贡献,因此他对此很重视,对有关经历也是很慎重的。尽管波弗特有着



图 25 弗朗西斯·波弗特爵士银版像

宗教信仰,但是他并没有把这次经历看成是神的意志和安排,他反而很惊诧于为什么自己当时一门心思只想着过去的事情而不是即将降临的死后命运。最后但并非最不重要的一点是,波弗特在信中所说的死亡体验大部分被后来的案例所证实。

波弗特爵士所描述的死亡体验几乎句句让人产生疑问。为什么念头是一个接一个地快速闪过呢?波弗特怎么能够在多年以后还想得起当时头脑中的那一大串图像呢?为什么他的思维起初“前进”到想起自己的死讯对父亲的打击,然后才坚定地“后退”到过去的生活里呢?为什么他的记忆是以倒序的形式“放映”着自己的一生呢?那些念想果真是对他“整个一生”的回顾吗?为什么对所有往事的回顾都会有一个对或错的判断,都会有对事件动机和结果的考虑呢?波弗特的经历也不免让人提出这样一些问题:发生在他身上的经历是否具有普遍性和规律性?人之将死脑海中出现的一幕幕总是“在时光中倒退”,或者有时也是按时间顺序排列的吗?人在临死之际脑海里出现的都是些视觉图像,或者有时也会产生非视觉的回忆吗?人在临死前回顾一生时用到了什么词汇

吗？致命危险的起因是影响因素之一吗？不慎从高处坠落的体验和那些故意从高处跳下来的体验会有所不同吗？那种快速回顾一生的体验同样也会发生在没有遇到致命危险的人身上吗？

潜藏在这些问题之下的问题是如何来表述那种非常态的体验。波弗特的叙述说明了他曾经历一种完全非正常的体验——死亡的体验。自然地，在描述那段经历的时候，他得找些词汇来表述那种超出自己想象力范围的东西。这也是所有有关濒死体验的描述中常有的困扰：作者苦于不得不想象一种语言来描述所发生的不同寻常的事件。这也正是那些有过濒死体验的人在回顾那段不堪回首的经历时常常运用各种比喻的原因。费希纳突然让普照之光照亮了整个记忆的贮藏室，而波弗特在一幅“全景”中看见了自己的一生。“我看见我的一生像放电影一样从眼前闪过”这句话就是个比喻。

在文献中经常提到的“全景记忆”(panoramic memory)一词最早是由英国神经学家基尼尔(S. A. Kinnier)于1928年提出来的。全景记忆的体验既是短暂易逝，同时也是经久难忘的。体验的条件制约了相关实验研究的进行，不过目前已经开展的实验研究的数量多得让人吃惊。精神病学家们调查了那些曾经从很高的桥上跳下水的人，医生们也对那些曾遭遇险些送命的事故、差点儿被溺死或曾被枪射中的人进行了研究，其他的学者们也研究了能够产生类似情况的精神和神经失常病症。神经药理学方面的有关研究也揭示了一些与全景记忆中的时间体验之间饶有趣味的相似之处。近代对濒死体验最早进行系统研究的是瑞土地质学家阿尔伯特·海蒙(Albert Heim)。19世纪末、20世纪初，他从自己的一次亲身经历开始了濒死体验研究。出于对海蒙的敬意，从他的研究谈起再合适不过了。

海蒙的坠崖经历

阿尔伯特·海蒙爱好登山。1871年春，他和哥哥以及三位朋友一道去攀登瑞士东部著名的森蒂斯峰(Säntis)。当时海蒙虽然只有21岁，但已经是一个很有经验的登山者了，他还担任了当地登山协会会长一职。他在很小的时候就对地质学非常感兴趣。16



岁那年,他做了一个托迪山(Tödi)的立体模型而且还获了奖。后来他在苏黎世大学主修地质学,这次登山活动的5天后他将做一个就职报告,成为该校一个不领薪金的地质学讲师。一行五人在暴风雪中登上5900英尺高的菲拉尔普峰(Fehlalp),来到一个坡度很陡的雪层上。其他人犹豫不决,而海蒙决定从那儿下山。此时意外事故马上就要发生了。海蒙事后在关于这段经历报告中这样写道:

这时一阵大风吹掉了我的帽子,我没有任它被风吹走,而是做出了一个奋力去抓住它的错误举动。大风将我吹下悬崖,在坠落过程中,我一直都是头和背朝下,在坠落了大约66英尺后我被摔在悬崖下面一块被雪覆盖的石沿上。

从被风吹落的那一刻起我就意识到会遭到悬崖的猛烈撞击。我把指头勾得紧紧的,抠进雪地里,这样做是想起到一个“刹车”的作用。指尖磨出了血,但是我并没有感觉到疼痛。我清晰地听见头顶和身后呼呼的风声,最后我听到一声闷响,那是我撞到了地面。我是在坠崖几个小时后才感到疼痛的。在坠落悬崖的过程中,我的脑海里涌现出了无数个念头。在最初5到10秒钟内,脑际中出现的图像就是用10倍那么长的时间也讲不完。所有那些在脑海中出现的图像都是连续的、清晰的,与梦境不同,它们是绝不会轻易被消除的。首先,我想到了命运的可能安排,我对自己说:“显然我摔下来的地方是个悬崖峭壁,因为我没看到地面。在悬崖底部是否有雪这一点至关重要。如果崖壁上滑落的雪在悬崖底部堆成一堆,而我正好摔在雪堆上,那么还有生还的可能。但是如果那里没什么雪,我肯定会摔在石头上,以这种速度摔下去死亡将是不可避免的。如果摔下去大难不死或者还有一点意识,那我得马上抓起盛有醋精的小瓶子,往舌头上滴几滴。我可不想丢掉我的登山杖,兴许我还用得着它。”这么一想我就紧紧地吧登山杖抓在手里。我想过摘掉眼镜并把它扔掉,这样眼镜的碎片就可能不会伤及我的眼睛,但是我被重重地抛了出去,打了好几个滚,根本连动动手的力气也没有。随后,我浮

想联翩,是关于那几个同行的登山者的。我对自己说,自己没有受重伤都无关紧要,出于友情我得立刻告诉他们我没事,这样我哥哥和其他几位同伴才能从惊慌失措和恐惧中恢复过来,也只有这样他们才能顺利地下山与我会合。接下来我想的是不能如期做首场大学讲座了。我还想到了关于我的死讯如何传达到挚爱的亲人那里,我在心里安慰着他们。仿佛在一个离我有些距离的舞台上,我见到了自己过去的一生以各种各样的形象出现。我看到自己是这出戏的主角。所有的一切好像都被天堂之光美化了,没有悲伤,没有焦虑,也没有痛苦,一切都是那样绚丽。那些曾经遭受的悲惨经历也十分清晰地呈现在眼前,不过它们并没有让我感到悲哀。没有了冲突和矛盾,它们已转化为爱意。高尚与和谐的思想主宰并统一着一个个独立的图像。一种神圣的宁静感如同奇妙的音乐一般涤荡着我的灵魂。我被辉煌壮丽的湛蓝天空包围着,天上飘着美丽的玫瑰色和紫罗兰色的云朵。我忽悠悠地坠入这片天空,没有疼痛。我看见自己正从空中自由落体,而下面有块雪地正躺在那儿等着我呢。所有的客观观察、头脑中的想法以及主现的感觉都是同步发生的,最后我听见一声闷响——我终于落地了。

片刻后,一个黑色的物体从我眼边拂过,我向同伴们大喊了三声“我没事儿!”,然后我仰脖灌了几口醋精,抓起摔落在一旁的眼镜,眼镜还没有摔破。我摸了一下背部和四肢,确认没有摔断骨头。然后我看清了看似离我很近的同伴们,他们在我摔下来的悬崖那儿开出了一条路,正一步步向我靠近。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离我还有那么远。他们大声告诉我他们整整呼唤了我半个小时而我却没有一点回音。就在那一刻我猛然意识到自己因撞击曾一度失去了意识。眼前闪过同伴们在远处的黑影曾经也是下意识的,不过还不到一秒钟,我恢复了就神志并清晰地看见了他们。当时我并没有注意到自己的意识曾短暂丧失,我以为自己的思维活动如同先前那样是连贯的。而实际上这期间曾出现意识的完全空白。我只是在坠落的过程中,在还能够观察和思考的时候才能体验到那天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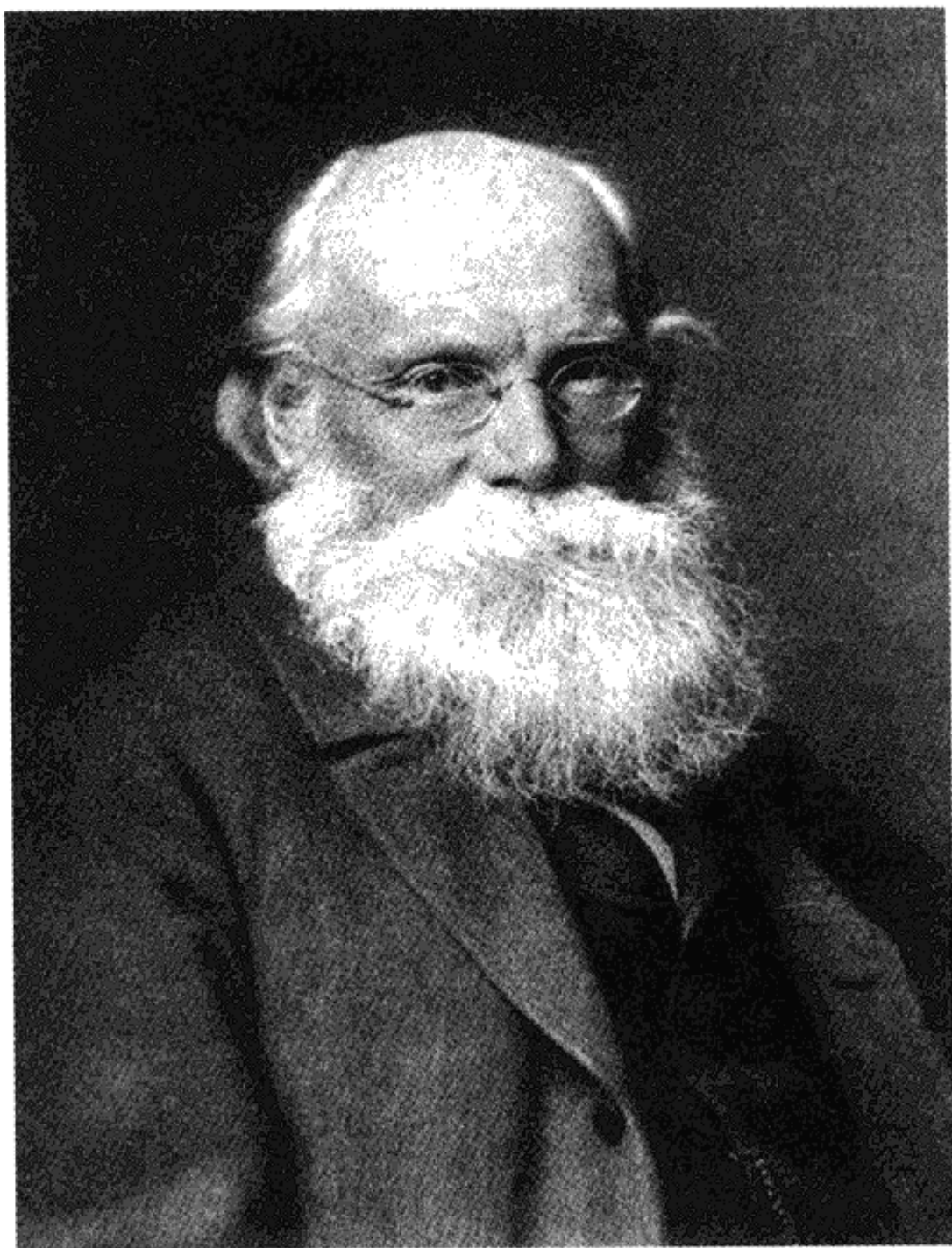


图 26 阿尔伯特·海蒙(1849—1937)临 70 岁之际

般美妙的意象和感觉。随着撞击后意识的丧失,那些美好的体验也戛然而止,之后再也无法继续。当朋友安德里亚斯·安东·多瑞格扶我起来的时候,我可以动弹了。不过,这时头部和背部伤痛难忍,我尖叫起来,同伴们帮我包扎好伤口,将我送到附近的麦格里萨尔普(Meglisalp)救治。尽管如此,我还是在原定的时间,也就是 5 天后,做了首场就职报告。

可以肯定的是,看见别人从高处坠落比起某人自己从高处掉下来,不管是事发时刻的感受还是事后的回忆都会更痛苦一些。这一点已被无数的濒死体验报告所证实。一般来

说,那种凄惨的场景给目击者带来的不只是一时的惊吓,更是永久性的创伤;而从高处坠落的幸存者,如果伤势不重,那么那段经历就不会给他留下恐惧和痛苦的记忆。当然了,从高处摔下来的人当时很快就会有严重的头痛和极度疲乏之感。我有好几次看到别人从高处摔下来,虽然他们都幸免于难,但是一想起当时的情景我就觉得很恐怖,甚至想起曾经见过一头奶牛从高处摔下来之事也让我难受不已。而在我的记忆中,自己的那段不幸遭遇却是没有痛苦、没有恐惧的,正像当时我所体验到的那样。

“跌进了天堂”

阿尔伯特·海蒙被坠崖过程中所经历的一切搞糊涂了。他曾料想自己可能会极度恐惧、惊慌或悲痛,但绝不会是意识清晰并由此揣摸自己还有生还的希望,也绝不会是泰然自若地看见历历往事从眼前闪过。这次经历促使海蒙对众多有过类似经历的人进行广泛的研究。20多年间,他一直通过访谈或信函的方式了解那些人在失去意识前最后时刻里发生的事情。1875年被授予苏黎世大学地质学教授职位后,海蒙在阿尔卑斯山脉开展了大规模的测量项目,他也得以与登山者有了频繁的接触。在那些登山者中有人曾有过类似的经历——从高山上掉下来却逃过一劫。他还研究了一些曾经从高高的脚手架上掉下来的建筑工人以及曾在高山上铺设铁轨不慎失足的工人。海蒙的研究对象不只是高山坠落的幸存者,而且还包括战争中受伤的士兵以及差点儿被淹死的渔夫等等。1892年,海蒙在一次给登山者所做的讲座中介绍了自己多年以来关于濒死体验的研究成果。

海蒙用了一个“刁钻”的问题作为开场白:某人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其实并不是真正的最后时刻)的体验是什么样的呢?答案是:我们最终只能向那些幸存者了解情况,对他们而言,所谓的生命最后时刻其实并不是真正的最后时刻。海蒙觉得这样的“答案”是缺乏依据和说服力的。人死后的无意识状态和不可思议地逃脱劫难后的无意识状态没有什么两样,只是在后一种情况下当事人有可能知道自己失去意识前都发生了些什么,而这个人“会在他的



一生中死两次”。因此，海蒙又回到了下面这个问题上：人之将死的感觉是什么样的呢？根据海蒙的调查研究，几乎每个有过濒死体验的人，不管他有没有受过教育，对于坠落的体验是一样的。这种体验与海蒙自己的经历很相似：没有恐惧，没有怨恨，没有疑惑，也没有痛苦；没有人有绝望的恐惧之感，那种恐惧在相对不是那么性命攸关的情况下（比如说火灾事故）可能会产生。在命悬一线的时刻，人的思维是极其活跃的，其活动速度和密度是平时的上百倍。脑海里涌现出来的想法和这些想法所带来的后果一切都是那么的客观明晰。时间在那个时刻停滞了。通常情况下，随之而来的是幸存者回顾一生，最后是耳聆天上仙乐飘飘。“然后意识没有痛苦地消失了，通常意识的消失是在撞击到地面的那一刻，当事人最多能听见撞击地面的一声闷响，但绝不会有痛苦的感觉。显然，听见那声闷响是即将失去意识前的最后一个感觉。”

不少有过濒死体验的人都证实，在坠落过程中思维是异常清晰的，而在撞击到地面后就一度失去了意识。海蒙的登山伙伴西格里斯特曾有一次从卡帕夫斯多克山(Käpfstock)上滚落下来，事后他坚持说自己当时的思维非常清晰，一切都历历在目，直到撞击到地面的最后一刻：“没有痛苦，也没有紧张绝望。我想了很多事情，想到了自己死后家里会变成什么样子，出于对家人安全的考虑，我用一种前所未有的速度为他们做好了安排。在坠落的过程中没有人们常说的呼吸停止的迹象，我只是最后重重地摔在了悬崖下面的积雪上才没有痛苦地失去了意识。”一个曾在8岁时从72英尺高、乱石林立的山峰上摔下的人说，他在空中翻了三四个筋斗，一直担心裤袋里父亲送给他的刀会掉出来。一位主修神学的学生有一次乘火车旅行，赶上了横跨比尔斯河(Birs)的桥梁倒塌，列车车厢一头扎进了河里，而他所在的那节车厢还被压在了下面。他在写给海蒙的信中描述当时的经历时说，随着木头的断裂，周围陷入一片混乱：“我思如潮涌，许许多多的念头以最清晰的方式穿过我的脑际。”“众多的图像和景象一幅幅地飞速闪过，所有的都十分美好。”

在海蒙所调查的30名高空坠落幸存者中，几乎所有人当时都有思维清晰、心态平和之感。没有一个人在坠落过程中吓得哇哇

大哭,也没有一个人因为生命即将终结而感到绝望。“那些已经死在高山上的朋友们,相信他们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回顾了自己的一生,而那些历历往事都是美化了的。”这样一想,他们的挚爱亲朋也会感到宽慰。海蒙在讲座快结束时对听众说,他的发现帮助一位痛失两个爱子(他们都是从高山上坠落身亡的)的母亲打开了心结。“心态释然、宁静平和是他们挥手作别这个世界的最后情感,可以说,他们已经跌进了天堂。亲爱的朋友们,让我们在心里于他们的坟前献上花圈!”

潜意识何时取代意识

1929年,与海蒙住在同一座城市的精神分析学家、神学家奥斯卡·普菲斯特(Oskar Pfister)又问了海蒙几个关于他当年从悬崖上坠落的问题。那一年海蒙虽已是80岁高龄,但依旧在地质学方面笔耕不辍。尽管那次坠崖事故是在60年前发生的,海蒙还是对普菲斯特提出的问题给予了详尽的回复。普菲斯特是弗洛伊德的老朋友,作为一名牧师,他经常在布道时用到心理分析。普菲斯特自己也曾两度在登山时失足并险些送命。在两次事故中他都得以自救。第一次是在最后一刻抓住了一根树枝,第二次是他把开山锄凿进了冰层里。他也有着无数念头以闪电般的速度闪过眼前的体验:起初他还不相信,“这不可能是真的,我正想着自己掉下山”,然后是对形势的一个正确评估(“没错,我掉下山了”),紧接着是采取自救行动。在一篇关于他所谓的“震惊思维”的论文中,普菲斯特详细描述了海蒙和一位军官的濒死体验。自打从山上掉下来差点儿摔死之后,普菲斯特就在一段时间里把海蒙和那位军官作为研究分析的对象。

对于普菲斯特提出的在坠落过程中所有自我感受的顺序问题,海蒙回复说他无法给出一个准确的答案:“我认为所有的意识活动几乎是同步发生的。或许可以将之比喻为快速放映的图像,或者可将其与梦境中快速依次闪过的景象进行比较。”在信的末尾,海蒙补充道,“我看见仿佛是投射在一面墙上的影像,那些个影像依次闪过,按照合理的顺序,带着丰富的变化,没有任何情绪上的间断。我觉得那短短的几秒钟好像有5分钟那么长。”海蒙思讨



众多浮现在脑际中的景象是否会在撞击地面的那一刹那消退，“并且由于景象在消退，学生时代的影像应该是消退思绪的一部分。可我想事情并非如此。回想起坠落的瞬间，我多姿多彩的人生正是从学校生活开始，并最终坠入虚无或天堂里而告终。”应普菲斯特的要求，海蒙详细地描述了坠崖时闪现在脑海中的景象：

就好像是从一座很高的房子的窗户往外看，我看见自己变成了一个7岁的孩子，正在往学校去的路上，然后我看见自己坐在敬爱的维兹老师所带的4年级班的教室里。我在表演着自己的人生，就像舞台上的一个演员，却同时又坐在戏院最高的楼座上居高临下地观看自己的表演。我好像既是剧中的主人公，又是台下的观众，两者是同位一体的。我看见自己在学校的画室里刻苦学习，参加入学考试，去登山旅行，制作托迪山地貌模型，从苏黎世山上画平生第一张全景素描。我的姐妹们和亲爱的母亲——我生命中非常重要的人，陪伴着我。突然一个念头从中闪过：“我就要死了。”然后我看见一位邮差把一封关于我的死讯的电报或信送到在家口门守候着的母亲的手里。母亲和家里的其他长辈们对我的死深感悲痛，但是还是表现出了他们的宽大气度：没有怨恨，没有哀嚎，也没有哭泣，就像我自己没有丝毫紧张绝望或痛苦之感而是从容赴死一样。

普菲斯特并没有对海蒙的濒死体验进行分析，而是讨论了一位军官的经历。这位军官时年45岁，13年前在一战中差点被炮弹炸死（前述有关似曾相识之感的内容中曾提到过此人）。普菲斯特将这位军官所说的“最后”时刻作为他的理论基础，用海蒙的濒死体验作为佐证。炮弹爆炸后，这位军官看见了许许多多的景象，其中有一幅是关于他两岁左右时乘坐一辆小拖车的情景，最后一幅图像是他驾车或乘火车旅行，一路上风景壮丽秀美，自己正过着美好的生活。至于那个乘坐小拖车的情景，连这位军官自己都搞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后来母亲告诉他，他小时候在蹒跚学步时经常乘坐家里一辆狗拉的小车。有时候狗会把小车拉到离家一公里外

的地方,没有其他人陪伴,就他一个人。这位军官在叙述自己的濒死体验时补充道,自己是绝不会让一个小孩子在无人看管的情况下离家那么远的。对于军官在生命攸关的一刻想起儿时乘坐小车一事,普菲斯特尝试着从心理分析的角度做出解释。

乍一看,军官在炮弹爆炸时看到一个蹒跚学步的孩子坐在狗拉的小车里似乎让人无法理解。不过,军官的母亲事后承认确有其事。这其实说明了一个问题,也就是坐在小车上是有危险的,拉车的狗可能曾被另外一条狗攻击过,或者可能被一辆经过的马车惊吓过,但是最终有什么事或什么人保护了他。炮弹在战壕里爆炸后,这位军官就失去了意识,在命悬一线时,他的潜意识却在寻找类似的事件聊以自慰——你曾经身处险境,但最终安然无恙;你现在又一次面临危险,你会再次受到保护。这位军官在意识清醒的时候记起的一切只是那个坐在小车上的小孩子,他甚至连那条狗也想不起,正是潜意识赋予这个景象以情感意义。

顺便提一下,普菲斯特认为,这位军官当时所见到的最后景象与海蒙在失去意识前所见到的景象是一致的:军官坐着汽车或火车穿越超自然的美丽风景,而海蒙则感觉自己漂浮在蓝天上,周围是玫瑰色的云朵。两个人都没有紧张和痛苦之感,所有的感受都是轻松愉悦的。简单地说,二人最后所见到的美丽景象掩盖了置身绝地的可怕危险,可见潜意识在这个时候选择了美好的景象,明摆着就是让他们不要去想那个无法接受的事实——死亡。

普菲斯特给自己提了一个问题——为什么人类的心智会有这种独特的行为方式。思如潮涌、回顾一生和那种离奇的宁静平和之感是怎么来的呢?普菲斯特认为这个问题的答案可以用弗洛伊德的“刺激屏障”(stimulus barrier)概念来解释。我们的感觉有一种自我保护功能,保护自己免受过于强烈的刺激。与此类似,我们的心智也有一种自我防御功能,可以抵御过于强烈的精神刺激。其中一种自我防御方式就是“失真感”,也就是在当时情境下的感觉不是真实的。普菲斯特举了一位登山者目睹自己的朋友摔死的例子:

看见朋友躺在地上,口鼻冒血,喉咙里发出声响,他不禁



对自己笑着说，“不要紧，好像就是这个样子，不过是一场梦而已”。之后他有整整一个小时的时间在离尸体很远的地方徘徊，他的意识已经模糊不清了，他不停地问另外一个同伴：“费希尔去哪儿了？我们本来有三个人！”当那位队长告诉他费希尔已经摔死了时，他才开始感到周身的痛楚。

普菲斯特自己也曾有过这样的失真感，他两次从悬崖上掉下来时都曾一度感到“这不可能是真的”。海蒙也看见自己的一生好像在一个离自己有一定距离的舞台上上演，这也是抵挡过于强烈刺激的一种方式。

普菲斯特认为，刺激屏障概念具备一项生理功能。人在危急时刻头脑中飞速地闪过无数个念头，因而避免了正常的恐惧绝望的反应。思如潮涌和回顾一生让那些从高处坠落的、溺水的、遭遇到撞击的，或者被枪弹击中的人不再去想死亡即将来临这个痛苦的现实。众多的意识活动还有另外一个作用，那就是挽救伤者的意识。如果伤者在事发过程中果真昏了过去，那么再做任何营救都是徒劳的。所以遇险的人在失去意识前的最后体验其实就是刺激屏障保护的结果，这种保护作用是按照以下两种方式来实施的：为了避免恐慌造成的手足无措，现实被剥除了骇人的一面；为了抵御意识的丧失，潜意识好心上演了一出假戏。如果有意识的思维无法在危难时刻提供一个解决方案，哪怕意识活动再活跃，也会被潜意识所取代。

在研究论文的结尾，普菲斯特用了不少拟人和比喻方法，弗洛伊德在这方面也是个高手。普菲斯特写道，在突如其来的致命险境中，意识必须忍气吞声，接受接二连三的羞辱。意识是软弱无力的，“像一个被流放的君主只能靠来自故土那少得可怜、不知就里的消息打发日子；这位失去了君权的可怜人在等待命运眷顾的同时必须作一个被动的接受者”。这个比喻提醒我们，“即使在个体心灵的政治生涯里，也没有绝对专制暴政这样的东西”。所以普菲斯特认为“弗洛伊德的心理学是民主的”。

作为潜意识取代意识的标志，全景记忆的观点引发了一个棘手的问题，普菲斯特注意到了这个问题。如果某些感知和念头因

其创伤特质而必须让位于宽慰感,那么在我们心智世界里的某个地方,就一定捕捉到了那些感知的危险性。普菲斯特对此解释说,这里的“某个地方”就是指前意识。前意识了解危险的存在,但是会尽量将危险置于意识之外。这就如同一个很负责任的秘书,将不受欢迎的来访者直接挡在候客室,并请他们立马走人。再打一个比方,前意识就是酒店的门僮,门僮的职责之一是保护酒店客人免受不速之客的骚扰,但是他终究不能完全避免有些人在外面吵吵闹闹。意识只听到远处的嘈杂声,除此以外什么也听不到。它自欺欺人地认为周遭是安全的,而不知道死亡正在逼近。在欣悦的错觉中,意识度过了自己的最后时刻。

比喻说法

关于全景记忆的早期论述总是给人一种“土里土气”的感觉。19世纪的著述者们所关心的是能够反映当时人们日常生活的那些意外事故:一匹马突然受惊,马车上的所有乘客掉进水里;一个小男孩在往井里撒尿的时候不小心掉了进去……诸如此类。如今这个时代致命的危险更多了:飞机失事、降落伞未成功打开、车祸等等。新的急救措施也层出不穷:借助于先进的医学设备,心跳骤停的人有望被救活;而对于那些服药过量的人也可以通过及时注射针剂以减轻药效。我们无从得知关于全景记忆的体验是否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发生改变。意识是只有一个座位的剧院,这个座位只为我们自己而准备,在另外一个剧院上演的剧目是我们间接知道的事情。可以肯定的是,随着岁月流逝而改变的是描述全景记忆所使用的语言。体验本身可能是恒久不变的,而人们为了描述那样的体验而运用的比喻却是时代的产物。即使不知道福布斯·温斯洛(Forbes Winslow)博士《关于大脑不为人知的疾病》一书是在19世纪60年代写的,也不难从书的内容里推断出写作时间。比如下面的一段话说的就是发生在摄影术发明之后、电影术发明之前的事:

事情已经发生了,溺水的人……在与死亡进行搏斗的过程中,呈现在他们脑际里的是最细节化和最引人入胜的一系



列有关往昔的静态画面！……在这种情形下，关于孩提时的记忆也被唤醒，并像精心制作的艺术像一样呈现在脑海中。

在摄影术发明之前，有关濒死体验的描写中所用的比喻突出了事故体验的视觉特征。1821年，英国著名散文家和文艺批评家德·昆西(De Quincey)在《瘾君子的自白》(*Confessions of an English Opium-Eater*)一书中描述了自己的一位亲戚掉进河里的事情。书中这样写道：“在快被淹死的时候，她看见了自己的一生，看见了那些最细致入微的事情，一个个并排着，就像在镜子里一样，她突然获得了一种领会整体和局部的能力。”德·昆西完全相信他的那个亲戚关于那段经历的叙述，因为她“像布道者一样推崇真理和事实”，并且有着“男人一般的理解力”。弗朗西斯·波弗特爵士则将自己的历险形容为一种“全景回顾”，这个说法在当时还是比较新潮的。世界上第一幅可从中间观赏的团画于1787年问世，当时有关这种新式画法还没有一个合适的名称，“全景画”(panorama, “pan”意为全部，而“horama”指的是景色)这个术语直到1800年左右才开始使用。随着全景画时代的到来，这个词语也被赋予新的含义——一个广阔而全面的风景。当波弗特在1825年撰写那段濒死体验的报告时，“全景画”仍是一个时髦的比喻，用来形容能够一眼看见事物的全部。

不少近代关于濒死体验的报告则将全景记忆放在某种视觉媒体中加以理解。一位驾驶摩托车迎头摔向昏暗路面的人将自己的体验比作放映幻灯片，许许多多图像被飞速地放映出来。一位在降落伞未成功打开事故中幸存的人说，当时他的大脑好像一台计算机，有人在短短的数秒钟内就往里输入了他一生的图像。一位在战争中严重受伤的越南士兵记得当时他的一生像高速运行的电脑一样展开。不过相对来说，这些比喻都不太常见。迄今为止，描述全景记忆用得最多的是电影以及与电影相关的词语，比如(镜头)闪回、重放和慢动作。以下是濒死体验报告中曾用到的一些有关电影的比喻说法：

- “在一生快速重放的过程中，我已经搞不清时间……”

- 记忆从脑海中闪过,就好像“(它们是)在突然从相机里弹出的一卷胶卷上面”
- 只有那些关于亲密关系的记忆是“被选择为慢动作而播放的”
- “像一部快放的电影,每个图像都在快速连续的序列里一帧帧清晰呈现”
- “一部飞逝而过的电影,只有重要的情节和确凿的事件”
- “像一部电影,像眼里有台电影摄影机”

以上只是少数几个例子,可见侥幸逃生的人对用电影打比方趋之若鹜,阿尔伯特·海蒙就是其中的一个。正是由于精神分析学家普菲斯特事隔多年后又追问了海蒙关于他当年从阿尔卑斯山上坠崖的几个问题,我们才有了海蒙濒死体验的前后两份报告,其中后一份用到了“电影”这个比喻。在1892年的第一份报告中,海蒙描述道,他看见自己的一生“存在于许许多多的形象中,好像在一个离我有一定距离的舞台上”。在1929年的第二份报告中,海蒙仍旧沿用了剧院演出那个比喻,不过他又补充说“最好将之比作快速放映的图像”,他看见“那些图像好像被投射到一面墙上”。

我们无需大惊小怪。“电影”是个很贴切的比喻,它既能表现全景记忆的视觉特征,也能唤起从局外欣赏那些图像的情感。当某人说他的一生“像部电影一样从眼前闪过”之时,也就是他那个密密麻麻的联想网络被激活之际。电影的放映与时间的流逝在许多方面是相似的。电影的放映可快可慢,无论哪种情况都会影响图像的感情色彩。即使是以正常的速度放映,电影也会因为剪辑之故而感觉或“快”或“慢”。电影既可以按事件发生的时间顺序来表现,也可以打破时间框框,采用闪回镜头和倒叙。全景记忆的各个方面,包括主观感受上速度的快慢和时间的方向性,都能在“电影”这个比喻中找到最佳的诠释。

在1999年上映的电影《美国丽人》(*American Beauty*)的最后一幕中,各种时间层次在经过了巧妙的处理后完美地展现出来。这部电影主要是围绕由著名演员凯文·斯贝西(Kevin Spacey)饰演的一位42岁、名叫莱斯特·伯恩海姆的中年男子的生活危机而



展开的。在电影接近尾声时，剧中的另外一个人物朝莱斯特头部开了一枪。枪响后，一切归于平静，然后背景音乐响起，开始是舒缓的钢琴伴奏，接着是小提琴合奏。继而观众听到一个画外音，那是莱斯特的声音，他说道：“我总是听人这么说，人在临死前的一秒钟会看见自己的一生从眼前闪过。首先需要说明的是，所谓的一秒钟其实根本不止一秒钟，它可以拓展为无限长，就像时间之海那么浩瀚。对我来说，那最后的回忆就是躺在童子军军营里仰望天上的流星，枫树的落叶覆盖了大街小巷，或是祖母那爬满皱纹的双手和她那纸一样惨白的皮肤。”与此同时，电影出现了以下黑白场景：一个躺在地上的男孩、枫树、一双满是皱纹的手，这一系列不相关的场景缓慢地展现在观众面前，说明最后的一秒钟真的变成了时间之海。

在电影语言中，用宁静的图像、慢动作、闪回镜头、黑白场景和奇异怪诞的灯光来表现人在临死前对过去一生的回忆是屡见不鲜的。实际上，用影片来描述全景记忆的体验本身在电影摄影术中已司空见惯，但这样做的不利之处也是昭然若揭的。首先，如果“电影”这个比喻已经用得太多太滥，那么就可能对幸存者事后描述其濒死体验产生一种同化作用，影响到幸存者描述自身经历的方式，或许也影响到他们审视这段经历的方式。和其他比喻一样，“电影”也在选择它要展示的画面，并据此组织自身的视角。也许我们应该警惕，用“电影”来形容全景记忆的惯常手法可能会反过来决定人们回顾那种实在难以言表的经历的方式。其次，运用“电影”这个比喻还可能会遗漏全景记忆的某些特征。如果在全景记忆中存在着无法用电影词汇表达的特征，那么我们的描述就可能将这些特征悄悄地遗漏掉。例如，濒死体验中许许多多的念头感觉像是同时出现，对这种意境，德·昆西在《瘾君子的自白》一书中所运用的“像在一面镜子中并排着”这样的比喻就比较合适，波弗特爵士运用的“全景”比喻也挺恰当，但是用“电影”这个具有序列特征的比喻就不太合适了。

全景记忆案例统计

近年来,在关于濒死体验的报告中,有关全景记忆的论述可谓相当普遍。自从美国医生雷蒙德·穆迪(Raymond Moody)博士的著作《来生》(*Life after Life*)于1975年问世以后,一整套关于濒死体验研究的标准很快确立。穆迪博士对150个“临床死亡后复活”的案例进行了研究,其中包括那些心跳停止或在手术中临床死亡了一段时间的复活者。穆迪从诸多的案例中发现了濒死体验的惊人相似之处——心态宁静平和、穿过黑暗隧道、飘离身体、遭遇一个发光体、重返生命的决定,这些都是有过濒死体验的人所描述的死亡过程中出现的普遍现象。穆迪研究认为,濒死体验包含一个“一生的全景回顾”过程,这个过程介于遭遇一个发光体和重返生命之间。濒死者通过发光体回顾了有关自己一生的主要图像。在穆迪的案例研究中,有不少关于全景记忆的描述与“平静地回顾一生”的濒死体验非常相似,但是“发光体”是个全新的提法,在以前的任何叙述中从未出现过。穆迪对人们描述和表达濒死体验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其在语言领域的影响力可与电影的发明者——法国的卢米埃尔兄弟——在视觉领域的影响力相提并论。

20世纪70年代末,在东方神秘论思潮的影响下,濒死体验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继穆迪的《来生》之后,大量关于濒死体验的作品问世,这些作品中充斥着无数的濒死者遭遇彼岸生命的叙述。也就是在同一时期,众多的濒死体验研究者们开展了各种更为系统的研究。这些研究者大多为心脏病专家、精神病学家和临床心理学家。由于职业的便利,他们调查和研究了不少曾与死亡擦肩而过的人。一系列的问卷调查和访谈结果显示,许多幸存者都曾有过全景记忆。由于全景记忆的案例众多,所以研究者们也总结出了一些结论,包括全景记忆在濒死体验中出现的频率,全景记忆与年龄、性别和遇险原因等因素的关系。心理学家肯耐斯·瑞恩(Kenneth Ring)博士搜集了102个濒死体验案例,包括重病患者52例,溺水、高处坠落等26例,自杀未遂24例。在被调查者中有12个人说他们在濒死体验中有过全景记忆,而这12人中有10人的历险纯属意外。在自杀未遂案例中,只有1人体验到了全景记忆。上述研究结果与美国精神病学家大卫·罗森(David



Rosen)得出的研究结果完全吻合。罗森曾调查了7个从旧金山金门大桥上跳下来而大难不死的人[英国心理学家苏珊·布莱克摩尔(Susan Blackmore)曾计算过,从75米高的桥上跳下来时速可达120公里,以这种速度撞击水面还能侥幸生还的几率仅为1%],这7个人中没有一个人有过全景记忆的体验。看来,全景记忆的体验只有在危及性命但不是自己寻死的情况下才会发生。

美国精神病学家小拉塞尔·诺伊斯(Russel Noyes, Jr.)和临床心理学家罗伊·克莱蒂(Roy Kletti)曾对200多个濒死体验案例进行了问卷调查或访谈研究。在这些幸存者中,身临绝境的起因更为多样,其中高处坠落57例,交通事故54例,溺水48例,重病27例以及其他事故29例。在所有被调查者中,表示有过全景记忆体验的共60人。年龄似乎是影响因素之一:20岁以下的年轻人比那些上了年纪的人体验到全景记忆的机会要大得多。同样,在思维活动的速度方面,也是年轻的比年长的感觉要快得多。在这一方面,波弗特爵士和海蒙可以作为这个青年组的代表,两人当时分别为17岁和21岁。诺伊斯和克莱蒂还问了幸存者们另外一个问题,即他们在危难之际是否相信自己会死,答案可谓五花八门:有些人说那个时候根本没有想到生和死;有些人则肯定自己将大难不死;更多的人说他们曾想到自己片刻后难逃一死,这些人所汇报的全景记忆的数量是其他人的四倍。诺伊斯和克莱蒂的研究结果还表明,理解当前处境、感到幸福以及灵魂与肉体的分离等感觉在那些幸存者的濒死体验中非常普遍。研究结果同时也说明了身临绝境的起因也是影响因素之一。据统计,溺水者中有全景记忆体验的人数最多,占43%;其次是交通事故和意外坠落事故,两种事故中有过全景记忆体验的人数分别占33%和9%。其中最后一种情况与海蒙的发现出入很大,他曾声称几乎所有坠崖幸存者都有过全景记忆体验。不过心理学家瑞恩的研究结果却与此相符,他也发现全景记忆在溺水者中出现的几率比较大。

上述关于全景记忆体验的研究既有共同点,也有不同之处。共同点就是对每一个有过全景记忆的人来说,全景记忆是一种占支配地位的视觉体验。全景记忆里所见的形象和画面异常清晰、具体,遇险者都是作为“局外人”来观察自己,就像一个观众。众多

图像的出现是飞速的,是非人力所能控制的,也就是说遇险者是被动、顺从地看着那些图像从眼前闪过。总的来说,那些图像所唤起的感觉都是愉悦的。在如潮的思绪中,有不少是关于儿时的回忆。遇险者常常感觉那一幕幕就像一出戏,自己则是戏中的一个角色。以上关于全景记忆体验研究的不同之处主要集中在事件在脑海中出现的时间顺序上:有些人回顾往事时是倒叙的,而有些人的回忆是按年代顺序出现的。另外,有些人所见的图像是浑然一体、同时出现的,而有些人看到的景象是彼此孤立、断断续续的。还有一个不同点就是并非所有的人看到的都是对过去一生的全景回顾,有些人看到了将来事件的闪现。这些将来的事件如记忆一般清晰,而且几乎毫无例外地涉及自己最亲近的人得到噩耗后的悲痛场景。

关于全景记忆的种种解释

早在19世纪60年代,温斯洛博士就注意到了人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回忆童年往事的抚慰作用。老人们在临终之时通常会想起儿时和伙伴们玩耍嬉戏的情景:

在与生命作最后抗争的时刻,满脑子想的都是美丽的田园风光和美好的儿时生活,那些天真烂漫的嬉戏、丰富多彩的乡间生活。所有天真的热望和童年的幻想都呈现在眼前,一切都是那么美好。在此命悬一线的时刻,那些追忆带着恍如昨日的美丽、清新和纯净涌上心头!

在温斯洛看来,全景记忆不过是在死亡突然降临的情况下将自然的过程加速了。诺伊斯和克莱蒂的研究也得出了类似的结论,他们发现:在濒死体验中,遇险者所见的图像是宁静祥和的,其中有不少情节属于快乐的童年。可以说,正是宁静平和之感与性命攸关之间的强烈反差赋予全景记忆一个非常重要的生理功能。在这个意义上,全景记忆与人格解体现象颇为相似。人格解体现象是在危急情况下个体做出的一种适应性反应,以防意识陷入惶恐和崩溃。伴随人格解体的是时间感知的扭曲、思维活动的加速、

灵魂与肉体的分离、突然置身于现实之外以及作为局外人观察自身行为的感觉。诺伊斯和克莱蒂认为,人格解体现象和全景记忆有诸多相似之处,因此他们将全景记忆看作人格解体现象的一个特例。在全景记忆里,历历往事飞快地展现在遇险者眼前,带给他安全感和愉悦感,好像死亡的威胁根本不存在。身临绝境的人似乎顷刻间就分裂成了两半,一半是“生命之戏”的主角,而另一半像个冷眼旁观的第三者。如此一来,遇险者就产生了一种离体感,其作用是将绝望和恐惧有效地阻挡在意识之外。

离体感之说与普菲斯特提出的潜意识取代意识的观点有不少共同之处。隐含的观点是:两种现象都是一种本能的生理反应,具有相通性。然而,人格解体假说增添了一个尚未得到广泛认可的新的因素:身临绝境者实际看到的图像都是毫无生气的、苍白的,如果说这些图像唤起了某种情感的话,也都是漠然的感觉;而伴随全景记忆体验的离体感则不同,它源于一种宽慰的感觉——现在一切安好。

19世纪末期,英国著名神经学家休林斯·杰克逊提出了一个关于幻觉产生原因的新理论,如今被用来解释全景记忆。根据杰克逊的理论,人脑在没有感官刺激的情况下几乎是无所适从的。如果因为刺激物单一、缺乏变化而致使感觉丧失或失真,而此时外部刺激源也被切断,那么大脑就会采取应急措施,求助于那些储存在大脑中的旧有刺激物,并对它们进行再加工。这是一个剧烈的过程,以至于让濒死的人觉得自己像个局外人一样看着所发生的一切,就好像所有的情节在眼前上演一样。正常的记忆是“来自内部”的经历(我们似乎可以“在脑海中”看见那些记忆),而全景记忆中的形象鲜明生动,正常情况下只有“源自外部”的形象才可能具备这样的特点。精神病学家怀斯特(L. J. West)曾就上述问题做过一个精辟的描述。他将人脑的意识活动比作一个站在窗前往外看的人。此人身后的壁炉中正燃着熊熊烈火。白天,这个人透过窗玻璃观察外面的世界,而当夜幕降临,房间内的陈设慢慢地映在了窗玻璃上,最后看见自己站在灯火通明的房间里,对此变化他未能察觉。在夜色的衬托下,在窗棂的内侧,影像从那个人的内在自我里投射出来。

作为一种幻觉的全景记忆体验是由感觉刺激物的丧失而引起的,这一说法似乎比较符合溺水者的濒死体验。波弗特爵士在回忆那段死亡历险时写道,在“一阵喧嚣嘈杂”之后,起初的绝望和恐惧变成了“一种无与伦比的平静之感”。他还补充说,此时他的感觉已经如死一般。继而许许多多异常清晰生动的图像浮现在他的脑海里,“被并列出现的细节充斥着”。其他不少溺水幸存者也表示他们是在一阵喧嚣混乱之后开始回顾一生的。1896年,《哲学评论》(*Revue Philosophique*)杂志上发表了一篇报告,报告的作者8岁时不慎掉到水井里并在最后一刻被救了起来。这位幸存者记得当井水开始灌进嘴巴和耳朵里时,他使尽浑身力气挣扎。最后,当认为自己难逃一死时,他停止了挣扎,任由自己平静地漂浮在水面上。瞬间,“无数关于过去生活的事件飞速地、千姿百态地展现在眼前”。那些形象“非常鲜明而生动,而且来自外部,我就像个旁观者看着自己的一举一动”。这个例子再次说明了以下事实:濒死者脑海中出现的形象似乎来自外部,且只有在外部世界没有其他刺激物的情况下那些形象才变得清晰可见。

对于溺水以外的其他濒死体验案例,幻觉假说初看上去似乎缺乏说服力。对于那些曾经历高处坠落或者迎面撞击某物、历险过程持续两三秒的人来说,事发时他们的大脑并没有出现感官刺激物短缺的现象。海蒙在描述当年坠崖的那段经历时写道,当他将手指抠进雪地里,或是头部撞击到峭壁下的积雪上时并没有疼痛之感,当时惟一还正常的感觉是听力——在落地时他听到了一声闷响。也许是在生死关头这一极端的情况下太多的感官变得迟钝或者被关闭了,所以即使在片刻时间里也能够架设起一个幻觉银幕。

将全景记忆解释成一种幻觉也有不足之处,因为它无法解释众多图像带给人的宁静平和、万事安好之感。如果幻觉是由储存在记忆里的内容所组成,那么为什么在临终时偏偏出现的是异常平静、无忧无虑的童年记忆呢?为什么没有疼痛、悲伤和疲倦之感呢?为什么除了映射在窗户上的美妙景象外,大脑什么也“看”不到呢?此外,幻觉之说也无法对头脑中众多图像飞速出现这一现象给出合理解释。不管濒死体验者所见到的图像是倒叙的还是按



年代顺序呈现的,所有关于“生命的最后时刻”的报告都提到那些“电影”画面飞快地闪过,这些画面是在非常态之下所能见的。而对于时间的体验为什么也是随着从“内部”到“外部”的转化而变化的呢?所以说,幻觉这个说法充其量只能提供部分解释。

还有一种学说阐释了最广义上的全景记忆,它是基于以下三个方面的研究而提出的:大脑的生物化学机理、癫痫症和海马体的活动。20世纪70年代,科学研究显示,人脑里有一种类似吗啡的蛋白质——内啡肽,它们是肌体在经受痛苦和压力的情况下产生的神经递质,或者说这些神经递质是肌体内产生的吗啡。内啡肽削弱了痛苦的刺激,并产生一种安宁欣快之感。正是这种递质让跑步者感觉到一种“与痛苦共存的美”,也正是这种物质让跳伞者感到一种极度的欣快。不过,内啡肽对癫痫患者却有个副作用:它们弱化了病情发作的征兆,使患者更不易察觉到病情的发作。潜在的机理尚不清楚,可能是内啡肽抑制了对癫痫发作起控制作用的神经元的活动。作为癫痫症的一种,颞叶癫痫症(我们曾在前文中讨论过)的发作征兆有时与全景记忆有许多相似之处:时间的扭曲、产生幻觉、作为局外人观察自身、熟悉感以及闪回镜头等。法国神经学家费利(Féré)早在1892年就提到了癫痫症与全景记忆的相似之处,这暗示了全景记忆与颞叶神经活动的联系。

除了内啡肽和颞叶的功能,还有另外一个因素也对神经病学领域关于全景记忆的解释做出了贡献。那就是对扁桃体进行电刺激会引发焦虑或舒适的感觉,而毗连的海马对于全景记忆的储存是不可或缺的,对海马的刺激导致异常清晰具体的闪回镜头的出现。海马中的神经元比起大脑中其他地方的神经元对自发的放电更加敏感。许多不同表现形式的癫痫症、暂时的记忆丧失和记忆模糊都是因为海马中精密的平衡机制被打乱所致。

所有这些神经病学上的发现、假设和类比都可以归结为对下列过程的解释:人在极度恐慌的最初时刻,肌体会释放出大量的肾上腺素,而大脑随即进入了一种极为活跃的状态;头脑中出现的无数念头和相关的反应,速度之快、内容之连贯,使得时间好像膨胀了。紧接着,性命攸关的险境可能带来的压力、痛苦、缺氧或者其他具体的危害都会导致内啡肽的产生。这些内啡肽使人对痛苦的

感觉和刺激变得迟钝,并且确保本能的恐惧反应先是一阵喧闹,继而一切归于安宁。不过,正是这种让感觉麻木的功能解放了与记忆和时间感知相关的大脑区域的活动。海马中的神经元、扁桃体以及颞叶其他部分的自发活动把一连串图像投射到意识里,而这些图像飞速地闪现、散漫地集合在一起。头脑中没有出现令人忧虑的图像或场景,或者更准确地说,在舒缓麻木或者异常欣快的状态下,濒死者是用一种积极乐观、宁静平和的态度来观察所有的一切。当那些图像在眼前闪现时,濒死者或者最终失去了意识,或者苏醒过来,不管是哪一种情况,这些图像都会消失。

阿尔伯特·海蒙的坠崖经历与上述情形惊人地相似。当海蒙失去平衡掉下悬崖时,他极为惊慌恐惧,一种本能的反应促使他把手指抠进了雪地里。当时他的疼痛感已经麻木了,只有听觉告诉他最后摔在了悬崖下面的积雪上。在坠崖的过程中,海蒙的思维活动极其活跃,他想到自己存活的可能,那些念头以闪电般的速度闪过他的脑际。他想到了那瓶醋精,想到了登山杖和眼镜,想到了一落地他就该做什么,想到了自己的兄弟和朋友,想到了无法如期举行的讲座,也想到了家人对自己的死讯的反应。在坠崖的过程中,海蒙没有接触到外部的其他刺激物。头脑中的想法变成了眼前所见的形象,而那些形象都是对过去一生的回顾。此时,海蒙心态平静而祥和。头脑中闪现的那些形象是由联想所掌控的,他自己是无法控制的。在这个过程中,他不过是个被动的接受者;换句话说,他不是联想的导演而只是一名观众。他想起一件痛苦的往事,不过他不再有伤感,即使是想到母亲从邮差那里得到自己的死讯也没有让他感到难过。海蒙看见众多的回忆在眼前闪现,如同那个邮差给自己家里送信的場景一样清晰。脑海中出现的形象虽然给海蒙一种宁静平和的感觉,但此时正常的时间感消失了,以至于他事后都搞不清楚那些形象是按年代顺序还是倒叙着出现的。根据神经药理学关于全景记忆的解释,海蒙的确是一位旁观者,他在自己的意识里观看了一场演出,演出中的道具和场景来自于自身的记忆,而剧情的发展方向却是掌握在肾上腺素、内啡肽以及颞叶自主发射的神经元手里。



濒于死亡

如果对以上关于全景记忆的假说进行仔细分析,我们不难发现:所有关于全景记忆的研究成果加起来也就是少数几个猜测臆想、几种统计学上的联系和富有暗示性的类比。能够引起幻觉产生的感觉丧失之说本身是个类比,正如创伤性事件可能引发人格解体现象,或者癫痫症发作的征兆,都可以理解为一个类比。不管是哪种情况,类比依旧是不完整的,所以沿着“全景记忆只不过是……”这一思路所得出的每一个结论都是不妥当的。如果在关于全景记忆的阐释中所用的精神或神经药理学机制确如其倡导者所说的那样具有因果力的话,就难免导致一个问题的产生:为什么不是所有置身险境的人都体验了全景记忆?实际情况是,即使在最容易产生全景记忆的条件下,比如说溺水,也只是一小部分幸存者有过这种体验。

现代关于全景记忆的解释通常都借鉴或沿用了19世纪医学和神经病学方面的研究成果,比如说童年记忆的慰藉作用(福布斯·温斯洛),或者是幻觉的功能(休林斯·杰克逊),再或者是与癫痫症的相关性(费利)。后来开展的关于全景记忆的调查研究证实了早先的学者们提出的观点和看法,部分调查研究从实验的角度对前人的理论和学说进行了确证。有些研究成果,比如大脑中天然鸦片剂——内啡肽的存在及其对情绪的影响,可以将看似迥异的不同理论联系起来。普菲斯特关于全景记忆的心理分析学说没有提到内啡肽或自主发射神经元的概念,而神经生理学解释中提到的“被流放的国王”和“酒店门僮”也没有涉及这两个概念。尽管如此,这两个貌似迥异的理论都做出了“遇险者最初的感觉是惊慌恐惧,继而是放松的愉悦之感”这一预测。通过生动形象的拟人手法,也许普菲斯特已经揭示了大脑在危急时刻所表现出的亢奋活动的心理学特征。

任何一个相信自己将在片刻间死去的人都会突然想起很多往事,而对于未来之事的念想是少之又少的。从此时到彼时,这个人成了一个濒于死亡的人。对于某些人而言,意识在濒于死亡的情况下似乎能够展翅飞翔。这些人的记忆被赋予一种强度,一种从未体验过的强度。这些濒死者在某个从未看见过那些记忆的地方



“看见”了诸多的忆记，就在他们的眼前，外向地、外在地呈现出来。太多的图像在瞬间飞逝而过，导致常规下的时间感出了问题。在危急时刻，头脑中所唤起的所有记忆不再有其熟悉的感情色彩和意义，即使是对痛苦事件的回忆，在那一刻体验到的也是一种平静。正因为这种体验是非正常态的，所以再用正常的方式来表述就不合时宜了。波弗特爵士在描述自己那段濒死体验时曾写道，当时他的思维活动“以一种前所未有的速度”进行着，所有的想法和念头飞速地闪现，“对任何一个不曾有过类似经历的人而言，都是不可名状的，而且也许是令人难以置信的”。在所有关于濒死体验全景记忆的报告中都不乏与此大意相同的说法。将全景记忆的体验诉诸于笔端，似乎引入了一个与内省体验不相称的时间标尺。

诸多关于濒死体验全景记忆的报告所运用的各种比喻也显示了一定程度的无能为力。作者只能选择与自身经历有关的比喻；与此同时，他也十分清楚比喻和现实生活之间的差距。全景、剧院演出、快速运行的计算机、35 毫米胶片、放映幻灯片、电影或录像等比喻在关于全景记忆的描述中比比皆是，而运用这些比喻的人却在背地里做出了一个道歉的姿态，向读者传达了这样一个信息：比喻仅仅是对无以言表的经历笨拙的类比。对全景记忆有着浓厚兴趣的医生们、神经病学家和精神病学家们都感到了这种无能为力，轻易地掉进了比喻和类比的陷阱。由上述各种解释所获得的满足感通常也只是审美意义上的，而非科学上的。

奥斯卡·普菲斯特在论文的结尾处也试图用一个比喻来表达全景记忆的美妙清晰之感，这个比喻不禁将读者带回到海蒙坠崖和普菲斯特两度遇险的崇山峻岭之中：普菲斯特刚从山上回到家里，此时夕阳已经落下山谷，很难辨识出山岭的轮廓，只有最高峰处还携着最后的日光，带着神秘的一抹红霞矗立在暮色之中。

参考书目

波弗特爵士描述自己溺水遭遇的信件摘自《约翰·巴洛爵士的自传性记忆》(*An Autobiographical Memoir of Sir John Barrow*)一书,1847年于伦敦出版,398—403页。同一素材也见于威廉·芒克(William Munk)的《安乐死》(*Euthanasia: or Medical Treatment in Aid of an Easy Death*),1887年于伦敦出版。海蒙在阿尔卑斯山的坠崖经历摘自《瑞士登山协会年报》(*Jahrbuch des Schweizer Alpenklubs*)杂志(1891—1892年版第27期,1892年于伯尔尼出版,327—337页)中的“坠落之濒死体验有感”(Notizen über den Tod durch Absturz)一文。关于海蒙坠崖经历的英文译稿摘自小诺伊斯(R. Noyes, Jr)和克莱蒂(R. Kletti)的“坠落之濒死体验”(The experience of dying from falls)一文,该文发表在1972年第3期《Omega》杂志上(45—52页)。普菲斯特撰写的关于濒死体验的论文摘自发表在《Essence》杂志(1981年第5期,5—20页)上的《致命危险中的心智状态》(*Mental states in mortal danger*)一文,小诺伊斯和克莱蒂合译,本章关于普菲斯特的引用语均摘自此文。

Basford, T. K., *Near-Death Experiences: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New York, 1990.

Blackmore, S., *Dying to Live: Near-Death Experiences*, London, 1993.

De Quincey, T., *Confessions of an English Opium-Eater*.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London Magazine*, 1821.

Egger, V., 'Le moi des mourants. Nouveaux faits', *Revue Philosophique* 42 (1896), 337—368.

Fechner, G. T., *Das Büchlein vom Leben nach dem Tode* (1836). Quoted from *Life after Death*, translated by M. C. Wadsworth, New York, c. 1904.

Féré, C., *Pathologie des émotions*, Paris, 1892.

Friendly, A., *Beaufort of the Admiralty: The Life of Sir*

Francis Beaufort 1774—1857, New York, 1977.

Kinnier Wilson, S. A., *Modern Problems in Neurology*, London, 1928.

Moody, R. A., *Life after Life*, Atlanta, 1975.

Noyes, R., Jr., and R. Kletti, 'Panoramic memory: a response to the threat of death', *Omega* 3 (1977), 181—194.

Noyes, R., Jr., and D. J. Slymen, 'The subjective response to life-threatening danger', *Omega* 4 (1978—9), 313—321.

Oettermann, S., *The Panorama: History of a Mass Medium*, New York, 1997.

Pfister, O., 'Schockdenken und Schockphantasien bei höchster Todesgefahr', *Internationale Zeitschrift für Psychoanalyse* 16, 3—4 (1930), 430—455.

Ring, K., *Life at Death: A Scientific Investigation of the Near-Death Experience*, New York, 1980.

Rosen, D. H., 'Suicide survivors: a follow-up study of persons who survived jumping from the Golden Gate and San Francisco-Oakland Bay bridges', *Western Journal of Medicine* 122 (1975), 289—294.

Winslow, F., *On the Obscure Diseases of the Brain and Disorders of the Mind*, London, 1861.

Zaleski, C., *Otherworld Journeys: Accounts of Near-Death Experience in Medieval and Modern Times*, New York and Oxford, 1987.

来自记忆——一幅肖像静物画

致我的父亲

在荷兰莱顿市的拉肯哈尔(Lakenhal)市立美术馆,你会见到一幅题为《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Vanitas still life with portrait of a young painter*)的名画。这幅画的作者是一位 17 世纪的画家大卫·贝利(David Bailly)。我们完全有理由相信这是一幅自画像,因为我们从大师的其他画作中知道画家本人就是画中人的模样。关于贝利这位画家我们知之甚少,那个年代几乎没有留下任何关于他的记述。贝利 1584 年出生于荷兰的莱顿,他是在参观了雕塑巨匠雅克·德·赫恩(Jacques de Geyn)的画坊后才立志成为一名画家的。1608 年冬,24 岁的贝利赴德国和意大利,在那里开始了绘画生涯。5 年后,由于“厌倦了漂泊”,贝利重回故土,很快成为一位知名的肖像画家,他的客户主要来自学院圈子。

贝利直到 1642 年才结婚,当时他已经 58 岁了,新娘艾格妮塔·范·斯万伯赫的年龄不详。贝利的具体死亡日期可能是 1657 年 10 月份的最后几天,而莱顿彼得教堂(Pieterskerk)登记的死亡日期是 1657 年 11 月 5 日。很显然,贝利之死在当地算不上什么大事儿,因为在教堂登记的死期和地方上下葬的日期都不一致。

如今,人们之所以还记得贝利主要是因为《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这幅画作。Vanitas 是一种静物画的重要类型,17 世纪流行于荷兰,这些画总是表达生死轮回之意,而“静物”一词本身也寓示着死亡。现在让我们一起来欣赏《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这幅画。如果将画作的一条对角线连接起来,我们不难发现,画家贝利的头部和放在桌子上的骷髅头都在这条对角线上。骷髅头可以说是这幅画中最抢眼的内容了,实际上 Vanitas 静物画



图 27 大卫·贝利的《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

中总会出现骷髅,代表着我们必须承受死亡。在画中,骷髅头空洞的眼窝朝向挂在桌子最边沿处的一张纸,纸上写着“Vanitas vanitum, et omnia vanitas”。在画家的头部和骷髅头之间,有一只刚刚吹灭、还冒着徐徐青烟的蜡烛,这只蜡烛也在对角线上。桌子上方飘浮着肥皂泡——不错,生命就是一个肥皂泡。骷髅头放在一堆杂物中间,这些物品都是些凡尘俗世里昙花一现的东西,代表着尘世的短暂和空虚。一只大酒杯倒在桌子上,烟斗已经熄灭,一旁的玫瑰花也已凋谢。硬币和小饰品散落了一桌子。桌子上还有一个勉强能看到的沙漏,放在书后,沙漏里的沙也快要流完了。

在荷兰著名画家弗朗斯·哈尔斯(Frans Hals)的肖像后方是一位琵琶弹奏者的画像,挂在墙上,画像的下面是一块调色板。在画家贝利的面前摆放着一个记录器,而且只露出了后半部分。在画作涉及到的所有艺术品中,音乐的保存期是最短的,因为在17世纪音乐还不能被保存下来,最早记录声音的东西——留声机——直到1877年才问世。

在X光下观察,这幅画的细节之处更散发着无穷魅力。据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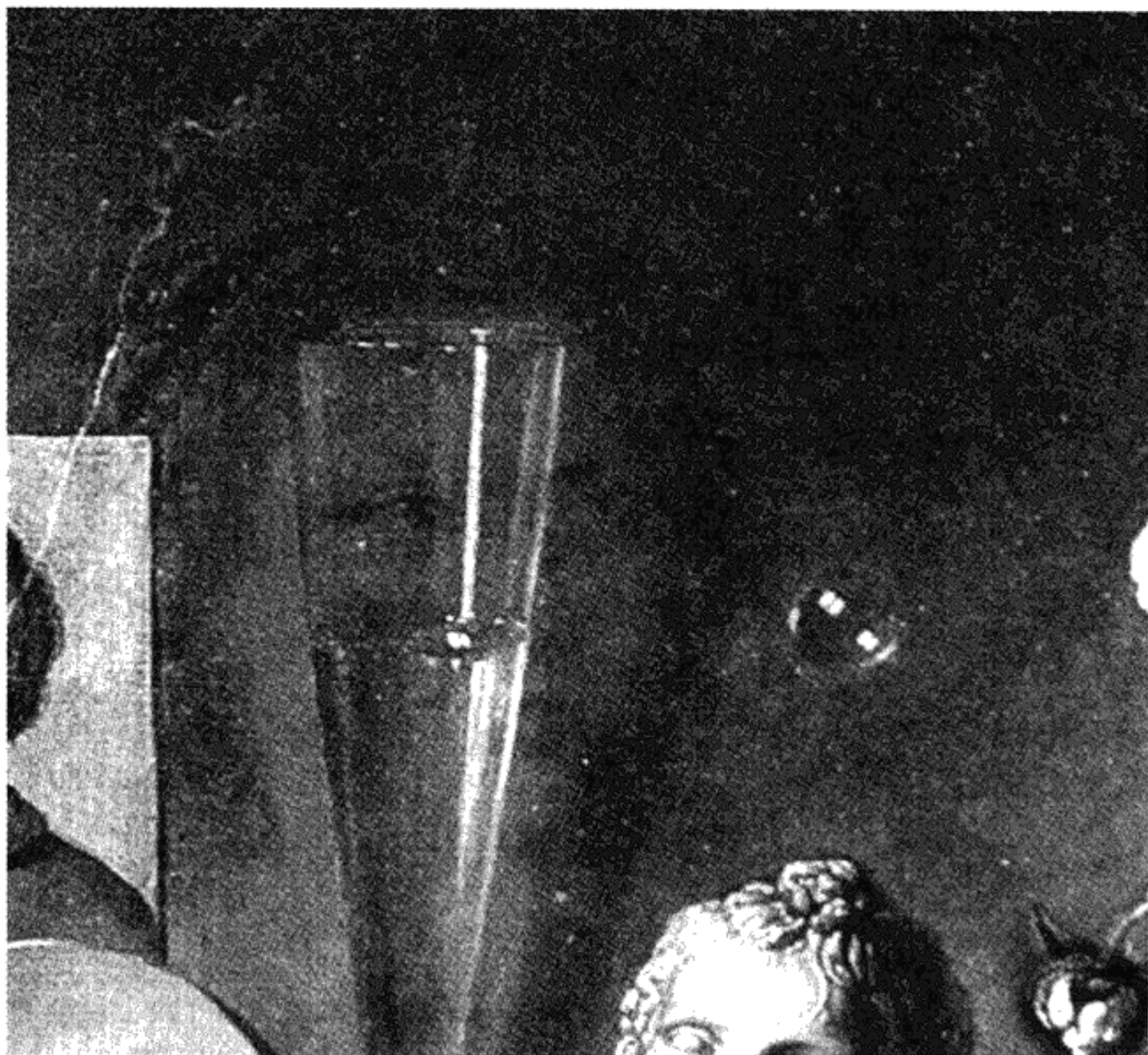


图 28 大卫·贝利《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的细节部分

在这幅画的前稿中，贝利将他的腕木指向了放在桌子正中央的一个女人头像的脸上；而在现在这幅画中，腕木改为放在桌子上，女人头像也改为放在一只高脚玻璃杯的后面，不过女人的脸部仍旧沿用原来的设计，模糊不清，看上去就像一个幽灵。在我们看来，这个女人是个神秘人物。她会是谁呢？为什么在最初的设计稿中她被放在了一个如此显要的位置上呢？是什么原因促使贝利最终决定让她“退居幕后”呢？最重要的是，贝利为什么后来决定把她藏在一个毫不起眼但仍能依稀可辨其面貌特征的地方呢？

在画中，贝利的脸上有种傲慢自负的神情。看上去当时的他在 30 岁上下，也许正是刚刚结束了在国外的漂泊生活之时，自信满满，宛若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不过，他那种自满的表情被一种

严肃感调和了。贝利手上拿着一幅一位老者的肖像,正是这幅老人像更加昭显了画中那种庄重而严肃的感觉。贝利好像在说他意识到自己有朝一日也会变成一个那样的糟老头子,这也正是《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这幅画所要表达的意境,即:衰老和死亡是我们任何人都无法回避的。

欣赏着贝利的这幅画,不禁让人感慨良多,它带给我们的启迪是:人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会不由自主地回首往事,因此我们必须有计划地安排一生。我们该如何回头审视那些决定了我们一生的价值观呢?我们曾经追求的财富、美丽、艺术、知识以及其他所有的一切能带给我们什么呢?想要领会个中蕴味,得按照从左到右、从青年到老年、从过去到未来的顺序来研读这幅画。正如时间的箭头总是指向右边一样,这幅画的方向也是从左至右的。

不过,这幅题为《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的画作其实可以看作是两幅作品:一幅就是我们上面所介绍的;而另一幅要看想得出来,得先了解两件事情。其一,在写着“vanitas”字样的那张纸上还写着“大卫·贝利于 1651 年所作”;其二,贝利在 1651 年已是 67 岁高龄。

正是这两个细节改变了一切。自画像(如果我们可以称其为自画像的话)的真正主人公其实不是那个拿着腕木的年轻人,而是椭圆形画框里的那位老人。贝利在画中把自己画成了 40 年前的年轻模样。在这幅自画像中,我们看到的不是一位憧憬着未来的青年,而是一位追忆美好往昔的老者。

现在再来看这幅画,聆听着那隐隐约约的滴答声,我们感受到时光的倒流。这幅画的时间脚步不是前进而是后退的,也就是从右至左,与时间的方向是相反的。贝利在画中所绘的一老一少两个肖像组成了一个完形,不是空间上的完形,而是时间上的完形:看到这两幅肖像的原型人物是有可能的,但是同时看到则绝无可能。

令人称奇的是,即使是这样“反着画”也丝毫无损于画作所要传达的信息。因为不管是追忆青春时光还是前瞻老年岁月都代表着时光的流逝。这就是贝利所要表达的思想吗?是对珍藏在记忆里而今已逝去的青春的无限渴望吗?这是否暗示着画家本人一生

没有虚度,而是掌握了许多技能,所以这幅静物画才得以面世?也许画家只是想诉说一生含辛茹苦却终究一场空?或者画家是想留给我们一幅可将永恒铭刻于短暂之中的绘画艺术珍品?除了这幅沉默的画作,我们没有任何关于画家绘制这幅画的文字资料,因此画家的真正用意也就永远无从得知。

在画中,椭圆形画框里的老贝利正好位于画作两条对角线的交点上。老人的肖像放在桌子上,只是静物的一部分。不过我想,这幅“来自记忆”的肖像同时也被轻轻地握在青年贝利的手里,所以说,贝利在自己死前6年绘制这幅《Vanitas 静物——一位年轻画家的肖像》时就已经把记忆定格在了属于它的地方——永恒和短暂之间。

参考书目

- Bruyn, J., 'David Bailly, "fort bon peintre en pourtaicts et en vie coye"', *Oud-Holland* 66 (1951), 148—64, 212—227.
- Draaisma, D., "'Naer't onthoud". Bij het Portret met stilleven van David Bailly', *Feit e Fictie* 3 (1996), 79—83.
- Popper-Voskuil, N., 'Self-portraiture and vanitas still-life painting in 17th century Holland in reference to David Bailly's vanitas oeuvre', *Pantheon* 31 (1973), 58—74.
- Wurfbain, M. L., 'Vanitas-stilleven David Bailly (1584—1657)', *Openbaar Kunstbezit* 13 (1967), 76.